

汉语语言文字学书系  
HANYU YANWEN ZIXUE SHU XI

清代  
前期

古

音

学

研

究

QINGDAIQIANDI  
GUYINXUE

张民权 著

翔实的文献资料 清初古音学的历史概况  
传统古音学的一些重要结论的修正  
鲜为人知的历史事实的披露

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

## 清代前期古音学研究 (上)

QINGDAIQIANQIYINXUE YANJIU

本书以翔实的文献资料，介绍了清代前期古音学的历史概况。由于新材料的发掘，本书研究将导致传统古音学的一些重要结论的修改。诸如段玉裁“同声必同部”的古韵研究，乾嘉学者古韵二十二部的研究，其中支脂之三部分立，真文元三部分立，侯部独立，祭部、至部从脂部的分离及其独立等——这些结论至少可推前半个世纪，从而使这些研究的“发明权”问题得以重新认定。

张民权 ● 著

清代前期

古音学研究

上

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



张民权 1957年生，江西南昌人。从小在家务农，做过小学和中学教师。大学毕业后继续教书。自1991年起就读于南昌大学和南京大学，分别获文学硕士和文学博士学位。1998年进入北京师范大学博士后流动站工作。现为北京广播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本人主要从事汉语音韵学史的研究，发表了这方面的系列论文二十余篇。论著《吴棫〈诗补音〉与宋代古音学研究》（即将出版）是本人多年的攻坚之作，这项研究将使失传千年的汉语史巨著《诗补音》再现于今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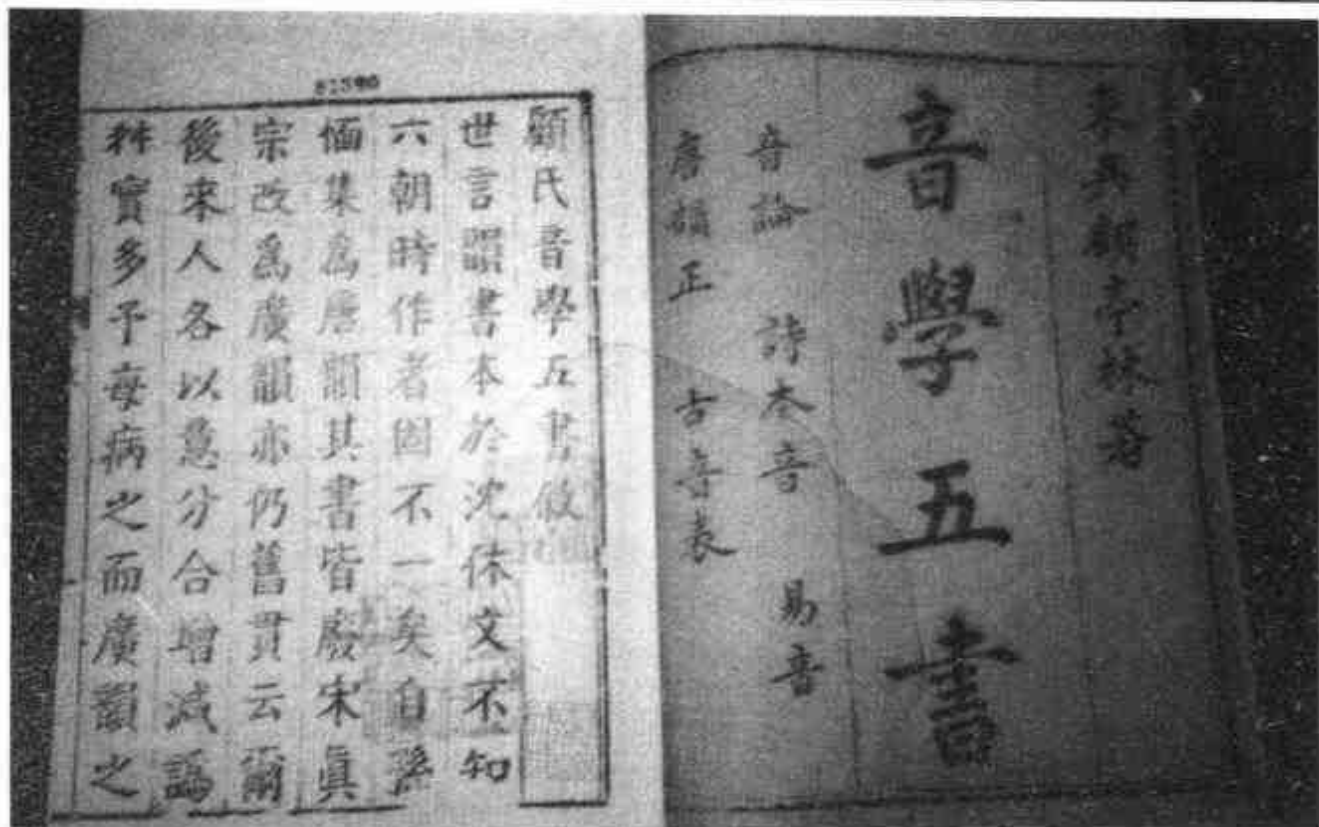
汉语文字学书系  
HANYU WENZIXUE SHUXI

QINGDAIQIANQI  
— **GUYINXUE** 音韵学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翔实的文献资料，清初古音学的历史概况  
 传统古音学的一些重要理论的正  
 鲜为人知的历史事实的披露





▲ 顧炎武《音學五書》早年刻本，康熙六年（1667）張昭校刻符山堂本，左邊為曹學佺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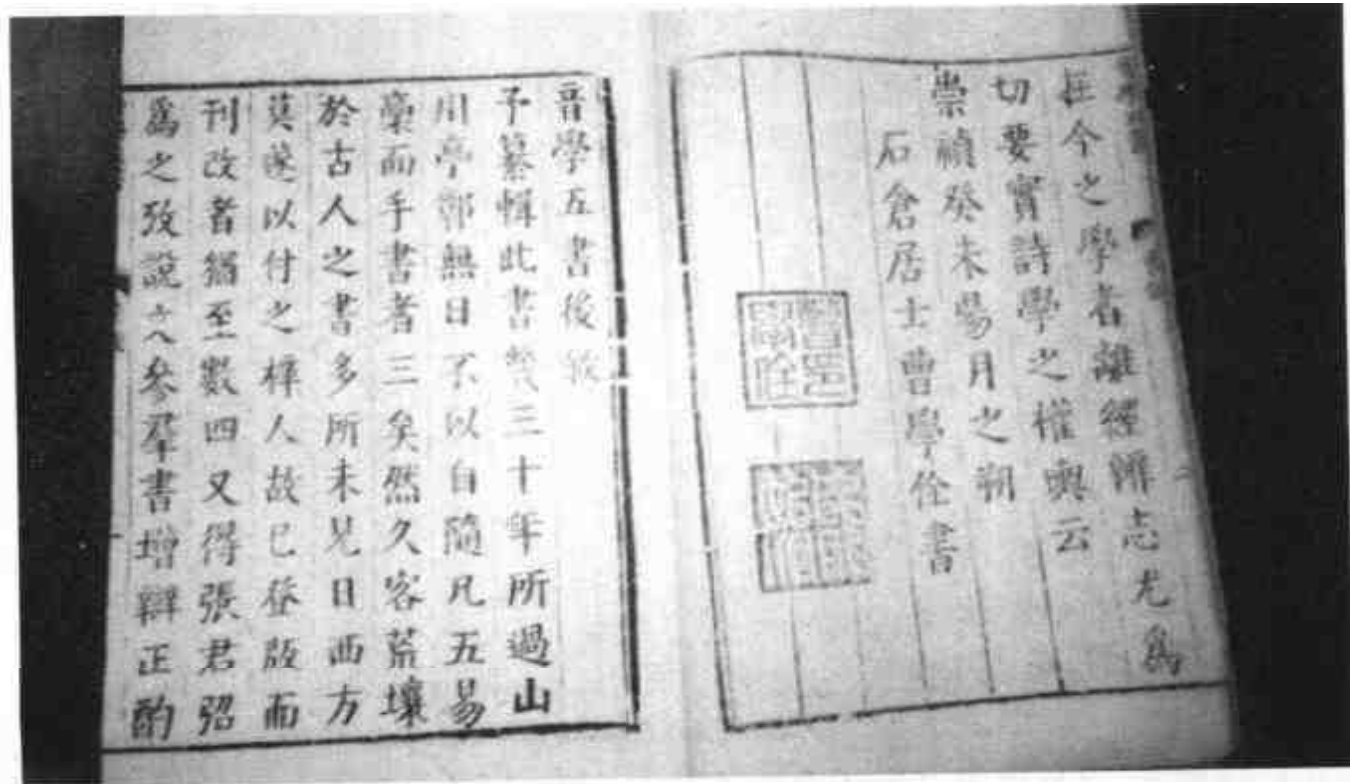
▲ 顧炎武《音學五書》版本數種：1、張昭刻符山堂本；2、光緒十六年（1890）長沙思賢講舍刻本；3、光緒十一年（1885）四明觀稼樓仿刻本；4、民國二十四年渭南嚴式誨《音韻學叢書》本。



▲ 符山堂本《音学五书》之一《音论》书影，其中“校”字缺笔，避明熹宗朱由校讳。



▲ 符山堂本《音学五书》前徐氏三兄弟（徐乾学、徐元文、徐秉义）为顾炎武书堂所作的《征书启》。



▲ 符山堂本《音学五书》所附曹学佺序崇禎十六年（1643）和康熙十九年（1680）作者后序。从二序所作时间先后可推考此书著述的起止时间。





▲ 柴绍炳《柴氏古韻通》乾隆年間刻本，上有顧炎武毛先舒參閱字樣，左邊為毛先舒序。



▲ 毛奇齡《古今通韻》康熙甲子年(1684)史館刊本。



▲ 左起：邵长衡《古今韵略》，康熙三十五年（1696）宋莘序刻本；李因笃《古今韵考》，渭南严氏音韵学丛书本；毛奇龄《古今通韵》，康熙甲子年史馆刊本。



▲ 顾炎武《音学五书》数种扉页款式。

## 序

为人作序,也是一种严肃的有意义的学术写作。只要是处以公心,的确是有感而发,且有利于学术发展,就应该勉力而为。褒其所当褒,是其所当是,其它在所不计也。段玉裁序王念孙的《广雅疏证》,称赞其“尤能以古音得经义,盖天下一人而已矣。”王念孙序“吾友段若膺”《说文解字注》,称赞其“于古音之条理,察之精,剖之密,盖千七百年来无此作矣。”二序都是敢褒敢是的典型,在中国语言学史上具有很高的学术价值。所以王力先生说:“《说文段注》有王念孙的序,很重要。王序把段注整部书的优点都讲了。”而且说,读书“首先应读书的序例。”现在有一种不分青红皂白反对为人作序的风气,这对学术发展没有任何积极意义,我是这样认为的。

我乐意为张民权的《清代前期古音学研究》作序,不只是出于个人友情,也不只是出于阅读全稿后的激情,而是出于学术上的责任感和伦理上的道义感。一个人辛辛苦苦在学术上作出了独特的贡献,就应该有人站出来讲公道话,张扬学术正气,勇于高唱正气歌,这是学术得以持续发展的重要保证。如果人怀嫉妒之心,“老夫”不愿“避路”,害怕年轻人“出一头地”,甚至千方百计挤轧之,诋毁之,这不只是当事人个人的不幸,也是学术的大不幸!我认为:这样的“老夫”真是罪该堕入十八重地狱!而且我还认为,同辈人犯此嫉妒罪过者,起码也应该堕入九重地狱!嫉妒不仅可以毁灭一个人,也可以毁灭一个时代的学术,无数事实都可证此言不

谬!

清代古音学的研究,尤其是清代前期古音学的研究,在我们一般人看来,该利用的材料都已经利用过了,该作的结论也都早已作出来了,还能作出什么有意义的大块文章来呢?而张民权却能出人意料之外,从文献的海洋中捞出了许多久不见天日的瑰宝,作出了大块文章,以致清代古音学史的许多重要结论得重新斟酌。全书六编四十余章,出现了一大批我们熟悉的、半生不熟的或完全生疏的古音学家和古音学或跟古音学有关的著作。清以前的那几章就不说了,从清代顺治、康熙、雍正到乾隆初期这百余年间,就有顾炎武、柴绍炳、毛先舒、方以智、方中履、萧云从、张自烈、王夫之、毛奇龄、熊士伯、邵长衡、李因笃、李光地、潘咸、阎若璩、潘耒、叶嵩巢、张晴峰、万斯同、方迈、张志远、蒋骥、张叙、刘维谦、龙为霖、王植、仇廷模、万光泰,另有陈启源、严虞惇、范家相、顾镇、谢起龙,还有黄生、王霖苍、徐用锡等,这些人并不是都以古音学名家,有的著作已失传,而张民权大张网罗,即使只有一得之见者,只见于他书而著作已佚者,一一打捞钩沉,不使漏网,其存心可谓良苦,其操作可谓坚苦。古人如地下有知,必然要为张民权击节高歌,敲破唾壶,浮一大白。语云:“后世苟不公,至今无圣贤。”张民权的一片公心,虽然还不至于可惊天地,至少可以泣鬼神了。哪一个学者不愿意自己的著作长存天地之间活在后人的心目中呢?公心私心于此打成一片。

当然,在这一长串的一系列的古音学家中,坐第一把交椅的还是顾炎武。永远的顾炎武,这个结论是无法改变的。但就是顾炎武的古音研究,张民权也给我们提供了许多历史细节,大大地丰富了我们的认识。至于对潘咸、对万光泰的“发掘”,更令人耳目一新,且导致传统结论的动摇。请问海内外的音韵学名家,有几人读过潘咸的《音韵源流》?又有几人读过万光泰的《古音表考正》?我个人不仅没有读过,也没见过这两种著作。《四库全书总目·小学

类存目》介绍过潘咸的《音韵源流》，亡友李新魁先生惠赠的《韵学古籍述要》（与麦耘先生合著）“题跋提要”类就是据《四库》所言谈了此书的大概（见该书 552 页）。张民权先生研究了上海图书馆所藏的手抄本，发现“原书 60 卷，现仅存 59 卷。”“推知此书至迟作于康熙 35 年以后。”从而断言潘咸是“清代真正第一个有文献可考的‘凡同声者必同部’的实践者。段玉裁‘凡同声者必同部’的作法，至少在段氏前半个世纪，就有人尝试过。”关于万光泰，《四库全书总目》只在《别集类存目》中介绍过他的《柘坡居士集》，称赞其“才思富赡，篇什颇多”，对于万氏的音韵学著作只字未提，连他中举人的年代也给搞错了。是张民权从天津图书馆发现了万氏的《古韵原本》（乾隆九年）、《古音表考正》、《经韵谐声》、《沈氏四声谱考正》等手抄本，使万氏在古音研究中的卓越贡献将随着民权大著的问世得以为学界所知闻。当然，这些极富创见的著作如能公开出版，则万氏甚幸，学界甚幸，诚功德无量之举也。万氏先分古韵为 13 部，后又分为 19 部。其创建之功，民权总结为如下 5 条：

第一，支、脂、之三部的划分比段玉裁还要完善（万氏分立此三部时，段玉裁还是少年儿童呢）；

第二，鱼部、侯部、幽部、宵部以及真、文、元三分与段玉裁也非常一致；

第三，至部、废部的独立，也远远在王念孙、江有诰之前；

第四，未部独立解决了物部阴入相承的问题；

第五，入声韵与各自的阴声韵相配，与江有诰的人声配置基本一致。

张民权说，如果把万光泰各韵部的入声分离出来，古韵阴阳入三分，其格局就是：

阴：歌支之脂未废鱼侯幽宵○

入：○锡职至物月铎屋觉药缉

阳：○耕蒸真淳元阳东○○侵

在乾隆十三年(1648)万光泰的古韵部格局就已如此精密,段王等人的确是“瞠乎其后”了。可惜万氏得年仅 39,“其研究成果却埋没至今!是著述之家有幸又有不幸者也!”张民权在这里连用了两个感叹号,他的喟然长叹已悄然“见于面盎于背”快要穿透纸背了。古来学有成就而其名不彰其学不传的“不幸者”,何可胜计!万氏在二百余年之后得逢张民权先生,岂非“不幸”之中的万幸!

张民权的古音史研究能取得如此优异的成绩,其主要原因有二:

头一件是当某些人忙着自创体系忙着与国际接轨忙着大玩音标游戏时,他能脚踏实地、勤于考索、向文海进军。为了追踪万光泰,他每天早早地从北京出发坐上火车自带干粮钻进天津图书馆一干就是一整天,晚上再拖着疲乏的身子回到家中整理抄录的材料,第二天又赶早向天津进发。我说:“你为何不在天津住上几天呢?”这位忠厚的农家子弟坦然地说:“住旅馆太贵呀!”是啊,某些握有大把基金的人不去钻图书馆,而他这个要外出钻图书馆的人又囊中羞涩,这叫我说什么好呢?我只能深表同情,由衷钦佩。他的这部《清代前期古音学研究》,有许多材料都是由他亲手发掘而来,这些发掘后面究竟包含着多少苦辛、多少路程、多少抄本、多少干粮、多少个不眠之夜,只有他自己知道。我跟张民权先生并不算太熟,只见过有数的几面,我无法得知他的刻苦用功的故事,不能向读者报导更多的感人的细节。对于中国当前的学术界来说,这类故事,这类细节,恐怕有着颇为重要的意义。

第二件是有名师指点,走的是学术研究的正道。如果他要是跟着歪嘴和尚念经(即使是远来的洋歪嘴和尚),根本瞧不起文献资料的考索,他这本书就肯定写不出来了。现在从海外传来一股歪风,认为文献资料的研究是落后了,是没有意义的。这种人阐释古书的能力很低,甚至连转引第二手资料都出错,就指手画脚,欺行霸市,摆出一副“洋教头”的架势,妄图一手打倒王力,双脚踢翻章黄,以酷评险怪之言,内以自欺,外以惑众,真不知道自己能吃几

碗干饭了。早在大约 70 年以前,林语堂先生就批评过“哈佛腐儒”,说“看见哈佛留学生专家架子十足,开口评人短长,以为非哈佛藏书楼之书不是书,非读过哈佛之人不是人”。林先生对此等“俗气十足”的人是“十分讨厌”的。70 年过去了,这种“腐儒”是否绝迹了呢?没有。他们挥舞大棒,要阻挡“多元化”“本土化”文化大潮。腹空心高,妄自尊大,歪曲前贤,蔑弃传统,能不令人“讨厌”!

张民权先生是有幸的,他没有沾染“哈佛腐儒”的坏习气。他先后受业于南京的鲁国尧先生,北京的王宁先生。鲁先生受业于王力、周祖谟先生;王宁受业于陆宗达先生,是章黄学术在海内的正宗传人。章黄与王周的学术背景有所不同,但学术大节是完全一致的。就是音韵学研究,也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他们都知道,门户之见是极为有害的。所谓大节,就是他们的语言文字研究都深深植根于本民族的泥土之中,都以发掘本民族母语的特点为己任,他们认为建立有中国特色的语言学是中国语言学家义不容辞的责任。所谓中国特色这是汉语本身的特点决定的,这不是任何人的主观规定,客观事实本来就是如此。何况一切学术研究,都应该遵从多元化的特点,妄想定于一尊,这就有悖于学术自由的基本原则了。

当然,一个人如果“举头望明月”就说“美国的月亮比中国圆”,“低头思故乡”就说“自己的故乡在美国”,我们对这样的人谈母语情结,谈文化要多元化,怎么能得到他的首肯和认同呢!是的,我也懂得学术无国界,可母语有国界,传统有国界,话语权有国界。我也懂得,向西方学习,向一切优秀文化学习,大有好处,极为重要。但西方人说,夏商周的语言是完全不同的;又说《诗经》时代汉语无声调;又说上声来自 - ? 尾,去声来自 - s 尾;又说上古汉语只有两个元音,等等等等。作为一种个人见解,未尝不可;有人愿意搜集证据,随声附和,为之帮腔,这也是个人自由,也应受到尊重。



但主此说者,一定要别人也顺口接屁,作应声虫,否则就是“落后”,就是不入“主流”,就要遭受横扫,这不是太霸道了吗。不论是在东方还是在西方,古往今来一切有品位有教养的学问家,似乎都不愿意把自己的观点强加给别人,都懂得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是要出示铁证,要靠事实说话,不是胡乱地抓几个例子就可了事的。在事实面前,我们永远要谦卑,因为事实胜于雄辩。一切无根游谈,可以自我欣赏,可以在小圈子内互相恭维乃至吹嘘,反正有钱有时间吗,但它的必然命运就是灭亡。其实,他们这一套在西方学术圈内根本也就没有什么影响,所以只能向大陆内地倾销了。反倾销,看来要提上日程了。现在人人都学会了“国际化”、“与国际接轨”的高调,这是好事。但物质文化的“接轨”与“国际化”和精神文明、人文社会科学的“接轨”、“国际化”性质完全不同,只要汉语还是我们的母语,汉语研究就不要乱谈什么“国际化”。现在有人理解的“国际化”是以牺牲本民族文化为代价而大搞“外国化”,或者更彻底地说是“美国化”。他们中的某些个人要使中国语言学家彻底丧失自己的话语权,抛弃自己的传统,否定自己的权威,然后乘虚而入,以学术大佬自居,让追星一族(事实上不存在这样的“一族”)哈着、捧着,汇成浩浩荡荡的“主流”,岂不猗与休哉!

当前上古音的研究,正面临着关键时刻。如何把文献资料、方言资料、少数民族语言资料有机地谨慎地结合起来,这一直是困扰我们的难题。但无论如何,只要是研究上古音(指周秦时代),就应以文献资料为基础。基础不牢,音标就有可能成为可玩弄的游戏符号。我多次想过,李方桂、王力、董同龢诸前贤,他们之所以很少利用少数民族语言来谈上古音,是他们不知道这个问题的重要性吗,是他们不会玩弄这一套吗,当然不是。他们不愿意驰心于空谈之域,是怕带坏风气,败坏学术,盖其慎也。也不是说,他们不利用或很少利用,后人就不可以利用这类资料,只要条件成熟,当然可以大胆利用。我个人并不反对利用少数民族语言资料来证上古



音,但前提是必须与文献资料相契合。我们完全可以大胆假设,逻辑推导,但前提必须是与汉语的历史和汉语的系统相符合。我们并不要求在探索中写出来的著作就一定要能经得起历史的考验,就一定不能出差错。但也不赞同以探索性的东西为标的来划分什么先进与落后,主流与支流。大家取长补短,互相学习,平等讨论,求同存异,有什么不好呢!

张民权这部著作完全用事实说话,完全取材于文献资料,他所研究的内容决定了这样的特色。中青年学者愿意这样下苦功夫的人已经不多了,所以我特别看重这种精神,愿意向社会推荐其人其书。

“一切好书都有缺点。”(王力语)这是至理名言。《清代前期古音学研究》并不就是十全十美没有缺点了。我曾经就书中的一些问题与民权先生当面进行过切磋,我当然不敢说我的意见就一定正确,供参考而已。他在最后定稿中又作了哪些修改,因时间关系也就无暇再谈及了。我相信以民权的严谨与执着,文章是会越改越好的。

本序文似乎说了一些与张著无关的话,从宏观上看还是有关的。人生苦短,学术研究如不选择正路,岂不是浪费生命。我们肯定张民权的研究道路,大而言之,也是为了中国语言学事业能健康地向前发展,我想张民权先生是能理解这一点的。

何九盈

2002年

# 序 例

## 一、研究清代前期古音学的历史意义

清代前期古音学,是指明末至清乾隆初年也就是江永《古韵标准》问世前学者们对古音韵的研究。这期间经历顺治、康熙、雍正三朝并下至乾隆二十年为止的一百多年时间。1644年明亡清立,此年为明崇祯十七年和清顺治元年。而江永《古韵标准》的问世,大致是在乾隆二十四年(1759)<sup>①</sup>前。因此,我们把这段历史时期的古音学称为清代前期古音学。

我们认为,清代古音学大致可以分为三个历史阶段。第一个阶段是从明亡清立到江永《古韵标准》问世为止,这是清代古音学的开创和探索时期;第二个阶段,是从江永到张成孙《谐声韵谱》问世为止(1814),也就是乾嘉时代,是清代古音学的发展和成熟时期;最后一个阶段是从道光时代到清末为止,这是清代古音学最后的发展和总结时期,其殿军是章炳麟。道光十三年(1833),夏忻著

<sup>①</sup> 《古韵标准》的著述,不知始于何年。江永作于乾隆二十四年的《音学辨微序》曰:“余有《四声切韵表》四卷,以区别二百六部之韵;有《古韵标准》四卷,以考《三百篇》之古音;兹有《音学辨微》一卷,略举辨音之方。”知此年三书均已完成。曹述敬先生主编的《音韵学辞典》,亦认为《古韵标准》“成书于乾隆二十四年以前”。(第68页)

成《诗古韵表二十二部集说》，对宋吴棫郑庠以来到乾嘉时代古韵研究作了初步的总结。而黄侃先生古韵二十八部，是清代古音学的最后总结。章黄二君之研究虽不在清代，但他们的研究仍是清代古音学的延伸，无论是研究方法还是研究的最终目的都是如此。所以王力先生《清代古音学》把他们二位古音研究列入此内，大概也是出于这种考虑。我们可以把这三个历史阶段称作“前期”、“中期”和“后期”。

当人们言及“清代古音学”的时候，往往是指江永以后的乾嘉时代也就是戴震、段玉裁、孔广森、王念孙及江有诰等人的古音研究，而于清代前期古音学则研究甚少。除顾炎武有所言及外，其他人则鲜见提及。在这百年历史中，实际上有许多学者对古音学诸多方面都进行了各种形式的探索，并作出了不同程度的贡献。他们的研究为乾嘉时代古音学的繁荣作了铺垫。没有前期学者的开掘，就不会有乾嘉时代古音学的繁荣。他们在古音观念的转变、研究方法的开拓、古音学材料的发掘以及古韵系统的研究上，都卓有成就，并且有许多研究是处于“领先”的地位。可惜我们对此研究甚少，在关于清代古音学的问题上，往往产生许多片面的看法。

在这里，我们举两个大家所熟悉的例子：如古韵分部，我们都认为江永在顾炎武十部基础上，真元分立，侵谈分立，而前此七十年的清初柴绍炳就已经做了这个工作。而江永的音理分析、人声兼配阴阳、数韵共一人的观点，实际上也本之柴绍炳。又如支、脂、之三部的分立，是古韵部研究的一个重大突破，然而明确提出这三部分立的是雍正初的蒋驥而不是段玉裁。而乾隆初，万光泰在顾炎武古韵十部的基础上，分古韵十九部。其中支、脂、之三部分立，侯部独立，至部、祭部、未部又分别从脂部独立，真部、文部、元部分，这些研究远远走在段玉裁、江有诰、王念孙等人的前面，而且各部韵字的归纳非常精当。又如在研究方法上，一般认为，段玉裁在谐声问题上，建立“同声必同部”的理论。殊不知顾炎武《唐韵正》

以谐声偏旁离析唐韵,划分韵部,已有先例。而康熙中的潘咸,著《音韵原流》一书,就完全是用谐声偏旁分部,建立他的古韵十八部谐声表,而后万光泰的古韵十九部也是用谐声偏旁分部的,如同段玉裁的《古十七部谐声表》。此类“导夫先路”的事情很多。因此,研究清代前期古音学,就显得非常有意义。

又如古声纽问题,清代前期学者也多有研究,虽然他们个人研究不成系统,但总体成绩仍然可观。如轻唇音古读重唇和舌上音古读舌头等,其中不乏独到的发现和精湛的论述。方以智、顾炎武、黄生以及李光地等人在这方面都有所论述。

早年,王力先生著《清代古音学》,对乾嘉时代学者古音研究作了非常精湛的论述并作了理论性的总结,是研究清代古音学的第一部专著。然而那时候的古音学研究,人们还顾不上那些名望不高的二流三流乃至无名小辈的研究,也就是说人们还顾不上对古音学史作出全面而又认真的总结。那时古音学研究的任务主要是:(1)理清古音学研究的发展脉络:从宋吴才老到明杨慎、陈第,然后是顾炎武、江水、段玉裁这样一条线下来;(2)总结乾嘉学者古音学的成就,在他们研究的基础上进一步划分古韵部;(3)引入现代语音学理论,对古韵系统进行音值描写即古音构拟,以重建古音模式。这既是传统古音学的延伸,又是现代古音学的开始。老一辈学者为此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如王力、周祖谟、张思禄、周法高、李方桂、董同龢等前辈学者即是。他们的研究为我们今后古音重建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然而我们觉得,现在有必要对清代前期古音学乃至宋元明清以来古音学研究,都应该作一番认真的总结,在弄清楚一些基本的事实以后,然后在王力等老一辈学者研究的基础上,对古音分部和古音构拟再作进一步的完善工作。这就是我们对清代前期古音学进行研究的基本设想。

王宁先生在谈到本课题研究的重要意义时,曾经说过这样一段话:

明末清初是学术史上一段非常特殊的历史时期,旧的传统思想已经被打破,而新的封建思想体系尚未完全建立起来。而学术研究就在这历史板块的裂缝中发展着,从而产生了像黄宗羲、王夫之、顾炎武这样伟大的思想家和学问家。古音学研究也是如此,以顾炎武古音学为主流的清代古音学也不是凭空可以发展起来的,学术的历史传承、合适的土壤气候和学者周边的学术环境以及个人的主观能力等等,这些都是它得以形成的诸多因素。然而,当人们言及“古音学”时,从吴才老开始,然后就是陈第、顾炎武、段玉裁的三级四级跳远,而不问中间环节如何,也不问这些人周边环境如何。有些结论,现在看来过于匆忙。其实这“空档”之间,留下了许多我们所不知道的东西。把这些东西发掘出来,这对于我们汉语史的研究非常有用。而其中学术研究上的一些“发明权”问题,也是需要重新认定。因而研究清代前期古音学,既可上探明代乃至宋元时期的古音学,又可下接乾嘉时期古音学之脉络,在汉语语言学史的研究上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它不仅是汉语音韵学史的一个重要枢纽,而且通过这个研究,可以带出许多其他方面语言学的研究历史。因为元明清时代,语言文字学的资料实在是很多很多,只是我们还没有认真地去发掘而已。<sup>①</sup>

## 二、清代前期古音学的再分期

我们认为,清代前期古音学一百余年,大致也可以再分成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从顺治初年(1644)至顾炎武逝世的康熙二十一年

---

<sup>①</sup> 以上内容为笔者进站时,王宁先生与笔者商定课题时的谈话记录,未公开发表。本课题研究即以这一学术思想为指导,并作为本书写作的框架。关于音韵学史问题,王宁先生在平时授课和个人谈话中,发表了很多精湛的论述,亦融入于本书之中而未注明。

(1682)为止,近四十年。此间学者以顾炎武、柴绍炳、毛先舒为代表,此外有方以智、王夫之等人。这些学者,都是明之遗民,有着强烈的反清复明的爱国思想意识。此间,满清贵族虽入主中原,但全国范围内的反清斗争仍此起彼伏,清朝的统治并没有稳固,直到康熙二十年“三藩之乱”平定以后,清朝的统治才完全稳定下来。这时候,清朝统治者还来不及在思想上加强统治,他们必须实行宽缓的文化政策,笼络文人,装点门面,为他们的统治服务,以达到以汉族的文化思想来治服汉人的目的。因此,这时期的学者,他们的研究很少受当时统治思想的束缚,往往有较鲜明的创新精神,而较之他们后辈的学者,保守性就很少。加之他们本身渊博的学识,不为功名利禄所累。这是他们古音学研究之所以能够取得重大成就的两个主要原因。这时期有三部重要的古音学著作问世,那就是顾炎武的《音学五书》,柴绍炳的《柴氏古韵通》,毛先舒的《韵学通指》。这三部著作,成为清代古音学的奠基石。

第二个阶段(1682-1721),是从顾炎武逝世以后至康熙末年为止,也大致为四十年。这期间,清朝在全国范围内的统治已完全确立,随之而来的是加强思想意识形态的统治。这时期研究古音学的学者主要有毛奇龄、李因笃、邵长衡、李光地、熊士伯、潘咸等数家。这些学者缺乏顾炎武他们那种大无畏的革命精神,他们的研究往往是循规于传统思想之中,对顾炎武他们在研究古韵学中所表现出来的创新精神,有的表示怀疑或者是反对。他们这些人更缺乏前辈学者那种渊博的学识和精深的学术造诣,他们的研究往往是为了迎合清廷“崇儒右文”的文化政策,附和风雅。由于康熙皇帝本人对汉民族文化所表现出来的浓厚兴趣,尤其是在词赋诗律方面科举取士的需要,因而这期间的古韵学研究转向了以实用为目的,与今韵相结合的方向。观看这期间古韵学著作的名称就可知道了,如毛奇龄《古今通韵》、邵长衡《古今韵略》、李因笃《古今韵考》。李光地韵书虽名曰《榕村韵书》,然而其编写体例也是

“古今”并用。此间学者或以诗赋见长(如邵长衡、李因笃),或以理学著称(如李光地),在研究古韵上皆先天不足。毛奇龄虽以经学见长,但思想较保守,常常以经学卫道士的面孔出现,反对顾炎武的古音学。康熙二十三年(1684),毛奇龄上《古今通韵》一书,深得康熙皇帝嘉许而诏付史馆刻印。从此毛奇龄的古音说以朝廷认定的形式确定下来,对当时古韵学研究产生了极为恶劣的影响。此阶段古音学研究,以毛奇龄《古今通韵》为起始,以李光地《韵笺》为终结。古音学研究的特点是保守与革新并存。

第三阶段(1722-1755)是雍正王朝至乾隆二十年为止,此为古音学研究的衰落时期,又是它的复苏时期。此间研究皆无名小辈之作,不能形成大气候。主要学者及著述有蒋骥《说韵》(《山带阁注楚辞》所附)、刘维谦《诗经叶音辨讹》、王植《韵学臆说》、龙为霖《本韵一得》、仇廷模《毛诗证韵》、张叙《诗贯》、万光泰《古音表考正》等。此间古音学研究成绩不大,或遵吴才老通转之说,或从陈第顾炎武古本音之说,或从毛奇龄之说,或折衷而取之。此间异军突起的是万光泰,他的研究真正抛弃了时人研究中那些附在古音学上的种种虚幻的东西,诸如通转叶音说、音律、五行、五音说等等,而深得顾炎武古音学的精髓,是顾炎武古音学的传人和弘扬者。他的古韵研究,让我们看到了清代前期古音学的最后一道耀眼的光芒。

以上内容详见本书各章节所论。

### 三、本书编写体例上的几个问题说明

本书研究范围大致以《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及为限。而江永《古韵标准》也在《四库全书》的编纂之内,但江永古音学,前辈学者及时贤多有研究,无需再在本书唠叨。本书的编写原则是,古韵学家无论是大家名流还是无名小辈,也不论其古韵说有无可取之处,都一概在研究范围之内,实事求是,知人论世,以存历史之事实。

即使是那些没有音学著作,但只要他们的言论涉及古音学的,我们都加以认真的研究。因此本书涉及清代前期三十多位学者的古音韵研究。

本书编写大致以时间先后为序,各个历史阶段古韵学家的研究依类相次,独立成章。这样既各自独立,又前后连贯。又视其研究内容深浅多寡,篇幅不一。这样做可以更好地考察不同时期各个学者的研究特色。总之,全书以个体解剖为主,以总体叙述为辅。为使读者对古音学史有个总体印象,本书在正编之前扼要地介绍了汉魏六朝以来古音学研究的历史,然后对清代前期古音学的历史状况及其主要成就作了综合性的论述。而自江永以后古音学研究则阙如,读者可参阅王力《清代古音学》、何九盈《中国古代语言学史》、陈新雄《古音学发微》和《六十年来之声韵学》以及其他前辈时贤的音学著作。如有必要,笔者日后再作相关研究。

全书按编写体例分为六个基本部分。首编为古音学史概论。中间按三个主要历史阶段分为四部分,分论各位古韵学家的研究。其中顾炎武为清代古音学之大家,本书用了十个章节的篇幅,全面论述他的古音学。另外柴绍炳和毛先舒二人,为清代古音学的建立也作出了自己卓越的贡献,因此本书也用了多个章节讨论。其他人物则一人一个章节,没有古音学著述但有古音之言论者,则汇成一个章节。而或有古音之作,但著作已佚或笔者未见者,则存其目,并采他人序言或作者自序,或采他人著作所引而存之,庶无遗漏。清儒《诗经》注疏类著作甚多,其中不乏古音方面的讨论,但比较零碎,因此本书另立一章节集中讨论,放在本书正编之后。最后一编是清儒有关上古声纽方面的研究。清初学者主要精力放在古韵研究上,而于古声纽方面只有一些零碎的讨论,故不在其正文章节里论述,而置于一编内集中讨论,以见清代前期上古声纽研究之成绩。关于上古声调问题,清儒研究不多,大多主“古人四声一贯说”和“古无四声说”,因此,本书不另立章节讨论。



周祖谟先生说过：“论书贵得其要，论人贵得其实。”<sup>①</sup>本书写作也以此为勉，朝这一方向努力。因此，本书写作大多从考证入手，论人论事皆从材料出发。凡作者生平行状及著述版本等，皆在考证论述之列，幸望读者莫厌其烦。这样做有利于我们考察作者音韵学研究与生平思想的关系，以便“知人论世”。

清代前期古音学研究，前辈学者及时贤间有论述，但本书写作，多以自己的研究为主。因为很多材料为笔者发掘，鲜见于时人所论。其中虽或有提及某人某书者，然而或未有言论，或语焉不详。本书所论或有与时贤相左处，见仁见智，在所难免。罗常培先生序魏建功《古音系研究》有言：“作人要有个性，作书也要有个性。凡是根据自己的观念，运用自己的方法，组织自己的材料，而不因袭别人的，无论如何也得算是一部好书。”而本书写作是否符合这个标准，读者自有评论。本书研究在下列几个方面作了最大的努力：

第一，对前清学者古音学以及历史前后的传承关系作了全面的考察。其中许多新材料的发掘将足以改变人们对传统古音学的一些认识，而学术史上一些学术成果的“发明权”问题，也由此可以得到重新认定。

第二，对“顾炎武古音学”的形成和发展及其历史背景做了比较深入的研究，尤其是对顾炎武早期古音学研究材料的发掘，是本书的突出贡献。

第三，对唐宋以来古音学史作了通体考察，尤其是对宋代古音学作了比较深入的研究。诸如吴棫《诗补音》问题，朱熹的叶音问题，宋儒对古本音的认识，等等，本书都有独到的发现。笔者从浩如烟海的宋元人历史文献中，找出了失传的吴棫《诗补音》大部分材料。由于本书篇幅问题，本人已将这些材料另整理成《吴棫〈诗

<sup>①</sup> 见周祖谟《周祖谟学术论著自选集·自序》。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1993.7。

补音)与宋代古音学研究》一书,不久将献贻于学界同仁。

作为一部断代的语言学史研究著述,既要全面,又要精细。本书写作虽努力朝这一方向迈进,但还是心有余力不足。要把现存于历史文献中的古音学材料,一一搜集并加以整理和研究,并非易事。而材料本身又极为芜杂,牵涉到方方面面的问题,是是非非,处理起来极为棘手。笔者数年来虽苦心经营,搜罗爬剔,然所作所述,仍阙遗甚多,挂一漏万。数年甘苦,方知江永所言韵学研究,“凡著述有三难:淹博难,识断难,精审难。”而“三难”之下,本书疏陋,无需待言。自知覆瓿之作,难赏知音,祈盼各位前辈老师及海内外学者同仁审读后多多赐教,使本书稿日后修改时得以更加完善。

序.....	何九盈(1)
序例.....	(1)

## 第一编 古音学史概论

### 第一章 古音学的萌芽与初步发展

——汉魏六朝及隋唐人古今音观念 /2

第一节 从徐邈《诗经》“取韵”到“协韵”说的形成 /2

第二节 “协韵”说的继续发展和唐人“协韵”说的实质 /5

### 第二章 古音学的开创时期

——以通转叶音说为主体的宋代古音学研究 /15

第一节 北宋时期学者对古音之探讨 /15

第二节 南渡之后古音学的建立与发展 /17

第三节 宋代古音学的历史功绩及其是非问题 /21

### 第三章 古音学的继续发展

——元明两代古音学研究 /27

第一节 元代古音学研究

——古音观念更新之开始 /28

第二节 明代古音学研究

——观念更新与保守并存 /32

### 第四章 清代前期古音学的历史概况及其主要特色 /42

第一节 清代古音学的开创时期

——明之遗民古音学研究 /42

- 第二节 通转叶音说的回潮与古本音说的深入发展  
——康熙中后期古音学研究 /51
- 第三节 古韵研究的继续开拓和通转叶韵说的徘徊  
——雍正乾隆初古音学研究 /60
- 第五章 清代前期古音学的主要成就及其不足 /67
  - 第一节 古音观念的转变和古本音理论的完善 /67
  - 第二节 以考据学为基础的多种研究方法的综合运用  
/72
  - 第三节 古音系统的研究  
——古韵阴阳入三十部的完成 /77
  - 第四节 历史的遗憾 /84
- 第二编 清代古音学的开创与古本音理论的建立(上)  
——顾炎武古音学研究
  - 第一章 顾炎武主要生平活动和早期韵学研究 /89
    - 第一节 顾炎武主要生平活动 /89
    - 第二节 顾炎武早期韵学研究 /93
  - 第二章 顾炎武《音学五书》的著述及其主要内容 /111
    - 第一节 《音学五书》的成书过程 /111
    - 第二节 《音学五书》的主要内容 /115
  - 第三章 从古诗无叶音说到《诗》本音思想的建立  
——顾炎武古音观和方法论问题 /140
    - 第一节 陈第《毛诗古音考》之缺陷 /141
    - 第二节 经学复兴与《诗》本音思想的建立 /144
    - 第三节 《诗本音》对朱熹叶音说之驳正 /150

- 第四节 《诗》本音思想指导下的方法论 /154
- 第四章 顾炎武对《诗经》用韵方面的研究 /158
- 第一节 顾炎武对《诗经》韵例的阐释 /158
- 第二节 顾炎武对《诗经》通韵合韵处理之得失 /168
- 第五章 顾炎武关于古韵分部和古韵演变的研究(上)
- 阴声韵的离合及相关问题 /182
- 第一节 顾炎武古韵分部概说 /182
- 第二节 关于支韵的分合 /185
- 第三节 关于支脂之微齐佳皆灰哈等韵合用同部的问题 /187
- 第四节 关于麻韵的古音分合及音变问题 /190
- 第五节 关于尤侯幽三韵的划分及相关问题 /194
- 第六章 顾炎武关于古韵分部和古韵演变的研究(中)
- 阳声韵的离合及相关问题 /202
- 第一节 关于真谆以下十四韵同用合部的问题 /202
- 第二节 关于江韵的古韵归属与发展 /205
- 第三节 关于庚韵的分合 /207
- 第四节 关于真谆臻与耕清青合韵的问题 /210
- 第五节 侵覃以下九韵同用及其相关问题 /212
- 第六节 顾炎武古韵分部的原则及其得失 /217
- 第七章 顾炎武关于古韵分部和古韵演变的研究(下)
- 入声韵的离合及阴入相配问题 /220
- 第一节 古音学上重大发现:古今入声相配格局不同 /220
- 第二节 离析入声韵部,改变旧配格局 /222
- 第三节 -k尾入声十韵的离析:功盖千古,启牖后人 /226

- 第四节 第二部入声音释与古韵职、锡、质、月四部的关系 /232
- 第八章 顾炎武古人四声一贯说的实质和主要内容 /236
- 第一节 《诗经》用韵与古人四声一贯问题 /237
- 第二节 古人四声一贯说的历史考证 /239
- 第三节 古人四声一贯说的主要理据及四声转读之规律 /242
- 第四节 顾炎武四声一贯说与阴入对转问题的探讨 /248
- 第九章 古人四声一贯说的理论意义及其应用价值  
——《诗本音》四声关系处理模式分析 /253
- 第一节 《诗本音》四声一贯的数量模式 /254
- 第二节 《诗本音》对四声通用与分用的谨慎处理 /259
- 第三节 《诗本音》入声转读平上去三声之误 /262
- 附：顾炎武《诗本音》四声并用之篇章 /268
- 第十章 顾炎武古音学成就及其对后世的影响 /278
- 第一节 顾炎武古音学主要成就及其不足 /278
- 第二节 顾炎武古音学在清代中期以后的发展和影响 /284

# 第一编

## 古音学史概论

## 第一章 古音学的萌芽与初步发展

### ——汉魏六朝及隋唐人古今音观念

真正的古韵学研究,是从宋吴才老开始。然而追溯前代,汉魏六朝以来,古音学已有萌芽,尤其是隋唐人注疏《诗经》《楚辞》《文选》及两《汉书》中韵文时,屡言“协韵”“叶韵”或“叶音”。他们为宋儒古韵学研究已开启先路。

#### 第一节 从徐邈《诗经》“取韵” 到“协韵”说的形成

古韵研究,肇端于六朝人的《诗经》韵读,《毛诗》音与时音不合,于是便有了“取韵”“协句”之说。陆德明《经典释文·毛诗音义》多有记载。《召南·行露》“何以速我讼”,“讼”与“墉从”韵。《释文》:“如字。徐取韵才容反。”《邶风·日月》诗“我顾”下注曰:“如字,徐音古,此亦协韵也。后放此。”又于《燕燕》诗“于野”下注曰:“如字,协韵羊汝反。沈云协句宜音时预反,后放此。”“徐”即徐邈,东晋孝武帝时之通儒,《晋书》有传;“沈”即沈重,北周吴兴武康人,《周书》和《北史》均有传。此外,《释文》还提到了晋人孙毓所言名物训诂与古诗协韵上的关系,所谓“蒲草之声,不与‘戎许’相协”。六朝人《诗经》“取韵”和“协句”注音,标志着古今音观念的初步形



成,古音学亦从此萌生。

“取韵”是协韵的先导,据《释文》所引,徐音似乎不著“协”字,而是直接“取韵”音某。如《大雅·文王有声》四章“王后维翰”,《释文》:“翰,户旦反,干也。徐音寒。”周祖谟先生指出:“《释文》引徐音寒,则作平声读,与‘维丰之垣’相协,垣平声字也。徐书往往存留古音,此特其一例耳。”<sup>①</sup>徐书注音例式盖如此,陆氏取之,或注明“协韵”,或承前蒙后而省文。《板》诗七章“大宗维翰”与“藩、垣”韵,注“徐音寒”,《崧高》一章“维周之翰”,韵“蕃、宣”,注“翰户旦反,又音寒”;又七章“戎有良翰”,与“光”韵,注“协句音寒。”可见“音寒”者实为徐邈音。是可见徐仙民未言“协韵”音某。今敦煌出土唐写本《毛诗音》亦可旁证。<sup>②</sup>而案之有关文献资料,徐邈注音中直接“取韵”者特多。<sup>③</sup>语音“古今”变化,其势不得不如此。虽然,直接“取韵”,正如《释文》所云,“此亦协韵也”。故后来经师注经

① 见《唐本毛诗音撰人考》,载《周祖谟汉语音韵论文集》(后编入《问学集》),商务印书馆,1957,12。

② 残卷“伯三三八二”上述三诗注音情况是,《文王有声》“翰”注音“恒案”,余二诗则为“恒安”。“案”字《广韵》在去声,三诗不协,依后二诗注音例当为“安”字。王重民以为此残卷音义为徐邈作(见《续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毛诗音残卷》,第307页,中华书局1993,7。),周祖谟则以为隋人鲁世达所作。然而不管作者为谁,早期经师处理《诗经》的协韵方式主要是直接“取韵”。又如别本残卷《毛诗音》(Ⅱx一三六六〇)《唐风·蟋蟀》一章“居”注己御切,去声,以与木章“莫”“除”“糶”相协,亦是协韵。《释文》:“又如字,协韵音据。”

③ 此再举数例:《小雅·南有嘉鱼》一章“烝然罩罩”,《释文》:“张教反,徐又都学反。”按,“罩”为去声,《广韵》效韵都教反,徐音都学反则为入声,以协末句“嘉宾式燕以乐”。《释文》:“乐音洛,协句五教反。”可见徐邈以入声为协。《大雅·行苇》七章“酌以大斗”,“斗”与“主、醕、苻”韵,《释文》:“都口反,徐又音主。”敦煌残卷本《毛诗音》亦同(伯三三八三),注:“专决,音主;又钟庚反,二音同。”又《周颂·执竞》诗“钟鼓喤喤”,《释文》:“华彭反,和也。徐音阜,又音宏。”按,本诗韵“康皇康方明将穰”,古韵阳部字,喤,《广韵》庚韵户百切,徐音阜,则为协韵。此皆陆氏未点明“协韵”处。又考徐邈《楚辞音》亦如此,《离骚》“凭不厌乎求索”,与下句“各兴心而嫉妒”相韵,宋洪兴祖《楚辞补注》:“徐邈读作苏故切,则索亦有索音。”苏故切者,则为“协韵”。

时,遇先儒“取韵”处亦沿用之,或注明此为“协韵”之音。可见“协韵”之名,实起于六朝之梁陈时期,而沈重“协句”说即如是。周祖谟先生言:“夫协韵之说,盖起于梁陈之际。”<sup>①</sup> 诚如是。

至隋时释道骞著《楚辞音》,已屡言“协韵”。今敦煌出土的唐写本《楚辞音》即可考见。如《离骚》“周流乎天余乃下”,注:“下协韵作户音”;“余焉能忍与此终古”,注:“古,协韵作故音。”<sup>②</sup> 至唐时,“协韵”之风大盛,“传《楚辞》者,皆祖骞公之音”。<sup>③</sup> “骞公之音”,实际上就是协读音。而经师注疏古诗,遇与今韵不合时,屡以“协韵”言之,陆德明、颜师古、李贤、曹宪、李善、公孙罗以及吕延济“五臣”诸儒,莫不如此。此下文详叙。

然而,正如许多古韵家所言,秦汉之时,语音就与《诗经》音多有乖异。尤其是东汉以后,与“古音”相左甚多,顾炎武言“然自秦汉之文,其音已渐戾于古,至东京益甚。”<sup>④</sup> 故有刘熙和韦昭关于“车”字的古今音之辨,见于陆德明《何彼襁矣》诗郑笺“车服”下注。郑玄笺《诗》亦常言“古声”者,可见汉人已注意到了当时古今音的不同。所以戴震论曰:“古音之说,近日始明。然考之于汉郑康成笺《毛诗》云:古者声寘填尘同,及注他经言古者声某某同,古者某读为某之类,不一而足。是古音之说,汉儒明知之,非后人创议也。”<sup>⑤</sup> 钱大昕也说:“古今音之别,汉人已言之。”<sup>⑥</sup> 而清初陈启源对这一问题曾作过理论性的总结,兹不烦引录如下。他说:

① 参见周祖谟《骞公〈楚辞音〉之协韵说与楚音》,载《周祖谟汉语音韵论文集》(后编入《问学集》)。

② 按,道骞《楚辞音》久佚,有敦煌写本残卷藏巴黎国家图书馆,王重民定为隋道骞所作。周祖谟先生《骞公〈楚辞音〉之协韵说与楚音》有考,可参阅。

③ 《隋书·经籍志》“《楚辞》”目下叙曰:“隋时有释道骞善读之,能为楚声,音韵清切。至今传《楚辞》者,皆祖骞公之音。”“至今”,则为唐时。

④ 《音学五书序》,《音学五书》前附,又见载于《亭林文集》卷二。

⑤ 《戴氏遗书·声韵考》卷三《古音》。

⑥ 《潜研堂文集》卷十五《答问十二》。

以韵言诗,其来古矣。或谓始于陆氏之《释文》,非也。陆言“远送于南”,沈读乃林反以协句。沈重乃梁人。又言“不流束蒲”,孙毓谓蒲草之声,不与戎许协。孙毓乃晋人。又言“何以速我讼”,徐取韵读才容切;“宁不我顾”,徐音顾为古以协韵,“曰父母且”,徐七余反,协韵;“为下国骏厖”,厖,徐武讲反,协共宠韵。徐邈亦晋人。三子俱在陆前已言协句,陆但述其说非创言之也。……康成笺《诗》未尝不言韵。自汉已然,其来甚古,岂始于陆乎?①

## 第二节 “协韵”说的继续发展 和唐人“协韵”说的实质

### 一、唐人古诗注疏“协韵”之风盛

正因为古今音有别,汉魏六朝儒生既“已言之”,所以陆德明作《毛诗》音义遇有古今音不同时,也多用“协韵”之说,计有二十五次之多,加上引录六朝经师“协韵”音,则有三十余次。如《诗经》首篇《关雎》诗“乐之”条下注曰:“音洛,又音岳。或云协韵宜五教反。”按陆氏本主张“古人韵缓,不烦改字”,然而“或云”之下也难守其说。此可想见当时《毛诗》协读,在儒生中已成风气。不仅如此,陆氏在为其他经传注音时,也常以协韵音读之。《左传·宣公二年》“于思于思,弃甲复来”,《释文》“来”注“如字。又力知反,以协上韵”,“思”注“西才反,又如字”,皆为协韵音。其后以“协韵”或“叶韵”音注疏先秦两汉韵文蔚然成风。颜师古注《汉书》,遇汉代诗赋

① 陈启源《毛诗稽古篇》卷二十七《字音》篇,页四十九,清文渊阁四库全书本。下简称“四库本”。

音与唐音不一致时,辄称“合韵”,全书标以“合韵”者凡七十三次(其中有两例注为“协韵”或“叶韵”)。按“合韵”一词,本用来形容音乐节律上的和谐。唐玄奘《大唐西域记》:“弦急则声不合韵,弦缓则调不和谐。非急非缓,其声乃和。”(卷十《十七国》)此即可证。又《旧唐书》卷七十九《吕才传》:“显庆中,高宗以琴曲古有《白雪》,近代顿绝,使太常增修旧曲。才上言曰:‘……辄以御制《雪》诗为《白雪》歌词。又案古今乐府奏正曲之后,皆别有送声,君唱臣和,事彰前史。今取太尉长孙无忌、仆射于志宁、侍中许敬宗等奉和雪诗以为送声,合十六节。今悉教讫,并皆合韵。’高宗大悦。”师古曾祖父名协(又名纒,见《北齐书·颜之推传》),或讳言“协”字。李贤注《后汉书》,援引六朝人《诗经》韵读之例,而言“协韵”者,计有41次;李善注《文选》亦称“协韵”,有31次。<sup>①</sup>五臣注《文选》,亦用“协韵”或“叶韵”,凡78次,其中并不包括直接“取韵”者。<sup>②</sup>此可见隋唐之时,读古诗“协韵”之风盛。唐明皇读《尚书》不协,遂改字求协,“改字”亦即协韵。顾炎武考曰,六经改字之习,始于唐明皇。<sup>③</sup>

然而唐儒在“协韵”的看法上并不完全一致。同一篇韵文,或

---

① 张文轩《从初唐“协韵”看当时实际的韵部》(《中国语文》1983年第3期),对颜师古、李贤、李善、陆德明等人协读音有过统计,与本文研究小有出入。但张氏对五臣《文选》协音未作考察。

② 五臣注《文选》本,笔者使用的是宋刻陈八郎宅本,台湾中央大学影印。四部丛刊宋刻六臣注《文选》及清文渊阁《四库全书》所据明刻六臣注《文选》本,所注协韵与此基本相同。

③ 唐明皇改读《尚书》事,见于《唐书·艺文志》、《唐会要》和《唐大昭令集》等书。宋王观国《学林》评曰:“明皇以颀字与义字不协韵,故改为无陂,与义字协声。于义意虽亦通,而于改作之讥,未能免也。”(卷《古文》)其改经之弊,顾炎武论曰:“三代六经之音,失其传也久矣。其文之存于世者,多后人所不能通。以其不能通,而辄以今世之音改之。于是乎有改经之病,始自唐明皇改《尚书》,而后人往往效之。……盖不知古人之读义为我,而颀之未尝误也。”(《亭林文集》卷四《答李子德书》)

注明“协韵”或不注,似乎随意性很大。如班固《两都赋》,李贤注明“协韵”处有九,而李善注《文选》时标明“协韵”者只有一次,五臣注却无“协韵”,仅有一二处直接“取韵”音某相协。再如张衡《思玄赋》,李贤、李善、五臣所注协韵或同或异,多寡不一。兹列之如下(括号中文字为韵字,例句的韵字用~表示):

- (1)启金滕而后信(真~身) 李贤:信音申。五臣:信音申,协韵。
- (2)畴可与乎比伉(长芳霜~亡) 李贤:伉协韵音苦郎反。五臣:伉音康,叶韵。
- (3)怨素意之不逞(崢嶸~鸣荣) 李贤:逞协韵音丑贞反。
- (4)怒郁悒其难聊(邀陶涛~) 李善:聊协韵为劳。
- (5)云台行乎中野(~渚伫女) 李贤:野协韵神渚反。
- (6)擢龙舟以济予(野渚~伫女) 李善:予合韵音夷渚切。五臣:音与,协韵。
- (7)虽司命其不晰(筮世~) 李贤:晰协韵音之逝反。<sup>①</sup> 五臣:音制协韵。
- (8)拂穹岫之骚骚(游流~纠) 李善:骚合韵所流切。李贤:叶韵音脩。
- (9)腾蛇婉而自纠(游流骚~) 五臣:纠平声,协韵。
- (10)鹜翮飘而不禁(~淋深) 李贤:禁协韵音金。
- (11)冻雨沛其洒途(夜~) 李贤:途协韵音徒故反。五臣:音度,协韵。

以上协韵凡十一例,李贤注明协韵处有七,五臣有六而李善仅有三处。

据现有资料,在唐人注疏“协韵”中,公孙罗是最主张协韵音的人之一。罗振玉所辑日本金泽文库所藏古写本《文选》集注残卷,

① 晰,当为晰。“晰”古音在锡部,“晰”古音在月部或祭部,故能与“筮世”相韵。

即可见之一斑。如卷六十三《离骚》音注,李善及五臣皆不注协韵音,而《文选音决》所注协韵音特多。如:

又重之以修能	音决:能(协韵)奴代反。
夕揽洲之宿莽	音决:莽协韵亡古反。
凭不厌乎求索	音决:索协韵三故反。
餐朝谗而夕替	音决:替协韵他礼反。
虽九死其犹未悔	音决:悔协韵呼罪反。
固前圣之所厚	音决:厚协韵音候。
周论道而莫差	音决:差协韵七何反。
后飞廉使奔属	音决:属协韵音主。
好蔽美而嫉妒	音决:妒协韵音睹。
登阂风而继马	音决:马协韵亡故反。
相下女之可贻	音决:贻协韵音以。

以上十一例协韵音,李善及五臣皆未注。

## 二、“叶韵”“叶音”之名,不始于宋儒

宋儒所言“叶韵”“叶音”之名,唐人已屡言之。“叶”即协和意思。《文选》卷二《张衡西京赋》:“五纬相汁。”(五臣本“汁”作“叶”)李善注:“《方言》曰:汁,叶也。之十切。郭璞曰:叶,和也。”所以“协韵”又称“叶韵”。李贤太子注《后汉书》,“叶韵”与“协韵”错互使用。所注马融《广成颂》四个协韵音全用“叶韵”标注:“柜柳枫杨”注“杨,叶韵音以征反”;“崑额掺爽”,注“爽,叶韵音生”;“离朱目眩”,注“眩,乱也。叶韵音玄”;“禽不得瞥”,注“瞥,视也。叶韵音疋例反”。而张衡《思玄赋》七个协韵音,仅一个注为“叶韵”(“拂穹岫之骚骚”,注“叶韵音修”)。颜师古注《汉书》全用“合韵”

例,然而亦有两例用“协韵”或“叶韵”<sup>①</sup>。如果不是后人误写的话,师古亦用“叶韵”之名。又考陆德明《释文·毛诗音义》所注“协韵”“协句”中,亦有一例用“叶”字者。《商颂·长发》五章:“受小共大共,为下国骏厖。”注:“莫邦反,厚也。徐云郑音武讲反,是叶拱及宠韵也。”(北图藏宋刻本)而稍后于章怀太子《后汉书注》的五臣《文选集注》,已是大量地使用“叶韵”一词,凡 18 次(例见上文《思玄赋》之音注)。

“叶音”一词,据现有资料,始见于公孙罗的《文选音决》。据《旧唐书·曹宪传》,时有许淹、李善、公孙罗诸儒,俱从曹宪为《文选》学。曹宪有《文选音义》,可惜不传。曹宪之前有萧该、僧道淹为《文选》音义,均不传。今有敦煌残卷《文选音》问世,不知谁人而作,周祖谟先生认为是许淹所作。<sup>②</sup>今借引周先生《论〈文选音〉残卷之作者及其方音》中一段考证文字,来说明公孙罗的“叶音”及其与残卷协音上的区别。周先生曰:

寻究残卷,凡文中韵字案之今韵不叶者,辄别作叶音以读之,均与《音决》所论密合。如扬子云《赵充国颂》“是讨是震”,残卷:“震,之仁反。”《音决》云:“震叶音真。”又“威谋靡亢”,残卷:“亢音康。”《音决》亦云:“亢叶音康。”史孝山《出师颂》“功铭鼎铉”,残卷:“铉音玄。”《音决》云:“铉叶韵音玄。”又“列壤酬勋”,残卷云:“勋,挟韵又训音。”《音决》云:“勋叶韵许郡反。”陆上衡《汉高祖功臣颂》“惟帝攸叹”,残卷:“叹,土十反。”《音决》云:“叹叶韵他干

① 皆见于《汉书·韦贤传》之《韦孟讽谏诗》:“穆穆夫子,临尔下土,明明群司,执宪靡顾。”师古注曰:“顾读如占,协韵。”又本诗:“我王如何,曾不斯览!黄发不近,胡不时监!”注:“览,视也。叶韵音滥。”(中华书局标点本)然而全书仅此二例,盖后人抄写之误。按别本《汉书》注皆为“协”字,如监本。

② 然而从残卷协读音方式看,又似隋朝人所作。因为残卷协韵的方式主要是“取韵”,比“叶音”更原始。而公孙罗《音决》则将“取韵”字再加注“叶韵”或“叶音”二字以明之。而许淹与公孙罗皆受学于曹宪,何以有如此差异?今存疑于此。

反。”夏侯孝若《东方朔画赞》“触类多能”，残卷云：“能，挟韵乃来反。”《音决》云：“能，叶韵那来反。”袁彦伯《三国名臣序赞》“苟非合世，孰扫雰雰”，残卷：“雰，莫贡反。”《音决》云：“音蒙，叶韵宜音梦。”（善注云：武功切，今协韵音梦）是也。若此者其偶然欤？抑师承相同而然欤？

可见“叶音”“叶韵”之名，非始称于宋儒。而至宋吴棫、朱熹时已习称“叶音”。尤其是朱熹之后，人们仅言“叶音”而已，如王应麟音注《急就章》和陈仁子《文选补遗》所注叶音即是。而宋人所言“叶音”者，本取之于唐人。钱大昕曰：“陆元朗之时，已有韵书，故于今韵不收者，谓之协韵。协与叶同。颜师古注《汉书》又谓之合韵，合犹协也。是亦才老叶韵之所自出矣。”<sup>①</sup>而唐人“协韵”或“叶韵”说与宋儒叶音之说还是有所不同，此引戴震话说：“唐陆德明《毛诗音义》，虽引徐邈、沈重诸人谓合韵取韵协句，大致就《诗》求音，与后人漫从改读名之为协者迥殊。”<sup>②</sup>可见唐人所言“协韵”与宋人“漫从改读”的叶音说还是有所区别。至于陈第所言，颜师古、太子贤等“以一时之误，而玠千载之贲贲耳”<sup>③</sup>，则又是偏激之言。从隋唐时的“协句”“协韵”“挟韵”之名称到后来“叶音”“叶韵”之名称的习用，大致反映了人们对古今音韵的一种认识过程。

### 三、唐人协韵说之本质及其观念上的认识

然而唐人所言“协韵”或“叶韵”者，并非真正的古韵研究，他们所注“协韵”，只是为了“协读”，便于讽诵而已。而他们对韵文四声不协非常敏感。他们所注的“协韵”，绝大部分属于“四声”不协的问题。对于那些古今音韵出入较大的韵字（如支韵“池移蛇羲”等

① 《潜研堂文集》卷十五《答问十二》。

② 《戴氏遗书·声韵考》卷三《古音》。

③ 参见陈第《屈宋古音义自序》，丛书集成初编本。



古韵与歌部押),一般不出注。如张衡《思玄赋》“咀石菌之流英”,上韵“装”“阳”,下韵“荒”“芒”。而“英”字,李贤、李善、五臣均不出注。又“睢鸠相和”,下韵“精魂回移”和“忘我实多”二句,而“移”字不注。由此,我们就可以理解:《离骚》诸篇,多用古韵,而李善和五臣注《文选》时均不注“协韵”的原因。<sup>①</sup>他们同陆德明一样,大多是以“韵缓”的观点来看待古韵。上面所列举的《思玄赋》“协韵”例子就可以说明这一点。至于例(8)李善“骚合韵所流切”,例(4)“聊协韵为劳”,那只是极少数“韵缓”而改字的例子。陆德明《释文》“协句”“协韵”三十余处,属那种“韵缓”改字的仅有几例,如“下”字,古鱼部麻韵字,《召南·采蘋》三章与“女”协,注“协韵则音户”;“野”字亦古韵鱼部麻韵字,《邶风·燕燕》一章与“羽”“雨”韵,注“协韵羊汝反”;“来”字,古之部韵字,《邶风·终风》二章上韵“藿”下韵“思”,注“古协思韵多音梨,后皆放此”。另外,《邶风·载驰》“驱,协韵亦音丘”和“读华如敷”之类(《召南·何彼襛矣》),如此而已。其余则属四声不协之类。考《释文》、《汉书注》、《后汉书注》及六臣《文选注》,凡注明“协韵”类 257 例(不计算韵字重复),属韵部不协而注“协韵”的有 46 例,占全部“协韵”类的 17% 强。看来,他们对“古韵”似乎是处于一种观念上的认识,还没有着手对它们进行研究,也就是说还未能像后来宋儒那样,走到“实证”这一步。他们对“古韵”仅处于一种初步探索的阶段。

在对待古今音关系上,陆德明提出“古人韵缓”说而不肯深究。而正是“韵缓”二字将《诗经》古音轻轻掩盖了。而孔颖达倒是说了一句非常得体的话:“《诗》之大体,必须依韵。其有乖者,古人之韵

<sup>①</sup> 五臣《文选》注《九歌》等作品有少数“协韵”音,如《湘夫人》“登白蘋兮骋望,与佳期兮夕张。”注:“去声,叶韵。”《山鬼》:“采山秀兮於山间,石磊磊兮葛蔓蔓。”下注:“莫盘反,叶韵。”也有少数直接“取韵”者,如本诗“云容容而在下”注“音户”,与下数句“雨”“予”韵(注上声,亦为协韵音)。

不协耳。”<sup>①</sup> 成伯璵亦助其言曰：“《诗》韵乖者，隔室听音，同于远响，不甚切也。”<sup>②</sup> 这似乎又能说明，唐人对古今音关系有一定认识。但是他们并不完全知晓所谓“协韵”“协句”者就是古音，他们仅知古人有此读，而不知古音本如此。否则，他们就会对那些“协韵”音加以归纳和总结，并引申到其它古今韵异的韵字中去（如李善、五臣不注《楚辞》古音）。顾炎武屡言唐人不知古音即此意。《唐韵正》曰：“陈第曰：服字《诗》《易》及秦汉古辞，无有不读匍者。故《仪礼》载《冠辞》曰：‘令月吉日，始加元服。弃尔幼志，顺尔成德。’此其当时之音，毫无所假借者。唐贾公彦疏曰服叶蒲北反。失之矣。岂古人命冠数语，不能以正音而必待于叶邪？以此可见唐人之不知古音也。”<sup>③</sup> 钱大昕说：“陆德明《释文》创为‘古人韵缓，不烦改字’之说，于沈所云协句者，皆如字读，自谓通达无碍，而不知《三百篇》之音谐畅明白，未尝缓也。”<sup>④</sup>

上文已叙，无论是“协韵”还是“叶韵”，隋唐人一般不把它看成是古音如此。除观念上认为“古人韵缓”外，很多人还把它看成是某种方音如此。《隋书·经籍志》谓释道骞善读《楚辞》，“能为楚声”，就是一种代表性的意见。从敦煌残卷《楚辞音》看，所谓“楚声”，不过是“协韵”而已，所谓“马协韵作姥音”、“下协韵作户音”之类。研究音韵的人都知道，《楚辞》音与《诗经》音是一致的，并非“楚声”。下音户，马音姥，周秦古音皆如此。而公孙罗等则直接认为协韵音即为方俗之音。如《离骚》“夕揽洲之宿莽”，《文选音决》云：“莽，协韵亡古反。楚俗言也。凡协韵者，以中国为本，傍取四方之俗以韵，故谓之协韵。然于其本俗，则是正音，非协也。”又如

① 见《毛诗正义·关雎》诗注。中华书局影印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本。

② 见《毛诗指说·文体第四》，页十六。四库本。

③ 见《唐韵正》卷十四屋韵“服”字注，页三十四。

④ 《潜研堂文集》卷十五《答问十二》。

宋玉《招魂》“湛湛江水兮上有枫，目极千里兮伤春心”，《音决》：“枫，方凡反。心，素含反。案方凡、素含皆楚本音，非协韵，类皆仿此。而称协者，以他国之言耳。”<sup>①</sup>又《离骚》“周流乎天余乃下”，李善《文选注》引《音决》：“下，楚人音户。”公孙罗不知楚人方音中存留古音，而误以为《离骚》之音为“楚声”！此说一直影响到北宋末，直到吴棫以后才指明所谓“楚声”即是古音。此引朱熹《楚辞辩证》之言说之：“黄长睿乃谓‘或韵或否’为楚声，其考之亦不详矣。近世吴才老始究其说，作《补音》《韵补》，援据根原，甚精且博。”

#### 四、唐人对《诗经》韵例的表述

考察《诗经》韵例是研究《诗经》古韵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唐人在这方面已启先路。孔颖达《毛诗正义》于《关雎》诗后有一段注疏文字即此内容。今不妨引述如下：

诗之大体，必须依韵。其有乖者，古人之韵不协耳。“之”、“兮”、“矣”、“也”之类，本取以为辞，虽在句中，不以为义，故处末者，皆字上为韵。之者，“左右流之”、“寤寐求之”之类也；兮者，“其实七兮”、“迨其吉兮”之类也；矣者，“颜之厚矣”、“出自口矣”之类也；也者，“何其处也”、“必有与也”之类也；乎者，“俟我于著乎而”。《伐檀》“且涟猗”之篇，此等皆字上为韵，不为义也。然人志各异，作诗不同，必须声韵谐和，曲应金石。亦有即将助句之字以当声韵之体者，则“彼人是哉，子曰何其”、“不思其反，反是不思，亦已焉哉”、“是究是图，亶其然乎”、“其虚其徐（权按，今本《诗经》作“邪”，见《邶风·北风》诗），既亟只且”之类是也。

<sup>①</sup> 周祖谟《鞞公〈楚辞音〉之协韵说与楚音》亦坚持认为鞞公所注协韵音为楚声，愚以为不妥。此引姜亮夫《敦煌写本隋释智勣〈楚辞音〉跋》之言：“凡其协音，皆魏晋齐梁以来旧音，且大体皆见于《毛诗》《尚书》《周易》之中，而并非即楚音，则鞞公所注，特就上下文求其一依古说，求其调遂而已。”（姜亮夫《楚辞学论文集》第382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12.）

又孔氏于《汉广》诗“南有乔木，不可休息，汉有游女，不可求思”句疏曰：“诗之大体，韵在辞上。疑休求为韵，二字俱作思。”《诗经》“协韵”处很多，韵例也变化多样，可惜孔颖达并没有在此基础上作深入研究。

成伯璵《毛诗指说》亦有孔氏此类言论，如言语助词为韵说：“又以语助连正韵者，‘其虚其邪，既亟只且’；又曰‘是究是图，亶其然乎’；《逸诗》曰‘唐棣之华，偏其反而，神之格思，不可度思’，‘思而’皆助语也。”（《文体第四》）

而《诗》音乖者，于今音关系究竟如何，唐人并没有作出真正的研究，所“协韵”者，为便于讽诵而已。所以我们认为，唐人古诗注疏所言“协韵”，并非真正意义上的古音研究。因为古音“实证”性的工作，他们没有去做。首先，他们没有去认真地“考古”，也没有做韵文的排比归纳工作；其次，他们没有借助文字训诂方面的材料，诸如异文、读若、假借及文字谐声等进行旁证。<sup>①</sup> 而真正研究古音的是宋人。然而唐人古诗“协韵”之说，却为宋儒研究古音作好了充分的前期准备工作，也为宋儒研究古音提供了某些理论上的依据。

---

<sup>①</sup> 颜师古《匡谬正俗》中某些文字音义的考证，略有此例。

## 第二章 古音学的开创时期

### ——以通转叶音说为主体的宋代古音学研究<sup>①</sup>

#### 第一节 北宋时期学者对古音之探讨

宋代古音学研究,主要是在南渡以后,由吴才老开辟的。后来朱熹等人承其绪,共同建立了古韵通转叶音说。北宋时期,虽然有些学者对古今音之间的差别有所注意,但仍未着手研究。如宋初徐楚金兄弟在注解许慎《说文》时,就从谐声关系上注意到了古今音的不同,然而仅仅是一种意识而已。<sup>②</sup>北宋后期的沈括(1031—1095),开始对《诗经》音与《广韵》音异的现象有所关注。他说:“观古人谐声,有不可解者。如玖字、有字多与李字协用,庆字、正字多与章字、平字协用。如《诗》‘或群或友,以燕天子’,‘彼留之子,遗我佩玖’,‘投我以桃李,报之以琼玖’,‘终三十里,十千维耦’,‘自今以始,岁其有,君子有谷,贻孙子’,‘陟降左右,令闻不已’,‘膳夫

① 本章内容,作者另一部书稿《吴械〈诗补音〉与宋代古音学研究》有详细讨论,然而为了保持全书体例上的一致,故本书仅作一些通论性介绍。

② 如徐铉注《说文》言部“诉”字云:“非声。盖古之字音多与今异,如皂亦音香,𦉳亦音门,乃亦音仍,他皆仿此。此古今失传,不可详究。”又如小徐《说文系传》卷三十六《祛妄》篇“路”字注曰:“路,《说文》从足各声,臣锴以为古之音字或与今殊,盖亦不甚切。或多声字,可言各者。”

左右,无不能止’,‘鱼丽于罟,鰋鲤。君子有酒,旨且有’,如此极多。”<sup>①</sup>然而也仅仅是一种怀疑而已。

就在沈括之前,丁度等人在编撰《集韵》时(成书于宝元二年,1039年),有些韵部就增收了不少古韵叶读音。如真韵重出小韵收先韵中“颠天田年”四字(此四字原误置于淳韵)。因为此四字在《诗经》中与真韵字押,所以《集韵》注颠典因切,田地因切,年祢因切。元熊朋来曰:“丁韵‘天、田、年’等字,皆附人真淳之韵,此古诗韵例也。”<sup>②</sup>又阳韵羌纽墟羊切下收“庆”字,唐韵郎纽卢当切下收“羹”字,注曰:“《鲁颂》《楚辞》《急就篇》与房浆糠为韵。”姥韵姥纽满补切下收“马”字,户纽后五切收“下”字,等等,皆因古韵如此。

又司马光等人所编撰的《类编》,其注音亦多有此例,如“天”字他年切下又收铁因一切,“年”字宁颠切下又收祢因切,“田”字待年切又地因切。而“填”字首列知邻池邻二切,然后收徒偃亭年二切,是以古音为正音。

虽然北宋时期的学者们对历史文献中的古音已有认识,但没有去作认真的归纳和研究。从北宋诸儒对《诗经》的研究看,他们对音韵训诂是不够重视的。其时有很多《诗经》学著作,如欧阳修《诗本义》、王安石《诗说》、苏辙《诗集传》等,然而文字训诂、韵字音释等却鲜见于注说中。清儒对此深为不满,《提要》曰:“自安石《新义》及《字说》行,而宋之士风一变,其为名物训诂之学者,仅(蔡)卞与陆佃二家。”<sup>③</sup>这是北宋时期古音学不能建立的一个重要原因。

① 见《梦溪笔谈》卷十四《艺文》。

② 见熊朋来《经说》卷二《易、诗、书古韵》,页三。四库本。

③ 见《四库全书总目·蔡卞〈毛诗名物解〉提要》。

## 第二节 南渡之后古音学的建立与发展

### 一、南宋古音学建立的基础条件和历史背景

南渡以后,古音学得以发展,有两个重要的基础条件,一是唐人的“协韵”注音,二是《集韵》古音收录等。吴才老著述《诗补音》和《韵补》,其中有许多协读音取之于《集韵》。此外还有着它深刻的历史背景。自隋唐以来,儒生治经,皆信守旧说,无敢軼者,甚至曲解经义。于是宋人反其道而行之,疑汉学,重义理,建立以章句义理为基础的宋学。

南宋诸儒研究古音,实从疑汉魏先儒说经开始。吴才老著《书裨传》《毛诗补音》《论语续解》等,皆有所疑。《书裨传》疑梅賾《古文尚书》之伪,引发了宋元明清以来疑伪证伪之大讨论。《补音》疑陆德明“古人韵缓”之说,《论语续解》“援引百家诸史传,出人详洽,所称栾肇驳王郑之说”。<sup>①</sup>郑樵、朱熹则疑《诗序》为后儒补缀,而《诗集传》尽弃《小序》。南宋诸儒在经学上的怀疑精神,促使了他们对古音韵的研究。

与北宋学者研究经学不同的是,南宋学者对音韵训诂非常重视。朱熹论读《诗》云:“《诗》中头项多,一项是音韵,一项是训诂名物,一项是文体,若逐一根究,然后讨得些道理,则殊不济事。须是通悟者,方看得。”<sup>②</sup>朱熹将音韵置于三项之首,可见他对音韵的重视。当时许多学者在注疏《诗经》时,都把古韵读看得很重要。他们很多人接受了吴才老的《诗经》音释,在自己的著述中大量地引用吴氏音说,如杨简《慈湖诗传》和王质《诗总闻》二书则是。这

① 见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題》卷三《论语续解》序录。

② 《朱子语类》卷八十《诗类》。四库本。

种研究风气的改变,从魏了翁序钱文子《诗集传》之语也可看出来,其序曰:“人知末师之不可尽信,则相与辨序文,正古音,破改字之谬,辟专门之隘,各有以。自靖自献,极于近世。吕成公集众善,存异本;朱文公复古经,主叶韵。然后兴观群怨之旨,可以吟咏体习,庶几无遗憾矣。”<sup>①</sup>

南宋古音学的兴起,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对陆德明“古人韵缓”说的怀疑以及对《集韵》《礼部韵略》收音上的不满。于是他们博考汉魏六朝以来先儒所注古音读,排比经传诸子韵语,摘取汉魏以来诗文用韵异于今者,著书立说,各抒己见。章如愚《群书考索》叙吴棫《诗补音序》曰:“少闻元城宰臧谋之言曰:《诗》韵无不协者,如来之为釐,庆之为羌,马之为姥之类。《诗》音旧有九家,唐陆德明始以己见定为一家之学,今《释文》是也。至开元中修《五经文字》,‘我心惨惨’书为燥,音七到反;‘伐鼓渊渊’为黠,音於巾反,皆与《释文》音训有异。乃知德明之学,在当时亦未尽用。而《诗》音之亡或有所自矣。”(卷十一)此吴才老疑“韵缓”说者。俞任礼序杨伯劄《九经补韵》曰:“《礼部韵》以略言,人多隘之,而议欲增也。自元祐国子博士孙谔陈乞添收,继其后则黄启宗有《补韵》,吴棫有《补韵》《补音》,毛晃有《增韵》,张贵谟有《韵略补遗》;近世黄子厚、蒋全甫则又各有论说。然疏者随韵补辑,仅得一二。详者至尽采《子》《史》《苍》《雅》《方言》,欲增入二千六百五十五,而难于行。此《礼部韵》之所以至今未备。”<sup>②</sup>此言《礼部韵》因收字收音简略,而后人多以古音补其阙略者。

<sup>①</sup> 魏了翁《鹤山集》卷五十四《钱氏诗集传序》。四库本。

<sup>②</sup> 今本《九经补韵》后所附。有四库本,丛书集成初编本等。各本略有异文,择优而取。



## 二、南渡之后古音学研究的基本状况

绍兴年间,吴棫著《诗补音》和《韵补》,标志着宋代古音学的开始。而此间也有很多学者对古韵表示了浓厚的兴趣,如洪兴祖、王观国、毛晃等。洪兴祖有《楚辞补注》,其“补注”中常有“古音”的注解。如《离骚》诗,“惟庚寅吾以降”,与上句“庸”韵,注“降乎攻切”：“又重之以修能”,与下句“佩”字韵,注：“此读若耐,叶韵。”但洪氏之书只是对那些常见的字如“降”“莽”“马”“下”等注了叶读音,而没有普遍地对古今音异之字作出解释。王观国的《学林》,专考字义字音,其中也有一些是考释某字古音读的。如考“飨”字音曰：“飨字亦音香,详观《诗》中飨字,以音韵协之,当音香。《烈祖》诗曰：‘自天降康,丰年穰穰,来格来飨,降福无疆,顾予烝尝,汤孙之将。’《楚茨》诗曰：‘祝祭于祊,祀事孔明。先祖是皇,神保是飨。’《豳诗》：‘九月肃霜,十月涤场,朋酒斯飨,曰杀羔羊。’凡此诗词,以上下文音韵协之,当读飨为香。缘陆德明未尝稽考至此,而于《释文》不载,故后学但以上声读之也。”(卷九)这样的例子很多,可惜王氏没有对《诗经》音作全面的考察。

同时,毛晃、毛居正父子编撰《增收互注礼部韵略》,更以大量的古音入律韵,被《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批评为“不古不今,殊难依据”。如平声十六咍韵收“思”字,桑才切,注云：“《诗》悠悠我思,协韵音緦。”(1.67)又十七真韵收“填”字,与“陈”“尘”同一小韵,池邻切。注云：“《诗》‘仓兄填兮,孔填不宁’,并音尘。古填尘通。增入。”其人声德韵满墨切下收入屋韵“匍、服、伏、蕪”等字(1.71),并是以古音入律韵。《集韵》编写时,酌收了一些古音字,已开先例。而考之毛氏之书,其收古音字已是大大轶出《集韵》之轨。该书不仅收《诗经》协韵字,而且连汉人诗赋协韵字,也一并收入,又被古

韵学家批评为“倚摭星宿而遗羲娥”。<sup>①</sup>

而古音研究在南宋的蓬勃发展,主要是在孝宗淳熙年间至宁宗嘉定年间(1174-1224),一些文献可考的研究著述几乎都出现在这一时期,如朱熹、郑庠、程迥、项安世、赵共甫、黄铼、林至等。人们在吴棫古音考证的基础上,开始对古音问题进行全面的研究。

研究著述很多,主要是对《诗经》《楚辞》《周易》等古韵的释读。如《诗》类有吴才老《诗补音》、郑庠《诗古音辨》、朱熹《诗集传》、辅广《协韵考异》、陈知柔《诗声谱》等;《楚辞》类有吴才老《楚辞释音》、朱熹《楚辞集注》、林至《楚辞补音》(见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黄子厚《楚辞协韵》(见朱熹《晦庵集》);《易》类有赵共甫《易补音》(见楼钥《攻媿集》)、赵渊《古易叶韵》(见朱彝尊《经义考》)。综合类有黄彬《经语协韵》(见《宋史·艺文志》)等。而程迥的《古韵通式》,主要是以《文选》音为主。另外,人们对汉代音韵也有研究,陈世昌《汉韵》(见《江西通志》)就是。

除专书以外,一些学者在自己的文集杂著中,对古今音异的字多有考释,如王楙《野客丛书》、龚颐正《芥隐笔记》、袁文《瓮牖闲评》、叶大庆《考古质疑》等,都有考释古今音异的条目。龚氏《芥隐笔记》卷一考辨“牙”“山”“厚”“口”“亩”“垢”“写”“间”“渴”“乖”等字古今音的不同,皆有理据。另外,有些学者在注释前代人的诗文集时,也对古音问题有所关注,如方崧卿《韩集举正》即是。

除了上面提到的一些人物和著作以外,王质《诗总闻》和杨简《慈湖诗传》,也是两部非常重要的《诗经》音释著作。另外魏了翁和李肩吾等对古音也很有研究,如魏氏《鹤山集》中关于古无麻韵的见解,顾炎武《唐韵正》曾援引其说,以证麻韵古音半在歌戈半在

---

<sup>①</sup> 熊朋来《经说》卷七《杂说》“评韵释”条。原文为:“《集韵》之后,南北《增韵》又数家,颇收汉晋人诗赋中用古韵者增入韵中,而《易》《诗》《书》古音则不问,无乃倚摭星宿而遗羲娥乎!”

鱼虞。李氏小学最深,著有《字通》和《古韵》等。魏了翁有诗赞曰:“经由孙沈古音休”,“不易肩吾字字求”。<sup>①</sup>李氏音说中有许多可取之处,如关于古无四声的阐释,开启后人古无四声说和顾炎武“古人四声一贯”说之先河。如曰:“九经中考出古无四声韵,只共有九韵。”<sup>②</sup>“九韵”即古韵九部,具体划分如何,不得而知。

宋代古音学的建立,吴棫有开创之功。而南渡之后诸儒所作所述,实际上皆本之其说。时人楼钥论曰:“吴氏好古博洽,始作《诗补音》。虽不能变儒生之习,而读之者始知《诗》无不韵,韵无不叶。祛所未悟,有功于古诗多矣。吾友赵共甫,又取其说以补古《易》之音,用志甚勤。”<sup>③</sup>朱熹亦言:“近世吴才老始究其说,作《补音》《韵补》,援据根原,甚精且博。而余故友黄子厚及古田蒋全甫祖其遗说,亦各有所论著,今皆已附于注矣。”<sup>④</sup>

### 第三节 宋代古音学的历史功绩 及其是非问题

宋儒研究古音的历史功绩,首先就在于从观念上破除了陆德明“古人韵缓,不烦改字”之说。他们从历史文献出发,广泛地考求古音,梳理古今音关系,从而建立了古音学这一新的学科。

陆德明的“韵缓”之说,在很大程度上左右着人们对古音研究的深入。北宋时,古音学没有得到充分的发展,恐怕这是其中一个重要原因。至南渡后,吴才老一反陆德明之说,著《诗补音》,以充

① 见魏了翁《鹤山集》卷十一《肩吾生日三绝句》。

② 转引自《鹤山集》卷一百八《师友雅言》。

③ 见楼钥《攻媿集》卷七十三《跋赵共甫古易补音》。

④ 见朱熹《楚辞集注·楚辞辨证》。

分的事实,说明古今音的差别,使人们开阔了眼界。虽然如此,但不少人对吴才老的古音说仍表示怀疑。陈振孙的话就是一种代表性意见。他说:“陆德明于《燕燕》诗以南韵心,有读南作尼心切者,陆以为古人韵缓,不烦改字,此诚名言!今之读古书古韵者,但当随其声之叶而读之。若来之为釐,庆之为羌,马之为姥,声韵全别,不容不改。其声韵苟相近,可以叶读,则何必改字!如燿字必欲作汾沿反,官字必欲作俱员反,天字必欲作铁因反之类,则赘矣!”<sup>①</sup>

然而,随着研究的深入,很多人逐步接受了吴才老的古音说,并认识到古韵今韵之间,在分合上确有很大差异。此以项安世之言说之:

吴氏《诗补音》,学者多疑之。但据陆氏《释文》谓古人韵广,遂不究吴氏之说。然《释文》中称协韵处亦不为少,则虽陆氏固不敢自信其韵广之说也。且杂用众韵谓之韵广可也,今止用一韵但与今韵不同,安得便以为广?凡《诗》中东字皆协蒸字韵(权按,指东韵中“雄熊梦”等字),南字皆协侵字韵,下字马字皆协补字韵,母字有字皆协止字韵,英字明字皆协唐字韵,华字皆协模字韵,为字皆协戈字韵,服字皆协德字韵,天字皆协真字韵。其所通韵,皆有定音,非泛然杂用而无别者。于此可见古人呼字,其声之高下与今不同。<sup>②</sup>

项氏所言极是。如果仅仅是停留在“古人韵缓,不烦改字”的基础上,古音学是不会有发展的。陈振孙所言“其声韵苟相近,可以叶读,则何必改字”,这种认识从当时来说是不可取的(后来顾炎武等人把此言当作反对叶音说的理论依据之一,则另当别论)。正因为《诗经》用韵,“皆有定音”,“其声之高下与今不同”,所以才有“改字”之必要,“改字”,实际上就是考求古音读。在考求古音读

① 《直斋书录解题》卷三《韵补》序录。

② 《项氏家说》卷四《诗音》条。

的基础上,再重建古韵模式。这是古音学发展的一个基本过程,当然其中还牵涉到许多方面的问题。

看来,破除陆德明“韵缓”之说,开拓古音学研究的新领域,是宋儒对汉语史研究的历史功绩和杰出贡献。我们应当把后来滥改滥叶与当初考求古音的“改字”区别开来。

其次,他们在研究方法等方面作了很多开拓性的工作,奠定了传统古音学的研究基础。

第一,在古协读音的考证上,宋人做了大量的工作。他们不只是停留在对《诗经》《楚辞》等协读音的注释上,而是要进一步解决“协音”之所以如此的问题。他们所做的是实证性的工作,即使是朱熹《诗集传》所作的叶音,其中绝大部分是基于吴棫的古音考证。

第二,在古音分部上,他们也做了很多探索性的研究。先是吴棫以《广韵》为基点,根据古今韵的“通转”关系,在《韵补》中划分古韵为十三部。<sup>①</sup> 郑庠则根据韵尾收音特点,分古韵为六部。据元人熊朋来《经说》研究,项安世则对古韵部的合韵问题作了探讨。而程迥《古韵通式》将古韵通转关系概括为“四声互用,切响通用”,也是对古今音分合关系的一种探讨。古韵的重建模式就是对古韵部的重新釐定,它是传统古音学的最终目标。

第三,在研究方法上,他们能综合运用文字谐声材料及汉儒训诂材料,通过排比韵文,以求出古读。吴才老《诗补音》和《韵补》即如此。

南宋诸儒在研究古音过程中,对古今音的关系,认识上还比较深刻。他们首先知道韵有古今,因而他们在研究中能够以经证经,从古《易》《诗》《书》的韵文中考知古音,并旁及《老》《庄》《三礼》以

<sup>①</sup> 旧说《韵补》分古韵为九部,不确。才老所注“通”“转”是有区别的,“通”者有九类,“转”者则有四类,二者相加则为十二部。参见赖江基《吴棫所分古韵考》(暨南学报 1986.3)。但赖文以为有十四部,本文不取。

及《左传》中歌谣韵语。朱熹曰：“古之谣谚皆押韵，如夏谚之类。散文亦有押韵者，如《曲礼》‘安民哉’叶音兹，则与上面‘思辞’二字叶矣。又如，‘将上堂，声必扬；将入户，视必下’，下叶音护。《礼运》《孔子闲居》亦多押韵。《庄子》中尤多，至于《易·象辞》，皆韵语也。”<sup>①</sup>此外，他们还下探汉人诗赋之音，并运用多种材料佐证《诗经》古音。下面我们不妨引录《诗补音》关于《关雎》诗的音释文字，以见之一斑。

思服，蒲北切。一作鬲，又作辅。《士冠礼》“三加祝皆服”，与“德”叶。《秦泰山刻石》“宾服”与“修饬”叶。《之罘刻石》“宾服”与“武德”叶，《碣石刻石》“咸服”与“灭息”叶。《诗》一十有六。无用今房六切一读者。

右采，此礼切。荀卿《赋篇》：“此夫文而不采者与，简而易知而致有礼者与？”杜笃《论都赋》“采”与“已”叶。郭璞《客傲》“采”与“里”叶。陆云《赠顾尚书》“采”与“水”叶。瑟友，羽轨切。朋也。《史记·龟策传》“与之友”，叶“民众咸喜”。《易林·坎之乾》“孝友”与“兴起”叶。《楚辞九章》“长友”与“有理”叶。汉《天马歌》“友”与“里”叶。崔駰《达旨》“友”与“已”叶。按，“采”有此苟切，“友”有云九切，宜从两读例。而《诗》用“友”韵凡十有一，无作云九切者，今定从一读。<sup>②</sup>

从文字谐声偏旁上考察古音，宋人在此方面也做了大量的工作，虽然未作出理论性的概括，但毕竟为后人的研究提供了思路。对此，徐葳序《诗补音》有所总结，“殊不知音韵之正，本诸字之谐声，有不可易者。如霾为亡皆切，而当为陵之切者，由其以狸得声……”

宋儒研究古音，其不足之处是在古今音韵的分合关系上研究

① 见《朱子语类》卷八十《诗类》。

② 转引自杨简《慈湖诗传》卷一《关雎》诗注。

不够精细。他们的研究更多地是停留在对某字古音的考证上。吴才老《韵补》所注韵部通转关系,不是完全从考古出发,而是从时音或方音出发,进行韵部的归并和通转。郑庠虽一以收声为式,划分古韵为六部,但六部之间,仍然出入很大,韵部之间的联系没有考察清楚。项安世着眼于古韵之间的联系,稍有可取,如郑庠鱼虞只通歌麻,而“项以虞尤豪为一例,虞麻为一例”。<sup>①</sup>程迥所言“四声互用”“切响通用”,主要还是以通转方式考察古今韵部之间的分合关系。<sup>②</sup>

从研究性质看,宋儒古音研究可以分为两个不同的层面。一是以文献考据为主的古音研究,吴棫、郑庠、项安世、程迥等属于此类;另一个以叶音注释为本体的古音研究,朱熹是其中代表人物。这一类研究是在前一类研究的基础上而省略考证文字,直接以叶音的形式显示古今音关系。两类研究相互依托,形成了一种形而上和形而下的关系。然而,自朱熹以后,随着《诗集传》在经学地位中的提高,人们对古音的研究,往往只停留在叶音的注释上而忽略了文献考据的一面。以至于仅知某韵字须“叶音”,而不知其本源上所以有此音。所以清儒痛言自朱熹以叶音注释《诗经》以后,古音随之而亡。由此看来,由古音的文献考证蜕化为简单的叶音注释,是宋儒研究古音中的第二个不足。

古韵通转叶音说,是一个历史的产物。在宋代古音学创立之初,有它的积极意义,只是随着后来研究的深入,才成为古音研究的桎梏,从而制约了元明清三代古音研究数百年。

宋代古音学虽然以通转叶音说为主体,但后来人们对“古本音”问题和朱熹叶音说的错误也有一定的认识。如李如圭《仪礼集

① 以上请参考熊朋来《经说》卷二《〈易〉〈诗〉〈书〉古韵》有关论述。

② 参考朱熹《晦庵别集》卷二《答程沙随可久迥书》和《原本韩集考异》卷五《鄂州溪堂诗》注文所论。

释》就直接用“古音”注释其中韵文,而林駟所论《诗经》皆古音而非叶音,尤为可取(见林氏《古今源流至论》后集卷九《字音》)。关于这方面的内容及宋儒通转叶音说的是非问题,我们将在另外一部书稿《吴棫〈诗补音〉与宋代古音学研究》中作详细论述。



## 第三章 古音学的继续发展

### ——元明两代古音学研究

元明两代,朱熹《诗集传》、《四书章句集注》等书,成为官方规定的科举考试用书,故吴棫、朱熹古韵通转叶音说,一直为人们所遵守。元明两代古音学研究,虽大体遵宋儒旧辙,似乎长进不足,但其中在古音观念更新上却不可漠视。元儒熊朋来、刘玉汝等人的古音论对后人研究就颇有启发。他们都提出了“古正音”之说。刘玉汝提出以“古音”代替朱熹的“叶音”,发陈第“古诗无叶音”说之先声;熊朋来古韵研究最深,对古韵诸多方面都有比较独特的发现。明人古音著述很多,但基本内容大都是沿袭才老之旧。一是博考古诗文中的叶音字,二是古韵分部依《韵补》之通转。当时有识者杨用修,极力反对宋学,对宋儒《诗经》叶音说首发其难。而后焦弱侯陈季立沿其波,高举“古诗无叶音”之大旗,又极力唱言古音时地说,在当时可谓振聋发聩。唯大环境下,明儒遵守宋学太过,缺乏创新精神。滔滔洪流,难以扭转其趋势。季立诸人,虽“凤鸣高冈”,但也是曲高和寡。入清之后,才有顾炎武、柴绍炳、毛先舒之和声。

总的说来,元人研究古韵,颇有创新精神,但力度广度都不够。明儒研究古音,观念更新为其主要成绩,而多数人株守宋儒之说,又为其不足。古韵今韵,融为一体,则为明儒古韵研究之主要特色。

## 第一节 元代古音学研究 ——古音观念更新之开始

### 一、戴侗、周伯琦字书中古音之注

从现存材料看,元代人对文字、音韵、语法等方面,都有过精深的研究。文字学方面,戴侗《六书故》、周伯琦《六书正讹》和杨桓《六书统》等,都堪称《说文》学之巨擘;音韵学方面,黄公绍著、熊忠改编的《古今韵会举要》、周德清《中原音韵》、刘鉴《切韵指南》等皆是音韵学巨著;而卢以纬的《语助》,则是我国第一部研究文言虚词的专著。可见元代人在语言学方面,其成就并不亚于宋代人。然而于古音却研究不够,这方面专著也极少。谢启昆《小学考》卷三十四录有牟应龙《五经韵考》(见虞集《道园学古录》)和夏泰亨《诗经韵考》(见《浙江通志》),二书不存,其实际内容如何,不得知。元儒何中对吴才老《补音》等有所研究,著有《吴才老叶韵补疑》,书目见于其文集《知非堂稿自序》。又有韩性《诗音辨》,载于《元史·儒学传》,亦不传。元人《诗经》学著作,其韵说基本上取则朱熹《诗集传》叶音,如刘瑾《诗传通释》、朱公迁《诗经疏义会通》等皆如此。

然而,我们不能说元人对古音毫无认识,他们在某些方面还是有着相当的研究。即如戴侗《六书故》和周伯琦《六书正讹》两部字书,其中就有很多有关古音的讨论。戴氏《六书故》文字注音常有以古音作又音者,如“天”字注他前、他真二切,“明”字注母滂、母兵二切,“梦”字注盲忠切,又莫滕、莫恒二切,“彭”字注蒲庚、蒲当二切。其中“天”字他真切(古韵真部)、“明”字母滂切,“彭”字蒲当切(古韵阳部)、“梦”字莫滕切(古韵蒸部),皆为《诗经》古音。有时还直接引用《诗经》用韵为证,如口部“局”字注:“其力衢六二切,言有

所局不得伸也，尺声。《诗》云：‘谓天盖高，不敢不局；谓地盖厚，不敢不踏。’局与踏协。”(11.70)

又如周伯琦《六书正讹》，卷一“囟”字收于东韵，卷二“宜”字收于歌戈韵，亦是对古今音的认识。如“囟”字注曰：“囟(即今窗字)，粗从切，灶突也。又在墙曰牖，在屋曰囟，象交疏形，鲍照诗与‘同’字连押，则知古韵‘囟’字本在一东韵。”(1.2)《广韵》“窗”字收于江韵，古音属东韵，周氏所考是。又“宜”字注曰：“宜，牛何切(与俄字同韵)，宜所安也，上从宀，深屋也；下从一，地也。上屋下地为宜会意，中从多声。按《诗》中宜字皆此音，则从多为谐声明矣。今借为疑羈切，后人之音也。”(2.8)此从谐声关系和《诗》音上说明“宜”字古韵在歌部，是较有见识之言。正因为文字谐声与《诗经》音韵有着密切的关系，因此当时有人认为，“韵书之作，……若能依《说文》谐声之法别为通韵，则《毛诗》、《楚辞》、古赋、《选》诗之韵，了然可知。”<sup>①</sup>此吾丘衍对文字谐声与《诗经》音韵关系的认识。

## 二、戴侗、刘玉汝“古诗无叶音”说

宋儒叶音说不妥，元人也有所认识。戴侗《六书故》曰：“经传行皆户郎切，《易》与《诗》虽有合韵者，然行未尝有协庚韵者；庆皆去羊切，未尝有协映韵者，如野之上与切，下之后五切，皆古正音与合异，非合韵也。”<sup>②</sup>其中“合韵”即“叶韵”之意，一本作“叶韵”。而刘玉汝《诗缵绪》更是认为，朱熹《诗集传》里的叶音就是古人之正音，他说：“今叶音之叶字，窃谓当以古字易之。”下面，我们不妨引录刘氏原文，以见其古音观念之更新。刘书卷一《周南·关雎》诗注

<sup>①</sup> 见吾丘衍《闲居录》，页十三。四库本。

<sup>②</sup> 见《六书故》卷十六“行”部“行”字注。李鼎元乾隆三十九年序刻本。按，此段文字各本有异，四库全书本同此。而顾炎武《音论》卷中“古诗无叶音”条，戴震《声韵考》卷三《古音》引文却为：“经传行皆户郎切，未尝有协生韵者，庆皆去羊切，未尝有协敬韵者，如野之上与切，下之后五切，皆古正音，非叶韵也。”

曰：

《传》叶音于某字下云叶某反。愚按《诗》音韵反切，古今不同。宋吴氏才老始为叶音《补韵》，其考证诸书最为有据。朱子取而用之于《诗传》，其间有未安者，又从而釐正之，使读者音韵铿锵，声调谐合，讽咏之间，诚深有助。然古人淳厚质实，当风气未开之时，其言语声音皆得天地自然之声气，而合于天地自然之律吕。自唐虞至于秦汉，凡圣贤君子，民俗之言语，文章歌谣词曲之见于经史子传百家之书者，莫不相合。盖古人之正音也。后来光岳气分而大音不全，方言里语，渐以讹谬。而为韵书者，又不能正之，而一从俗音。其意惟欲，取便一时，而不知其非古矣。今吴氏《补韵》以正音为叶韵，则是以后来之俗音为古人之正音，岂其然哉！今叶音之“叶”字，窃谓当以“古”字易之，如友下云“古羽已反”。谓之“古”，庶几人知古韵之正，以复先王之旧，以本天地声气之初，以终朱子釐正未尽之说。而未知然否也。

刘玉汝的观点相当鲜明：第一，《诗经》音韵，古今不同；第二，自唐虞至于秦汉，凡经籍所存，其语音莫不相合，可知古人正音如此；第三，吴氏（讳言朱子）以古人正音为叶韵，大谬，其错误实质，是以后来之俗音为古人之正音；第四，由此看来，“叶”字应当改为“古”字。在明代焦竑陈第之前，还没有人对叶音说的实质讲得这么透彻明白。可知在陈第之前，早就有人提出“古诗无叶音”说，只是后儒未深考而已。而刘氏所言“谓之古，庶几人知古韵之正，以复先王之旧”，亦是顾炎武古韵“复古”之始。可惜因为“朱子”的神圣，刘玉汝在其书中并没有将“叶”字改为“古”字，否则，将会成为众矢之的，人们会群起而攻之，所以他不得不这样做。“而未知然否也”，即是刘氏顾虑之言。

### 三、熊朋来《诗经》“古之正音”之论述

元初熊朋来著《经说》一书，对古韵与今韵的关系作过一番相

当的研究。其书卷七《杂说》“评韵释”条言：“声韵起于江左，非古之正音也。”他认为“古之正音”，就是《易》《诗》《书》之韵。他说：“古字多假借通用，后儒强增重出以为博，若推其例，不可胜增。《易》《诗》《书》协韵，自唐人声韵音释行世，古韵遂废。《集韵》之后，南北《增韵》又数家，颇收汉晋人诗赋中用古韵者增入韵中，而《易》《诗》《书》古音则不问，尤乃摘摭星宿而遗羲娥乎？”(7.6)此言宋儒韵书编撰者知汉晋音而不知周秦音。

至于如何研究“古之正音”，熊氏也有自己的认识。其书卷二《易诗书》之“《易》《诗》《书》古韵”条曰：“古人用韵，可以见当时字音之正。《书》《虞歌》、《易》爻辞、彖象传及风雅颂之韵，可参考而互证。”(2.1)此论古韵之研究方法。引文下略去了其所引《书》《易》韵文之证。又说：“以《易》《书》证于《诗》，古韵历历可考。下至《楚辞》《参同》《太玄》，历汉、魏、晋、宋、齐、梁、陈有韵之文，尚存古音。韩、杜之诗，犹有存者。自《释文》行世，《韵略》试士，俗儒执唐韵为证正音，始尽废古韵。”(2.3)熊氏此言可启发人们研究先秦古韵的方法。那就是以《易》《书》佐证《诗经》用韵，然后下探《楚辞》用韵，并结合汉魏六朝“有韵之文”而参考之。顾炎武《唐韵正》的音证，基本上就是这个思路(参见后面有关章节)。

可贵的是熊氏在文中对吴才老《诗补音》与郑庠《诗古音辨》的得失，作了一番比较。这是一份相当珍贵的材料，从中可窥见吴氏《补音》及郑氏《古韵辨》之一斑。尤其是郑氏之书，其内容人们言及甚少。而从熊氏述评中可考见一二。此不叙。

熊氏还从文字谐声与《诗经》音韵的关系出发，认为四声可以通用，此点比宋儒如朱熹等人有见。他说“(楚金)又谓《说文》有‘油、宙、轴’，而无‘由’字。不知‘迪、笛、颠’之谐由为声，即可以‘宙、轴’推之，‘抽、紬、油’谐其平声，‘胄、袖、抽’谐其去声，‘轴’谐‘宙’省，‘迪、笛’谐其入声。‘嘉宾式燕又思’，‘矧敢多又’，皆以‘又’字协夷益切。‘又’字可为夷益切，故‘由’可谐‘笛’。此‘由’

‘又’四声之通例也。为儒而不通古音,不可以读《易》《诗》《书》,亦不可与谈字学也。”(卷七“评篆”条)后面一句话,论古音之作用尤为深刻。而熊氏“四声相通”之说,亦为顾炎武“古人四声一贯”之滥觞。

## 第二节 明代古音学研究 ——观念更新与保守并存

### 一、明人古诗无叶音说的形成

明儒“古诗无叶音”说的形成,是建立在反宋学的基础上,而先驱者是杨慎。其论宋学之失曰:

大抵宋人之学,失于主张太过,而欲尽废古人。说理则曰:汉唐诸人如说梦;说字则曰:自汉以下无人识解。经尽废毛、郑、服、杜之训,而自谓得圣人之心。为诗文则弗践韩、柳、李、杜之蹊径,而自谓性情之真,义理自然也。至于音韵之间,亦不屑蹈古人之成迹,而自出一喉吻焉。今举其略:如园之音云,鸭之音鹈,平之音便,直之音竹。求之于古,则《易》《诗》《楚辞》所无也;求之于今,则方言谣俗不叶也。如其类而推之,则当呼天为铁,名日为忍矣。可乎?不可乎!故予作《古音略》,宋人之叶音咸无取焉,为是故尔。<sup>①</sup>

怀疑是一种创新的表现。宋儒怀疑汉学,从而推动了学术研究的继续发展。然而凡事物发展到一定程度就会生出弊端,杨用修所议宋学之失便是。如古音研究,吴棫、朱熹的古韵通转叶音

<sup>①</sup> 见杨慎《答李仁夫论转注书》,《转注古音略》所附,《丛书集成》初编本。下引文同。

说,自宋元以来,人们不敢怀疑,而像戴侗、刘玉汝诸儒,敢于怀疑者却是很少。杨用修从怀疑宋学到怀疑宋儒叶音说,应该说是一种积极创新的表现。他首先认识到,《易经》《诗经》《楚辞》用韵,尽管有地域上的差异,然而“叶音”基本上是一致的,这就是说,有一个音系一致的“古音”客观存在。从此出发,他反对宋人“四声皆可转,切响皆可通”的做法。他说:

又考之《易》之《象》《象》皆韵,而其所叶无异于《诗》。《诗》十五国,不同言语,而叶音无异也。楚远在江汉,数千里外,而叶音无异于《诗》也。汉人赋颂,《史》《汉》叙传,扬雄《太玄》,焦贛《易林》,其取韵又何异于《易》《诗》《楚辞》哉!至于宋人则不然,欧阳、二苏、王介甫皆深于音韵(权按,此“音韵”或指诗文之作),而贤者过之自信,谓四声皆可转,切响皆可通。其所推衍枝叶,出于《易》《诗》《楚辞》、赋颂、《玄》《林》之外,不啻十之五六。如其说也,则尽南山之竹,不足为其书,穷万籁之音,不足为其韵矣。(引文同上)

此段文字虽然只是批评宋儒诗文用韵不遵古,随心所欲,但却可由此引申到宋儒对古音的研究。所以杨慎在《古音略例》中对“吴才老”的《诗经》叶韵多有不满。然而当时很少人响应。半个世纪之后,焦竑、陈第承其绪,将杨慎对宋学之疑,直接发展为“古诗无叶音”说。

## 二、明儒研究古音之概况

明儒研究古韵,比起元代人来说,更有成绩。一是专著多,二是古音观念进一步改变,三是对古“叶音”字作了更深入更全面的考证。其中杨慎、陈第、赵宦光、方日升等人的研究是这方面的代表。

考明代古音学研究,主要是从明中叶嘉靖年间开始,杨慎为奠基人。杨慎自嘉靖九年(1530)开始,进行古音学研究,先后著《转注古音略》《古音丛目》《古音猎要》《古音余》《古音附录》《古音略

例》《古音骈字》《古音拾遗》等。杨慎研究古音自疑宋人叶音说始。他将叶音解释为六书转注,创转注古音说,所谓“《毛诗》《楚辞》悉谓之叶韵,其实不越保氏转注之义耳”。<sup>①</sup> 书中考一字转数音,甚为广博,但法则不严,往往以今证古,舛误甚多。又广采唐宋人韵文为据,故芜杂不精。所谓“淹博有之,识断精审则未也”。虽然如此,江永仍把他与吴才老比而视之,“言韵学者,谓二家为古韵权舆”。<sup>②</sup>

杨慎对明代古音学的贡献,主要表现在下列几点:

第一,疑宋人叶音之说为非。此对焦竑、陈第“古诗无叶音”说有直接的启发作用。《古音略例》改正《诗集传》叶音之误甚多。并言:“《诗》《楚辞》,音韵之祖也。反以沈约韵而改《诗》《楚辞》古韵以合之,缪也久矣!欲一旦正之,宜乎蜀日越雪之吠也。”此比较明确地认识到了《诗经》《楚辞》为古音而非叶音。

第二,以今韵为基点,广泛地考证了与今韵相违的古叶音。

第三,以古《易》《诗》《书》及群经诸子史传韵语为例,考察了它们的押韵方式和古读音等,所谓“古音略例”。

尽管杨氏未能对古今音之分合作出明确的界域,而研究中疏漏又多,甚至蜕变为新的叶音说,但他在明代古音学研究中的先驱作用仍不可没。

杨慎时期,研究古音的人还是很少。据黄虞稷《千顷堂书目》,先后有梁伦《稽古叶声》和张颖《古今韵释》等。隆庆年间,先后有潘恩《诗韵辑略》和屠本峻《楚骚协韵》问世。这时距杨慎著《转注古音略》等书已有三十余年。万历年间,研究古音学的著作才真正大量出现。

先是万历六年(1578),张献翼著《读易韵考》;十九年(1591),

<sup>①</sup> 《转注古音略序》,《升庵文集》卷二,又见今本《转注古音略》所附。

<sup>②</sup> 见江永《古韵标准例言》。



甘雨著《古今韵分注撮要》(陈士元作注);二十七年(1599),郭正域著《韵经》;三十一年(1603),程元初著《诗经韵叶》和《周易韵叶》等;三十二年,陈第著成《毛诗古音考》;同时,茅溱著《韵谱本义》。此外尚有:唐达《毛诗古音考辨》、胡应麟《古韵考》、张四知《崇古韵证》、许宗鲁《古今韵》、余信《韵叶考》、杨时乔《古今字韵全书》、潘云杰《古韵释要》、吴汝继《古今韵括》、龚黄《古音叶读》、朱简《韵总持》、杨贞一《诗音辨略》,等等。这些书大多失传,其内容不可考。然而明人所著韵书,更多的是以今音为框架,以古韵通叶注释维系其中,陈荅模《元音统韵》,方日升《韵会小补》、吕维祺《音韵日月灯》、程元初《律古词曲赋叶韵》、杨时伟《正韵笈》等均有此类性质。另外,明代有许多注疏《诗经》的著作在音释和韵例分析上,对朱熹《诗集传》多有所辨正,如丰庆《鲁诗世学》(作于明嘉靖四十年前后)、郝敬《毛诗原解》、徐光启《毛诗六帖》以及顾麟士《诗经说约》等。明代还有一些研究《说文》的字书,对古音也有相当的研究,如赵宦光《说文长笺》等书即是。可见明代研究古音之风盛,非前代所能比及。至于明儒文集中古音之论,亦比比可见。<sup>①</sup>

在这些著述中,最重要的是陈第《毛诗古音考》和《屈宋古音义》。这两本著作的出现,是古音学研究的一个重大转折点。陈第与焦竑一起,高举古诗无叶音的大旗,极力反对宋儒叶音说。力倡《诗》之音即是古本音,提出了“时有古今,地有南北,字有更革,音有转移,亦势所必至”这样一个著名的论题。这个论题,成为清儒研究古音学的纲领。然而,陈第语音时地观并没有受到时人的重视。主要原因是陈第的理论还不能解释古诗中那些纷繁复杂的合韵借韵现象,再加上其本身研究上的不足——只是考证了某些韵

<sup>①</sup> 如焦竑之子焦固《焦氏说栝》,卷二所考古音不同于今音颇详。大焦虽有“古诗无叶音”说,然论证不详。又如叶秉敬《类次书肆说铃》亦有古无叶音之论述。见该书下卷《说韵》条。限于篇幅,将另文讨论。

字的古读,而古今音分合关系如何,仍茫然无所知。加上人们根深蒂固的观念,其势正如杨用修所言:“欲一旦正之,宜乎蜀日越雪之吠也。”所以人们还是接受了吴棫、朱熹的通转叶音说。

纵观明代古音学研究,其主流仍是古韵通转叶韵说。杨慎虽然反对吴才老叶音说,但自己随韵取叶处也是很多,故焦竑说他“犹溺于近世叶音之说”。<sup>①</sup> 其书网罗前代文字异音,而无所抉择,芜杂有甚于《韵补》。如《转注古音略》东韵下收“门”字,注“音蒙”,收“概”字,注引《史记·范睢传》徐广音“同”为证,而司马贞已辨徐音为误。有学者认为,杨慎的“古音转注”说,“跟宋人的‘叶音’说没有本质上的差异。甚至可以说,他的指导思想仍然是‘叶音’”。<sup>②</sup> 陈第虽力倡古无叶音说,但只是“凤鸣高冈”,曲高和寡。在上面列举的那些韵学著作中,除陈第外,其古韵说大都取则于《韵补》和朱熹《诗集传》。潘恩《诗音辑略》,除列出今韵各部字外,还列出古通转叶韵之字,而茅溱《韵谱本义》的编写体例一如潘氏。陈苾模《元音统韵》,其《古音疏》部分,也是袭用吴棫、朱熹叶音之说。而龚黄的《古音叶读》,也是“大抵以吴棫《韵补》为指”(《提要》语)。郭正域的《韵经》,其古韵分部蓝出于吴才老,受到清儒毛先舒的痛斥(毛氏误以为杨慎所作)。在此方面,甘雨的《古今韵分注撮要》稍有可取。其古韵部分,广搜古叶韵字,编写体例取则于吴才老《韵补》,而在韵字的归部上稍有畛域。

古韵取则《韵补》,古今韵结合,始作俑者还是杨慎。他说:“大凡作古文赋颂,当用吴才老古韵;作近代诗词,当用沈约韵。近有倔强好异者,既不用古韵,又不屑用今韵,惟取口吻之便,乡音之叶,而著之诗焉。良为后人笑资耳。”<sup>③</sup>

① 参见焦竑《题屈宋古音义》,今本《屈宋古音义》前附。

② 见何九盈《中国古代语言学史》第五章《元明语言学》,第254页。

③ 见《丹铅余录·总录》卷十九《音韵之原》。

取吴才老古韵有典可据,循“沈约韵”有准可依,是可见明人治音韵古今兼该而久有以也。考明人诗词用韵,即多以古韵为制。杨慎之前,景泰年间童轩诗作即如此。其辨曰:“予既作《感寓诗》,览者率以出韵为言。余惟孙愐《唐韵》,大体为近体而作,非所以施于古诗者也。古诗如《十九首》及汉魏诸名家之作,或二三韵或上下韵俱不嫌于并押,是有考于《三百篇》之体也。近代吴才老作《韵补》,亦以江阳真庚诸韵相通,岂不以古今之诗不同而古今之韵亦不同与?”<sup>①</sup>

### 三、明儒古音研究之成绩及其不足

明代人在研究古韵上所做出的最大成就,就是承吴才老《韵补》之绪,广考史籍所载“古叶音”,以补正吴才老之说。杨慎所著古韵著作十余种,其性质如同此类。《提要》云:“其书皆仿吴械《韵补》之例,以今韵分部,而以古音相协者分隶之。”而这方面工作做得最详细的是方日升的《韵会小补》。该书编写体例有四:一字多音、独音、古读、古叶。该书的价值不在于方氏古音说如何,而在于考据之博,凡一字多音包括古读古叶音,皆有所考。《提要》评曰:“其搜讨颇勤,于原书之外多有援引辨正”。如考“风”字叶侵韵孚金切曰:“考古韵,皆作孚金切,而无作方中切者,惟贾谊《惜誓》‘有大夏之遗风’,与‘天地之圜方’为韵,乃是浮光切。岂古韵自孚金切转而孚光,又转而为方中之今音邪?今太行之西、汾潞之间呼风犹作孚金切。”(卷一)<sup>②</sup>但方氏并不明晓古韵本源如何,其书在体例上多有疏漏,主要是“古读”和“古叶”的界限不明,如同是江韵字,在东韵中或注“叶读”或注“古读”。后来一些字书、韵书的编写,都仿照它的体例,广搜古叶读之音,如梅膺祚《字汇》、张自烈的

① 童轩《清风亭稿》卷三《流寓诗》后记,页十三,四库本。

② 按,杨慎《古音猎要》卷二“风”字亦有此类注文。

《正字通》，乃至后来的《康熙字典》都是如此。而明初《永乐大典》的编纂，就于每一韵字下罗列古今之音，其中古叶音就是取自吴才老《韵补》。又考宋濂编撰《洪武正韵》时，已广收叶读音。如平声三齐韵离纽邻溪切收“来”字，注云：“又音梨。陆德明云：古协韵多音梨。《左传》‘弃甲复来’，《楚辞·山鬼》篇‘天路险难兮独复来’，皆音梨。《汉书》‘匡鼎来’，韩愈《淮西碑》‘四夷毕来’，亦音梨。”(1,31)十七阳韵收“庆”字“明”字等，皆如此。

明代人研究古音最主要的不足，就是在古今韵的分合关系上没有一个是完整和比较正确的认识，古韵分部皆取自《韵补》通转，此韵与彼韵通，又转音通他韵，等等，大多如此。如郭正域《韵经》，庚青蒸侵文殷皆注曰通真。大致在明万历末年，有许学夷者，著《诗源辨体》，论历代诗作之得失，对古音也有自己独到之认识。他反对通转叶音说，认为《诗经》音较复杂，如难以考究，不如“阙如”为好。他认为汉魏音可考，并且可以考求出它的古韵部来。他说：

古诗赋惟《三百篇》《楚骚》未有定韵可考。汉魏两晋则自有古韵。东冬江为一韵，支微齐佳灰为一韵，鱼虞为一韵，真文为一韵，寒删先与元前半截为一韵，萧肴豪为一韵，歌麻为一韵，庚青蒸为一韵，仄韵放此（如平声东冬江为一韵，上声则董肿讲为一韵，去声则送宋绛为一韵，入声则屋沃觉为一韵，他韵当以类推）。至刘宋始渐入今韵。今刻韵书，谓江韵古通阳，真韵古通庚青蒸侵，删韵古通覃咸先，先韵古通盐，庚韵可转为阳韵。愚按，古诗以汉魏为主，若出于汉魏之上，则吾不得而知。且江韵通阳，仅见古乐府《长歌行》用一幢字，庾信《代人伤往》用一双字。庚韵转为阳韵，仅见曹丕《杂诗》用一横字。疑当时以方音叶入，何得据此便可通用？若诸家变体，又不可为法。且谓真韵古通庚青蒸侵，删韵古通覃咸先，先韵古通盐，予实无所考。果尔，则凡口吻之便者皆可通用，不几于小儿学语耶？又各韵后刻古叶韵，益非。（卷三《汉魏论》）

在有明一代古韵研究中,将江韵归之于东冬韵并旗帜鲜明地反对古韵通转说者,唯许氏之说最为可取。<sup>①</sup> 而其韵说及其古韵部的划分,实际上已成为清代顾炎武十部、柴绍炳古韵十一部之雏形。这是清代古音学与明代古音学相衔接的地方。

柴绍炳论明人古音学不足,颇有见地。他说:

明兴,述作颇富,渐能复古,而声韵之学犹未大彰……明杨用修《古音转注》诸篇,陈季立《毛诗》《楚辞古音考》,方子谦《韵会小补》,是皆有志复古,发明韵学。乃余观其书,俱不能无舛焉。……用修论吴颇洞,而刺谬亦多。且贪多夸新,时坐不确,如以分作粉,引《佞幸传》,以詹作蟾,引《十九首》,考之本文,每相齟齬。若斯浪著,未易悉举也。季立刻于只字,昧于通部。每就本通之韵,别求转叶,过费推寻,不悟其赘。又生产闽中,读音不正,如南叶心,而云音宁,天叶人而云音汀之类,俱吐属讹谬,未足谐声。子谦搜罗茸缀,用心良苦,而三家流失(权按,指杨慎、陈第、吴才老三家),均之莫辨。且强分叶读,殊不合古。其于通列,既迷旁引时滥,如江阳率连,庚真杂乱,但博收群集,胸无鉴裁。墨守输攻,两有未辨,苟欲折衷一是,要未敢许耳。<sup>②</sup>

杨慎、陈第、方日升为明代研究古音学的代表人物。柴氏针砭其失,还是比较得当。柴氏言杨慎之失主要有二:一是“贪多夸新,时坐不确”,意指杨氏《古音丛目》《古音猎要》《古音余》《古音附录》等书,所收韵字互为重复,《提要》所谓“条理多不精密”。又《古音略例》一书,随手札记,未作深考,失误颇多,《提要》谓“其文由掇拾而成,故其说或离或合”,即为此意。其失之二是“考之本文,每相齟齬”,此言杨书韵字古音与书证材料不一致。对此,《提要》作了

① 嘉靖年间桑绍良作《音郊韵说》,亦反对古韵江阳相通。可惜他在此方面未作深入研究。

② 见柴绍炳《古韵通》所附《杂说》第二十一条《古今韵学纯驳说》。

详细的分析,所谓“不求其本,随意摭摭”。而陈第之失,主要是“刻于只字,昧于通部”,此言陈氏只考证某字古音,而于古今音韵部居关系无所知晓。至于言陈第囿于方音,“吐属讹谬”,亦是中肯之言。而方氏之失主要在于“博收群集,胸无鉴裁”,对前人之说未能折衷一是。

明代人研究古韵,也有自己的特色,那就是以实用为目的,将古韵今韵结合起来研究。许多韵书的编纂,一方面列出诗韵字(平水韵),另一方面又列出古通古叶之字,以便做古诗取韵的参考。在现存明人韵书中,潘恩《诗音辑略》为早期代表作,<sup>①</sup>其后很多韵书都效仿它。如上面提到的甘雨、茅溱、郭正域、方日升、吕维祺等人的书都形同此例。此风一直影响到清代,毛奇龄《古今通韵》、邵长衡《古今韵略》、李因笃《古今韵考》等,也都是如此。

总结明代人研究古韵的成绩,不外乎这样几方面:第一,古音观念的开始转变。那就是对宋人叶音之说表示怀疑,并开始纠正其谬误。陈第《毛诗古音考》是攻坚之作。杨贞一《诗音辨讹》从《诗经》韵例上纠正朱熹《诗集传》叶音之误。甘雨的《古今韵分注撮要》,前面说过,它在古韵部的划分上虽取则《韵补》,然而它的古韵部分所列古韵字却稍有畛域,不像《韵补》那样,一真部韵,却杂入十几个韵部字。其书古韵所列之字,阴、阳、入不相杂,穿鼻韵(-ng)、闭口韵(-m)、抵颚韵(-n)各有其分,除了那些少数古音该如此的字如东韵“风”字入侵以外,一般是如此。如真部古韵近180个字中,除列有臻摄山摄相叶的字外,只有这样几个字是属于例外韵或误韵字:龟、躬、功、炳、西、暝、叟、檐、净、青,这样十余字。这比起《韵补》来,就相当整齐划一了。在这里,我们还要提到另外一部字书,那就是赵宦光的《说文长笺》,作于陈第《毛诗古音考》的同时(自序署万历丙午年)。赵氏强调,研究古韵应当以六

<sup>①</sup> 潘氏以前如张颖《古今韵释》是否如此,不可考。张书著成于嘉靖十三年。

书谐声为指归,反对宋人叶音说。例如他说:“说《诗》者以韵相和口协(同叶),失其本也。古人作诗,岂不知用和音而固取异声强聒乎?无是理也,后之人自失其读尔。”又说:“朱晦庵以后世讹声读《诗》,强名之曰协音。谓协宋人之舌则可,协古之诗则不可。”(卷一百,“协”字注)另外,赵氏在书中从谐声偏旁出发,还考证了许多字的古韵读,此篇幅所限,将另文论述。

第二个成绩就是对古韵叶音字的考证。上文已叙,明代人在这方面是很有成绩的,但就是不懂得梳理,精审不足。主要原因还是没有分清古音层次,是周秦音、两汉音还是魏晋音?是古本音还是后来变音?由于不懂得梳理类别,所以摆在人们面前的还是一堆纷乱复杂的一字多音的叶读材料。清代人研究古音,其高明处就是懂得分清语音的历史层次与时地关系,懂得如何梳理辨别。这时,古音研究又进入了一个新的时代。而顾炎武、柴绍炳他们是这个新时代的开拓者。

## 第四章 清代前期古音学的 历史概况及其主要特色

### 第一节 清代古音学的开创时期 ——明之遗民古音学研究

#### 一、清初历史背景和清儒学术研究之心态

由明入清,古音学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清代人在研究古音上之所以能够取得重大进展,除了学术研究上的历史积累和继承以外,还有着深刻的历史原因,而个人研究的主观努力,又与当时历史背景密切相关着。

有明一代,古音研究一直徘徊于通转叶音说之歧途,虽有陈第、焦竑,赵宦光等人呐喊,反对叶音说,但理论上的不足和研究方法上的缺陷,加上传统思想的束缚,终难走出低谷。随着明亡清立,作为统治思想的宋明理学此时已受到人们的怀疑。在平定三藩叛乱之前,满清贵族虽入主中原,但忙于消灭残明势力和平定全国各地的反清斗争,还来不及在思想上加强统治。这时人们的思想相对来说还是比较自由,受传统思想的束缚要少些。这就是清初一段时期,人们在研究古音时,敢于直陈朱熹叶音之谬的重要原



因。面对外族的侵略压迫,许多学者开始反思明朝灭亡的内部和外部原因,其中重要的一点,就是宋明理学的危害,尤其是明代中后期阳明心学的泛滥。人们整天言心言性,束书不观,空谈性命之学,而于国计民生的学问置于一边,只知道背诵一些道学家的语录,从而把一个好端端的大明帝国也空谈掉了。鉴于这一点,许多学者带着民族和历史的责任感,从旧的营垒中杀出来,著书立说,讨伐宋明理学的危害,清除人们思想上的混乱,并试图把人们的思想重新引导到真正的“孔孟”思想体系上来。孙奇峰、黄宗羲、王夫之、顾炎武、李颙、柴绍炳等学者,是这方面杰出的代表。

这些明之“遗民”,具有强烈的民族自尊心。明亡之初,他们积极投身于反清复明的斗争中。失败后,严守节操,不与清廷合作。无奈大厦倾颓已成历史趋势,他们便思以经学救国,想从那些传统的历史文化遗产中,总结出具有民族和民主思想的精华,以唤醒人们已经麻木了的民族意识。他们开始研究各种学问,凡是有利于国计民生的都在研究范围之内。顾炎武著有《日知录》《肇域记》《郡国利病书》《音学五书》等数十种著作,涉及经学、史学、文学、地理学以及文字考据学等各个方面。柴绍炳“凡天文、舆地、历法、礼制、乐律与夫农田、赋役、水利、兵戎之事,莫不穷原竟委,勒有成书”。<sup>①</sup>至于黄宗羲、王夫之等人的研究和著述之富,更是非常惊人。并且,这些学者把他们研究的每一种学问都看成是复兴民族大业的一部分。即使是音韵学这样的“小学”,顾炎武等人也把它看成是王道事业的一部分,顾炎武著《音学五书》,目的是“羽翼六经”,<sup>②</sup>“以续《三百篇》以来久绝之传”,以待“有王者起,将以见诸行事,以跻斯世于治古之隆”。<sup>③</sup>

① 见毛奇龄《柴徵君墓状》,《西河文集》卷九十九。

② 见《亭林文集》卷六《与杨雪臣》。

③ 见《亭林文集》卷四《与人书》之二十五。

正因为如此,他们才会全心投入于研究之中,矢志不移,百折不挠。在学术研究上,他们敢于坚持真理,不畏圣贤,甚至置身家性命于不顾。这里只要举一件历史事实就可以说明这一点。顾炎武在研究《易》韵时,发现有很多合韵现象,且认为这主要是因为当时方音如此,并说了一句非常大胆的话:“以此知五方之音,虽圣人不能改者”<sup>①</sup>。《易经》爻卦象象传等皆“圣人”所作,如此岂不认为圣人语音不正!此言一出,舆论哗然。康熙六年(1667),《音学五书》初刻,稿本先后在朋友中传阅。顾氏好友归庄听说此事还特意写信,希望顾炎武把这句话改掉。曰:“但友人颇传兄论音韵,必宗上古,谓孔子未免有误。此语大骇人听。度兄学益博,则僻益甚,将不独音韵为然。其他议论倘或类此,不亦迂怪之甚者乎!……此平生故人所以切切忧之,愿兄抑贤知之过,以就中庸也。”<sup>②</sup>康熙七年(1668)春三月,顾炎武因“黄培诗案”牵连而被投进济南监狱。出狱后,归庄便写了这封信给他,希望他在言语上多加注意,以免再遭不测。可是顾炎武无所畏惧,在以后《五书》的修改中仍然坚持自己的看法,没有把这句话改掉。后来毛奇龄著《易韵》时,就站在道统的立场上,骂顾炎武“罪大恶极”<sup>③</sup>。然而谩骂归谩骂,真理还是真理。这就是顾炎武古音研究能取得重大成就的重要原因之一。

柴绍炳的名望虽不及顾炎武、黄宗羲、王夫之他们,但民族节操是一致的。明亡之后,“遂弃诸生,服布衣幅巾,键户南屏山,当事造就者罕得见”。<sup>④</sup>柴氏生活贫困,浙江太守微服往谒,怀重金相

① 见顾炎武《易音》卷二《象传》之注,页一。

② 见《归庄集》卷五《与顾宁人书》。

③ 原文:“妄以隋代陋儒一时杜撰之作,反绳检圣经,谓乡音谓土音谓非正韵,则罪大恶极不可道矣。”(1.2)

④ 见周清原《崇祀理学名儒柴省轩先生传》,柴氏《省轩文钞》前附。下文所述内容并见于此。

赠,柴氏不为所动。康熙七年(1668),诏举山林隐逸之士,巡抚范承谟两次登门,劝其应诏,柴绍炳力辞不就。范氏又出资请刻他的《古韵通》一书,柴绍炳也以“身隐焉文”辞谢。是可见他对清廷的蔑视和坚贞不屈的民族气节。对于一个学者来说,最大的心愿莫过于在自己生前能看到自己的著述出版问世,又是官方资助出版,这是一般人求之不得的事。然而柴绍炳却漠然视之。其书是在他身后几十年才出版的。早年因家贫无力付梓,毛先舒遂将其古韵分部隐括在《韵学通指》里。

## 二、以考据学为基础的古本音理论的建立

清初顾炎武、柴绍炳、毛先舒的古音学研究,奠定了清代古音学的全部基础。经过他们的共同努力,建立了以考据学为基础的古音学体系。这个体系的核心,就是坚持古本音思想,反对古韵通转叶音说。

这三位学者,对前代人的研究成果加以认真的分析,总结他们研究上的得失,批判地继承了他们学说中的精华部分。在此基础上,建立了新的古音学理论,并探讨新的研究方法。

首先,他们继承了吴才老考据学的传统,对历史文献所存之韵文材料和非韵文材料,都作了几乎穷尽性的分析,顾炎武说:“且经学自有源流,自汉而六朝而唐而宋,必一一考究,而后及于近儒之所著,然后可以知其异同离合之指。”<sup>①</sup>然而他们与宋儒乃至元明人不同的是,他们能分清语音发展的历史层次,不至于把几个历史层次的语音放在一个平面上。毛先舒提出古音宜分“三古”。他说:“声韵之变,宜分三古:先秦为上,汉魏为中,晋宋六朝为近。唐遵吴兴谱,则今音耳。”<sup>②</sup>顾炎武论音韵变迁说:“故三百五篇,古

① 见《亭林文集》卷四《与人书》之四。

② 转引自柴绍炳《古韵通自序》,《古韵通》前附。毛氏《韵问》之二亦有此说。

人之音书也。魏晋以下,去古日远,词赋日繁,而后名之曰韵。至宋周顒、梁沈约而四声之谱作。然自秦汉之文,其音已渐戾于古,至东京益盛。”<sup>①</sup> 在这里,顾炎武指出了两汉之间,语音已经不同。因为只有认识音韵变迁大势,才能够把历史以来各种纷繁的语音现象,梳理出一个大体的脉络,从而才能真正确立以《诗经》音为主的古本音思想。这是纠正通转叶音说的至为关键的一步。他们著述中所言“古音”,大致范围是秦汉时期。至于他们有时以汉魏以下诗文材料为证,那是为了说明古音的源流及其演变,因为在汉魏晋时代,还不同程度地保留了古音的痕迹。

其次,他们接受了陈第语音时地观思想,以他们卓有成效的研究,真正树立古诗无叶音和《诗》之音即古本音的思想。明代人反对叶音说,仅仅是停留在观念上而已。他们心知其误,但又不知道该如何研究才能破除其说。陈第著《毛诗古音考》,并未解决古诗四声互押和古韵部之间的分合问题。杨慎以转注古音说代替叶音说,并不比宋人高明,故后人信其说者甚少。赵宦光虽极力鼓吹研究古音要从六书谐声出发,而观其《说文长笺》一书,也未能在这方面作系统研究。赵氏在《长笺》总目之后又列有其它著述八十余种,其中有《谐声通韵表》《声韵损益考》《通韵》三书,大概为研究古韵而作,可惜已经失传。其《通韵》解题曰:“《通韵》一稟谐声,其声之祖,取裁《风雅》《彖象》《五子》《虞歌》诸经之成协。从声下谐,谐穷而止,即首《韵表》是也。表之所安,参酌《说文》翻切、闾属等第,配以开阖,更附中声内声,总其之类,故曰《通韵》。属母取法郑、黄、韩三家,训诂宗尚沈陆二子,杂取二吴、孙、毛诸家述作,敲收所长;更渔仲之颠倒,补公兆之不足,裁孝彦之冗长,各去所短。掇古转于才老,记假声于晃、谵。一端可采,在所必录。”观此言论,似乎也是古韵今韵等韵杂揉之作。

<sup>①</sup> 顾炎武《音学五书叙》。

由于理论上的不完备,研究方法上的欠缺,明代人虽极力反对叶音说,从而在自己的研究中却又往往不自觉地走进叶音说的圈子。尤其是明人只反对叶音说,对吴才老的通转说是接受的。而古韵通转说与叶音说是孪生姐妹,这样,明代人反对宋儒叶音说是不彻底的,软弱的。要从理论和实践上彻底冲破叶音说的桎梏,建立起新的古音学体系,就必须同时纠正通转叶音说的错误。然而这个任务是非常艰巨的。

顾炎武反对叶音说的理论依据,一是陆德明的“古人韵缓,不烦改字”之说。《音论》卷中“古诗无叶音”条,引陈振孙和杨慎有关言论,力畅此说。前面,我们曾分析过陆德明此说的错误所在,那就是在某种意义上限制了人们对古音研究的进一步深入。顾炎武以此反对叶音说,仍然有其积极的一面,但顾炎武又把它运用于古韵分部上,则是他的错误所在。第二个依据就是陈第倡导的古无叶音说。另外顾炎武力畅“古人四声一贯”说。因为在《诗经》中,四声通押的现象较多,如平上去一韵,上去一韵,去入相押等。朱熹《诗集传》遇此情况都要注以叶音,明人杨慎、陈第等人音注也在所难免。而顾炎武认为,古人四声相押,并非叶音。因此,顾炎武著《诗本音》,将四声通押现象一一注明,以示可以通读而不必“叶音”。

为了从理论上廓清通转说的谬误,顾炎武做了件非常了不起的工作,那就是离析唐韵,将那些古本韵在此部而后来“误入”(实际上是音变)彼韵者一一清理出来。其例有三:一是所谓全韵皆误者,二是一韵之中半误者,三是一韵之中有少数字误入者。顾炎武在此基础上划分古韵为十部,这十部之间没有通转关系。因为在古韵通转者眼里,最复杂的莫过于此韵与彼韵的关系,甚至拘于个别字的相通而认为全韵皆可相通。离析唐韵,是古音观念和研究方法上的重大突破,从而使古音韵研究焕发出新的朝气。它使人们认识到,古韵与今韵一样,也有部居之分,此疆彼界,不容牵合。

柴绍炳、毛先舒等人也是极力反对通转叶音说。柴氏《古韵通》所附《杂说》诸篇,专立《古韵不立转通说》和《古音不可妄叶说》二文,直陈通转叶音说的弊病。他说:“古今声韵不同,由风气所囿。然在古韵部相通者,喉吻本谐,无烦转叶也。余见向来韵本,多注通转,如江曰转入东,佳曰转支,元曰转真文之类。而老生说诗,谓学古必习转韵,始亦惑之,如堕云雾中。既思古声谐合,何假转呼!”(《古韵不立转通说》)其批评宋儒随意取叶说:“降而南北宋如临川、眉山诸公,益以创通自信。凡彼押使,尽无拘检。谓四声纵横,可以意叶。紫阳大儒,注《诗》《骚》亦辄称叶韵,不必有本。韵学于是灭裂矣!”(《古今韵学纯驳说》)柴绍炳在这方面所做的工作,一是按古韵相通关系,划分古韵部平上去三声各十一部,入声七部,韵部之间不存在通转的关系。二是将那些出入于各韵部的字解释为“旁通”和“间通”。在这方面,他做得不如顾炎武那样彻底。其实在他的“旁通”里,他把古本韵和合韵甚至例外韵都混淆了。例如他的蒸部旁通诸韵附录里收有东韵的“中、梦、终、弓、躬、戎、雄、熊”等字,而“梦、弓、雄、熊”四字,其本韵是在蒸部。看来要彻底反对转通说,就必须离析唐韵。

毛先舒没有给古韵分部,但他在《韵学通指》里,为古韵分部制订了一个很重要的原则。那就是“收音六条”说,即抵颚(-n)、穿鼻(-ng)、闭口(-m)、展辅(-i)、敛唇(-u)、直喉(-○,零韵尾)。顾炎武和柴绍炳在古音分部上都采纳了他的“收音说”。“收音说”在划分古韵部和纠正通转叶音说上是有一定意义的,但也有它的局限性,例如东韵“风”字收音-ng,为穿鼻音,但古音在侵部(-m),因此它只好作为侵部的“旁通”。

在反对古韵通转叶音说上,顾炎武、柴绍炳、毛先舒的看法均为一一致,只是在具体研究上有所不同而已。三位学者为清代古音学的建立作出了自己卓越的贡献。他们共同扭转了自元明以来通转叶音说的研究风气,建立了以考据学为基础的古本音说。他们

论证了古音不同历史时代说。在此基础上,他们划分了古韵部,使古今音关系有个大体的轮廓。在具体研究中,他们都以考古见长,而柴、毛二人又以审音见长。考古与审音的结合,从而推动了清代古音学一步步地向前发展。

顾、柴、毛三人虽然为破除通转叶音说和建立古本音说作出了巨大的贡献,然而由于认识上的不足及研究方法的欠缺,仍留下了很多工作未能完成。例如《诗经》《楚辞》等先秦有韵之文的合韵问题,他们没有处理好,让毛奇龄等人钻了空子。顾炎武对合韵问题,基本上以三种方式对待:(1)解释为方音现象;(2)考释其中有又音异读或假借;(3)无韵。柴绍炳、毛先舒则以“间通”“旁通”视之。顾炎武的“方音说”,当时很多人并不接受,表示怀疑,因为《诗》三百为孔子所删,其中篇什多为“圣人”所作,肯定是能诵读,如此岂不认为圣人语音不正?就连柴绍炳也反对方言说,其《杂说》特立《古韵不系方言说》一文,讨论此事。“又音假借”说,人们一般可以接受,但“无韵说”,人们又多怀疑之。因为人们从观念出发,认为三百篇都是可歌可弦之乐章,不存在无韵问题,所谓“变风变雅,尚皆依永和声,《大雅》《周颂》乃朝廷郊庙之乐章,而谓卷有无韵之篇,篇有无韵之章,可乎?”<sup>①</sup>所以自毛奇龄《古今通韵》问世后,一般俗儒对“无韵说”更是怀疑(参见本书第五编有关章节所叙)。以今人研究的眼光视之,顾炎武的“方音说”与“无韵说”本身并无错误,《诗经》中确有方音现象,《雅》《颂》篇章中也确有很多无韵之篇章。只是顾氏“方音说”和“无韵说”有使用上的适度问题。这些问题遗留到段玉裁以后才得到比较妥善的解决。

至于柴绍炳的旁通间通说,在一般人眼里,更不是那样完善。

清代古音学的建立,顾、柴、毛三人是功臣。然而,还有几位学者在此应当提及,一位是王夫之,一位是方以智。这两位学者在古

<sup>①</sup> 见张叙《诗贯》卷首上《诗说》,页二十,清刻本。

音观念上也是极力反对叶音说,并对古今韵之间的关系作了很有意义的探讨。他们的研究,为清代古音学的建立起了一定的铺垫作用。

王夫之写了《诗经叶音辨》,对叶音说进行了猛烈的抨击,指出叶音说有“十蔽”,分析颇有理据。有些提法与顾炎武一致,如四声可以通押,《雅》《颂》之诗多有不韵之篇章等。可惜王夫之没有对古韵部进行研究,然而,他极力反对叶音说,却对清初古音学研究的风气转变起到了呐喊和推波助澜的作用。

方以智由明入清,研究音韵学在顾炎武、柴绍炳等人之前,他的古音学虽不是那么精纯,但可取之处仍是很多。方以智研究古音,注重实际运用,所谓以古音求古义。其音论散见于《通雅》有关章节中。其中《切韵声原》探讨了古韵通转问题。方氏之子方中履著有《古今释疑》一书,卷十七《切字释疑》,专论古今音韵,大旨发挥其父之说。方氏父子古音说的共同特点是,以古人韵缓和四声通押为理据,极力反对宋儒叶音说,而对古今韵部的分合关系研究不透,以音转说代替了古本音说。主要缺点是不够精细,未能对秦汉魏晋以来的韵文材料作全面深入的排比分析,所以在分析古韵时,讲“通转”的地方多,而讲“分析”的地方少。这是自明中叶以来反对叶音说的古韵研究者一个普遍性的弱点,以为古人韵部宽缓,此部与彼部相通,就可以不必“叶”读。不知古韵相通自有界限,或一部相通,或一部之中少数字相通,甚至仅有一二字相通,所以,仅以古韵宽缓来反对叶音说是没有力量的,从而不自觉地走上了古韵通转的道路。方法上最对的还是顾炎武,离析唐韵,该合的合,该分的分。这样,古韵之间才有个比较清楚的界限。然而方氏父子研究古音韵也有他们的可取之处,除了观念上极力反对叶音说以外,他们还探讨了古音韵的发展过程,特别是方以智以古音探求语源关系,将古音韵的研究应用于文字训诂之中,为乾嘉学派如段玉裁、王念孙等人以古音求古义的训诂方法起了很好的开启作用。



## 第二节 通转叶音说的回潮 与古本音说的深入发展 ——康熙中后期古音学研究

### 一、康熙帝平定三藩之乱后的文化历史背景

从康熙二十年(1681)至康熙末的六十年(1721),大致为清初古音学研究的第二个阶段。此间,那些明之“遗民”先后去世。二十一年(1682)顾炎武卒;二十三年(1684)傅山卒;二十七年(1688)毛先舒卒;三十一年(1692)王夫之卒;三十四年(1695)黄宗羲卒。而在康熙九年,柴绍炳就离开人间。

在这期间,研究古音的人也是很多,但研究的目的有所不同。总体成绩不如前一阶段。影响较大的有毛奇龄、邵长衡、李光地、李因笃、潘咸、熊士伯等数家。此时随着顾炎武等前辈学者的逝世,古音学研究朝着两个方面发展:一是顾炎武古本音说的继续深入,另一方面是通转叶音说的回潮。这时音韵学研究,适应清朝的政治统治和石文崇儒的文化政策,走上了古今结合的实用道路。

康熙二十年(1681),“三藩之乱”彻底平息,清朝终于取得了大一统的地位(二十二年,平定台湾)。从此,中国结束了几十年来干戈频仍的战乱局面,经济发展已逐步走向复苏。这时,年轻气盛的玄烨雄心勃勃,踌躇满志,施展他的治国才能。就在平定三藩之乱的第二年春正月十四日和十五日,康熙帝在乾清门大宴内臣,欢庆胜利。君臣上下,开怀畅饮,一片歌舞升平的景象。十五日元宵,“御制《昇平喜宴诗序》及首唱‘丽日和风被万方’句。群臣集太和

殿下,仿柏梁体以次各呈诗九十三韵。”<sup>①</sup>然而与此同时,“分发吴三桂骸骨于各省,吴世璠(权按,三桂孙,三桂死,世璠继位称帝)首级交与刑部,悬挂示众,逆党夏国相凌迟,巴养元等五人斩梟示众。耿精忠(三藩之一)凌迟梟示,其子耿显祚处斩。”同时处斩的还有大批“叛逆”的汉族官员。

就这样一方面是“赏赐”,一方面是镇压,恩威并重!应当说,康熙皇帝本人对文教还是比较重视的。先是十六年(1677),“始设南书房(著右文之始)。时帝意方倾向汉人文学,特设南书房,简学士张英、中书高士奇入直供奉。”<sup>②</sup>十七年,康熙帝出于对汉文化浓厚的兴趣,下令各地官员举荐博学鸿儒。其上谕吏部曰:

自古一代之兴,必有博学鸿儒,振起文运,阐发经史,润色词章,以备顾问著作之选。朕万几余暇,游心文翰,思得博学之士,用资典学。我朝定鼎以来,崇儒重道,培养人才,四海之广,岂无奇才硕彦、学问渊通、文藻瑰丽、可以追踪前哲者?凡有学行兼优、文词卓越之人,不论已仕未仕,令在京三品以上及科道官员、在外督抚、布按,各举所知,朕将亲试录用。其余内外各官,果有真知灼见,在内开送吏部,在外开报督抚,代为题荐,务令虚公延访,期得真才,以副朕求贤右文之意。尔部即通行传谕。<sup>③</sup>

康熙皇帝的目的,我们在此不作评论。而当时一些能够“追踪前哲”的硕彦,如黄宗羲、王夫之、顾炎武等,都在应诏之列,然而他们皆以死拒诏,誓死不与清廷合作。当时只有二、三流的学者才去应诏(其中也有被强迫去的,如李因笃)。第二年三月在体仁阁,凡一百四十三人应试,录用五十人,俱以翰林官参修明史。毛奇龄、

① 见蒋良骥《东华录》卷十二“康熙二十一年”条,页16。中华书局1980年标点本。下引文同。

② 见许国英《清鉴易知录》正编四,页103。(台北)鼎文出版社1992年版。

③ 见《圣祖仁皇帝圣训》,卷十二《文教》“十七年”条,页1。清刻本。

李因笃、朱彝尊、潘耒等皆在其中。

在清廷“右文”政策刺激下，研究经学的风气愈来愈盛。作为“附庸”的小学——文字、音韵、训诂之学，也得到重视。随着诗赋取士的需要，研究音韵学风气尤盛。康熙十八年诏举博学鸿儒时，康熙帝亲加审定，诗赋中有不合诗韵者，则被降等或黜落，金鉉序毛奇龄《古今通韵》言：“当召试奏赋之日，亲自校阅，有嫌韵奸韵，立加摘出，驳定甲乙。诸臣皆叹服莫及。”“而宣城施闰章以奸韵降等，钱唐王嗣槐则以失韵黜落。”<sup>①</sup>而毛奇龄《古今通韵》即在此背景下应运而生。

于是，一方面诗韵为人们所习熟；另一方面，“右文”之下，人们对古诗赋的嗜好，又对古韵产生了浓厚的兴趣。这就是当时古韵研究朝着古今结合的实用方向发展的一个重要原因。然而，人们研究古韵的宗旨还是为写作古诗赋提供参考，这就决定了人们对古音韵的研究不会像顾炎武他们那样深透，仅仅是撷取一二而浮于表面形式而已。而同时，在“崇儒尊道”之下，宋明理学又重新复活，朱熹又被抬到了至尊的地位。一般学者拘于这点，在研究古音韵时，不敢接受顾炎武的古音说，如邵长衡就是如此。其著《古今韵略》，弃吴才老通转说，而尊朱熹的叶音说。

这期间，古音研究大体上可分为三种倾向：(1)古韵通转叶音派；(2)叶音派；(3)古本音派。

---

<sup>①</sup> 以上均见《古今通韵》前附。康熙甲子年史馆刊本。其中“嫌韵”和“奸韵”不好懂。毛奇龄《古今通韵缘起》亦云：“其中诗赋舛韵者，睿鉴略及，便为摘发，较其轻重，以定等第。凡嫌韵奸韵，研辨精析。”此句下注曰：“嫌韵如四支旗与旂，五微之帷与闱；奸韵者则以东奸冬、以清奸青，所谓犯韵也。”似谓士子科考时以其今日近似之音而舛越平水韵界。按“旗”在平水支韵（《广韵》之韵），“旂”在微韵；“帷”在支韵（《广韵》脂韵），“闱”在微韵。二者不能同用。又平水韵东冬分用，清青分用。

## 二、以毛奇龄为代表的古韵通转叶音说的泛滥

毛奇龄为古韵通转叶音派的代表人物。在史馆修史期间,撰《古今通韵》一书,迎合康熙帝的“右文”政策。毛氏生性好与人辩,攻驳前贤,在学术上逞博争胜。当时顾炎武著《音学五书》,离析唐韵,分古韵为十部,而毛奇龄不服,谓古韵只有五部,五部之间都可以通转,并极力反对顾炎武离析唐韵。康熙二十三年(1684),书成,拟名《康熙甲子史馆新刊古今通韵》,进呈康熙皇帝以邀赏。说实在话,康熙皇帝当时并不通晓音韵之学,尤其是古今韵的分合情况,但为了“尊儒重道”,还是对其书表示嘉赏,并诏付史馆刊印,又命重臣为其书作序,如刑部尚书冯溥、福建巡抚金鉉、吏部侍郎李天馥、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徐乾学(顾炎武外甥)、翰林院侍读学士高士奇等,皆为之作序。言词中少不了称颂圣上“英明首出”“右文崇儒”等虚美之词,无关韵学。故《四库全书》收录毛氏韵书时,馆臣尽将这些序言删去。毛氏多少有点狂妄,其书名前竟冠以“康熙甲子史馆新刊”之文,以比拟明之《洪武正韵》、宋之《壬子新刊礼部韵略》等,企图凭借朝廷重命,凌驾于一切韵书之上,而取得独尊的地位。但那些朝廷重臣,毕竟是文人出身,虽对音韵学没有什么专门研究,但也粗通一二,对于毛氏那一套音说还是有所认识,所以史馆刊印时尽将“古今通韵”前八字删去。

观毛氏《通韵》,并无多少可取之处。他站在非常保守的立场上,掇拾宋明以来古韵通转叶音说的残炙,改头换面地粉饰一番。抓住顾炎武对《诗经》合韵处理上的不周到之处,大做文章。攻击一点,不及其余。书中点名批驳者顾炎武最多,其次是宋儒吴棫,谓其通转叶音的体例不够“完善”,再其次是柴绍炳、毛先舒二人,因为此二子古音说与顾炎武一致。

毛氏“五部三声两界两合”之说,完全是个拼凑起来的東西。“五部”取于宋郑庠《诗古韵辨》的六部,但又嫌郑氏阴声韵三部分

得太细,于是并合阴声韵为二部,阳声韵为三部,总为五部,以便和阴阳五行五音牵强附会地联系起来。但五部之间仍有出入,于是又创“三声”“两界”“两合”之说以弥补其罅漏。“三声”即平上去三声通转,“两界”即阴声韵与阳声韵之间的通转,“两合”是人声与阴声韵的去声相通。实际上毛奇龄讨论的是古人诗歌如何通转的方式,而不是古韵本原问题,它仅仅是古音研究上的一个层面而不是“底层”。

毛氏于“五部三声两界两合”之外,又创叶音一例。如东韵叶音例收“调”字“国”字,支韵叶音收“民、春、人、辰、敦、蠲、颜、姜”等字,鱼韵收“娘、称”字,虞韵收“兵”字等。多为阴、阳合韵字,这样又和“两界”重复。所以,毛氏古音学是个支离破碎而又冗杂错乱的东西,并无体系可言。《四库全书提要》对其音说实质剖析较为深刻,“盖其病在不以古音求古音,而执今韵部分以求古音,又不知古人之音亦随世变,而一概比而合之,故徵引愈博,异同愈出,不得不多设条例以该之。迨至条例弥多,矛盾弥甚,遂不得不遁辞自解,而叶之一说生矣。皆呈博好胜之念,牵率以至于是也。”

毛奇龄古音说对康熙中后期以后的古音学研究,产生了极坏的影响,成为与顾炎武古音学抗衡的一股反动潮流(参见后文所叙)。

### 三、守旧与革新并存的古音学研究

邵长衡、熊士伯等人的古音学研究,实际上是处于顾炎武和毛奇龄的交叉地域。他们或反对叶音说,或反对古韵通转说,或试图从古文字及谐声偏旁上探讨古韵。研究上或有可取之处,得失不一。

叶音说的代表人物是邵长衡。邵长衡著有《古今韵略》一书,刊刻于康熙三十五年(1696)。该书主要是便于诗家检韵而作,故诗韵和古韵并著。古韵取吴才老叶音说而舍其通转说。邵氏分古

音为十部,大体以韵类为界。而穿鼻(-ng)音划为三部,阳部独立,是其可取之处。韵部没有通转关系,这也是他的可取之处。邵氏取叶音说,主要是因为“朱子”原因,“盖紫阳朱氏常取之以释《毛诗》释《骚》矣”。因此,他不赞成陈第古无叶音说。认为“推其说,使人钩钜析乱而难从。”<sup>①</sup>这是邵氏古音说中保守之处。然而邵书在其身后却颇受人欢迎,主要原因是邵书所收韵字在音义上经过一番精择。今韵取材于明人潘恩《诗韵辑略》,而潘书又取之于元人阴氏《韵府》,源远流长。而古韵部划分又比较中庸平和,既不是顾炎武的“离析”今韵,又不是毛奇龄的通转泛滥,很适合人们做古今诗韵的参考。所以该书在雍正、乾隆时期盛行一时。王鸣盛就极力推崇这部书。<sup>②</sup>

也是在康熙三十五年,南昌人熊士伯著《古音正义》一书,阐述自己对古韵的看法。熊氏特别强调以《说文》“六书”研究古韵,他反对叶音说,对毛奇龄的古音说也极为不满,虽然如此,其韵识仍有缺陷。观其书,亦是以通转为主,所论“古韵多通支鱼”之说就是如此。熊氏为自圆其说,曲证旁引,错误甚多。熊氏之病在于只讲通,不讲分,所以他反对顾炎武的离析唐韵。其病还在泥《说文》之谐声读若,而不审核音变,概以为相通。此其误所致。不过,熊氏极力主张从文字谐声上探讨古韵,却有他的可取之处。他的不足,是不知道将古韵部的划分与古韵部之间的通转关系区分开来。古韵有部居分合关系,也有古韵部之间的通转联系,熊氏看到了后面一点而忽视了前面一点,错误地将二者混淆起来,知其一而不知其二。

稍在熊氏著《古音正义》之前,有叶嵩巢作《韵所》,此书今佚,见于王宏撰《山志》所述。其书二集卷九叙曰:“叶嵩巢作《韵所》,

① 转引自宋牵《古今韵略序》。《古今韵略》前附。

② 参见王鸣盛《蛾术篇》卷三十五《韵书功过大小》及本书有关章节介绍。

集古今之韵,以五部统之,汇五部之韵以十类括之。”据王氏引称,“五部”即鼻舌唇齿喉五音,“十类”即十大韵部,“一以收音为式”,与顾炎武十部有相似之处,如江韵归东冬、蒸韵独立等等。入声分为五部,大体与阳声韵分部一致。如果该书未离析唐韵的话,性质大概与邵长衡《古今韵略》相似。

又据田雯《古欢堂集》卷二十六《古韵叶考序》,知有张晴峰著《古韵叶考》一书。此书“网罗曩代,凡夫《三苍》《尔雅》《易象》《离骚》《石经》《大玄》、大禹岫嵎之碑、周岐阳之鼓,下概宣和《博古图》、薛尚功鼎韵、顾野王《玉篇》、陆法言《集韵》,搜集诸家以成《古韵叶考》一书”。可见此书非常注重从古文字上研究古音,且考据极为广博。其性质大致为通转叶音之类,形同熊士伯的《古音正义》。

#### 四、顾炎武古本音说的深入与发展

顾炎武逝世后,继承其古音说者主要有李因笃、阎若璩、朱鹤龄、严虞惇和李光地等。

李因笃于康熙二十八年(1689)著成《古今韵考》一书,亦是古今韵兼及。李氏笃信顾炎武古音说并极力维护之。其书卷一卷二录顾氏《唐韵正》和《古音表》诸字,古音部分尊顾炎武之说分为十部,卷三卷四考唐人古体和律诗用韵情况。李氏所学之长不在韵学而在诗律上,论古音时,常以唐诗言之,是为不足,此点与邵长衡颇相似。李氏为顾炎武好友,虽于韵学不精,但在维护和传播顾炎武古音学上,却有一定的功劳。早在史馆参修《明史》时,与毛奇龄论韵不合,毛奇龄强辩,李因笃拔剑而出,毛氏为此惊吓而走。此在当时清儒中传为快事。此事阮元《国史儒林传》、江藩《汉学师承记》、全祖望《鲒埼亭集》等书皆有记载。顾炎武《音学五书》前附有《答李子德书》一篇,纵论古今音不同,而痛感后人不知古音而妄改韵字,视李氏为知音。除《古今韵考》外,李因笃还著有《汉诗音注》

一书,对汉代音韵也有所研究,但不够精细,更没有对汉代音韵特征从理论上加以概括和总结。

· 阎若璩以考据学著称,著《尚书古文疏证》一书,极辨梅賾古文《尚书》之伪。考证详洽,足为定论之作,为学界所称道。阎氏与顾炎武交情深厚,受顾炎武古音说影响较深,并能运用古音学于《尚书》辨伪之中。阎氏能够从语音时地观出发,抉摘叶音说的错误和论述《切韵》一书的历史作用,所论颇有可取之处。如论古无叶音说:“字有古音,以今音绳之,祇觉其扞格不合。犹语有北音,以南音绳之,扞格如故也。人知南北之音系乎地,不知古今之音系乎时,地隔数十百里,音即变易。而谓时历数千百载音犹一律,尚得谓之通人乎哉!”戴震曾援引此言以论古今语音变化(见《戴震文集》卷三《古音》)。可惜阎氏对古音未有专书研究。

李光地对顾炎武古音学十分推崇,而其古音学知识即受之于顾炎武。康熙四十九年(1710),李光地著《韵笺》一书,今不传,所传者为《榕村韵书》,或其别名。《榕村韵书》亦是兼及古今韵之作,但只录今韵,而于相应韵目下注明古韵部。古韵部一依顾氏《古音表》所列。然而李光地以研究理学著称,于古音未能作精深的研究,其缺陷是对毛先舒“收音说”理解不透彻,试图用“六部”收音囊括顾炎武古音十部。李光地对通转叶音说也是坚决反对的,其《韵笺序》在此问题上表现出了坚定的原则立场。序言直斥古韵通转说为“肤谬者之说”,“或曰通,或曰转,错戾颠倒”!李光地还著有《诗所》一书,于《诗经》篇章中古今韵异之字不注“叶音某”,而直接注“古音某”,诗韵分析基本上本之顾炎武的《诗本音》。

此间清儒所著《诗经》学著作,在韵释上大都本之顾炎武的《诗本音》,韵字不注叶音而注“古音某”。这也是《诗经》古音研究上的一个重大转折点。朱鹤龄《诗经通义》和严虞惇《读诗质疑》等即是如此。朱氏著书较早,在康熙二十六年前就已成稿。朱鹤龄对顾炎武古音学非常赞许。其书《凡例》曰:“万历间陈季立氏谓古字本



有古音,与后代不同,不必改叶。吾友顾宁人氏引申其说,又谓沈约四声不当以律古人之诗。二家援证精博,可信从无疑矣。”与此同时,朱氏同乡吴江人陈启源著《毛诗稽古编》,对古今音韵也作了相当的研究。

这方面最突出的是常熟人严虞惇,其书编写宗旨就是“删叶音”,“正本音”,“存古韵”。其书抉摘朱氏《诗集传》叶音之种种谬误,从当时环境来说,是很有胆识。他说朱熹所作叶音,“附会牵合,支离烦碎,几于无句不叶,殊非声成文谓之音之义也。”最后的结论是:“由此推之,不特朱子之叶韵可删,而吴才老之《韵补》亦俱可废也。故今于经文之下略其通韵之说,而于朱子之叶韵悉删去之,予以正本音,存古韵,使学者知所依据云。”(卷首第九《章句音韵》)他还采用本证与旁证的方法,将三百篇中异于今音之韵字注以古音,谓之“《诗》韵正音”。又将其所在篇章句段一一列出,并证之于《楚辞》用韵等。

此间,研究《诗经》古音卓有成效的是潘咸,他的研究很有特色。潘咸著有《音韵原流》一书,提出了“正音说”和“转音说”,用它们来说明古本音及其变化。“正音”为古本音,“转音”为后来音变,而一切的古音通转现象诸如古诗合韵等都是“转音”的结果。他是清代以来第一位真正以谐声偏旁为纲而划分古韵部的人。他依据谐声偏旁并参照《诗经》用韵,划分古韵为十八部,其中平声十三部,入声五部。段玉裁提出“凡同声者必同部”,在《六书音均表》里制订十七部谐声表。而潘咸至少在他的前半个世纪,就已经是这样做了。顾炎武在离析唐韵时有“凡从某从某之类皆入此部”之例,而潘氏则是把每一部的谐声偏旁列写出来,不仅仅是一种“提法”而已,而是真正的“实践”者。他对古韵通转现象也作了深入的探讨。只是他的研究还有不精细之处,如古音分部有以今韵弥补其罅漏者,歌部麻韵字独立分部就是如此。

### 第三节 古韵研究的继续开拓 和通转叶韵说的徘徊 ——雍正乾隆初古音学研究

从康熙六十一年(1722)之后至乾隆二十年(1755)前后,古音学研究徘徊于通转叶音说之中,研究者大多是一些无名小辈,主要有蒋驥、刘维谦,仇廷模、龙为霖、王植、张叙、万光泰等。这些人当中万光泰的研究最为可取。他在顾炎武古韵十部的基础上,支脂之三部独立,真文元三部独立,侯部独立,至部、祭部、队部独立等。他把江永之后乾嘉时代学者古韵二十二部研究推前了半个世纪。关于他的研究,本书将在第五编第七章详细讨论。在此总体介绍此间古音学研究的特点。

此间古音学研究流派纷呈,各派学说互相渗透,互相吸收。以顾炎武为代表的古本音说仍有一定的影响,而毛奇龄的通转叶音说在一定程度上仍迷惑着不少人。尤其是《康熙字典》的编纂,使宋儒通转叶音说得到了重新认定。李光地晚年提出“五音生生之本”和收声六部通用说,对后来古音学研究产生了一定的消极作用。由于理学的复兴,朱熹的《诗经》叶音说在一般小儒心目中,被视作不可动摇的神圣之说。乾隆十五年(1788),《钦定叶韵汇辑》刊行,使叶音说得到了最后的认定也是最后的终结。此后十年,江永《古韵标准》问世。

下面我们只谈三个方面的问题:《康熙字典》的编纂、研究方法的拓展和叶音说的徘徊。

#### 一、《康熙字典》的编纂和宋儒通转叶音说的重新认定

康熙四十九年三月初九日,康熙皇帝在南书房告谕待直大学士陈廷敬等人说,应当在梅膺祚《字汇》和张自烈《正字通》的基础

上,重新编纂一部字书,所谓“《字汇》失之简略,《正字通》涉于泛滥”。要求该书在收字收音上务必该广至当。凡前代韵书字书,“一音一义之可采者,靡有遗逸”,“至诸书引证未备者”,则“莫不旁罗博证”,使得“无一义之不详,一音之不备”<sup>①</sup>。五年后书成,赐名《康熙字典》并御制序文:该书在收字收音上,确确实实是超过了前代所有的字书。就收音来说,有所谓正音、又音、俗音、古音、叶音等,靡不收录。由于大量叶音的收录,使得被顾炎武批判过的叶音说,凭借朝廷的重命,得以重新认定。这对后来古音学研究起着极大的消极作用。雍正、乾隆初,清儒研究古音裹足不前,《字典》对叶音的认定是其中重要因素。

《字典》承袭《韵补》《字汇》等书之旧例,执今音部分而视古韵,将古本音与变音、协读音混淆在一起,概以“叶音”视之,抹杀了古音与变音的界限。例如鱼部麻韵字,其古本音在鱼部,而《字典》注“瓜”字叶攻乎切,“写”字叶舒吕切,“寡”字叶公户切,等等。又一字多叶,凡古诗三声四声通押之类必注叶音。如“祀”字,《韵补》只有一音:养里切。而《字典》有三个叶音:夷益、养里、详兹三切。其考曰:

又叶夷益切,音亦。《诗·小雅》“以为酒食,以享以祀”,叶上翼下福,福音璧。又叶养里切,音以。《诗·大雅》“克禋克祀,以弗天子”,司马相如《封禅颂》“孟冬十月,君徂郊祀,驰我君舆,帝用享祉”。又叶详兹切,音祠。《参同契》“累土立坛宇,朝暮敬祭祀;鬼物见形象,梦寐感慨之。”(午集下,示部,页八)

按《诗集传》于《小雅·楚茨》“以享以祀”,注叶逸织反,《大雅·生民》“祀”字叶养里反,而实际上“祀、子、祉”皆在《广韵》止韵,不必叶读(盖朱熹时浊上变去,故“祀”字叶读)。而《参同契》“祀”与

<sup>①</sup> 参见《康熙字典凡例》、《康熙字典》前附。

“之”只是平上通押,古韵皆为之部。

有时《字典》竟以宋人诗韵来说明叶读音,如“眼”字,叶伊甸切,引苏辙《雪诗》为证,“看”字叶苦甸切,亦引苏辙《咏彝亭诗》为证,此与吴棫《韵补》的性质一般。

《康熙字典》对叶音的类聚,等于从学术研究上认定了宋元以来通转叶音说的合理性,这对于那些追求功名而不敢悖逆朝廷的小儒,在研究古音韵上有很大的左右性。所以此间研究古韵者皆谨慎小心,恪守朝廷之命,不敢接受陈第、顾炎武的古音说,而趋步于毛奇龄的五部三声两合两界之说,或是重新接受了朱熹的叶音说。如蒋驥、刘维谦、仇廷模、王植等人的研究就是如此。桑调元《答刘君论诗经韵书》之言可证。其曰:“昆山三徐,亭林之甥也。谓亭林西河,各持其说,难于通两家之邮。及《字典》出,而西河之雾已披其半。而五部三声两界两合之说,让宗亦谓发人未发,有功韵学。仆少读杜诗,至真寒并叶,聚讼者讫无一当,得毛说而豁然。”<sup>①</sup>于此可见《字典》对古韵研究之影响。

## 二、古音研究的继续拓展

此间的古音学研究,虽有江河日下之感,但不足之中也有自己的长处。这主要表现在古音部居关系的进一步考察和研究方法的探讨上。

雍正初,蒋驥著《山带阁注楚辞》,从《诗经》《楚辞》用韵出发,提出了《广韵》支、脂、之三韵古韵不同的看法。蒋驥认为,支、脂、之三韵,按其各自在《诗经》《楚辞》中与各部韵的相通关系,应当有别:支多通歌麻,脂多通微齐佳灰,之多通尤和灰等。支、脂、之三部的划分,是古韵部研究上的重大突破。当然,蒋驥的支、脂、之三部并不完善,因为它不是“离析”意义上的古韵部划分。直到万光

<sup>①</sup> 转引自谢启昆《小学考》卷四十一《刘维谦诗经叶韵辨讹》条,页十四。

泰以后,这三部的划分才趋于完善。

蒋骥的古音研究,主要是从通转叶音说的理论出发,以平水韵三十部为基础,考察它们在古诗用韵的分合及其通转情况。所以他没有明确地划分古韵部,只是按照各韵部之间远近离合的关系,确定其“通”“叶”及“同母叶”三类。其研究可取者不多,然而蒋氏提出支、脂、之三韵有分,却颇有见识。

张叙对《诗经》用韵作了全面的研究,著有《诗贯》一书。他的贡献,主要是在研究形式的改变上。他按照他的古韵五大类九小部,详列《诗经》篇章之韵,成《诗音表》。以韵部为纲,以《诗经》篇章用韵为目,不列经文,仅排列韵脚字的研究形式,据笔者所见,仅有万光泰及张叙之书。这样做可以使人们更加直观地考察《诗经》古韵与今韵的分合关系,也便于人们在此基础上对《诗经》古韵部再作进一步的分析,从而纲举目张,简明扼要,清楚明白。如《诗音表》歌部韵谱(括号中文字为其注文):

皮(音婆)蛇(音陀。《羔羊》一章)○沓过过歌(《江有汜》三章)○葭芑(《邶虞》一章)(权按,此二字在鱼部,《诗音表》误)○离(音罗)施(式何反。《新台》三章。读本音亦可)○河仪(音俄)他。(《柏舟》一章)○珈佗河宜(鱼何反)何(《君子偕老》一章)○皮仪为(音讹。《相鼠》一章。然读本音亦可)……

以韵谱形式展现《诗经》古韵部情况,后来古韵学家如段玉裁《六书音均表》、王念孙《古韵谱》等皆如此。

稍在张叙作《诗贯》之前,上海松江人刘维谦著《诗经叶韵辨讹》,其研究《诗经》古韵又是一种形式。该书依三百篇之顺序,详列各篇章韵脚字,然后再分析该诗章的用韵方式,并辨正前人包括朱熹在内的韵例分析及注音方面的错误。如该书卷一《周南·桃夭》诗之分析:

华(音敷)家(音姑)○实室○藜人

【韵】首章平虞，三章平真。

【辨】首章华音敷，家音姑。古人俱如是读，故不归麻韵而归虞韵，所谓从其朔也。……

这种研究便于人们观察《诗经》韵例，但对古韵分部不够直观。然而辨明《诗经》篇章何处用韵何处不用韵，并确定它的韵脚字，是划分古韵部的关键一步。刘维谦虽然没有划分古韵部，但他所做的材料工作也是非常重要的。

### 三、通转叶音说的徘徊和古本音说的深入

前面已叙，此间古音学研究以通转叶音说为主。蒋驥、刘维谦、龙为霖、王植、仇廷模等，皆如此。蒋驥创“通”“叶”“同母叶”之例，以解释古今韵部之间错综复杂的关系。他解释说，转音相近者为“通”，稍远者为“叶”，而“同母叶”则是“素不相涉音，或比而同之”。虽名目不同，其实质还是通转叶音说（详看以后有关章节介绍）。刘维谦虽然对顾炎武《诗本音》非常推崇，但观念上仍主张叶音说。而王植《韵学》及其《韵学臆说》对吴才老通转说十分赞成。其《韵学》卷四、卷五仿《韵补》之形式，广收叶音字，以补《韵补》之阙收。是可见其古音观念之保守。

仇廷模著《毛诗证韵》，依托毛奇龄“五部三声两界两合”之说，创所谓“三通”“三叶”之说。其书不是对《诗经》用韵作全面的考察，而是随意“刺取”其中篇章用韵，来证明他的“三通”“三叶”之说，方法上并无可取之处。

此间龙为霖著《本韵一得》，试图从律吕与音韵的关系中，探讨古今音韵的通转关系，并不是一条很好的路子。其韵说牵强附会、凿空无据的东西很多。尽管龙为霖极力反对叶音说，然而其研究古韵的基本立场是从通转出发。他以阴阳五行说及音律为比照，划分古韵平声为十二部，入声七部。按律吕关系，龙氏将《广韵》东冬钟、庚耕青清、蒸登九韵概归为宫音一部，江阳唐三韵归为商音

一部,殊为不伦。

以上这些小儒古韵研究,除了观念上受通转叶音说的影响外,主要原因是他们古音研究功力不深,韵识不够,拘于通转说或叶音说而难于走出歧途。由于观念上的束缚,他们一般反对顾炎武离析唐韵的做法。他们认为,古韵是可以通转的,不必弄得支离破碎,所以他们很多人接受了宋元以来乃至毛奇龄的古韵通转说。虽然如此,但其中有些人还是坚信顾炎武的古本音说,反对通转叶音说,如顾镇著《虞东学诗》即是。其韵例分析及韵注多本之顾炎武的《诗本音》,韵字不注“叶音某”,而注“古音某”。其抨击叶音者昧于古音之本,所注叶音“大悖其本音”,很有见地。其曰:

今韵熟复于口,而古音不闻于耳,不出于叶,将舌拈不可下,以为是不可以读《诗》也。而于古人声应生变以成其音者,不能悉究之以尽其理。于是有不可叶、不必叶、不当叶者叶之。而适得其本音欤?叶者不知也。叶之而大悖其本音欤?叶者亦不知也。夫如是,则东可叶西,南可叶北,而字无正呼,《诗》无正字矣!<sup>①</sup>

范家相为毛奇龄门人,然而在古音问题上却背师而从顾炎武之说。范氏《诗沈》总论中有《诗韵》一篇,纵论古韵问题。他对《诗经》音与今音之异解释有三:一是各国方音不同,二是字音久失传讹而造成一字多音的现象,三是《诗经》往往以余声相谐,不必拘以结句之字。至于如何研究古韵,范氏曰:“今言韵唯有三端:以四声为一贯,一也;审余音以仿佛,二也;取方言借音为本音,三也。”此看法与顾炎武的观点还是基本上一致。

于乾隆十五年编定的《钦定叶韵汇辑》,将叶音说推向了登峰造极的地步。该书汇集了自宋元明以来韵书字书所收集的叶韵音,另外又据宋代名家诗词用韵补收了很多合韵音,可谓是自《韵

<sup>①</sup> 见顾镇《虞东学诗》卷首《诗说》部分。

补》问世以来,最大的一部叶音总集。此书承袭明人韵书编排之旧,先按平水韵之序列举今韵字,然后再在今韵下列举叶韵字。所收叶韵字范围很广,凡《韵补》和杨慎书中叶韵一概收之,然后又将后人补其不足者收入。其中收入最多的是明人甘雨的《古今韵分注撮要》,简称《韵注》。另外,《集韵》又音,《康熙字典》所补叶音,以至顾炎武《唐韵正》所考定的古音也一并收入。此外,便是本书补收的叶韵。所补叶韵字大多是汉魏六朝人诗赋中的合韵音,凡与今韵(平水韵)不同包括四声不协者,皆视作“叶韵”。

此书在研究古音上并无多大价值,今述之以存其历史而已,然而我们可以把它当作研究古诗合韵的参考材料。

乾隆十三年,万光泰著《古音表考正》等,对顾炎武古音学作了最后的总结,为清初古音学算是划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十年之后,江永《古韵标准》问世,标志着以顾炎武为代表的古音学说,又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时期。经过戴震、段玉裁、孔广森、王念孙、江有诰等人努力发掘,清代古音学一步步地发展到它的全盛时期。



## 第五章 清代前期古音学的主要成就及其不足

清初学者为古音学研究作出了自己杰出的贡献,他们的研究成果是整个清代古音学的重要组成部分。乾嘉时期,戴震、段玉裁、孔广森以及江有诰、王念孙、严可均、张成孙、朱骏声等古音研究之所以能够取得重大成就,归根结底,还是因为他们的前辈学者在此方面作出了艰辛努力,并以此而奠定了坚实基础。清初学者在古音学研究的三个主要方面——古音观念的转变、研究方法的改善和古韵部的划分上,有着自己独特的贡献。下面,我们分别叙述。

### 第一节 古音观念的转变和古本音理论的完善

元明以来,古音学研究之所以裹足不前,其根本原因还是古音观念没有彻底更新。吴才老与朱考亭所建立的通转叶音说,一直是古音学研究的根本原则,从没有动摇过。因此,要揭开“古音”的真正面目,就必须从根本上清除通转叶音说的影响和错误,用新的理论和研究方法来研究古音。明儒杨慎、焦竑、陈第、赵宦光等,虽极力反对叶音说,但只能摧其枝叶而不能撼其根本。究其原因,他们只知道叶音说之非,而不知通转说也是错误。因此,他们一般只是反对叶音说而不反对通转说。古韵之所以分,今韵之所以合,在他们心中仍是茫茫然。陈第古音时地说是破除叶音说的锐利武

器。然而理论终究不能代替实在的研究,《毛诗古音考》《屈宋古音义》诸书,虽考证了某些韵字在《诗经》《楚辞》中的古音读,但仍然没有解决古今韵部的分合问题,通转说的错误也就无法解剖。

自明入清以后,随着宋明理学的解体,人们在思想观念上所受的束缚也被挣脱。在古音研究上,他们不再把宋儒通转叶音说看成是不可动摇的东西,同时他们更是以发展的眼光来研究古音。由于朱熹在理学上的神圣地位,《诗经》叶音说在很大程度上仍有一定的影响作用。因此,清儒研究古音,首要的任务仍然是清除朱熹《诗经》叶音说的影响。这就是顾炎武、柴绍炳、毛先舒、王夫之等人极力批判朱熹叶音说的原因所在。柴绍炳、毛先舒痛言:自朱熹叶古韵而古韵亡。<sup>①</sup>王夫之直陈叶音说之“十蔽”,高喊“叶韵除,而真《诗》见”。顾炎武指出,叶音说之病“在乎以后代作诗之体求六经之文”<sup>②</sup>。顾炎武著《诗本音》,以“古音某”代替“叶音某”,使人们认识到朱熹所言“叶音”,实际上都是“古音”或“《诗》本音”。

随着顾炎武古音说的深入影响,人们重新认识了陈第的古无叶音说,也认识到了朱熹叶音说的错误实质。李光地对朱熹理学笃信不疑,然而其著《诗所》时,还是摈弃了叶音说而采用了顾炎武古音说,以“古音某”注音。可见真理毕竟是真理。其他人如朱鹤龄、严虞惇、顾镇、张叙等,他们在给《诗经》注音时,皆为“古音某”而不是“叶音某”,并且他们在自己各自的著作中,对叶音说的实质都进行了深入的剖析。他们都认识到,叶音说的实质性错误有二:一是昧于古本音,二是叶韵字没有定读。严虞惇指摘朱熹《诗集传》叶音错误有六:(1)叶音之字,韵无定读;(2)不必用韵而误注叶音;(3)本同一韵而误注叶音;(4)上下各自为韵而误叶一音;(5)不

<sup>①</sup> 如毛先舒《柴氏古韵通序》曰:“是沈氏撰近韵而古韵微、朱氏叶古韵而古韵亡。”

<sup>②</sup> 见《诗本音》卷一《邶风·行露》诗注,页十二。

可通之韵而强叶韵；(6)本不入韵而叶为韵。并说朱熹叶音是“附会牵合，支离破碎”。<sup>①</sup>顾镇认为叶音“大悖其本音”。这是由明入清以来古音观念的重大转变。至于那些抱住叶音说不放的人，只是少数头脑僵化或见识短浅者而已。

就《诗经》古韵来说，叶音说的表现形式主要为二，一是所谓韵部不协，二是所谓四声平仄不协。其错误根源都是从今韵出发，以今律古，不知古音本当如此而非叶音。早在宋代，李如圭便以“古音”注疏《仪礼》，项安世又有《诗经》“自然之本声”说，然而皆被朱熹的叶音说所掩蔽，知者不多。元代，熊朋来、刘玉汝等人就提出过“古之正音”和“四声相通”说，然而明代人并没有注意到它们在反对叶韵说上的积极意义，他们虽反对叶音说，但不知从何处下手解剖它的实质。清初学者一是以古本音说反对叶音说，二是以四声通转反对叶音说，三是以“古人韵缓”反对叶音说。这三者有机的结合，便形成了清儒研究古音韵和反对叶音说的理论体系。关于“古本音”，勿庸多言，它是以《诗经》音为基础的古音系统，所以顾炎武又把它称之为“《诗》本音”，陈第所言“《毛诗》古音”或“《毛诗》音”亦即此意。<sup>②</sup>杨慎《古音略例》有“《诗》《楚辞》音韵之祖也”之言。凡此种种，皆是“古本音”说的表现形式。只是人们对它的理解和界说不一，以及如何运用于古音研究的实践中的问题。

至于四声通押，明人亦知之，但认识上不是那么深刻。如陈第《毛诗古音考》卷一“怒”字下注曰：“然四声之说，起于后世，古人之诗取其可歌可咏，岂屑屑毫厘若经生为耶？且上去二音，亦轻重之间耳。”然而正如顾炎武所批评的：“但全书之中隔阂，四声多为注释，琐碎殊甚。”又说：“不知季立既发此论，而何以犹扞格于四声，一一为之引证，亦所谓劳唇吻而费简册者也！方于谦之《小补》抑

<sup>①</sup> 《读诗质疑》卷首九《章句音韵》。

<sup>②</sup> 《读诗拙言》云：“凡此皆《毛诗》音也。”又言：“此与《毛诗》古音若合符节。”

又甚焉。”<sup>①</sup>按古人四声互用问题,自宋元明以来,代有人指出,但都不能提高到理论的高度,并以此破除叶音说之谬误。自顾炎武提出“古人四声一贯”说之后,人们对叶音说的错误实质的认识就更加深刻了。正如顾镇所说:“本朝顾炎武复为四声一贯之说,而《三百篇》之诘屈可通,叶音之说真成疣赘矣。”<sup>②</sup>

“古人韵缓”说也是反对叶音说的一个重要武器。明儒杨慎也曾用它来反对叶音说,《古音略例》言:“才老《诗》中所叶如‘扬且之颜’为鱼坚切,‘鶉之奔奔’为逋珉切,凡百余字……皆改古韵以趁沈约之韵也。不思古韵宽缓,如字读自可叶,何必劳唇吻,费简册哉!况四声之分在齐梁间,成周之世宁知有沈约哉!”杨慎此言颇为的当,顾炎武《音论》亦曾引以为据,说明叶音之误。然而杨慎并未一以贯之,在他的《古音丛目》《古音余》《转注古音略》等书中,却以今韵为框架,从“转注”论出发,广收叶韵字。那些“韵缓”邻近之韵字互相收人,其音皆为“转注”,如《古音丛目》卷一平声十一真韵下收先韵“天、田、渊、千”等字是对的,卷二平声一先韵下又大量收人真文韵字,如:“人,合韵音然。”“勤,音虔,郑虔季诗。”“寘,卑眠切,陆机《挽歌》。”“神,叶先韵,《焦仲卿诗》。”既然“鶉之奔奔”之“奔”改叶逋珉切不妥(《鄘风·鶉之奔奔》二章与“君”叶),那“神叶先韵”等都是同类性质。

我们在前面讨论宋代古音学时,曾指出陆德明古人“韵缓”说的局限性。然而在反对叶音说上却有它的一定作用。顾炎武《音论》卷中特立“古人韵缓,不烦改字”一条,讨论古今音韵的分合问题,提出古韵唯有十部之说。“韵缓”之说与“古本音”说并不矛盾。“古本音”强调的是从《诗经》用韵出发,今韵虽出人很大,但古音同属一个韵部,所以必须“改字”,如“庆”读“羌”之类。而“韵缓”强调

① 见《音论》卷中《古人四声一贯》条。

② 见《虞东学诗》卷首《诗说》部分,页九。

的是邻近之韵部因语音相同或相近可以协读(如寒桓删山之类),无须“叶音”改字。只有把“古本音”与“韵缓”说和“四声一贯”说有机地结合起来,古音研究才会有所进展。而明儒也强调“古本音”(陈第)和“韵缓”说(杨慎),但把二者彼此孤立起来,从而在自己的研究中又不自觉地走进了叶音说的藩篱。所以他们的研究,只能局限在对某些字的古音考证上,而古今韵之间分合关系,仍是一片混沌。这就是明儒研究古音不能有真正突破和进展的重要原因。

清儒顾炎武他们,充分吸收了前辈学者的研究成果,把“本音”说、“韵缓”说以及“四声一贯”说有机地结合起来,对前人的经验得失加以总结,扬长避短,把古音韵研究向前推进了一大步。当然“韵缓”说也有它的消极作用。清儒们大都认为,“古人韵缓”就是古韵宽今韵窄,因此他们在划分古韵部的时候,往往将邻近之韵作个简单合并而不是再分析,顾炎武将真淳以下十四韵和侵覃以下九韵各自简单地归为一部即如此。

研究古韵仅仅反对叶音说是不够的,还必须反对古韵通转说。古韵有没有自己的系统,古韵部之间有没有此疆彼界?这也是明代人没有弄清楚的问题。吴才老在研究古韵中,发现古韵之间出入很大,于是有古韵部的“通”“转”之说。按照吴才老的研究,不仅邻韵之间可以直接相通,即使那些彼此相距很大的韵部也可“转”通,如“十四清古通真或转人阳”之类即是。吴才老所界定的古韵通转之目,很多是从其时音或方音出发,如庚、耕、清、青、蒸、登、侵诸韵“古通真”,皆才老之时音或方音而已,并非真正古韵。显然,吴才老古韵通转是不够严密,不符合古音实际的,且古韵之间彼此通转,了无界畔。明代人研究古韵,在韵部划分上株守才老之说。入清之后,才老通转之藩篱才尽破之。

清儒破除通转之说,所做的工作主要是:(1)刊正吴才老《韵补》韵部通转之失。先是顾炎武写了《韵补正》,后来潘咸《音韵原流》则对《韵补》之失作了更具体的分析。(2)研究《诗经》之后至隋

唐之前各个历史阶段的语音变化。(3)离析唐韵,划分古韵部,明确古今音之间的分合关系。(4)进一步从音理上说明韵类的性质。毛先舒的收音六条说在此方面起了很大的作用。

在分清语音历史层次上,顾炎武他们接受了陈第的语音时地说,对汉语语音的历史发展作了一番认真的研究。顾炎武论《诗经》古音,“然自秦汉之文,其音已渐戾于古,至东京益甚”。毛先舒论音韵变迁大势,“古韵之差等有三,今韵之差等有四”。可见,笼统地称“古韵”,必混淆语音的历史层次。划分语音的历史层次,有利于考察古音的历史演变及其与今韵的分合关系,从而不至于把《诗经》音与后来的变音混淆在一起,这对于清除通转叶音说的错误尤为重要。从而为古韵部的划分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古韵部之间虽没有通转关系,但由于方音关系或韵部主要元音相近的关系,彼此之间也存在种种联系,也就是诗文中的“合韵”现象。顾炎武他们以强弩硬弓之势,将通转叶音说的错误纠正过来。但“合韵”问题仍未解决好。在后来的一些学者中,对“合韵”问题作了一些探讨,他们认为,在古韵部之外仍存在着“通转”关系。毛奇龄、熊士伯、潘咸、龙为霖等对这一问题都作了相当的研究。潘咸提出了“古正音”和“古转音”之说,较为可取。而毛奇龄的研究走了另一个极端,过分地夸大了它们之间的关系,以至认为古韵之间无所不通。尽管这些学者的研究成绩不大,缺陷很多,但对乾嘉时期的学者讨论“合韵”和“对转”问题却很有启发。

## 第二节 以考据学为基础的 多种研究方法的综合运用

### 一、本证与旁证的考证方法的进一步完善

研究古韵,离不开考据,而清代古音学就建立在考据学基础之

上。吴棫、杨慎他们在研究古音韵上,都可堪称考据渊博,然而精审不足,往往混淆了语音的时地关系,对材料不加以梳理和甄别,因而考证的古音也往往不够正确。陈第的考证方法有所改进,采用“本证”与“旁证”相结合的考据方法,在研究《诗经》古音上有相当可取的价值。然而陈第详于韵文材料而疏于非韵文材料的运用,诸如训诂、文字谐声、异文假借、《广韵》又音、古今方音等等。

入清以后,顾炎武、柴绍炳及后来的学者,充分吸取了前代人的研究成果,在吴棫、杨慎、陈第诸人考据的基础上,再进行了全面的归纳考证。他们着重对原来的语言材料重新审理,并以时间先后为序,按照本证与旁证结合的考证方法,将材料一一排比归纳,以考证古音的变化。在这方面,顾炎武的《音学五书》堪称杰作。其材料的丰富,内容的精深,使得以考据学著称的阎若璩也不得不服膺说:“读顾氏《音学五书》,心花怒生,背汗浹出”,“非呕数升血读之不可”<sup>①</sup>。顾炎武为了证明某字的古音及后来变音如何,有的运用了几百条材料。然而这些材料并不是简单的堆砌,而是严格按时代顺序和材料性质先后排列,有条不紊。韵文在前,非韵文材料在后。非韵文材料中,凡汉儒声训读若、经籍异文借假、古今方音材料、文字谐声、《广韵》又音等,靡不靡集。在材料的运用上,先证明某字的古本音如何,然后追踪它的变音如何,使人知其本亦知其变,详实有据。在材料选择上,既尽量地考证出能说明该字古音的材料,又不回避那些变音、例外音的材料。在材料的说明上,先考证其是,然后辨正其非,包括前贤音说等。

顾炎武的研究是这样,其他学者的研究也大多如此,虽然他们在考证上不如顾炎武精深,但大多是从材料出发,只是在“精审”与“识断”上不够而已。在研究古音韵上,凡考证广博而精细者,其说明问题就深刻;否则,浮于表面人云亦云者而已。康熙后期研究古

<sup>①</sup> 见《潜丘劄记》卷六《与人书》。

音者多有此病。

## 二、诗韵归纳与《说文》谐声系统相结合

利用文字谐声偏旁求证古音,吴才老已肇其端,徐藏《诗补音序》亦言之。然而吴才老仅仅是从某字的谐声偏旁来说明它的古音,还不知道从谐声系统上看问题,以后元明人在谈到古音的时候,也提到了要从文字六书上研究古韵,如熊朋来《经说》和明赵宦光《说文长笺》即是,但仍然是单个分散之字的观察。而清儒研究古音,更多地是从文字谐声系统上去说明古音。柴绍炳《古韵通》云:“夫七音之理,由六书生。如江部诸字偏旁皆从工、空、息、彖、丰、龙、童、农、舂、凶,是东冬之属,与阳部本远,通阳于江非古也。”<sup>①</sup>此等于说凡从某声者皆在某部。顾炎武《唐韵正》在研究古今音韵分合时,一是直接从某字谐声偏旁上说明古音,二是从系统上说明其古音归属,如麻韵,半在歌戈半在鱼虞,其析曰:“凡从麻、从差、从畧、从加、从沙、从坐、从过之属皆入此(歌戈韵)。”(4.7)又,“凡从者、从余、从邪、从华、从夸、从段、从且、从巴、从牙、从吾之属皆入此(鱼虞)。”(4.27)《诗经》用韵与《说文》谐声系统基本上是一致的,从谐声系统上看问题,可以更好地把握古音的系统性,起到以简驭繁的作用。

顾炎武说:“古者同文,声与形应。凡字旁从某,音必从某。后世不悟音讹,反谓古书为叶,皆非也。唐韵承江左末流,部居悉舛,分合之间,纷不可治。今当以《诗》《易》周秦之文为正,质验字旁,分者并之,合者离之。使古书无二音,然后得复其旧。”<sup>②</sup>文字、音韵、《诗》音三者之间的关系,讲得非常明白。

除顾炎武外,清代前期的学者在研究古韵中,大多重视文字与

<sup>①</sup> 见柴绍炳《古韵通·杂说》第三条《古韵通部第断限说》。

<sup>②</sup> 转引自李光地《顾宁人小传》,《榕村全集》卷三十三,页五。



声音的关系。熊士伯的《古音正义》，着重从文字上研究古韵，认为古音“溯其原者，当自六书形声始”，又提出“论古韵当从字分”。他说：“古人以音制字，今人不从字求音，宜论古韵者，臆为通转而未有当也。尝谓《诗》《骚》诸书，固证音之本，而《说文解字》乃制字之原，仓颉以来有文字，即有六书。而所叙篆文，合以古籀，博采通人，小大信而有徵，本其形声而论韵，而古音从可识矣。”<sup>①</sup>熊氏此论还是比较可取。但熊氏在具体研究中，却过分强调谐声偏旁在古音研究中的作用，而忽略了《诗经》用韵的相辅相成，顾此失彼，所以很多古音问题说得不是那么透彻清楚。在这方面做得比较好的是潘咸，他的《音韵原流》分古韵为十八部，其中平声十三部，入声五部。每部先列谐声偏旁，然后再以谐声偏旁系联谐声字，在归纳谐声偏旁成韵部时，以《诗经》用韵作参照，做到“以声母（按指谐音偏旁）汇字”，“以韵语汇声母”。因此，潘氏研究很有价值。而后万光泰分古韵十九部也是谐声偏旁的归纳，比潘咸更精细。

诗韵归纳与《说文》谐声系统相结合的研究方法，是清初学者对古音韵研究的重要贡献。在此基础上，段玉裁站在理论的高度，总结出“同声必同部”的古音规律，可说是水到渠成了。

### 三、既注重考古，又重视审音

“考古”与“审音”是古韵研究上不可分割且相互联系的两个层面，两者不可偏废。“考古”离不开审音，而“审音”的基础是考古。人们把古韵学家分成“考古派”和“审音派”仅就其侧重点而言。如顾炎武、段玉裁被称之为“考古派”的代表人物，江永、戴震等被称为“审音派”的代表人物，但我们决不能说，顾炎武、段玉裁不会审音，江永、戴震疏于考古，只是他们在研究上有所侧重和有所专长而已。江永批评顾炎武“考古之功多，审音之功浅”亦即此意。

<sup>①</sup> 见熊士伯《古音正义》之《论古韵当从字分》。

一般地,康熙中后期及雍正乾隆间的学者考古之功不足,但在审音上有自己的特长,他们大多精通今音学和等韵学,如熊士伯、仇廷模、龙为霖、王植等人即是。

顾炎武以考据学著称,他的古韵十部及入声韵与阴声韵的相配,完全是建立在考据学基础上。但他忽略了“审音”,没有用等韵学原理去分析古韵,所以他真文与寒删及侵与谈二部难以分开,在早期学者的研究中,柴绍炳和毛先舒在此方面足可称道。毛先舒有韵尾收音六条说,在古韵分部和反对通转说上起过积极的作用,顾炎武和柴绍炳都借鉴过它。如柴绍炳说:“若庚青蒸与真,以毛稚黄氏六条按之,有抵颚展辅之殊(按,庚青蒸为穿鼻不为展辅),于此不辨,岂复言韵!”又说:“若侵是真之闭口,覃盐咸是寒删先之闭口,故读音要知针非真耳。”<sup>①</sup>柴绍炳在古韵研究中非常重视音理的分析,如他分析入声各部通否关系说:“入部与三声亦有条理;质从真来,职从蒸来,职质之不通犹真蒸之不通也。月从元来,陌从庚来,陌月之不通由庚元之不通也。若缉合葉洽均属闭口,缉从侵来,合葉洽从覃盐咸来,其缉之与职,葉之与月,如风马牛不相及,何遽可通乎!”(引文同上)此从入声韵与阳声韵的配伍关系说明入声韵的通否,分析颇有理据。柴绍炳还从等韵学原理出发,认为古韵入声兼配阴阳,提出“有平上去数字共一人声字”的观点,亦有见识。而他的古韵真元分部、侵覃分部等,实际上就是考古与审音相结合的结果。

其后,熊士伯、李光地、潘咸、蒋骥、刘维谦、龙为霖、王植等人对等韵学也有一定的研究,并且能用字母等呼分析古韵,但总的来说,成绩不大,而且往往流于蓍幻,支离琐碎,今韵古韵相互牵率。如华湛恩批评熊士伯说:“国朝刘凝撰《韵原表》,熊士伯撰《古音正

<sup>①</sup> 《古韵通·杂说》第三条《古韵通部第断限说》。

义》、《等切元声》，而等韵合于古韵之类相牵莫辨，古音遂失。”<sup>①</sup>潘咸则将他的古韵十八部一一注明它的声韵等呼关系，虽有以今律古之嫌，但毕竟为古韵的音理分析作了尝试性的探讨。潘咸还从字母等呼上说明古韵部之间的通转关系，略有可取之处。

如何将考古与审音结合起来，是古韵家必须认真对待的问题，而乾嘉学者研究古音正是从这里获得了许多启示。

### 第三节 古音系统的研究 ——古韵阴阳入三十部的完成

古音分部，是传统古音学的终极目标。清代前期的古韵学家们为此进行了艰苦的探索。尽管他们所划分的古韵部比较粗疏，有的甚至是错误的，但不可否认，有些韵部的划分，还是比较接近了上古时代的语音特点。关键是迈出的第一步。就古韵研究来说，古韵部的划分是明清两代古音学的分水岭。明人考订某字的又音、叶音抑或古音，很见功夫，但他们没有划分古韵部。而他们所谓的古韵部就是以《韵补》通转为蓝本，古韵划分没有一个明确的界限。因为其中牵涉到的问题方方面面太多，这里面需要的是精深的考证，古音观念的更新，研究方法的改善，更需要的是勇气和识断。在这方面，顾炎武是开拓者。他离析唐韵，排比《诗经》韵文，参照《说文》谐声系统，综次古韵为十部。

顾炎武古韵十部的划分，实在是有着划时代的意义，成为古音学史上的一个转折点。以古韵十部为主要内核的顾炎武古音学说，从康熙年间到乾嘉时期，经过一百多年来人们激烈的论争，在否定之否定的过程中，得到了进一步的完善和发展。

<sup>①</sup> 见华氏序安念祖《古韵源流》。

下面我们以顾炎武古音十部为起点,对清代前期学者古韵分部的情况作个概括性的论述。为便于问题的说明,我们把顾炎武的古音十部列写如下:

一、东冬钟江;

二、脂之微齐佳皆灰,支之半、尤之半;入声:质术栻物迄月没曷末黠辖屑薛,职德,屋、麦、昔、锡(此四韵之半);

三、鱼虞模侯麻(半);入声:屋沃烛觉,药铎,陌麦昔(此九韵之半);

四、真淳臻文殷元魂痕寒桓删山先仙;

五、萧宵肴豪幽尤(半);入声:屋沃觉,药铎,锡(此六韵之半);

六、歌戈,麻之半;

七、阳唐,庚之半;

八、耕清青,庚之半;

九、蒸登;

十、侵覃谈盐添咸衔严凡;入声:缉合盍葉帖洽狎业乏。

以上为《广韵》平声和入声韵目。其中“支韵字半入脂之半入歌戈,麻韵字半入歌戈半入鱼虞,庚韵字半入阳唐半入耕清,尤韵字半入脂之半入萧宵”(《音论》)。而入声韵的相配除侵覃以下九韵外,皆与阴声韵相配(歌戈无人声),其离析和相配情况见上。

在这里,我们还需要交代古韵分部上的几个问题:(1)江韵的归属,是属东还是通阳;(2)蒸登韵是否独立;(3)真元分立;(4)侵谈分立;(5)《广韵》的离析;(6)歌戈韵是否有人声;(7)入声韵与阴声韵和阳声韵的关系;(8)侯韵与鱼虞韵的关系;(9)尤幽韵与萧宵肴豪的关系;(10)支脂之三韵的关系;(11)划分古今韵分合的基点,《广韵》抑或平水韵。

以上十一个主要问题是古韵家难以回避且必须处理好的问题。顾炎武在这些问题上有的处理较好,有的不够完善,过于粗疏。在古韵分部上,有五部成为定论,即穿鼻音四部和歌部,基本

上为乾嘉学者所接受(孔广森东冬分立)。

与顾炎武分古韵十部的同时,柴绍炳分古韵平声为十一部,入声七部。平声十一部,从粗线条上看,是将顾炎武的第四部一分为二,即真淳臻文欣魂痕七韵为一部,而元寒桓删山先仙七韵另作一部;顾炎武的第十部分作两部,侵独立成部,覃谈以下八韵为一部;然后又以蒸登合于耕清。柴氏真元分立,侵覃分立是对的,导夫江永先路,只是在离析上不如江永精密(如先韵之半在真部,覃韵大半在侵部)。而合并蒸耕则是错误。柴绍炳入声分七部,主要是因为他的阳声韵分作七部,以便入声与阳声韵保持相配的格局。由于他的真元分部、侵覃分部,因而入声质部与月部、缉部与合部等在某种意义上说也是可取的。柴绍炳在入声配伍上,是从等韵学出发,主张入声与阳声相配的同时,也和阴声相配,调和了顾炎武入声仅配阴声韵的做法。

真元分部,侵覃分部,入声质月分部,缉盍分部等,是柴绍炳古音分部上的贡献。其缺点是以平水韵为基础而离析太少。柴绍炳入声七部也有他的可取性,江永在古韵分部上吸取了柴绍炳的长处,尽管他的《古韵标准》没有言及。

毛先舒没有明确地给古韵分部,但他基本上赞成柴绍炳的研究。所以他将柴绍炳的古韵分部总括在他的《韵学通指》里。不过,在他的一些音论里,他主张蒸部独立,不应该与耕清相并,并且主张将萧宵肴豪一部分字离析出来,与尤侯幽韵合并。在入声韵问题上,毛先舒主张入声与阴声相配,此与顾炎武看法一致,只是在具体分配上有所不同而已。

毛奇龄从阴阳五行和通转说出发,分古韵为五部,殊不可取。而李因笃、李光地等信守顾炎武古韵十部说,述而不作。邵长衡和叶嵩巢均分古韵为十部,一以收音为式,韵部之间没有通转关系;邵氏江韵归东,叶氏蒸部独立,有可取之处。

潘咸《音韵原流》将古韵划分为平声十三部,入声五部。其古

韵划分是以《说文》谐声偏旁为基础,以《诗经》用韵作参照。平声十三部中,除蒸部并于耕清外,阳声韵的划分与顾炎武一致,阴声韵的划分有些不同。顾炎武的第二部即脂之部,潘氏按照等呼关系分为三部:一等韵灰咍和二等韵佳皆为一部,三四等韵的开口呼为一部,合口呼为一部,主要是微韵字。另外是尤侯幽三韵独立(侯韵一部分字在鱼部),再就是将古韵歌部的麻韵字独立为一部,这样阳声韵有五部,阴声韵有八部。其部目如下:

1. 翁
2. 鸯
3. 罨
4. 安
5. 谮
6. 衣
7. 埃
8. 隈
9. 阿
10. 丫
11. 乌
12. 爨
13. 讴
14. 屋
15. 丕
16. 搯
17. 遏
18. 匠

潘氏入声屋丕两部的划分在离析上与顾炎武基本一致,而搯遏两部的划分却比顾炎武更有道理,搯部相当于后人的锡部职部,遏部相当于后人的质部、物部、月部。他的功劳是把支部和之部的人声与脂部的人声分离了。潘氏在分部上还有一个功劳,就是将尤侯幽三韵的字分别从鱼部和宵部中独立出来。顾炎武从汉人音出发,将侯韵归鱼虞,而尤幽韵归萧宵,柴绍炳则将尤侯幽三韵尽归鱼虞,伤混太多。潘氏将它们分离出来,与鱼部、萧部成对等的三部,为后人进一步划分奠定了基础。与顾炎武划分古韵部一样,潘咸的古韵部也是在离析的基础上形成的。例如邵长衡亦分古韵为十部,只是简单的归并而已。邵氏尤部也独立,入声五部,虽然陌麦昔锡职德为一部,质物月曷屑为一部,但其中没有离析。因为尤韵中有相当一部分字古音不属于本部,而陌麦昔锡则一半在药部。这些潘氏都作了离析。

蒋骥在《说韵》中发现了《广韵》支脂之三韵在古诗用韵中相离相合的情形,并提出应分为三部。这是蒋骥在古音研究上的贡献。其他人如龙为霖、仇廷模等古韵部研究,大多不可取。

在本书完稿之后,笔者又发现了一本非常重要的古音学著作,万光泰《古音表考正》。该书在顾炎武古韵十部的基础上,分古韵

十九部,阴入相承,非常合理。其分部特点是,支脂之三分,又从脂部中分出至部(主要为人声字)、未部(章太炎队部)、废部(江有诰祭部),侯部从鱼部中独立,顾炎武的宵部再分出幽部(万氏称萧部),真元分部,真部中再分出文部(万氏称淳部)。这些研究与后来段玉裁、王念孙、江有诰等人一一“暗合”,令人称奇。

综合顾炎武、柴绍炳、潘咸、蒋驥、万光泰等人古韵部研究,若排除异说,取其可取者,阴阳入三分大致有二十六部或三十部。列之如下:

阳声韵:东部、阳部、耕部、蒸部、真部、文部、元部、侵部、覃部

阴声韵:侯部、鱼部、支部、之部、脂部、未部、废部、幽部、宵部、歌部

入声韵:屋部、铎部、麦部、职部、质部、物部、月部、觉部、药部、缉部、合部

如果我们将万光泰的之、鱼、未、幽四部入声分离出来(铎、职、物、觉四部),加上柴绍炳的入声七部则正好与阴阳二类韵配齐(歌部没有相配的阳、入韵)。又万氏至部以入声为主,并入质部。下面我们分别讨论。

## 一、阳声韵

(一)穿鼻音(-ng)四部:东部、阳部、耕部、蒸部

此四部包括《广韵》的东冬钟江、阳唐、庚耕清青、蒸登十二韵。此四部的离析工作由顾炎武完成,其中江韵归东冬不属阳唐,庚韵半在阳唐半在耕青。

(二)抵顎音(-n)三部:真部、文部、元部

此三部包含《广韵》的真淳臻文欣魂痕、元寒桓删山先仙十四韵。柴绍炳先完成真元分部,其中先韵没有离析。后来万光泰在离析的基础上将此三部分立。

(三)闭口音(-m)二部:侵部、覃部

此二部包括《广韵》的侵、覃谈盐添咸衔严凡九韵。亦由柴绍炳完成,但覃韵等应离析归侵韵。最后由江永作了修补性的工作。

以上阳声韵九部,为乾嘉学者的古音分部奠定了基础,后来孔广森从东部分出冬部。古韵分部从此趋于完善。

## 二、阴声韵

(一)关于支、脂、之三部(《广韵》支脂之微齐佳皆灰咍)

此三部的大体界限由蒋驥发现,并提出三分的理由。最后万光泰加以离析,趋于完善。

(二)关于鱼部(《广韵》鱼虞模,麻之半)

顾炎武的鱼部包含侯韵,柴绍炳的鱼部又将尤侯幽三韵归并其中,过于宽缓。邵长衡的鱼部虽与尤侯幽分开,但麻韵之半没有收进去。趋于完善的是万光泰,其鱼部收入麻韵之半并剔除侯韵。

(三)关于歌部(《广韵》歌戈、麻之半、支之半)

此部由顾炎武完成,歌部中别收支韵之半和麻韵之半。

(四)关于侯部

此部由万光泰完成,主要为《广韵》虞侯二韵在《诗经》和《说文》中相韵相谐的字。

(五)关于宵部(《广韵》萧宵肴豪)

清初人宵部较宽,一般不作离析。顾炎武将尤幽二韵并于其中,不可取,柴绍炳首先将此四韵独立成部,其后邵长衡、潘咸亦如此。最后万光泰离析,别出一部分归幽部。

(六)关于幽部(《广韵》尤幽及萧宵肴豪一部分)

邵长衡和叶嵩巢等首先将尤侯幽三韵字归成一部独立,但尤韵字没有离析。其后潘咸将尤韵之半移出(古韵之部字),稍稍完善。毛先舒曾将萧宵肴豪一部分字离析出来归于尤韵,有可取处。最后做得比较完善的是万光泰。



(七)关于未部和废部

未部主要为脂微韵的去入韵,废部则为祭泰夬废及古韵月部字。

### 三、入声韵

(一)关于质、月二部

此二部包含《广韵》的质术栻物迄、月没曷黠辖屑薛十一韵。柴绍炳将此二部分开,并将屑薛二韵之半移入质部。江永从之。

(二)关于麦部

此部包含《广韵》的麦韵、锡韵大部分字,以及职德二韵字和屋韵一部分字(服辐之类)。柴绍炳为配耕蒸韵而将此部独立,潘咸从之,取屋韵一部分字归之,名曰楹部。后江永将此部分成职部和锡部,段玉裁、江有诰从之。从而构成质、职、锡三部鼎立的格局。

(三)关于屋、药二部

《广韵》屋沃烛觉、药铎、陌麦昔锡十韵,后人一般把它分成四部:屋部、觉部、药部、铎部。但清儒对此十韵的分合最为殊异,或二部,或三部或四部。江永二部:屋觉一部,药铎一部。戴震、段玉裁则将药铎分立,成三部。孔广森、江有诰则将屋觉分立,成屋觉药铎四部,遂成定论。清初学者顾炎武、柴绍炳等一般将此十韵划分成两类,但具体做法又有所不同。顾炎武从阴入相配出发,他在离析的基础上,将屋部、铎部合并,与他的鱼部相承,因为他的鱼部中包含了侯韵字,而侯韵是和屋韵相承的,故此。又将觉部与药部合并,与他的宵部相承。因为他的宵部包含了尤幽二韵字,顾炎武分部的可取之处是屋部与觉部分开,药部与铎部分开,这为江有诰等人的四部划分打好了基础。

柴绍炳则不同,他从阳入相配出发,以屋觉二部合成屋部,即屋沃烛觉四韵(觉韵之半另入药铎部),相承他的东部,而以药铎二部字相承他的阳部。后来学者一般采用柴氏分法。如潘咸,他将

此二部字分别称作屋部和罍部,江永古韵分部时,则舍弃了顾炎武,而选择了柴绍炳。戴震、段玉裁则徘徊其中,保留屋觉部的合并而分开药铎二部(戴氏尤侯不分,段氏侯韵独立但入声未分开,故此)。

#### (四)关于緝、合二部

此二部包含《广韵》的緝合盍葉洽帖狎业乏九韵。此二部分开由柴绍炳完成。江永从之,并对韵字作了进一步的离析。

最后我们要提到的就是万光泰的研究。因为他的侯部与鱼部分立,又重新调整幽宵两部的关系,所分鱼侯幽宵四部与后来段、王、江诸家完全一致,把他的人声分离出来就是铎屋觉药四部。他的支部人声锡部、之部入声职部与段、王、江诸家都非常一致。因为他的至部独立,所以脂部入声字较少。他的废部(祭部)主要与月部相配。然而他的侵谈二部没有分立,所以入声也只有一部。如果着眼万光泰的古韵研究,清初学者古韵部入声应该有十一部,即药部再分出铎部,屋部再分出觉部,麦部中再分出职部,然后就是未部再分出物部。

最后的结论就是,清初学者完成了古韵平声十九部和入声十一部的划分。而乾嘉时代学者诸如江永、戴震、段玉裁、孔广森、江有诰、王念孙等,研究结果是古韵二十二部。其中侵谈二部入声江有诰和王念孙独立。如果以江有诰、王念孙的研究作为最后的终结,并将全部入声独立,正好也是三十部。所不同的是清初学者冬部没有分出,而乾嘉学者未部没有独立,也就没有相应的物部,所以彼此相等。可见清初学者古韵研究的成绩是不可低估的。

### 第四节 历史的遗憾

清初学者古音研究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不足之处仍是很多,受着历史环境和个人生活以及研究条件等多种因素的影响。

一个新学科的建立,必然有一个完善和发展的过程。其中不足,概括起来,一是观念问题,二是研究方法问题。

在古音观念上,清初学者虽然很多人赞成陈第的古无叶音说,对宋元明以来通转叶音说的错误有一定的认识,但随着清朝统治的逐步确立,朱熹理学的复兴,人们又不敢相信陈第、顾炎武的古音说,并逐渐地转向了通转叶音说。尤其是毛奇龄《古今通韵》为朝廷刊印后,通转叶音说又得以复活。自康熙中后期以后,古音研究实际上是呈现一种倒退的趋势。古韵学家研究的兴趣似乎不在于古今音的分合,而是在于发现古韵之间如何通转。当然,研究古韵之间的通转关系,本身不是一种错误,问题在于如果不是从古韵部居关系上甚或脱离它去侈谈通转,则是不可取的研究方向。康熙中后期以后,人们热衷于功名,由前辈人(顾炎武等人)对清廷的反动转向了对清廷的依附。他们缺乏前辈人的那种渊博的学识,艰于考据,随意拾掇,见有少数例外韵、文字假借等,便以为古人用韵可以随意通转。因此他们的研究,有的只是浮在表面上玩弄一下“古韵”而已。更有以古人音律“五声”(宫商角徵羽)而比附于古韵者(如龙为霖),玄虚瞽幻。这些人古音学的底蕴不足,只能如此。

在研究方法上,一是不太愿意离析唐韵。除顾炎武、柴绍炳、潘咸、万光泰等人外,绝大多数人不懂得也不赞成这样做,他们喜欢从合并的平水韵出发,再加以合并,以为“古音”如此,其中虽有出入,而古人用韵可以通转。其次是对谐声系统与古韵部的关系,少数人如顾炎武、潘咸等人对此有识,而绝大多数人却昧于此道。第三是古音时地观念不彻底,古音的历史层次混而不清,研究古音往往执今而议古,不愿作细致的历史层次的语音分析。第四是缺乏韵类之间的类比分析比较法,喜欢从甲乙丙中找出通转关系,而不愿从中找出彼此之间亲疏远近的关系,并从这些关系中去进一步划分韵部,更不懂得从阴人相配关系上去分析韵部。这些既是

方法论问题,又是古音观念问题。如果通转说占主导地位,那么就不会想到去离析;如果信奉“古人韵缓”说,就不会对那些“音近”之韵部再作进一步的分析;如果是慑于清廷的威严和考虑自己功名的得失,那么就不敢怀疑叶音通转说的虚妄,等等。而这些都是历史的局限性。然而正是他们的成功和失败,使得乾嘉时期的学者有个充分借鉴的余地,从而使清代古音学的发展得以更加完善。

## 第二编

# 清代古音学的开创与 古本音理论的建立(上)

——顾炎武古音学研究

本编及下编主要探讨明之“遗民”古音学研究。学者有顾炎武、柴绍炳、毛先舒、方以智、张自烈、王夫之等。这些“遗民”，大都有强烈的爱国民族自尊心，他们不是为研究学问而做学问，而是抱着救治颓败文风，唤醒民族意识的心态研究音韵之学。鼎革之初，他们都参加了反清复明的斗争，失败后潜心著述，研究各种学问。在政治上，他们对清廷采取的是不合作态度，或遁迹空门，或以游代隐，或潜身山林，或躬耕田野，不食清禄。政治上的反动，使得他们对满清王朝的统治思想无所顾忌，我行我素，按照自己的政治理想去做学问，不求功，不求名，在他们所做的各种学问中都折射出人生的光辉。正因为如此，他们的学术研究才能够取得令后人瞩目的成就。他们身后的学者，之所以不能做出这些成就，主要原因还是政治思想上束缚太多，就个人来说，关键在于对满清统治的“顺逆”与否。

在这些遗民古音学研究中，顾炎武成就最大，其次是柴绍炳和毛先舒。他们的著述活动都是在入清以后。方以智的《切韵声原》虽始著于明崇祯末年，但入清以后仍做了些实质性的修改工作，且方以智的年龄、思想和生活经历等都与顾炎武等人相似，故把方氏古音学研究也放在清初。

古音研究，虽远溯吴棫、郑庠，传承杨慎、陈第，但形成规模而有条理者，实自顾炎武始。顾炎武离析唐韵，诗韵归纳与谐声系统相结合，分古韵十部，由此奠定了清代古音学的基础。故本编详叙亭林音学始末。

# 第一章 顾炎武主要生平活动 和早期韵学研究

## 第一节 顾炎武主要生平活动

顾炎武生平事迹可考者，有关历史文献很多，诸如《清史稿》、全祖望《亭林先生神道表》、李元度《国朝先正事略》、江藩《汉学师承记》、吴映奎及张穆所著《亭林先生年谱》及有关方志等。而《亭林余集》中《三朝纪事阙文序》和《先妣王硕人行状》二篇，尤可考见其生平志节。今综次叙述如下。

顾炎武(1613-1682)，江苏昆山人，初名绛，字忠清，明亡后改名炎武，<sup>①</sup>字宁人(因“绛”与“降”音谐，“忠清”更为贰逆)，绍远祖顾野王之号为亭林。明万历四十一年(1613)生。顾家为东南望族，其时已中道衰落。顾炎武幼时过继同宗为嗣，由嗣母王氏抚养成人。王氏为明太仆寺卿王宇之孙女，知书达礼，未婚守节，贤慧有加，被誉为“吴中第一奇节”。崇祯中旌表其门曰“贞孝”，事载

---

<sup>①</sup> 又作炎午。张穆《顾亭林先生年谱》(下简称张谱)：“乙酉后更名炎武。”下注：“徐谱：阎百诗《与刘超宗书》作炎午。穆案，《山东通志》采先生文亦作炎午。”按，张谱所记多本之衍生“元谱”。元谱无传本，散见于后人所辑年谱中，如吴映奎、车守谦等。张谱在此基础上再作补充，比较详核。本文所叙多取张谱。

《明史·烈女传》。王氏贞孝影响了顾炎武的一生,顾炎武忠贞爱国及学术研究等都与之有直接关系。

明季,宦官专权,朝纲紊乱。时后金努尔哈赤崛起东北,每每犯边,有问鼎之势;国内灾荒频仍,“盗贼”蜂起。内忧外患,祸乱不已。大明帝国已是江河日下,沉疴不起。顾炎武从小在祖父指导下,读《左传》《国策》《史记》诸史,又读孙吴诸家兵书,冀有所为。稍长,读《通鉴》《诗》《书》及当时《邸报》。此为日后顾炎武学问著述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十四岁为诸生,庠名继绅。<sup>①</sup>惜自束发起,连年乡闈而不举。顾炎武见当时国事多秋,亦无意求仕,遂于二十七岁时鸣谢举业。《郡国利病书》自序云:“崇祯己卯,秋闈被摈,退而读书。”即言此事。是年,始著《肇域志》,研究实用之学。

崇祯甲申(1664),明亡清立。福王朱由崧僭位金陵,是为南都宏光朝。宏光昏庸,沉溺声色,不思收复;而朝野内外,党祸愈烈,自残自弱。明年五月,清兵渡江,百万雄师不战而溃,南都随之而亡。于是“剃发令”下,江南一片涂炭,遍地横尸,血流成河。广大士民,奋起反抗,可歌可泣。顾炎武亦在其中,先是六月从军攻打苏州,失败后回昆山参加自卫战。七月城破,两个弟弟皆殉难其中,炎武脱逃幸免于难。母亲王氏时居语濂泾,闻变绝食自杀,以身殉国,遗命炎武勿仕他朝。宏光亡,黄道周、张肯堂等拥立唐王朱聿键称位福州,是为隆武帝。因炎武之才能和抗清复明的志节,隆武多次征召,授之兵部职方司主事等职,炎武初因母葬未果不能赴召。后欲赴福州,闻隆武帝蒙难汀州,遂归吴,策划吴胜兆反,未遂。又参与太湖军的抗清斗争。

此后十年间,顾炎武变名埋姓,伪作商贾,在外漫游,寻找反清

---

<sup>①</sup> 张谱:“天启六年丙寅十四岁。麻城周提举邦基,取人本学二十二名。庠名继绅。”吴映奎《年谱》云“先生初名继绅,后更名绛”,钱邦彦《年谱》谓“先生初名绛,更名继绅,后仍名绛”云云,于“继绅”之名皆考论不清。本文不取。



复明的机会。<sup>①</sup>于是便有“蒋山佣”“顾圭年”等别名。<sup>②</sup>曾多次冒“通海”之罪,奔走海上,欲与郑成功及鲁王朱以海等海上抗清力量取得联系,终因种种原因而未成。顺治十二年(1655),家奴陆恩受人唆使,欲告发主人“通海”。无奈,顾炎武怒杀家奴,而被讼诸松江官府,于第二年春狱解回家。

顺治十四年(1657),顾炎武为避仇而北游山东,从此开始了他终生的流浪生涯。在北方,顾炎武以游代隐,时时关注抗清斗争的形势发展。后见大厦倾颓已成历史趋势,遂埋头著述,以经学“救国”为己任,并想以此唤醒民众的民族意识。在北游中,顾炎武结识了很多学者,与他们以气节学问相砥砺,同时也开阔了自己的学术视野,学术研究也日益精深。康熙七年(1668),山东莱州恶棍姜元衡炮制黄培诗案,顾炎武亦受牵连而身陷济南监狱,幸得友人救助才终于脱险。康熙十年,拒绝清廷诏修《明史》之请;十八年(1678),再次以死拒博学鸿儒之召,铁骨铮铮,大义凛然。二十一年(1682),客死山西曲沃,享年七十岁。

纵观顾炎武一生,都是在反清复明和学问著述中度过,且忠贞爱国与学问著述合而为一。无论哪一种著述,都旨在治本明道,扶正人心,救正时弊,“待王者起而用之”。为唤醒民族意识,高喊“天下兴亡,匹夫有责”;见当时学人有寡廉鲜耻钻身清门者,唱言“博学于文,行己有耻”。故其思想,在清末时期成为推翻满清统治的一面旗帜,与黄宗羲、王夫之并称为清初三启蒙思想家。一生著作等身,为改变明季以来空疏学风,不遗余力,卓然成一代通儒和

① 先生顺治十三年诗《松江别张处士恣王处士炜暨诸友人》:“十载违乡县,三年旅旧都。”即言此事。

② 张谱:“又尝称名曰圭年,亦或署蒋山佣。”注:“穆案,江藩《汉学师承记》:庚寅(顺治七年,1650),有怨家欲陷之,伪作商贾,变名为蒋山佣。”“圭年”或称名康熙中,张谱引元谱:“康熙中,《题吴县李灌溪侍御》诗署名曰圭年。”又按,柴绍炳《古韵通凡例》又称顾炎武为“建炎”,不知何由。

时代宗师。而于清代之学术,如禹导江河。梁启超曰:“所以论清学开山之祖,舍亭林没有第二人。”又言:“我生平最敬慕亭林先生为人……我深信,他不但是经师,而且是人师。”<sup>①</sup>

顾炎武著述,据张穆《顾亭林先生年谱》所录,凡41种,405卷。内容涉及历史、地理、考古、文学、音韵文字等,《四库全书》收录13种,存目9种。重要著作有《日知录》《音学五书》《金石文字记》《昌平山水记》《天下郡国利病书》《历代宅京记》《肇域记》《亭林文集》《亭林诗集》,等等。顾炎武著述在当时散佚很多,抗战时期在日本发现《蒋山佣残稿》三卷,皆书信之类。1959年,中华书局编订顾炎武文集时,收入《顾亭林诗文集》中。

顾炎武音学著作主要是《音学五书》和《韵补正》,其编写体例和主要内容后叙。

全绍衣曾痛言曰:“读先生之书者虽多,而能言其大节者已罕。”<sup>②</sup>意谓读亭林著作者,须先了解其生平经历和思想,然后方可领会其著作之深意。故本书详叙其经历,以见其大节。欲知炎武之学术,须先知其生平和夫大节,否则,先生一生勤苦著述之志,则冥而不见,是又为亭林之悲哀!故全绍衣借时人之言曰:

宁人身负沉痛,思大揭其亲之志于天下。奔走流离,老而无子。其幽隐莫发,数十年摩诉之衷,曾不得快然一吐。而使后起少年,推以多闻博学,其辱已甚。安得不掉首故乡,甘于客死。噫,可痛也!

---

<sup>①</sup> 见《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第六章《清代经学之建设》,第64页和第67页。东方出版社1996。

<sup>②</sup> 全祖望《鮑琦亭集·亭林先生神道表》。清刻本。

## 第二节 顾炎武早期韵学研究

在研究顾炎武《音学五书》及其古音学以前,我们有必要对其早期韵学研究作番考察,以见“顾炎武古音学”之形成、发展的全过程。举世公认,顾炎武为清代古音学的开山祖师,《音学五书》为奠基之作。然而世人或有所不知,顾炎武的早期韵学有不够成熟的地方,是接触柴绍炳、毛先舒两位古韵学家之后,才趋于完善。“早期”者,指康熙初顾炎武五十岁之前。顺治十八年(1661),顾炎武四十九岁,此年春游学杭州,与柴毛二人相识,讨论古音学问题。通过这次相会及后来书信讨论,顾炎武放弃了原来一些错误看法,修正了自己著述中不妥之处。《五书》著述也由此得以完善,不久开雕于淮上(康熙六年)。《亭林文集》卷四《与人书》之二十五曰:“某自五十以后,笃志经史,其于音学深有所得。今为《五书》以续《三百篇》以来久绝之传。”五十岁为顺治十八年之后的康熙元年,“其于音学深有所得”者,其中也有柴毛二人音学中的精华。这些事实可以在二子文集中考见。柴毛二子名微,世之学者或于此有所不知。而顾炎武与柴毛二子交游事,衍生“元谱”及吴映奎、张穆等人所作《亭林先生年谱》等均无记载。为让世人更加全面地了解顾炎武的生平经历和古音学研究,以补清史学及语言学史之不足,本文有考论之必要。

先从《音学五书》曹学佺序之真伪谈起。

### 一、顾炎武早期韵学研究之开始

顾炎武早期韵学研究,大致从明末著述《诗本音》开始。今本《音学五书》前有闽人曹学佺所作序言一篇,署“崇祯癸未”,即崇祯十六年(1643)。不过王国维颇疑其真伪,认为此序为顾氏后来假

托,因避清廷嫌忌而为,当时无《诗本音》,更无《音学五书》,云云。<sup>①</sup>然而曹序仅言及《诗本音》而未言及他书,盖当时已有《诗本音》之作。曹序虽冠以《五书》之名,此或是后人刊书时为求体例上一致而改写。其次从顾炎武平生志节看,也不存在“顾忌”问题。或又疑曰:曹序中所言“吴门顾宁人”者,当时炎武尚未改名,崇祯甲申事变之前仍名“绛”,乙酉西南都亡后遂易名炎武,字宁人。吴映奎等人所作年谱皆如此说。<sup>②</sup>此又作何解释?答曰:确如是。考张穆《年谱》,于崇祯甲申变乱之年,记顾氏家被劫事,附有炎武与归庄书信一封,信末落款“弟绛顿首”即是,故张穆曰:“时尚未更名炎武”。然而五书刻印在后,或以后来名字改写曹序中名字,这极有可能且是情理中事。因此疑曹序为假托大可不必。<sup>③</sup>

又考张韶刻符山堂版本《音学五书》,如《音论》卷上《韵书之始》条:“《玉海》曰:景德四年十一月戊寅,崇文院上校定《切韵》五卷。”其中“校”字缺“交”字一捺,或避明熹宗朱由校之讳。如此,则明末顾炎武也有《音论》之作。只是鼎革丧乱之初,顾炎武为抗清复明,一身奔亡,尚无暇著述。直到顺治五年(1648)以后,东南数省抗清斗争基本失败,顾炎武才隐居下来,潜心著述。先是顺治四年夏,顾炎武好友吴胜兆、陈子龙、顾咸正、杨廷枢等起兵反清失败而先后遇难。接着顾炎武多次奔走海上,试图与郑成功、鲁王朱以海取得联系,未果。顺治五年秋,顾炎武遂隐居太湖和神烈山(即

<sup>①</sup> 参见王国维《音学五书跋》。跋曰:“此书卷首有曹学佺序,署崇祯癸未。先生此时实尚未为音韵之学,无所谓《诗本音》,并无所谓《音学五书》也。余谓此序出于假托。盖先生首后三序皆不署年号,乃假为曹于前,一若此书为明季所刊者,盖以避文字之祸也。参阅姓名列徐氏兄弟三人,意亦犹是。”(《观堂别集》卷三,第3页)

<sup>②</sup> 张谱卷一:“乙酉后更名炎武,字宁人。”乙酉为清顺治二年。吴谱:“入国朝后更名炎武,字宁人,号亭林。”钱谱同此。

<sup>③</sup> 关于顾炎武《音学五书》的著述及曹序问题,何九盈先生有许多精辟的见解。何先生审阅本书稿后,教正许多,上述内容即取何先生之说。今修改时附记于此。

今之南京钟山)等地,以读书著述为主。因此,顾炎武《音学五书》的全部著述应该是在顺治五年之后。作于康熙十九年(1680)的《音学五书后序》言:“予纂辑此书几三十年。”(《亭林文集》作三十余年)上溯三十年,正好是顺治五年。而柴绍炳、毛先舒二人研究古音,亦是从此年先后开始。

又据傅增湘《藏园群书题记》,该书卷一《顾亭林手评转注古音略跋》载有顾炎武手评之语,并录有顾氏癸巳年题记:“余不揣冒昧,僭为《唐韵正》一书。一循唐音正轨,而犹赖是书,以寻其端委。”癸巳年为顺治十年(1653),如果“癸巳”不是笔误的话,<sup>①</sup>可知在顺治十年之前,顾炎武便有古音研究。所以《音学五书》之全面著述,应该是在顺治五年抗清失败后至十年之间的事。至于梁启超、王国维等人认为顾炎武自顺治十四年北游后,始有韵学研究。<sup>②</sup>不确。

## 二、顾炎武与柴绍炳、毛先舒之韵学交往

考顾炎武生平行踪,其与柴、毛二人的交往,是在顺治十八年(1661)。顺治十四年春,顾炎武为仇家所逼,北游山东。至莱州,

---

<sup>①</sup> 然而笔者又颇疑“癸巳”为“癸卯”(康熙二年)或“癸丑”(康熙十二年)之误。因为此题记后又有一行字:“翌日酉初,李子德偕来,鄙著韵书甫就稿,因具始末答之。亭林再记。”“翌日”当为上篇手记“癸巳冬十二月”之第二天。如是“癸巳”年,顾炎武尚未北游,何以认识李子德?考顾衍生元谱及吴映奎、张穆等所著先生年谱,皆记康熙二年与李子德定交。而先生手评杨氏《转注古音略》及后记之内容,皆见于《五书》前所附《答李子德书》之中。考先生行踪,康熙十二年(1673),先生寓山东通志局,参修德州州志,并修改《五书》。此年与颜修来书可证。而后记所言,“李子德偕来,鄙著韵书甫就稿”,当指此事。故“癸巳”实为“癸丑”之误。附记于此。

<sup>②</sup> 钱穆《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第四章《顾亭林》之《亭林与梨洲两人之异同》言曰:“然则亭林《音学五书》,且发轫远在崇祯癸未,而成书大业,则全属北游之后。”下注引王国维、梁启超之说,云:“……梁氏《学术史》谓:‘亭林交任唐臣,得假吴氏《韵补》,自此始治音韵学。’若梁、王之说果信,则亭林《音学五书》亦全部起业于北游之后。”第176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97年新版。

与当地名士赵士完、任唐臣定交,并从任氏处借得吴才老《韵补》校而读之。这是顾炎武研究古韵学的重要开始。第二年又与长山人氏刘果庵交。刘氏著有《诗经辨韵》一书。时人安致远评此书曰:“吾知《辨韵》之书出,而汉笺宋注,可以尽废矣。”<sup>①</sup>可知刘氏研究《诗经》古韵,颇有所得。顾炎武常主其家,与之交游,在古音研究方面必有所触发。此顾炎武北游之后韵学活动可考者。

顺治十七年春二月,顾炎武由天津人昌平,谒天寿山十三陵,尔后入都。六月仍返山东。秋回江南,至金陵,“七谒孝陵”(张谱)。随后回苏州,寓居淮上。第二年春,启程杭越。张谱:“顺治十八年辛丑,四十九岁。回苏,至杭州渡江。谒禹陵,吊宋六陵。闰七月仍返山东。”此年谱所记顾炎武游学杭州者。顾炎武《蒋山佣残稿》卷二《与人书》亦记此事:“庚子南涉江淮,辛丑薄游杭、越,乃得提携书囊,赍从估客。”

顾炎武来杭州,与当地名士柴绍炳、毛先舒定交。二子皆杭州仁和县人氏,精通音韵之学。三人志趣投合,就古音学问题进行了广泛的探讨。此事毛先舒《韵白》有记,其中《记顾宁人说韵五条》即是。曰:“宁人昔游西陵,携所著书于逆旅,殆不止与身等。与予论韵,深叹服其博雅,故悉记之。”

此次相会,三个人的感情非常投合。毛氏文集《溪书》卷五《答顾宁人书》追忆曰:“辛岁湖干把酒,商略古今,实获闻所未闻。同人咸共,快心豁抱,不独仆如发矇也。至今追味昔游,恨不得大君子时时把袂,作欢剧耳。”

这是语言学史上值得记载的一次相会。清代古音学从此得以初步建立和发展。在这次交游中,他们在古音研究的诸多方面达成共识,诸如叶音说的错误、《诗经》韵例和反切起源等。柴、毛二人研究古音,多有精深独到之处。顾炎武虚心学习,所获甚多。就

<sup>①</sup> 见安致远《纪城文稿》卷四《答刘果庵》,页四,清刻本。

他们的研究,顾炎武也有自己的看法。回山东后又寓书柴、毛二人,继续讨论韵学问题(见毛先舒《答友论〈韵学通指〉书》等书信)。顾炎武对他们的韵学非常敬重。柴绍炳《古韵通凡例》曰:“若能一见好之,相为传写兼协裨者,如吴锦雯百朋……顾宁人建炎……诸子。”清刻本《古韵通》扉页上有“顾宁人、毛稚黄参订”之文字。柴氏文集《省轩文钞》卷六《柴氏古韵通自序》后附有顾炎武跋语一则,对柴、毛二人古韵说极为赞赏。其曰:

西陵诸名士,风雅都长,省轩、驰黄、去矜皆精韵学,而省轩尤能辨晰于毫茫,真于此道有掩前绝后之叹。曩读与余往复辨难诸书及全书序,不觉目瞠舌咋。陆丽京叹曰:恨孙恂、周德清曾无先觉有旨哉!(6.13)

这段佚文,潘耒所刻《亭林文集》未载。其中省轩为柴氏之号,驰黄为毛先舒之字,去矜为沈谦之字。沈氏著有《沈氏词韵》,其韵部之分已载于毛先舒《韵学通指》中。

此后,三人互有书信来往,讨论韵学问题。柴氏《省轩文钞》有《与顾宁人论古韵书》一通,毛氏《澹书》有《答顾宁人书》《答顾宁人论并韵书》《答友论〈韵学通指〉书》和《再与友论韵书》四通,皆论古韵问题。而顾炎武与柴、毛二人书信,似乎无一见存于今本《亭林文集》中,不知何故。

通过与柴、毛二人的接触,顾炎武的古音学更有长进。《音学五书》也得以加速完成,并于康熙六年开雕于淮上。故顾炎武曰:“某自五十以后,笃志经史,其于音学深有所得。”

### 三、毛先舒《韵白·记顾宁人说韵五条》之内容

毛氏《韵白》所记顾炎武说韵五条,可以看成是顾炎武《音学五书》之外的音韵学佚文。这些佚文对于我们研究顾炎武古音学的形成,有着重要的学术价值。其主要内容是有关古诗合韵问题和

《诗经》韵例分析以及反切起源问题。下面我们依次叙述如下。

(一)关于古诗蒸部与侵部、真部以及耕部与真部合韵同用的问题

毛氏《韵白》曰：

《韵学通指》有《声韵从说》一则云：《毛诗》单押十蒸韵处甚多，即间杂他韵亦不过“梦、雄、弓、令、音、绶”数字耳。昆山顾宁人炎武谓“令、音、绶”非是。盖“烨烨震电，不宁不令”，“令”读“练”，自与“电”叶，“言念君子，载寝载兴；厌厌良人，秩秩德音”，“兴”读“歆”，与“音”叶，俱闭口，不与上“膺、弓、滕”叶。《大明》之第七章“兴”叶“林、心”，此可证也。“公徒三万，贝冑朱纆”，此二句不入韵，“纆”字不与上下文韵叶也。此说亦未能决之，姑录于此。

按毛先舒《韵学通指》古韵说，毛氏在古韵分部上坚持蒸部独立，而把与蒸部有联系的字，纳入柴绍炳“间通”“旁通”之例，视之为“间出”旁通。故言间杂他韵亦不过数字耳。柴、毛二人都不晓得离析，“梦、雄、弓”三字今韵东韵而古音在蒸部。顾炎武当时如何看待，毛氏未言。而其余三字，顾炎武处理上或是或非。“烨烨震电”句出于《小雅·十月之交》第三章。该章诗“电令”一韵，“腾、崩、陵、惩”一韵，而朱熹《诗集传》叶令卢经反者非，顾炎武分析是。“言念君子”句见于《秦风·小戎》三章，“膺、弓、滕、兴、音”相韵，其中“音”为合韵，顾氏破裂“兴”字与“音”字韵，且读“歆”者，非。至于《大雅·大明》七章“兴”与“林心”相韵，只能视作合韵。“兴”字入《诗》韵凡六，实际上有五次是与本部蒸登韵协。《鲁颂·閟宫》五章韵“乘、滕、弓、绶、增、膺、惩、承”，“绶”字合韵，所言不入韵是错误的。此可见顾炎武早期韵学研究中对待合韵问题的处理方式：叶读，或无韵之说。故毛先舒不接受之，所谓“此说亦未能决之”。今考顾氏《诗本音》，《大明》七章“维予侯兴”句下注“十六蒸，说见《小



戎》。”(8.4)而《小戎》诗“秩秩德音”下注：“二十一侵”，未注叶读音，而言曰：“古蒸侵二韵不相通，此以‘音’与‘兴’韵，《大明》七章以‘林心’与‘兴’韵，岂方音之不同邪？说见《音论·古诗无叶音》条。”(4.3)前后说法不一。

《韵白》又曰：

予辨“隰有苓”当音“邻”，朱《传》不当注音“零”。宁人云：“零”亦可音“邻”，《鄘风》“灵雨既零，命彼信人”，“零”与“人”叶，是音“邻”也。而《汉书》“先零”亦音“连”，“连”“邻”亦同为抵颚，又可证也。或云：天有三音，一音汀，一音梯因反，一音梯烟反。予谓天字止有梯因梯烟二音，无汀音。谓音汀者，引《乾·象传·文言》为据。宁人云：“大哉乾元”数句，“元、天、形、成、天、命”俱用抵颚成韵。“元、天、命”三字自是抵颚成字，则《讼·象传》“终凶，讼不可成也；利见大人，尚中正也；不利涉大川，入于渊也”，“成、正”俱读抵颚，与“渊”叶，斯可为证。独“形”字无证，然嵌在此五韵中，自应叶人抵颚耳。《文言》“时乘六龙以御天也，云行雨施天下平也”，“平”亦抵颚与“天”叶。《观·象传》“观国之光，尚宾也；观我生，观民也；观其生，志未平也”，“平”读抵颚与“宾民”叶。又《洪范》“无党无偏，王道平平”，“平”字亦读抵颚，斯可为证。则孔子原不读“天”为“汀”。《乾·象传·文言》云云，适足以证之。“天”之无“汀”音审矣。若乃“利贞”，“万国咸宁”，“贞、宁”或自相叶为穿鼻，或顺上文俱成抵颚，未可定之。《文言》“纯粹精也，旁通情也”，“精、情”二字亦复如是。

按《易》韵，耕部与真部常常合韵，顾炎武从其方音出发，认为耕部字皆应读入真部，所谓“形”“成”“平”“精”“情”俱读抵颚(-n)，此非确论。此乃宋人叶音之流弊。即以《乾·象传》“大哉乾元”一段说之，此段文字韵脚有“元、天、形、成、天、命、贞、宁”八字(江有诰《群经韵读》“元”字不入韵)，抵颚字三：“元、天、天”，穿鼻音五：“形、成、命、贞、宁”，又何以见得此五字读抵颚而“元天”不读穿

鼻?今本《音学五书》之《易音》已有改正,“形”注“十五青”,“成”注“十四清”,“贞”注“十四清”,“宁”注“十五青”,唯“命”注“古音弥吝反”。然后解释曰:“按真諄臻不与耕清青相通,然古人于耕清青韵中字,往往读入真諄臻韵者,当繇方音之不同,未可以为据也。……今吴人读耕清青皆作真音。以此知五方之音,虽圣人有不能改者。”(2.1)

下面数段文字仍是论耕部与真部合韵问题,毛氏曰:

论“命”字入庚韵,予引《太悬》(按,即《太玄》,避清圣祖玄烨讳)。或云:此法孔子传之景差,景差传之东方朔,东方朔传之扬雄,不自《太悬》始也。《姤·象》“九五含章,中正也;有陨自天,志不舍命也”,《大招》“曼泽怡面,血气盛只;永宜厥身,保寿命只”,《东方朔传》“令者,命也;壶者,所以盛也”云云,凡十余句,皆古“命”字入庚之证。顾宁人云:案《诗》,“命”字凡七见,皆与“人”“申”为韵而成抵颚,是古诗“命”无入庚韵法。而《姤·象传》:“系于金柅,柔道牵也;包有鱼,义不及宾也;其行次且,行未牵也;无鱼之凶,远民也;九五含章,中正也;有陨自天,志不舍命也;姤其角,上穷吝也。”“牵、宾、牵、民、正、命、吝”凡七韵,亦皆读抵颚。不可因“正、命”连文而疑之,盖孔子读“正”入真,与六韵叶,非读“命”入庚与“正”叶也。《屯·象传》“虽盘桓,志行正也;以贵下贱,大得民也”,此亦读“正”入真之证。则“命”之入庚,不可谓自孔子始。

按,《姤·象传》乃古韵真文耕三部合韵,顾炎武考论“命”读真韵是,而“正”读真韵乃非。下段文字“生”读抵颚,其误同此。《韵白》又曰:

顾宁人云:《卜居》“宁正言不讳以危身乎?将从俗富贵以偷生乎”,“身、生”为韵。《九辩》“廓落兮羁旅而无友生,惆怅兮而私自怜”,“生、怜”为韵,二“生”字俱当读入真韵,与“身、怜”叶,与孔子《易传》“形、成、平、正”诸字俱读入抵颚,其法正同。疑周秦以

前多如此。余謂今吳語多以穿鼻為抵顎，豈得古人之遺者歟？

## (二) 關於《詩經》韻例問題

毛氏《韻白》曰：

予《韻學通指》引古文四字兩韻者，《易》《詩》《老子》《韓非》《史記》諸書。昆山顧寧人復舉“匪寇婚媾”、“既雨既處”、“先否后喜”、“勿逐自復”、“鴛鴦在梁”、“不坼不副”數句。《詩》有重二實字作余聲者，“坎坎鼓我”二“我”字，“風其吹女”二“女”字，皆以“我”“女”前一字成韻。寧人云《揚之水》以二“女”字成韻，“父兮生我”二句却以二“我”字成韻。……予論《衛風·伯兮》首章前二句用“兮”字，則以“謁”“桀”二字成韻，后二句不用“兮”字，便以“爰”“驅”二字成韻。寧人云：《詩》亦不尽如此。古人詩意盡而文不足，則添一虛字，《桑柔》“倉兄填兮”之類是也；意盡而文有余則截一虛字，《葛生》“予美亡此，誰與獨旦”之類是也。

按，顧炎武上論《詩經》韻例亦有錯誤處。“父兮生我”句出于《小雅·蓼莪》第四章，原詩曰：“父兮生我，母兮鞠我。拊我畜我，長我育我。顧我復我，出入腹我。欲報之德，昊天罔極。”除后二句外，前數句押韻都是入韻覺部字，“我”為余聲，可不入韻。今《詩本音》已正之。而其解釋詩句末是否用“兮”字，却有可取之處，所謂古人詩意盡而文不足則添一虛字，意盡而文有余則截一虛字。今《詩本音》卷九《桑柔》詩第一章下有此類注文。

又按，毛先舒論《詩經》韻例有以實字為余聲，而實字上一字作韻者，顧炎武難之以《揚之水》以二“女”字為韻，似乎不贊成毛說。然而今本《詩本音》于卷五《伐木》詩末章“蹲蹲舞我”等數句，皆以“我”之上字入韻（后數句詩為：“有酒湑我，無酒沽我。坎坎鼓我，蹲蹲舞我。迨我暇矣，飲此湑矣。”皆押魚部韻）。

## (三) 關於反切本原問題

《韻白》曰：

予论翻切无须字母,举《三国志》及郑渔仲书略证之,又徐渭《路史》亦具数条,余未及引入《通指》,乃宁人复举《诗》蒺藜为茨,《左传》奈何为那,《方言》不律为笔。

顾宁人云:《诗》“墙有茨”注:“茨,蒺藜也。”语速则为茨,缓则为蒺藜,此反切之始。余尝论反切不始于西域梵学,亦无须字母,此亦可以证之。

按,今本《音论》卷下《反切之始》所论与此同。此为顾氏得意之作,《菰中随笔》亦有此论,曰:“昔人谓反切出于西域,汉扬雄《方言》‘笔谓之不律’……此反切之始也。”毛先舒亦持此论,而炎武之说,使其持论更坚。其所言“无须字母”者,主要就反切改良而言,认为反切当用二合音拼切,如欺音切金,离盐切廉之类,《声韵丛说》有论。此本之明末戏曲家沈宠绥“字母堪删”说(见沈氏《度曲须知》)。清初之儒,出于爱国民族自尊心,大多认为反切起于中国原始二合之音,而于宋儒所认为的起于西域梵学之说多不赞成。甚或认为,梵音二合三合之音反得于华音,如王弘撰《山志》曰:“亭林云反切之语自汉以上即已有之……然则二合三合之字,梵音亦未必非得法于华音也。”(卷五《反切》)

总观毛氏《韵白》所记顾宁人说韵五条,顾炎武早期古音学研究,尚未完全摆脱叶音说的影响,即于古诗合韵处多以此韵协读彼韵音。

#### 四、柴、毛二人书信所论顾炎武韵学中的不足

根据柴、毛二人书信所论,顾炎武早期古音学研究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1. 在古韵与方音的关系上,错误地认为古今方音一致,方音北正南讹,研究古音当以北音为正,而北音无人声,故古音亦无人声。

2. 从古诗中平仄互用出发,否定古有人声。
3. 从《诗经》合韵关系出发,认为叶音不可废。
4. 在古韵分合上,因为入声觉韵与药韵相通,而认为平声江阳相通。
5. 因袭前人旧说,认为“沈韵”多吴音,可废之。

顾氏上述错误看法,见于柴、毛二人书信中。书信很长,皆数以千言。如柴绍炳《与顾宁人论古韵书》叙曰:

即尊著所列,揆诸鄙怀稍有抵牾者,谨条而疏之,转用请质,惟左右者裁幸。

其一谓求古音者必辨方言,方言所习,南讹北正,以古圣贤风教所及多在北方故耳。

其二谓古无四声,可以互叶。

其三谓沈约《类谱》出于臆撰,多属吴音。

其四谓古有音有叶,不宜偏废。

其五谓江阳通、真文元寒删先通、侵覃盐〔咸〕通、庚青通、蒸独用、歌麻尤可废。

以上“五谓”皆为顾炎武之古音说,而柴绍炳所认为有“抵牾”者。毛先舒摘顾氏之音病者亦类似于此,如《再与友论韵书》:

前书有未尽之义,敢再披肝肾,想无嫌也。

承云:必游四方,悉土音,乃能通韵。

承云:古圣贤多在北,故北音多正而南多讹。

承云:北音无人声,凡《毛诗》入声俱入平上去三声。

承云:古人平上去皆通用,引《硕人》“子、妹”二字为证。

承云:江阳古诗相合,以觉药之合者为证。

承云:沈约吴人,故韵偏吴音而失其正。

承云:为韵者,当精求三古,勒成一书,则休文可废。

承云:四声始于周顺沈约,非古人同文之音。

以上八处“承云”者,皆毛氏转述顾炎武音说之大意,与柴氏书信所叙内容基本一致。顾炎武回北方后,就毛氏《韵学通指》中的问题,遗书毛氏。毛氏作《答友论〈韵学通指〉书》以答。此信因“前书未尽之义”而续作,畅述己说,驳正顾炎武之错误。

下面我们以毛氏文集卷六《再与友论韵书》为主,分析顾炎武的错误。柴绍炳书信内容则放在本书柴绍炳古音学章节中分析。毛氏此信所论颇为精当,下逐条引述。

1. 关于顾炎武所言古韵与方言的关系,毛氏论曰:

承云:“必游四方,悉土音,乃能通韵。”仆窃疑之。上古土音不概见,而一二犹传于书,《左传》“楚人呼虎为于菟”,临文未必称虎为于菟也;《战国策》“周人呼鼠为璞”,临文未必称鼠为璞也;《方言》“秦呼余为烈”,而《权舆》“渠余舆”相叶,则不音烈也。卫呼养为台,而《二子乘舟》“景养”相叶,则不音台也。《中原音韵》多北方土音也,音菑为糟,音沃为坞,而《诗·扬之水》“白石凿凿,素衣朱襮,从子于沃”,岂当以“糟坞”叶之也;音福为府,音食为施,而《诗》“神之吊矣,诒尔多福;民多质矣,日用饮食”,岂当以“府”“施”叶之也。古人云:言之无文,行之不远。文者对俗而言者也。故仆谓三古作者言志之文,必依于同文,和声谐律,不阑入土俗之音,明甚。(6.5)

按,顾炎武北游山东、山西、陕西、河北等地,对北方方音有所了解,也认识到方音在研究古音韵中的重要性。但顾炎武对方音缺乏一个历史性的认识,认为北方方音与古音是一致的,因为当时北方无人声,且古诗及《说文》谐声中入声字与阴声字多有相通之处,因而错误地认为,研究古韵须辨别方音,方音南讹北正。毛先舒从古人“同文”这一观点出发,认为古人著作并不含方音现象。毛氏又曰:

承云:“古圣贤多在北,故北音多正而南多讹。”仆又窃疑之。

夫东西南北，各有土音，折而衷之，乃成定韵。故临文则文士亦能操韵，而常语即圣哲亦未能违俗。况至今日迢递千载，即有神禹之声律，身度土音，岂复协之？如以文辞，即南人亦未必便隔，楚童谣：“楚王过江得萍实，大如斗，赤如日；剖而食之甜如蜜”，载于《家语》；吴申叔仪歌：“佩玉蕊兮，余无所系之；旨酒一盛兮，余与褐之父睨之”，录于《左传》，岂侏儒也？越人歌：“今夕何夕兮，搴洲中流兮；今日何日兮，得与王子同舟”，与《诗》“泛彼柏舟，亦泛其流”，又何殊也？且即以北方土音论之，地亦遥已。燕秦鲁宋，列国悬隔，其土音岂不甚殊？倘有其是，必有其非。则南土音纵有其非，岂无其是？又若公羊齐人，亦北方也。而呼得为登，呼浑为踊，载诸经传，显睹其乖。乃云北皆正声，南尽媿舌，此虑未然者二也。（6.7）

按毛先舒之论，南北方音皆有之，然而古人著作之文却有一个“共同”的雅言存在，所谓“折而衷之，乃成定韵”。故南北歌谣，其音无乖，无所谓“北正南讹”之别。毛氏在另一封信中说：“音有古今，亦有北南，此定理也。如以著作论之，则但当论古今而不必论北南。……六朝南北分裂，而诗赋用韵大略相符，德清《中原》北曲韵也，而南人作北曲亦皆祖用。乃知古人著作，原不泥土音也。”毛先舒的认识是正确的。又说：“谕云：《唐韵》行而秦汉三代之音不复作。此语良然。至以江北土音，往往与古诗合，遂谓北方之音为天下正音，误已！北方土音，岂无与古合者！要不尽合也。古今之音递变，而犹或存于齿吻之间，东西南北总亦同之，或合或离，莫能画定。偶取一二以证古，斯可耳。遽以土音求韵学，则大非也。”（《答友论〈韵学通指〉书》）

2. 关于顾炎武所论古无人声和古无四声问题，毛氏论曰：

承云“北音无人声，凡《毛诗》人声俱入平上去三声”，仆谓此元人《中原音韵》为唱北曲设耳，三代则未之闻。姑无广引，即《关雎》次章八句五韵，二平三人，自复昭然。信如“得服侧”三字当入

平上去,则《诗》通部此三字屡见,而何以终无与三声叶者也?此虑未然者三也。

承云:“古人平去皆通用”,引《硕人》“子”“妹”二字为证。仆又疑之。夫二字偶合耳,非韵也。古人谱韵虽广,而用韵亦严:江阳甚似而不合,蒸与庚青相去亦近而多单用,岂以三声之悬殊而悉混并之?盖《诗》中有平入上者,必原可读上者也;去入平者,必原可读平者也。唯后世曲子乃通三声耳。填词亦止数阙,不尽通也,况等是而尤上者耶?此虑未然者四也。(6.7)

按毛先舒所论古有入声和《诗经》四声分用,颇为精当。如果古无入声,则《诗经》何以入声独用者甚多。可见顾炎武的认识是错误的。后来他改正了这一看法,考证《诗经》入与入协者什之七,入与平上去协者什之三,由什之七而知古人有入声(见《音论》卷中《入为闰声》条)。又按顾炎武所言“古人平上去皆通用”,《卫风·硕人》首章诗为:“硕人其颀,衣锦褰衣。齐侯之子,卫侯之妻。东宫之妹,邢侯之姨,谭公维私。”此诗“颀、衣、妻、姨、私”相协(微脂合韵或分韵)，“子”“妹”二字不入韵。毛先舒分析是。

毛氏又论曰:

承云:“四声始于周顾沈约,非古人同文之音。”仆又疑之,夫四声者,范围群音,莫能外也。古者依永和声,岂能去之。但未立平上去入之名耳。仆前幅云古人谱韵虽广,而韵亦严,论已详之。顾、约立为四声之名,以精其法,非其创为之也。即约自谓在昔辞人累千载不悟,而独得胸襟,此政是约自夸之辞。今信其独以为功而遂专归之过,是欲操兵而反堕其玄中也。今试验咳吐之际,非平即上,非上即去与入,更无一字可逃其外。推诸四海,可以相准。考之往牒著作昭然。谓非古人同文之音,则同文之音果安在也。古诗固有四声通者,必其叶而从一者也。而叶又必本有此读,不得臆为。《诗》“有美一人,硕大且卷,寤寐无为,中心悁悁”,《檀弓》亦云“狸首之斑然,执女手之卷然”,是古本可读“卷”为平



也。《诗》“考槃在陆，硕人之轴；独寐寤宿，永矢弗告”，《易》亦云：“初筮告，再三渎，渎则不告”，则古本可读“告”为入也。若谓古无四声，而悉混之，以此论韵，岂有幸哉。（6.8）

按顾炎武所言四声创自沈约、周顒，并推论古无四声，是缺乏历史发展观的表现。今本《音论》对此说略有修正，曰：“今考江左之文，自梁天监以前，多以去入二声同用，以后则若有界限，绝不相通。是知四声之论，起于永明而定于梁陈之间也。”（《四声之始》）又说：“四声之论，虽起于江左，然古人之诗，已有迟疾轻重之分。故平多韵平，仄多韵仄。亦有不尽然者，而上或转为平，去或转为平上，入或转为平上去，则在歌者之抑扬高下而已。故四声可以并用。”（《古人四声一贯》）这就是著名的“古人四声一贯”说，它的前提是古人“已有迟疾轻重之分”。可见“古无四声”与“四声一贯”是两个不同的概念。而毛先舒所论四声并用必有其本者，亦不乏可取之处。所谓“古诗固有四声通者，必其叶而从一者也”，“盖诗中有平入上者，必原可读上者；去入平者必原可读平者也”。毛先舒亦承认古诗四声并用，但他四声之论就比顾炎武当时之说通达多了。然而古诗亦有四声互用，不一定有本者，毛氏持论亦有拘处。

### 3. 关于顾炎武江阳相通之说，毛氏论曰：

承云江阳古诗相合，以觉药之合者为证。仆又疑之，音韵唯平上去三声联贯，其理可寻。至入则参错不齐，未易牵强。余《四声表释》以为或数母而一子，或数子而一母是也。而欲以此证三声之合离，斯为扞格。即足下既以药证阳，则药为阳裔，而曩谕又云药韵字有入御遇者，有入嘯效号者，既以许其广通瓜葛，而又援为一系左证，恐药韵亦不能自主也。盖韵理微而声活，确核犹恐差池。故虽江韵显入阳者，犹涉旁通之例。乃以入证平，转相牵附，不其远欤！举此一部，他韵同之，此虑未然者五也。（6.7）

江阳在古诗中并不相通，而顾炎武“乃以入证平，转相牵附”，

方法论上仍有所欠缺。人声觉药相通,焉能说明江阳相通,今之四声相配又焉能规矩上古四声相配!

4. 关于顾炎武沈韵吴音论,毛氏驳曰:

承云:“沈约吴人,故韵偏吴音而失其正。”斯言之来久矣,仆又尝疑之。著韵之人必通韵学,其不以土音入韵明矣。此即仆乡谈官话之喻也。今所沿韵,萌芽休文,而考之北朝著作,大略相符。何以言偏吴也?然犹曰:“江南之书流传在北,是时北朝少文,过相推奉耳。”乃魏晋而上用韵,亦多与沈符,又何也?且谓约韵偏吴者,指何韵也?谓其“风”之不入侵耶?阮籍《咏怀》已叶“风”入东矣;谓其“年”之不入真耶?曹植《名都篇》已叶“年”入先矣;谓其“华”之不入虞耶?郦炎《见志诗》:“绛灌临衡宰,谓谊崇浮华;贤才抑不用,远投荆南沙。”是亦已离虞部者也。谓其“仇”之不入支耶?秦嘉《述昏诗》“战战兢兢,惧德不仇;神启其吉,果获令攸”,是亦已离支部者也。聊举数端,余可类见。凡此诸贤,皆先休文数十百年,又生在陈留、谯国、范阳、陇西,非江南之土,然而已暗符者。明休文之书乃考之远近,悉有所承,非局于乡土而臆创者也。乃辄以吴音少之,此虑其未然者六也。(6.8)

按毛氏此论,非常明快。以南北著作之音相符合和古音流变二事,驳正沈韵非吴音,颇为精当。而顾炎武复古思想太甚,厚古非今,恨沈约未能将“风”字入侵而不入东,不知韵书之设,主要以今之适用为本,而过分强调其“误”,亦是误中之误。又按,《广韵》旧本久不传,元儒以来便以为今之礼部韵为沈约旧传。顾、毛二人所言“沈韵”者,皆指礼部韵或平水诗韵而言。此时人所蔽而不悟者。直到阎若璩之后,才把此误辨正。阎氏曰:“又按人皆言今之韵书多沈约吴音,真属奇冤。约《四声》一卷,唐已不传。取士一以陆法言《切韵》五卷为准,今之韵书,其部之并,则平水刘渊本也;其字之省,则景祐《礼部韵略》本也。而酌古沿今,折衷于南北之音者,则

陆法言所撰本也。人坐不读陆法言序耳。读之自晓。”<sup>①</sup>

针对顾炎武复古之说，毛先舒曰：

承云：“为韵者当精求三古，勒成一书，则休文可废。”仆又疑之。夫文章者，代变者也。而声韵亦因之。故蜂腰、鹤膝之防既生，则切响、浮声之法斯立。古曲渐远，近体方开，调吻谐声，岂能无变？亦是运会使然，非人力所能强制者也。约政立古近之交，而斟酌其宜耳。文生于人，人本于天，天道不能无岁差，则人之亦不能无通变。即今日为文而欲篇效《尚书》，势亦未便。倘废却约书，则今为律绝者，皆当遵用经韵，不亦聱牙之甚耶？更数百年而北曲兴，则有周氏《中原音韵》。近体不能从古废沈，犹北曲不能从沈废周也。（6.8）

按今本《音论》已改初说，言：“《四声》之谱，诚不可无。”（《四声之始》）可见明晓“声韵代变，运会使然，非人力所能强制者也”，此为基本的语音变化发展观，而毛氏所论极是。

5. 关于顾炎武的“古有音有叶，不宜偏废”之论，毛先舒未驳正之。柴绍炳书信有论。柴氏举“兴”字为例，云：“即如‘兴’字，足下以为人蒸者为本音，入侵者为叶。”又言：“愚以‘音无画一，但有本者，可施叶之’一言，不若去之。毋为俗学蔑裂者藉口也。”我们已从毛氏《韵白》所叙顾炎武说韵五条中，知顾氏当时叶音之说的具体内容，即“兴”字改读“歆”，以与“音”叶，此即所谓字有本音亦有叶音者。而其所言“音无画一，但有本者，可施叶之”，是非常错误的。可见当时顾炎武研究古韵，尚未能完全划清古本音与古叶音的界限。今本《音论》已将此言削去。

由上述可知，顾炎武早期韵学有不够成熟之处。古无人声，古无四声，江阳相通，合韵叶读，为其早期古音说。在柴、毛二人帮助

<sup>①</sup> 《尚书古文疏证》卷五下第七十四条《古人以韵成文（大禹谟）（秦誓）不识》。

下,这些错误才得以修正。“古无人声”在今本《音论》中修改为“人为闰声”和“近代人声之误”,“古无四声”修改为“古人四声一贯”,“江阳相通”已修正为“一东二冬三钟四江通”;合韵叶读在《诗本音》中修正为按其本韵读,并将合韵解释为古人方音现象。也由此可见顾炎武虚心学习和勇于修正自己错误的谦逊学风。真理与谬误其实只是一步之遥。顾炎武从古无人声说到提出“近代人声之误”,就是一次质的飞跃。

从上述讨论中,我们还可以看出,顾炎武当时研究古韵,离析唐韵还不是很自觉。而其中“离析”,只不过是叶读音与古本音混在一起。如考证耕青中字,“命”字和“零苓令”等字入真韵为古本音如此,而“形成精情”等入真韵则为合韵。毛先舒《答友论〈韵书通指〉书》曾以“风”“喞”二字为例,说明顾炎武在研究古音上的自相矛盾之处。毛氏曰:

仆论朱《传》误韵,引《斯干》云:喞古作瑚下反。而谕云:喞本音横,在庚韵。此欲以近折古音也。《诗》“载寝之床,载衣之裳,载弄之璋,其泣喞喞。朱芾斯皇,室家君王。”其通章用韵如此。而独取一“喞”字叶入庚耶?未敢然也。且前谕以“风”入东为出继外姓,欲改之入侵韵,仆谓是以古音折近韵,而今又以近韵折古音,何也?夫诗词有古近,则韵亦有古近,因体设用,各有宜施。今仆称近韵而隶“风”于东,则足下以古音折之,既过于遵古;仆称古韵而隶“喞”于阳,足下又以近韵折之,覆过于徇今。意者俊于驰辨而忘其相刺谬欤?(6.3)

按,今本《音学五书》已将此误改正过来。《诗本音》卷六《斯干》诗于“其泣喞喞”注曰:“古音皇。考喞字,《诗》凡二见,并同。后人混入十二庚。”(6.5)《唐韵正》卷五平声十二庚下有“喞”字,注古音黄,引《斯干》《执竞》二诗为证,并云“《说文》喞从口皇声。”

## 第二章 顾炎武《音学五书》的著述及其主要内容

### 第一节 《音学五书》的成书过程

康熙六年(1667),《音学五书》著成。此年,“开雕《音学五书》于淮上,张力臣弼父子任校写之役”。<sup>①</sup>顾炎武叙其五书曰:“乃列古今音之变而究其所以不同,为《音论》三卷;考正三代以上之音,注三百五篇,为《诗本音》十卷;注《易》为《易音》三卷,辨沈氏分部之误,而一一以古音定之,为《唐韵正》二十卷;综古音为十部,为《古音表》二卷。自是而六经之文乃可读,其他诸子之书,离合有之,而不甚远也。”<sup>②</sup>可见“五书”在康熙六年已成规模,凡三十八卷。然而“五书”此年仅仅是“开雕”而已,并未刻成。其后反复修改,数易其稿,直到顾氏身后数年才真正刻写成书。作于康熙十九

---

① 引自张穆《年谱》。张弼,字力臣,号亟斋,江苏山阳人,诸生。精六书之学,顾炎武《广师篇》云:“精心六书,信而好古,吾不如张力臣。”(文集卷六)与顾炎武善,以毕生精力校刻《音学五书》。其生平事迹笔者有考,见拙文《一代儒宗同所向,邛须金石正皇初》,《中国典籍与文化》1998年第5期。

② 见顾氏《音学五书序》。

年的后序曰：“予纂辑此书几三十年<sup>①</sup>，所过山川亭障，无日不以自随<sup>②</sup>。凡五易稿而手书者三矣。然久客荒壤，于古人之书多所未见。日西方莫，遂以付之梓人。故已登版而刊改者犹至数四。”

此叙五书成书过程，所谓“五易稿而手书者三”，“已登版而刊改者犹至数四”。顾氏著书之严谨亦见于其中矣。后序又说：“又得张君弼为之考《说文》、参群书、增辨正<sup>③</sup>、酌时宜而手书之。二子叶增、叶箕分书小字，鸠工淮上，不远数千里累书往复，必归于是。〔而其工费则又取诸鬻产之直，而秋毫不借于人。〕<sup>④</sup> 其著书之难而成之之不易如此。”

此序写于康熙十九年的三月。此后，顾炎武曾多次表示要亲身淮上，“与张力臣面相考订”，修改五书。如《蒋山佣残稿》卷三《留书与山史》：

弟以淮上刻书未竟，须与力臣面相考订。而晋中亦不可不一往，故于明日东行，不能口先生归里。此去计须半载，然闻中州、淮甸，在在饥荒，未卜前途何似？兴尽而反，亦无容心也。

考亭林行踪，知此书作于康熙二十年四月。张穆《年谱》于该年记曰：“四月五日，棗园丁内艰。先生入吊毕，旋出署，携衍生人

① 顾氏《亭林文集》卷二此序文“几三十年”作“三十余年”。

② 文集“自”作“是”。

③ 文集作“考《说文》、采《玉篇》、仿《字样》”。另一篇后序亦有类似句子：“若夫本《说文》、正字体、酌古今之间而手书之，则张君弼与其二子叶增叶箕。”按，今本《音学五书》前有后序两篇，前篇作于康熙十九年。后一篇不知作于何年，《亭林文集》未载，张氏《年谱》等亦未载。此序首句为“此书自创始至于卒业二十年”，钱邦彦《顾亭林先生年谱》系之六年，不知何据。

④ 此二句文集有，符山堂本《音学五书》及后来刊本皆无。然而另篇后序却有此二句。而亭林于后来刊刻五书时，为何要删掉此言，不可知。盖“其工费”三字意义不明。乾隆《淮安府志》和《山阳县志》均言张力臣“取鬻产之直”为刊刻《广韵》和《音学五书》。而《蒋山佣残稿》卷三《与汤圣弘》则又言“以鬻产之资，付力臣兄刻之淮上”。折衷言之，张力臣为校刻《音学五书》亦付出了大量钱财。故顾氏将此言删去。

关。至华阴访山史。山史二月南游吴越。”又“八月二日，自华阴假装至山西，抵曲沃县。”可惜，先生不久患病不起，于次年春正月病逝曲沃。而淮上订书之行未成，《五书》修改遂成绝笔。

《五书》初刻前曾名《音统》，陈上年《别本干禄字书序》可证，其曰：“若夫述三代之遗，复《风》《骚》之正，则有宁人《音统》在，将次第公诸海内焉。”此序作于康熙五年，第二年《五书》刻于淮上，故言“将次第公诸海内焉”。《蒋山佣残稿》卷三《与汤圣弘》亦言：“拙著《音统》已改名《音学五书》，以鬻产之资，付力臣兄刻之淮上，尚需改定，故未印出。”云云。

顾炎武早期韵学，虽可从柴绍炳、毛先舒的书信中考证一二，然而从康熙六年到康熙十九年之间，《五书》在内容上究竟作了哪些修改，现已无从考定。笔者调查了很多由张力臣校刻的《音学五书》，所谓符山堂本，除了正文前数篇序文的位置不同外，如或书前，或书后，但正文内容却似乎没有相异之处。<sup>①</sup>因此笔者推断，今所见《五书》的各种版本，都是顾氏生前所改定的一个本子。笔者还考定，凡是符山堂本，其避讳字甚至其中因板刻原因而文字漫漶不清之处皆一个样。如《音论》卷上《韵书之始》条：“《玉海》曰：

<sup>①</sup> 南京图书馆藏有多种符山堂本《音学五书》，其装订册数和书前序言次序各有不同。如编号为10349的八册本，其书前依次有曹序、顾氏自序及后序二篇，目录之后是徐乾学兄弟《征书启》，然后是纂刻人名录和《答李子德书》。编号为00868的十册本，却无徐氏《征书启》，《答李子德书》和后序之二（“卒业二十年”）却置于全书之后。而编号为20245的十六册本，书前依次是曹序、后序之二、后序之一（“三十年”）、序、《答李子德书》、徐氏《征书启》。

附徐氏兄弟《征书启》：

舅氏顾宁人先生年逾六十，笃志五经，欲作书堂于西河之介山，聚天下之书藏之，以贻后人之学者。昔李公择于庐山五老峰下白石庵，藏书九千余卷，名曰李氏山房。江自任以官守之暇筑阁于麻姑山，购经史诸书藏之。李惟寅、邓本受二道士实共成其事。此二贤者或寓诸兰若之居，或佐以黄冠之力，岂若郑公礼堂、刘蕡学舍，而又不为一家之蓄，俟诸三代之英者乎？伏惟先达名公，好文君子，如有前代刻板善本及抄本经史有用之书，或送之堂中，或借来录副，庶传习有资，故典不坠，可胜冀幸之至。

景德四年十一月戊寅,崇文院上校定《切韵》五卷。”其中“校”字缺“交”字一捺,所有符山堂本子均如此。

《五书》内容修改虽不可考,但从康熙十八年顾炎武写给潘耒的信中仍可窥测一二,曰:“著述之家,最不利乎以未定之书传之于人……即近日力臣札来,《五书》改正约有一二百处。”<sup>①</sup> 其下举例皆经文误抄之事。顾氏又曰:“举此二端,则此书虽刻成而未可刷印,恐有舛漏以贻后人之议。……前介眉(按即陈锡嘏,黄宗羲之门人)札来索此,原一(按,即徐乾学,顾氏外甥)亦索此书并欲抄《日知录》,我报以《诗》《易》二书今夏可印,其全书再待一年,《日知录》再待十年。如不及年,则以临终绝笔为定。”故顾氏生前,《五书》一直未能印出。今有二事可资考证:

甲、张穆《阎潜丘先生年谱》于康熙二十二年癸亥条下有记:“《陆清献日记》:癸亥十一月十日,淮安阎百诗来会,言顾宁人已不在,所著《音学五书》方在刊刻。”又《潜丘劄记》:“宁人著有字书五种,托力臣缮写授梓。力臣曾寄一样本来,果博且精,不可及也。”<sup>②</sup>

乙、徐乾学《憺园集》卷七《碧山集》有《题张力臣小像七绝二首》,其二曰:“奇字扬云未渺茫,茂先家学在中箱。对君转复思元叹,洒泪风前诵渭阳”下注:“力臣方为舅氏亭林校刻《音学五书》。”按,“渭阳”为舅父之代名,典出《秦风·渭阳》。而笔者考证张力臣进京画像事是在康熙二十八年前后。<sup>③</sup>

以上二事皆可说明顾氏身后多年,《五书》才完刻。

① 见《亭林文集》卷四《与潘次耕书》。

② 见《潜丘劄记》卷六《与刘超宗书》之第19书。

③ 参考拙文《一代儒宗何所向,邛须金石正皇初》。



## 第二节 《音学五书》的主要内容

《音学五书》，包括《音论》《诗本音》《易音》《唐韵正》《古音表》。别称《音统》者，大概当时顾炎武是想把《韵补正》亦附于其后，后又将《韵补正》别出，仍称“五书”。五书相互联系，在古音研究上形成一个整体。其中《唐韵正》和《诗本音》最为重要。五书编排次第，顾炎武也有一番讲究，且颇费周折。《音学五书后序》曰：

- 然此书为《三百篇》而作也，先之以《音论》何也？曰：审音学之原流也。《易》文不具何也？曰：不皆音也。《唐韵正》之考音详矣，而不附于经何也？曰：文繁也。已正其音而犹遵元第，何也？曰：述也。《古音表》之别为书，何也？曰：自作也。盖尝四顾踟躇，几欲分之，几欲合之，久之然后胪而为五矣。

《答李子德书》曰：

故愚以为读九经自考文始，考文自知音始，以至诸子百家之书，亦莫不然。不揣寡昧，僭为《唐韵正》一书，而于《诗》《易》二经，各为之音，曰《诗本音》，曰《易音》。以其经也，故列于《唐韵正》之前。而学者读之，则必先《唐韵正》而次及《诗》《易》二书。明乎其所以变，而后三百五篇与卦爻象象之文可读也。其书之条理最为精密，窃计后之人必有患其不便于寻讨而更窜并入之者，而不得不豫为之说以告也。<sup>①</sup>

五书之成，顾炎武厚自宝藏，谓“刻成藏版名山，以待后之信古者”<sup>②</sup>，曰：“五十年后，乃有知我者耳”<sup>③</sup>。又曰：“若《音学五书》，为

① 此书信附于五书之前，载文集卷四。

② 见《音学五书后序》之二。

③ 引自李光地《顾宁人小传》，《榕村全集》卷三十三，页五。

一生之独得,亦足羽翼六经。”<sup>①</sup> 其毕生精力用于斯,故如此。顾氏曰:其著五书,一在正宋人之失,以见“沈约”之旧;二在继三百篇之绝响。所谓一变至鲁,再变至道。故亭林对其著作,非常自信,告人曰:“又从而进之五经三代之书,而知秦汉以下至于齐梁历代迁流之失,而三百五篇之诗可弦而歌之矣。所谓一变而至道也。”<sup>②</sup> 而“至道”为其最终目的。道者即其所言“羽翼六经”,以“明道”“救世”<sup>③</sup>。

《音学五书》版本很多,早期刻本有张弢校刻之符山堂本。此版本初刻于康熙六年,至康熙二十八年前后刻成。符山堂刻本其实也有很多本子,它们在装帧、册数、序言排列及版面形式上都有所不同。后来原板刻流落扬州坊间,李光地赎回,重新印刷,删去了原书中的徐乾学兄弟的《征书启》。<sup>④</sup> 其后仿刻本主要有光绪十一年四明观稼楼刻本(今中华书局据此影印),光绪十一年湘阴郭氏(庆藩)岵瞻堂刊刻本,此刊刻本于原书“征引讹误处颇有校正”(郭序),光绪十六年长沙思贤讲舍刻本。翻刻本则有福建侯官林春祺铜活字版本。此版本年代一时难以考定,书前有林序,曰:“乙酉捐资兴工镌刊时,春祺年十八,至丙午而铜字板告成。”又云:“辛苦二十年,半生心血销磨殆尽,岌岌乎龟勉成此!”按,乾隆五十一年(1786)、道光二十六年和光绪三十二年皆为“丙午”岁。大致刻成年代为后者。再就是渭南严氏音韵学丛书本。

今本《音学五书》(四明观稼楼刻本)于五书前分别有序文四篇,即曹序、顾氏自序、后序之一和后序之二及《答李子德书》。其内容各章节有引述,此不叙。下面我们依次介绍五书内容。

① 见《亭林文集》卷六《与杨雪臣》。

② 《答李子德书》,文集卷四。

③ 见《亭林文集》卷四《与人书》之二十五。

④ 参见拙文《李光地与〈音学五书〉》,《南京社会科学》1996年第8期。

### 一、《音论》：审音学之原流，究古今之音变

从五书著述时间看，《音论》著述较早。柴绍炳、毛先舒书信中所反映的问题，均为《音论》内容。盖《音论》当时之作，仅为一些韵学方面的札记，今《菰中随笔》中有“秦始言字”、“汉始有反切”、“晋宋以下始言韵”、“宋平水刘氏始得韵”等内容之考证。此即可看成《音论》之椎轮。

此书之作，顾氏初序言：“乃列古今音之变而究其所以不同，为《音论》三卷。”而其所论皆为音韵学史上一些重大是非问题，如“音”“韵”之关系，唐人韵与宋人韵的不同，反切起源和古人四声特点等。凡十五条，胪列于下。

1. 古曰音今日韵
2. 韵书之始
3. 唐宋韵谱异同
4. 古人韵缓不烦改字
5. 古诗无叶音
6. 四声之始
7. 古人四声一贯
8. 人为闰声
9. 近代人声之误
10. 六书转注之解
11. 先儒两声各义之说不尽然
12. 反切之始
13. 南北朝反切
14. 反切之名
15. 读若

以上诸条，其中四声之论和反切之讨论，颇为重要，顾氏于此多有发明。关于“音”“韵”之产生问题，唐宋以来，人们多有论说。如李善《文选注》和郑樵《七音略》等对“均”为“韵”字之前身，皆有考论。成公绥《啸赋》“音均不恒，曲无定制”，李善注：“均，古韵字也。”<sup>①</sup>又如《七音略序》考曰：“章帝时，太常侍鲍业始旋十二宫，夫旋宫以七声为均，均言韵也。古无韵字，犹言一韵声也。”可知“韵”与音乐有关。明儒沈继儒《书蕉》卷下“成均”条又考曰：“古无

<sup>①</sup> 李善《文选注》卷十八，页二十九。中华书局1977年影印胡刻本。

韵字,均即韵也。五帝之学曰成均,亦音韵。周人立太学,兼五帝二代之名,东学为序,西学为瞽宗,北学为上庠,南学为成均。《鹖冠子》:‘五音不同均,可喜一也。’均,古韵字。”方以智则考“均”为旋瓦之器,《切韵声原》“韵考”条注曰:“古韵作匀,又作均。成均,所以数也。均为旋瓦之器,又一弦均钟,亦谓之均。后作韵,取其圆也。圆元之声,古亦读匀。”<sup>①</sup>而顾炎武考证古曰音今日韵,旨在说明古今音韵之变,今之音非古之音。曰:“三代以上言文不言字,李斯程邈出,文降而为字矣;二汉以上,言音不言韵,周顒沈约出,音降而为韵矣。”顾炎武据现存文献考证“韵”字起于晋宋以下,以陆机《文赋》“收百世之阙文,采千载之遗韵”为证。阎若璩《尚书古文疏证》曾难之,谓汉魏时便有“韵”字。<sup>②</sup>不过阎若璩所据皆后人著述转述之言,非当时人之言语,仅为一种推论而已。今得《玉篇》残卷,“韵”字下注曰:“为镇反。《声类》:音和,韵也。”《声类》为李登所著。可知“韵”字起于汉末,阎氏推论是。<sup>③</sup>

顾炎武考韵书之始,其说不当处就是把《唐韵》《广韵》看成是沈约旧谱所传。其言:“学者皆言韵书本于沈约,《隋书·艺文志》有沈约《四声》一卷。今不但约书亡,而唐人之书亦亡。然自隋至宋初用韵不异,是知《广韵》一书固唐之遗,而唐人所承则约之谱也。”说《广韵》固为《切韵》《唐韵》之类可,而言《唐韵》承沈约之谱则非。顾炎武于此最可称道处,是从《干禄字书》中考证出《唐韵》与《广韵》韵目次第之异。康熙五年,顾炎武得旧本《干禄字书》,加以校笺,由陈上年雕刻并作序(张穆《年谱》等于此皆未有记载)。今南京图书馆藏有乾隆六年朱振祖抄本,上有顾炎武按语 13 条。顾炎

① 见《通雅》卷五十,页二十一。

② 参见《尚书古文疏证》卷五下第七十四条《古人以韵成文,〈大禹谟〉〈皋誓〉不识》,页十二。戴震《顾氏音论跋》亦采阎说,谓顾炎武考证不周。

③ 参见《原本玉篇残卷》音部,中华书局 1985 年影印本第 60 页。今宋修本《大广益会玉篇》“韵”字下注曰:“为镇反。声音和曰韵。”(篇上,页八十八)纂改原文如此。

武于《音论》考证曰：“唐初颜元孙《干禄字书》，其列平声覃谈在阳之前，蒸登在盐之后，上去二声仿此。则知当时韵谱次序或有不同。”这是一个非常了不起的发现。

顾炎武考证唐宋韵谱异同为其所得者有三：

一是发现《广韵》三钟下“恭”字注陆本不同，其曰：“《广韵》三钟部中‘恭’字下注曰：‘陆以恭蚣枞等人冬韵，非也。’盖谓陆法言《切韵》若此，则孙之与陆颇有不同。而冬之与钟又必不可以相杂，乃今人则全不知之矣。”又考证冬韵上声因字少而并于钟韵。曰：“二冬三钟在平声为二韵，在上声则并为一韵，以字少故也。《广韵》二肿部踵字注曰：此是冬字上声。”

二是发现唐诗殷与真合用，而不与文同用（上去二声同此）。其曰：“按唐时十一殷虽云独用，而字少韵窄无独用成篇者，往往于真韵中间一用之，如杜甫《崔氏东山草堂》诗用‘芹’字，独孤及《送韦明府》《答李滁州》二诗用‘勤’字是也。然绝无通文者，而二十文独用则又绝无通殷者，合为一韵始自景祐。”可见《礼部韵略》并殷于文为非。柴绍炳、毛先舒也有此类发现，如毛氏《韵学通指》中《三韵本同异说》条有论。

第三是发现《礼部韵略》同用独用之注，与《广韵》异者有八。此所谓“以唐人正宋人之失者”。然而《广韵》文殷二韵各自独用，上去入亦如此，而礼韵平上去入四声注为同用；末六韵盐添严凡咸衔皆各注二韵同用，上去入三声同此，而礼韵将二韵同用改为三韵同用，即并严于盐添，并凡于咸衔，上去入亦作如此并。顾炎武仅考证了平入二声，尚遗上去二声未能考证。又《广韵》去声队代同用，废独用，而礼韵并废于队代。此所谓贾昌朝并窄韵十三者。顾炎武限于材料和见识，仅考证了八处，尚遗五处未考。后戴震补正之。《顾氏〈音论〉跋》云：“顾君严辨《广韵》《礼部韵略》之异同，于《广韵》上去声末六韵弗省，于《礼部韵略》合废于队代，遗而未举。所举二书同用、独用例异者八处，不知并是而十有三处，犁然可考。

而唐宋用韵沿革之大节目,实存其间。”虽有小失,然考证之功不可没。顾炎武之所以能够考证唐宋用韵之沿革,主要是因为他在康熙五年得明内府节删本《广韵》,张氏《年谱》有记。故可推断,《音论》卷上“韵书之始”和“唐宋韵谱异同”二条,乃康熙五年至六年所改作。而顾氏五书初序亦曰:“炎武潜心有年,既得《广韵》之书,乃始发寤于中而旁通其说。于是据唐人以正宋人之失,据古经以正沈氏唐人之失。”云云。

以上为《音论》卷上之内容。卷中有关古诗无叶音之说和四声之论,另文讨论。此略述卷下顾炎武六书转注之说。

顾炎武“六书转注之解”,广引前人之说。大旨主程端礼“转注即转声,假借为借声”之说,以助其一字可转为数声之说。其论“先儒两声各义之说不尽然”即如此。其曰:“凡上去入之字,各有二声或三声,四声可递转,而上同以至于平,古人谓之转注,其临文之用,或浮或切,在所不拘。”按顾氏此说主要是为其四声一贯说张目,并力图找到理论上的依据。

顾炎武关于反切问题的讨论,在音韵学史上有着重要的学术意义。尤其是关于反切起源于古人合声说,成为反切起源理论的一个重要学说。关于反切注音的运用,颜氏《家训》、陆氏《释文》和张守节《正义》等皆以为始于魏秘书孙炎。如《家训》云:“孙叔然创《尔雅音义》,是汉末人独知反语。至于魏世,此事大行”(《音辞》篇)。又《释文》曰:“古人音书,止为譬况之说,孙炎始为反语。魏晋以降渐繁。”(《序录》)然而近代学者章炳麟、吴承仕则以为与郑玄同时的服虔、应劭已有反切,语见《经籍旧音序录》等。顾炎武亦未完全否定三家之说,并在此三家之说的基础上追溯反切的起源。顾炎武认为,“按反切之语自汉以上既已有之”。这种“反切之语”的形式就是俗语常言中的二合音,所谓急言则一字,缓言为二字。如《诗经》蒺藜为茨,《方言》终葵为椎,《左传》寿梦为乘等,即为最原始的切语形式。其后这种反语在民间得到充分的运用,如晋武

帝作清暑殿,梁武帝创同泰寺等,即是。此为顾氏《南北朝反语》所考者。黄侃先生亦赞同顾炎武之说,认为,“反切之兴,本于俚俗常言,用声音自然之理,此是真论。方俗语言多与反切相合,此亦无可诘难。”<sup>①</sup>

顾炎武反切起源于古人合声说,在清儒当中颇有影响。因为宋儒多以为反切出于西域梵学。如张昞《云谷杂记》云:“古者,字未有反切,故训释者但曰读如某字而已。至魏孙炎始作反切,其实本出于西域梵学也。”(卷二)郑樵《七音略》亦云:“如切韵之学,自汉以前,人皆不识,实自西域流入中土。”顾炎武从民族自尊心出发,力反此说,考反切之始于中国本土,而非源于西域梵学。此实与顾氏当时反清复明之思想有着密切的关系。虽于其中未正面驳斥宋人之说,但其中立场观点亦不言自明。故毛先舒得炎武此论后曰:“余论反切不始于西域梵学,亦无须字母,此亦可以证之。”<sup>②</sup>其后戴震、钱大昕、陈澧等皆承顾炎武之说,力辟宋儒所谓反切出于西域梵学之虚妄。<sup>③</sup>今之学者如王力、赵荫堂等对反切起源问题又有新的看法,不叙。

关于反切的名称,顾炎武考曰:“反切之名,自南北朝以上皆谓之反,孙愐《唐韵》则谓之切,盖当时讳反字。”此稍有小失,顾炎武误把《广韵》作《唐韵》,今所见《切韵》残卷和《唐韵》皆为反字。此论不确。

## 二、《诗本音》:考正三代以上古音,匡正宋儒叶音之流弊

顾氏五书初序曰:“考正三代以上之音,注三百五篇,为《诗本

---

① 见《黄侃论学杂著·声韵略说·论反切之起原》,第130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4月。

② 参见《韵白·记顾宁人说韵五条》,清刻本。

③ 参见《戴震文集》卷四《书玉篇卷末声论反组图后》,以及钱氏《十驾斋养新录》卷五《孙炎始为翻语》条。陈氏之论见于其著《切韵考》卷六。

音》十卷。”《诗本音》之作，实乃助陈第古诗无叶音之说，并以四声一贯说纠正陈第一字多音的错误。顾氏于诗中古今异部之字，考证其古音读，说明此字古本音如此，而非叶音如此。其编写之例，于每诗篇章中注明韵字今音某部，若古今音异则注明古音读，并说明韵例，注明四声一贯处。或于其中批驳朱氏《诗集传》之误叶，解释诗中合韵现象，考正韵字讹误等。

《诗本音》一书最大的特色，笔者以为有二：一是以“古音某”注明古今音异之韵字。这是自朱熹《诗集传》问世以来，对《诗经》叶音说一次真正的革命。陈第《毛诗古音考》虽考证了一些韵字的古音，然而并没有落实到《诗经》韵读上。元明人《诗经》注疏著作无数，然而无不以《诗集传》叶音为本，自顾炎武《诗本音》问世后，《诗经》叶音之注才为之彻底改变。其后清儒皆仿效之，从此“古音某”代替了“叶音某”，这是顾炎武对古音学的重大贡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以下简称《提要》）评曰：“南宋以来随意叶读之谬论，至此始一一廓清，厥功甚钜。”第二，以四声一贯注释《诗经》韵例，使人知晓四声可以互押而并非叶音。然而顾炎武此举，得失皆在其中。得者，可以破除叶音说之谬；失者过于泛滥，限制了人们对《诗经》韵部的细密考求。

下而，我们照录该书卷一《葛覃》诗之音注，说明本书编排体例及其得失。

葛之覃兮，施于中谷（一屋三烛二韵，与木协，见《兔置》）<sup>1</sup>。  
维叶萋萋（十二齐），黄鸟于飞（八微）<sup>1</sup>，集于灌木（一屋）<sup>1</sup>，其鸣喈喈（十四皆）。

葛之覃兮，施于中谷（见上），维叶莫莫（十一暮十九铎二韵），是刈是濩（十一暮十九铎二韵），为絺为绤（二十陌），服之无斃（二十昔）。按，谷音欲，乃庚之人声；莫乃模之人声，濩乃胡之人声，绤乃区之人声，斃乃余之人声，本同一韵，后人分属三四部，而其条理遂不可寻矣。凡人声字仿此，详见《音论》“近代人声之误”条）。



言告师氏(四纸。古无平上去入,四声通为一音,后仿此。详见《音论》“古人四声一贯”条),言告言归(八微),薄汙我私(六脂),薄游我衣(八微)。何澹何否(五旨。考否字,《诗》凡六见,《易》三见,《楚辞》一见,并房以反。后人误于四十四有韵再出),归宁父母(古音满以反。考母字,《诗》凡一十七见,其十六并同,惟《蟋蟀》二章与“雨”韵,又《易·系辞传》“如临父母”与“度惧故”韵,要当以满以反为正。后人不知,但入四十五厚韵。此章以平上通为一韵)。

以上可见《诗本音》之编排体例。凡上下句不能同用押韵者,则用“|”划开,并于押韵处注明古今之韵,其中凡认为可以在一起押韵,今音部分虽异但古音通为一部且读音相近者,则直接注明今韵部目,此为“古人韵缓,不烦改字”;但如果古今音读迥别而在古为相通者,则注明“古音某”,如“母”注“古音满以反”,并考证其在《诗经》和《易经》中的用韵,以说明它是“《诗》本音”而非叶音,今在某韵者为后人“误入”,此为“古诗无叶音说”之注解。如果一章之中属四声通押例,则注明“此章某声某声通为一韵”,此所谓“古人四声一贯”。“四声一贯”说的局限性,我们从第三章诗中可以看出,此章诗本平上分押,而顾氏以“氏”字入韵,遂与后二句“母”“否”相缀而成四声一贯。至于顾氏言“古无平上去入,四声通为一音”,则是错误。这样一来,四声一贯岂不成了古无四声!“四声一贯”与“古无四声”是两个不同的概念,前者是指古诗中四声可以通押,后者则是指古人语言中没有四声的区别。顾氏表述不清,往往产生混乱。第二章本人声自韵,而顾氏将它们注说成鱼虞之人声,主要是说明他的“近代人声之误”,即近代人声配阳声韵而古音配阴声韵。

《提要》叙其书之例颇为精当,曰:“其书主陈第《诗》无叶音之说,不与吴棫《补音》争,而亦全不用棫之例,但即本经所用之音互相参考,证有他书。明古音原作是读,非由迁就,故曰本音。每诗

皆全列经文,而注其音于句下,与今韵合者注曰《广韵》某部,与今韵异者即注曰古音某。大抵密于陈第而疏于江永。故江永作《古韵标准》驳正此书者颇多。然合者十九,不合者十一。”《提要》所言不与吴氏《补音》争者,意谓不直接驳正吴氏叶音之误,即考正《诗经》古音某,而叶音之误自见。但《诗本音》直接驳正朱熹《诗集传》叶音错误处仍是很多(详见下章所论)。

《诗本音》刊刻前,顾炎武曾以是书广质朋友而求正之。据书信可考者,有卫既齐、颜修来、李因笃等。如康熙四年与颜修来手札云:“《诗本音》二册送上,中有驳正者,乃卫太史笔也。此书未定,不必钞录,只将坊刻《诗经》一本圈注,其不合及太琐碎者,置之可也。更乞教正为荷。”<sup>①</sup>按张谱,颜光敏,字修来,山东曲阜人,康熙丁未(六年)进士,官吏部考功司郎中,著有《乐圃集》,另编有《颜氏家藏尺牍》,顾炎武书信即见于此,今《丛书集成》初编本收之。卫既齐,字尔锡,猗氏人,康熙甲辰(三年)进士。李光地《榕村语录》云:“猗氏卫先生论韵与宁人同。”(30.29)今本《音论》于二人《诗》说未记,仅记有李因笃之言。《音学五书》后序曾言:“李君因笃每与予言《诗》,有独得者,今颇采之。”又后序之二曰:“李君因笃不远千里来相订正,而多采其言。”然观书中所引李氏音论,多有未安者。如《豳风·东山》诗,四章皆以“我徂东山,滔滔不归”独自起韵,遥相呼应。《诗本音》于首章之末引明人顾梦麟(字麟士)言曰:“顾梦麟曰:首章‘归’字隔二句与下‘归悲衣枚’协,如《生民》二章之例。次章以下则因首章而以独韵起调,古乐府及唐宋诗余、长调亦有独韵起者。”(4.22)该诗末章又引李因笃言曰:“李因笃曰:二章以下顾麟士以为独韵起调,然二章之‘实室’,三章之‘垓室室至’,四章之‘飞归’,皆与上‘归’字相应。是未尝无韵也。”按,顾说是而李说非,故《诗本音》未能迁就李说。又按,顾麟士有《诗经说

<sup>①</sup> 此书信《亭林文集》未收,见于张穆《年谱》卷二该年之条下所引。

约》一书，成书于崇祯末年，其音说明清之时较有影响，清人刘维谦《诗经叶韵辨讹》等多有引录。

### 三、《易音》：考求《易》古音，助《诗》本音之说

《易音》编写体例如同《诗本音》，然《易经》以散文成体，或韵或不韵，殊无定例。顾炎武仅考其有韵者，而于无韵者则阙而不论。《提要》叙其例曰：“其书即《周易》以求古音。上卷为彖辞、爻辞，中卷为彖传、象传，下卷为系辞、文言、说卦、杂卦。其音往往与《诗》不同，又或往往不韵。故炎武所注，凡与《诗》音不同者，皆以为偶用方音，而不韵者则阙焉。”又说“而《易》之本书，则如周秦诸子之书，或韵或不韵，本无定体。其韵或杂方音，亦不能尽求其读。故彖辞爻辞不韵者多，韵者亦间有。十翼则韵者固多，而不韵者亦错出其间，非如《诗》三百篇协咏歌、被管弦，非韵不可以成章也。”此《提要》所论《易》韵之大要者。顾炎武论《易》音曰：“古者卜筮之辞多用音和，以便人之玩诵，虽夏商之《易》不传于世，然意其不始于文王也。……《易》之体不同于《诗》，必欲连比象占，牵合上下，以就其音，则圣人之意荒矣。”(1.1)

《易》韵分析是个非常棘手的工作。首先要把彖辞、爻辞与彖传、象传分别离析，其次要把爻辞中的象辞与占辞区别开来。否则，“连比象占，牵合上下”，《易》韵无系统可言，只会陷入通转无方的境地。明代张献翼作《读易韵考》即如此，此书分析《易》韵殊不可取。顾炎武研究《易》韵，采取了非常谨慎的态度。他把彖辞爻辞与彖传象传作了分离，对其中韵语不明处则阙如。他把小象韵文连缀分析，非常可取。他如系辞、文言、说卦、杂卦的韵语分析也是非常成功。稍稍不足的是爻辞的分析，他只分析了39卦，尚有21卦的爻辞未作韵文分析。主要原因是爻辞用韵错综复杂，象辞与占辞纠缠不分（象辞多有韵而占辞无韵）。顾炎武虽然纠正了前人“连比象占”的分析错误，但有的地方仍未能区分这二者关系，有

时难以分析则“阙如”而视为无韵。其次,那时人们为“圣经”所束缚,没有认识到象辞本身是一首古老的歌谣,而占卜人将它们分散在有关的爻辞之中,而单片爻辞有时难以成韵。如《大畜》卦六爻辞:

初九:[有厉,利已]。

九二:舆说辐。

九三:良马逐。[利艰贞]。曰闲舆卫。[利有攸往]。

六四:童牛之牯。[元吉]。

六五:豮豕之牙。[吉]。

上九:何天之衢。[亨]。

这是一首养畜之歌。把括号中的占辞去掉,上下爻连缀分析,即可考得其中古韵。即九二、九三、六四“輶、逐、牯”相韵,古韵觉部;六五、上九“牙、衢”相韵,古韵鱼部。顾炎武的保守处是单片爻辞的韵语分析,而未能将数爻连缀起来观察,故《易音》于此卦阙而未析。此当时研究水平所局限,即使是后来的江有诰也在所难免,《群经韵读》就将此卦作无韵处理。顾炎武曾就《乾》卦数爻试着连缀分析,而《提要》讥为“未免穿凿”。是可见当时人们对《易》韵研究的保守态度了。

顾炎武著《易音》,旨在助其《诗本音》。《周易》古音与《诗经》音大体一致。然而《周易》并不规整,尤其是所谓孔子所作《彖传》《象传》,合韵现象特多,如《乾·彖传》“形成”与“天”韵(耕真合韵),《蒙·彖传》“应”与“中蒙功”韵(蒸东合韵),《屯·彖传》“禽”与“穷”韵(侵东合韵),等等,则又多与《诗》音相乖。顾炎武认为,此或出于方音现象,并说了一句非常大胆的话:“以此知五方之音,虽圣人有不能改者。”(2.1)然而当时很多人对顾炎武的这种看法表示不理解甚至反对。毛奇龄从维护其“五部三声两界两合”通转之说出发,并站在道统的立场上,骂顾炎武“罪大恶极”。其曰:“妄以隋代

陋儒一时杜撰之作，反绳检圣经，谓乡音谓土音谓非正韵，则罪大恶极，不可道也。”<sup>①</sup> 即使像后来钱大昕、夏燮等清儒亦认为顾炎武此言有损圣人之尊严。如钱大昕曰：“此顾氏之轻于持论，以一孔之见窥测圣人也。”<sup>②</sup> 夏燮则曰：“以为孔子系《易》不免方音，则臆度之见矣。”<sup>③</sup>

然而真理毕竟是真理，钱、夏二人回护周孔实无必要，因为“周公”“孔子”亦食五谷杂粮，亦居一方水土，岂能无方音之免！此再引宋儒林駟圣贤方言论助顾氏之说曰：“盖五方殊性，从古固然，水土异宜，习俗难变，如吴楚轻浅，燕赵重浊，秦陇则去声多人，梁益则平声似去，江东取类与河北复殊。庄岳齐音，虽众楚莫之变焉，可以是律天下哉！是故中土且莫之一，况外俗乎？圣人且不能免，况他人乎？”<sup>④</sup>

#### 四、《唐韵正》：离析唐韵，考正古本音，推究其音变

##### （一）《唐韵正》的编写体例

《唐韵正》是顾炎武用功最勤之作，《音学五书后序》所谓数易其稿，盖本书耳。而世人谓《五书》博大精深，实际上亦指本书。该书二十卷，按《广韵》平上去入四声之序，列写可考之韵字，一一考证其古音在某部而今人“误入”某韵。其书前凡例曰：

凡韵中之字，今音与古音同者，即不复注；其不同者乃韵谱相传之误，则注云“古音某”，并引经传之文以正之；其一韵皆同而中有数字之误，则止就数字注之，一东是也；一韵皆误则每字注之，四江是也；同者半不同者半，则同者注其略，不同者注其详，且明

① 见毛奇龄《易韵》卷一。

② 参见钱大昕《潜研堂文集》卷十二《答问十二》。

③ 参见夏燮《述韵》卷一《易音》。

④ 《古今源流至论》前集卷三《方言》。四库本。

其本二韵而误并为一,五支是也;一韵皆同无误则不注,二冬三钟是也。余放此。

《提要》评是书体例之设和顾炎武认识上的错误,颇为精当。曰:

盖逐字以求古音,当移出者移而出,当移入者移而入,视他家谬执今韵言古音,但知有字之当入,而不知有字之当出,以至今古纠缠,不可究诘者,其体例特为明晰。与所作《韵补正》皆为善本,然《韵补》误叶古音,可谓之正。至《唐韵》则本为四声而设,非言古韵之书,声随世移,是变非误。概名曰正,于义未协。是则炎武泥古之过,其偏亦不可不知也。

## (二)《唐韵正》对《广韵》的离析

全书按韵谱之序,共收字 2010 个,就其古今音变加以分析。其中平声 478,上声 235,去声 174,入声 1123。顾炎武博考旁证,一指出它们古今音分合,所谓以古音正《唐韵》之讹。离析《唐韵》,考证其本音,推究其音变,是本书主要任务。按是书凡例,“其一韵皆误者”,以平声言之,则有江韵和侯韵。江韵归东冬钟,此无可议。侯韵归鱼虞模,江永不从,段玉裁认为汉代音,非三百篇之音。<sup>①</sup>侯韵实际上只与其中虞韵相通,后来段氏将侯虞相通者立为侯部。

顾氏最大贡献是在那些“同者半不同者半”之韵的分析上,其中主要是支、麻、庚、尤四韵。顾炎武考古音及其六书偏旁,析支韵之半归歌戈,另一半并于脂之。曰:此韵当分为二,凡从支、从氏、从是、从兒、从此、从卑、从虺、从尔、从知、从危之属皆入脂之,凡从多、从为、从麻、从垂、从皮、从膏、从奇、从义、从罢、从离、从也、从差、从丽之属皆入歌戈。

<sup>①</sup> 参见《六书音均表》表一《第三部第四部第五部分用说》。

《唐韵正》收入脂之的支韵字有：支枝危萎祗伎提儿疵訾卑纒斯颉雌知危衰（僻字未录，下同）；归入歌韵的字有：移迤蛇为麾搗糜随堕隳垂羸吹披陂罢罟亏奇羲牺崎宜仪皮疲离罹羈施差嵯螭猗漪椅池驰蕊蠡规窥倭影。

并入脂之韵的支韵字，后人无所议，而归入歌韵的“蠡规窥倭丽”数字，清儒依违不一。段玉裁蠡声、丽声、规声入他的十六部（支部），委声在十五部（脂部），王力先生同此。江有诰则将丽声蠡声归入歌部，与顾炎武同。

顾炎武规声入歌部是个错误。《唐韵正》引《淮南子·主术训》“规离”相韵和扬雄《法言》“规随”相韵为证。其实只能看作是合韵。丽声字西汉时在歌部，东汉时入支部。<sup>①</sup>“蠡”字，刘向《九叹》与“峨嵯”韵，扬雄《长扬赋》与“驼”韵，汉代似在歌部。入歌部的支韵上去二声字，可从谐声偏旁上类推，《唐韵正》列有：

上声：彼髓倚旖蚁蕊侈捶委揣旄；去声：陂被寄义议戏伪。

按，上声“委揣旄”三字入歌部误，“委旄”当入脂部，“揣”入元部（此言“部”者，为古韵部，下同）。

《唐韵正》曰：麻韵字当分为二：凡从麻、从差、从髙、从加、从沙、从坐、从过之属入歌戈，从者、从余、从邪、从华、从夸、从段、从且、从巴、从牙、从吾之属皆入鱼虞模。

《唐韵正》歌部麻韵字有：麻差嗟沙鲨加嘉珈；鱼部麻韵字有：瓜家华车賒奢邪斜遮娉拏葭遐霞瑕巴牙鸦衙查苴。

麻韵字两分，后人无异议。此再列鱼部麻韵上去二声字如下：

上声：马者赭野冶雅假贾罍啞下夏写且社舍姐寡；

去声：骂嫁稼亚罅讶乍诈沓蜡谢榭夜藉柘蔗炙赦霸跨。

按，麻韵上去二声主要是鱼部字。属歌部字有“也瓦踝化驾”

<sup>①</sup> 罗常培、周祖谟《汉魏晋南北朝韵部演变研究》歌部韵字“丽”字注曰：“按西汉音此字与‘靡倚’等字同属歌部，至东汉始转入支部。”第153页。

等字。

《广韵》十二庚，顾炎武离析其半归入阳唐，其字有：庚更羹稭盲虻横蝗襁觥彭亨烹瞠铛枪英京明盟兵兄迎卿行衡。而从平、从生、从茨、从鸣、从敬之属在耕清青韵。无可议。

按，庚韵字大部分在阳唐部，上去二声亦如此。《唐韵正》所列梗、映二韵字有：

上声：梗梗柄秉景影境永皿猛矿犷；

去声：映竟镜竞惊庆孟柄咏泳侬榜。

以上字古音皆在阳部。而属耕部的字仅有“眚打敬侦”等数字。

《唐韵正》析尤韵之半入脂之韵有：尤就牛郵龟不紕裘侏仇罟谋。段玉裁将这些字入第一部(之部)，按，“仇”当在幽部。顾炎武认为此字在《诗经》中有二音：《兔置》诗韵“逵”，《无衣》诗韵“袍”。其实“逵”字今音在脂部，古音在幽部，同谐声字“陆睦”，其古韵皆在觉韵可证。段玉裁曰：“古逵馗同字，读若仇。……后人误以为韵‘哀威飞依颓摧’字，入脂韵。顾氏以逵在脂韵为本音，读仇如其以合之，误。”<sup>①</sup>

尤部上去二声入古韵之部的字有：

上声：宥右友久玖妇负否白桎；去声：宥祐佑又囿侑疾旧副富。

《唐韵正》把上述字都析为支脂部。另外把“厩”字亦入此部，误，当在幽部。尤韵平上去三声字的离析，成为段玉裁划分之部的基础。

顾炎武将尤韵另一半归入萧宵肴豪韵，不够恰当，应当独立才是。且这“另一半”数量相当之大，其通萧宵肴豪者，仅为其中一部分而已。故江永不从，将尤侯幽三韵及通虞通萧豪者独立成部。当然，江永此部独立纠葛亦太多，此不叙。

<sup>①</sup> 见《六书音均表》表四《诗经韵分十七部表》第三部“古本韵”之“逵”字注。



总之，顾炎武将《广韵》支、麻、庚、尤四韵从古音上加以分析，各归其属，使得纷繁复杂的古今音之间的关系，从此有了一条清晰的界限。而宋元明以来叶音通转之说，亦不攻自破。其功甚伟。除“半误”之韵的离析考正外，便是“一韵之中数字之误者”的离析和考正。此亦能见顾炎武的韵识和精当之处。列之如下（僻字不录）：

东韵“弓雄熊蓍梦冯”改入蒸登韵，“风枫”入侵韵。

脂韵“馗”古入尤韵，“寅”入真韵。

微韵之“挥辉晖鞞”古入文韵，“旃斨圻沂”入殷韵。

虞韵之“孚葶鄂桴桴”古入尤韵。

齐韵“西”字古入先韵。

先韵“𪚩”字古入齐韵。

仙韵“鲜”字古入齐韵。

歌韵“鼈”字古入桓韵。

戈韵“蓑”古入支韵，“番幡鄱”古入元桓二韵。

耕韵“萌氓”二字古入阳唐韵。

青韵“苓零令”三字古入真韵。

蒸韵“矜”古入真韵。

登韵“能”字古入代韵。

尤韵“邹鄒𪚩𪚩”古入虞韵。

以上平声各韵部移出之字及其归属，可以说，是相当可取的。有些韵字的离析，只是由于顾氏韵部宽缓而在表述上不够精确而已。虞韵孚声之字移入尤韵，非常恰当，是为段玉裁的第三部（幽部）字，而尤韵邹声、取声移入虞韵，虽表述上不够贴切，但实际上就是段玉裁的侯部字。“西”字，段玉裁在第十三部（文部），“鲜”字，仍在第十四部（元部）。鲜字从鱼犴省声，按谐声偏旁在元部。顾炎武以为“古音犀”者，主要是因为《汉书》中“犀毗”、“师比”（胡带之钩）又言“鲜卑”，郑玄笺《诗》“有兔斯首”（《小雅·瓠叶》二章）

言：“今俗语斯白之字作鲜，齐鲁之间声近斯。”又《尚书大传》言西方为鲜方。或当时方言有读鲜如师者，非雅言如此。《释名》：“癣，徙也，浸淫移徙处日广也。故青徐谓癣为徙也。”（卷八《释疾病》）卫诗《新台》首章“鲜”与“泚灑”韵，亦或有此方音。

再看上去二声移出之字。

旨韵“轨宄晷簋匱杙汎”等字移入有韵（顾氏言改入柳韵，以区别入旨之“有”）。

霁韵“洗洒”移入铎韵。

贿韵“浼”入铎韵。

軫韵“牝敏”入旨韵。

准韵“准離隼”入旨韵。

獮韵“獮癘”入纸止韵。

隐韵“香”改入止韵。

小韵“鸞”字改入旨韵。

果韵“妥”改入平声脂韵，“火”改入旨韵。

荡韵“莽”字并入姥韵。

等韵“等”字并入海韵。

厚韵“牡叟諛趣”改入有韵（顾氏言改入柳丑一韵）。

按“趣”不当移出，《械朴》诗与“樗”字合韵。

寢韵“朕”改入去声证韵。

（以上上声）

寘韵“贲”字移出入文韵。

至韵“地”字移出入箇韵。

霁韵“丽”字并入过韵。

焮韵“近”字改入志韵。

按，近字依谐声在文韵，《小雅·杕杜》与“偕迓”合韵。

换韵“窜”改入泰韵。

映韵“命”字改入震韵。

宥韵“昼囑纒驟”并入遇韵。

候韵“茂戍貿楸”四字改入号韵。

按,候韵数字当言改入宥韵才是。段玉裁入第三部(幽部)。

以上散字的移出和归属,按之段玉裁和江有诰两家韵书,基本上一致。只是“妥”字归属稍有不同,《说文解字注》于女部后增收“妥”字,云:“他果切,十七部,绥以为声。”然而《六书音均表》于表二《古十七部谐声表》中,绥声列十五部,十七部中于妥声又遗而未列。考《诗经》“绥”字,入韵凡五,《周南·樛木》和《小雅·南有嘉鱼》与“累”韵,《齐风·南山》与“崔归怀”韵,《小雅·鸳鸯》与“摧”韵,《周颂·有客》与“追”韵,似在第十五部(王力入微部)。顾炎武即据《诗》韵而析“妥”入旨韵。准字,《说文》从水隼声,隼即隼字,从隹得声,故“准隼”古音在脂部。

《唐韵正》对入声 - k 尾数韵的离析,最值得称道。顾炎武主要离析了“屋沃烛觉药铎陌麦昔锡”十韵。此十韵的离析,为后人阴入相配做了前期准备工作,令戴震、段玉裁、江有诰等人钦佩不已。详见后文有关入声韵的论述。在本书中,顾炎武对入声韵之研究,用力最勤。《唐韵正》于入声卷首曰:“凡入声之字并可转为去声,亦可转为平声上声。今详载之。”全书凡收载 1123 个人声字,为了证明它们可以转入平上去三声,不遗余力。《音论》有“人为闰声”一条,坚持入声可转为平上去三声。为自圆其说,顾氏广征博引,篇幅浩繁。然而从其疏证看,其一字单转入去声者为绝大多数,占 70% 以上,而转入平上二声,合起来也只有 10% 以上,(另有转他部入声者占 10%,一字同时转平上去三声占 10% 弱,后文有论)。所谓“转”者,无非是入韵与阴声韵的合韵关系和谐声关系比较密切而已。这就可以说明,所谓“人为闰声”者,实际上是去入关系相近,段玉裁由此得出古无去声之说,孔广森则由此得出古无人声之说。看问题的角度不同,所得出的结论也就不一样。

(三)《唐韵正》的古音考证

《唐韵正》在古音的考证上,极其详博,堪称前无古人,后无来者。阎若璩谓读顾宁人《音学五书》,“背汗浹出”<sup>①</sup>,“非呕数升血读之不可”<sup>②</sup>,段若膺初得五书,“惊怖其考据之博”<sup>③</sup>,皆指《唐韵正》而言。明方日升《韵会小补》,世人多称其渊博,实难以与此书相比。且方氏昧于古音,所考一字多音,全无轴心而言,故材料安排较为芜杂,择焉不精。《唐韵正》所考某字古音,材料一般在数十条之上,多者几百条数以千言。例如为了证明“明”字古音谟郎反,音证材料达三百余条,而“行”字“古音杭”,其考证材料达364条之多,文字8070有余!凡群经诸子及两汉魏晋之韵文,皆在考证之列;而非韵文材料诸如汉儒声训读若、文字假借、经籍异文、古今方言、文字谐声、《广韵》又音等等,尽在蒐讨之中。材料虽多,却由于安排有序而不芜杂:第一,材料按时间先后为序;第二,按性质归类,先韵文后非韵文材料;第三,以论证方式为序,先考证,后辨正;第四,按研究性质为序,先考证其本音,然后考证其变音。如“明”字古音谟郎切,其韵文材料及先后序列为:

尚书、诗经、易之象象传和文言、礼记、楚辞、老子、管子、孙子、庄子、墨子、慎子、荀子、大戴礼、逸周书、六韬、素问、灵枢经、吕氏春秋、史记、陆贾新语、贾谊新书、汉武帝赋、司马相如赋、汉书、淮南子、文子、鹖冠子、春秋繁露、汉赋、说苑、列女传、易林、太玄经、法言、越绝书、汉赋(冯衍、班固、马融、张衡、黄香、蔡邕)、汉魏碑刻、魏阮籍诗、黄庭经、晋傅玄诗、宋鲍照诗。

以上皆韵文之证。然后辨之曰:“按‘明’字自《素问》……杂人‘平清’等字为韵,乃音之始变也。汉世之文自王褒《四子讲德论》

① 《潜丘劄记》卷六《与戴唐器书》之二十八,页四十八。

② 见上书卷六《又与石企斋书》之三,页六十一。

③ 段玉裁《寄戴东原先生书》(乙未十月),附见于《六书音均表》之首。

‘天符既章，人瑞又明’与‘精灵’为韵……蔡琰《胡茄十八拍》‘鼙鼓喧兮，从衣达明’，与‘城生惊情营成平’为韵，自此以后，庚耕清青四韵中字，杂然同用矣。”(5.27)如此，《唐韵正》援引魏阮籍以下诗，或为古音之残余，或为合韵。

《唐韵正》在考证古音时，还有这样几个特点：第一，总是把个别字的古音与整类韵的历史音变结合起来考察，如上举“明”字，以韵文证其本音后，又引王褒、蔡琰等人诗韵为例，说明庚韵的音变；第二，正本清流与辨正前贤音说相结合，如在说明某字古音之变上，陈第常有考证不周而误说者，对此，《唐韵正》皆一一辨正之。全书援引陈第之说33条，而驳正其说近10条。陈第在考证古韵鱼部麻韵如“家、华、车”字之音变上，多有未安，而顾炎武皆一一辨正之(参看《唐韵正》卷四麻韵各字之注说)。

在音证上，《唐韵正》非常重视《说文》谐声材料和《广韵》又音材料，除用谐声系统来说明一类韵的古今音分合关系外，更多的是从谐声偏旁上说明某字古音。而其中很多韵字，并无韵文材料和训诂材料可资证，因此只好以谐声偏旁类从说明之。其次是又音，笔者考察其江韵字，凡40个，而其中纯以又音列举者九，以又音证其古音者二十，可见一半以上字用了又音参证。如“控崆控控腔”等字，除谐声和又音外，无其他材料可说明其古音在东部。故《唐韵正》注“控”字曰：“古音苦贡反。《说文》控从手空声。今此字两收于四江一送部中。”(1.25)很多韵字的又音，顾炎武几乎都作了穷尽性的考证。如“泂”字，“今此字四收于一东二冬四江四绛部中。”(1.21.)支韵“詔”字：“今此字五收于五支七歌八戈三十三哿部中。”(2.7)“差”字：“今此字五收于五支十佳十四皆九麻十五卦部中。”(2.26)

应当指出，顾炎武《唐韵正》“考据之博”，充分吸收了前人研究方法之长并对前人研究材料加以精择而成。《唐韵正》之作，得益于吴才老《韵补》最多，一是考证方法，二是音证材料。而《韵补》中

有可取者,必采入《唐韵正》中。《韵补正》一东韵“合者一十二字”下注曰:“已上俱采入《唐韵正》,后仿此。”即是不掠入之美。钱大昕曰,才老之书,“虽未能尽得六书谐声之原本,而后儒因是知援《诗》《易》《楚辞》以求古音之正”。<sup>①</sup>“念考古之功,实始于宋吴才老”,实顾炎武心得之言。其次是明儒著作叶读音的汇考,亦成为《唐韵正》加工提炼之材料,像方日升《韵会小补》之类,虽叶音说不可取,但其中古音材料是很丰富的。杨慎《转注古音略》等书,亦为顾炎武研究古音之阶梯,所言:“僭为《唐韵正》一书,一循唐音之轨,而尤赖是书,以寻其端委。”<sup>②</sup>今《唐韵正》所引杨慎书中材料亦甚多。《提要》谓杨氏书:“以其引证颇博,亦有足供考证者,故顾炎武作《唐韵正》犹有取焉。”<sup>③</sup>而陈第“本证”“旁证”之法亦融化于其中。由此观之,《唐韵正》一书是在博采众长之后才成其博大精深之作。

### 五、《古音表》:汇集《唐韵正》考证之字,综古音成十部表

《五书》初序曰:“综古音成十部,为《古音表》。”它是以表格的形式表现顾炎武古音十部的关系。平上去入四声相承。《唐韵正》离合之韵字,分部别居,载入其四声之列,读者一目了然。然而,《古音表》所列入声与三声相承,与《唐韵正》所考入声之转,稍有出入。如陌韵“陌貉白伯戟迮客”等字,《唐韵正》移出转去声入御遇暮禡韵,而《古音表》与侯厚候相承;没韵“没汨勃突忽兀窟滑卒”等字,《唐韵正》转去声入队韵,而《古音表》却与怪韵相承。研究顾炎武古音十部四声相承关系,应以《唐韵正》的离析为主。

① 钱大昕《跋吴械韵补》,《潜研堂文集》卷二十七《题跋一》。第473页。

② 转引自傅增湘《顾亭林手评转注古音跋》,《藏园群书题记》卷一,第62页。

③ 见《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转注古音略》

## 六、附《韵补正》

《韵补正》为顾炎武“五书”之外一部重要的著作。篇幅较小，仅一卷。是书为辨正吴才老《韵补》分部之误而作，书成于康熙五年(1666)之冬。是年作《韵补正序》，并与《五书》于明年开雕淮上。顺治十四年，顾炎武北游，与山东莱州人任唐臣定交，于唐臣处假吴才老《韵补》读而校之，所获甚多。《韵补正序》曰：

余为《唐韵正》已成书矣。念考古之功，实始于宋吴才老，而其所著《韵补》，仅散见于后人之所引，而未得其全。顷过东莱任君唐臣，有此书，因从假读之月余。其中合者半否者半，一一取而注之，名曰《韵补正》，以附《古音表》之后。如才老可谓信而好古者矣。后之人如陈季立、方子谦之书，不过袭其所引用，别为次第而已。今世盛行子谦之书<sup>①</sup>，而不知其出于才老，可叹也。然才老多学而识矣，未能一以贯之。故一字而数叶，若是之纷纷也。夫以余之鄙陋，而独学无朋，使得如才老者与之讲习，以明六经之音，复三代之旧，亦岂其难！而求之天下，卒未见其人。而余亦已老矣，又焉得不于才老之书而重为之三叹也夫！

看得出，顾炎武对吴才老韵学是非常推崇的，“念考古之功，实始于宋吴才老”，成为汉语史上评论吴才老古音学的一句名言。而于吴氏韵学中的不足，所论亦颇为精当，“一字而数叶，若是之纷纷也”。书内十七真下注文，评才老韵学之失，更为中的。其言：“此韵之内，盖才老误以庚耕清青蒸登侵七韵皆通真，而其所收遂杂人二十余韵之字。于是一字可读为数音，而决裂部分，荡弃绳墨，惟其意之所之，而无施不可矣。盖其长于采收而短于甄别，则其弊必至于此。学者不可以不辨。”

才老书所失虽多，然而顾炎武正其所失时，于其中得失皆一一

<sup>①</sup> “盛行”，《亭林文集》作“甚行”。

说明,而绝无攻击叫嚣之言,最能见顾炎武学者之胸怀。《提要》评曰:“炎武此书,绝不为叫嚣攻击之词,但于古音叶读之舛误,今韵通用之乖方,各为别白注之,而得失自见。可谓不悖是非之正,亦不涉门户之争矣。”

是书辨正《韵补》失误,一是韵部通转之误,二是原书各韵所收之字之误。一一按原书韵目之次第,分门别类列写其韵其字。其韵通并无误则不注,误者则加以注明,如《韵补》四江注古通阳或转入东,正曰:“转声者,改此之声以就彼之韵,如才老所注佳为坚奚切、来为陵之切之类是也。古人韵缓,不必改字。已见《音论》中卷。”其正《韵补》各韵所收韵字之例主要有四:合者,不合者,古音同用不必注者,四声转用不必注者。当然,顾炎武是以自己的古音说来说例的。如顾炎武视侯韵为鱼部字,则侯韵“驹楼偷骤”等字则为九鱼之“合者”。而“不合者”亦即不合其古韵分合。“古音同用不必注者”是古韵通为一部之韵字,如佳韵“佳”字,吴才老注坚奚切,顾炎武认为此为古音同用不必注者。下以五支韵为例(僻字不录):

1. 合者一十二字:丘裘仇牛能不谋尤……

2. 不合者四十一字:加嘉歌求义议谊我鱼逃旒波浮莎多春沙  
鲨疏忧柯祸化和蛇悠由游运罗……

3. 古音同用不必注者四十一字:皆阶偕街佳垓该乖娃开皑台  
排灾哉猜才财材裁斋钗哀埃淮怀孩胎来莱藿埋……(原注:案佳皆  
灰哈四韵,既注云古通支,则全韵皆通。此注不必更赘。)

4. 四声转用不必注者二十字:智佩旆配备沫济志试是畏毁讳  
坏息易芥次……

5. 韵中元有者五字:雌资斯私兹。

有些韵字难以定“合”与“不合”,顾炎武则以“疑者”阙之。如东韵,《韵补》收“禽调心”等字,且有《诗》《易》用韵为证。所以顾炎武于东韵后列有:“疑者七字:禽调心深应阴临”,注曰“已上七字虽



不合古音，以其見于《詩》《易》，故疑而闕之。說見《詩》《易》本章下。”這些韻字實際上與東韻是合韻關係，顧炎武將它們解釋為方音現象。而于此“疑”者，大可不必。

《韻補正》于才老書中誤韻處亦間而正之，如十陽韻，才老于“身”字注尸羊切，并引《荀子·成相篇》為證，但斷句有誤。顧氏正曰：“‘身’下所引《荀子·成相篇》‘天已湯’為句，‘論舉當’為句，‘身讓卞隨舉牟光’為句，才老乃讀至‘身’字為句，而以‘身’為尸羊切，與‘湯光’為韻，此誤之又誤也。”

以上為《韻補正》一書的編寫體例和主要內容。

研究古音始自吳才老，而研究《韻補》并勒成專書而傳于今者，則為顧炎武《韻補正》一書。而元明之人研究著作久佚，是可見該書在漢語史上的重要價值。

## 第三章 从古诗无叶音说到《诗》本音思想的建立

### ——顾炎武古音观和方法论问题

概言之：古诗无叶音说、“古人韵缓，不烦改字”、《诗经》即古人音书、古人四声一贯、人为闰声、反切起源于古人合声说，等等，都是顾炎武的古音观。然而其中最重要的是《诗》本音思想，它是顾炎武古音学的核心。而思想观决定方法论，在《诗》本音思想指导下，顾炎武遍考群经诸子用韵，并佐之以文字的谐声偏旁，离析唐韵，考正三代古音，划分古韵部，从而建立了他的古音学体系。

《诗》本音思想的建立，首先是在总结前人古音研究之得失的基础之上。吴才老《诗补音》和《韵补》，博考古音，为古音学开山之作。然而古韵通转叶音之说，终成古音研究之桎梏，影响元明清三代五百年之久。朱考亭未得其精，以叶音注《诗经》《楚辞》，叶音之说遂成泛滥之势。明之杨用修、焦弱侯、陈季立诸儒，虽疑而抉摘其误，然而由于古音观和方法论上的缺陷，终未能折断通转叶音说之犄角。顾炎武研究古音，着重对《韵补》一书进行了研究，吸收其考古之长而弃其通转叶音之短，作《韵补正》一书，初步纠正了古韵部之间通转无方之弊病。针对朱熹《诗集传》以来随意叶读之流弊，作《诗本音》，发展了焦弱侯、陈季立二人古诗无叶音说，并纠正了《毛诗古音考》所考“古音”之失。

本章着重讨论顾炎武《诗》本音思想建立的过程及其背景，在论述其《诗》本音思想时，又着重探讨其经学复兴与《诗》本音思想

之间的内在关系,以揭示其古音观中最深层的本质内核,然后探讨他的方法论。

## 第一节 陈第《毛诗古音考》之缺陷

《诗》本音,即古本音,和宋儒以来叶音相对而言。它与陈第语音时地观是一致的。宋儒叶音之病,其症在以今音绳古音,三百篇当日可歌可弦,而以今音读之,“不免乖刺而不入,于是悉委之叶”,<sup>①</sup>而不知古人本音如此。焦弱侯曾言:“诗有古韵今韵。古韵久不传,学者于《毛诗》《离骚》皆以今韵读之,其有不合,则强为之音,曰此叶也。”<sup>②</sup>陈第感发于此,先后著《毛诗古音考》和《屈宋古音义》,欲矫正旧说。然季立仅考证个别字古音,未能就古今音分合之类别阐明古音,又未能将三百篇一一谱而韵之,故其说终不彻底。亭林惜其不足,继其说,推波助澜,作《诗本音》,将三百篇之韵一一谱而列之,于前人叶音处易之以“古音”,且以经证经,欲使人知此皆为《诗》本音而非叶音。世人眼目,始灿然一新。正如曹学佺序《诗本音》所言:“惜三百篇以来,无能发其覆者,而始遇之今日也。往者吾乡陈君季立,依吴才老之书为《毛诗古音》一编,焦澹园先生以为独得古人之传。而一字数音,未有条理。至宁人则秩然不紊,而博学旁通,至当归一,三代之元音,其在是乎?百世以下,岂必无后夔之教?尼父之删,将有取于斯焉。而在今之学者,离经辨志,尤为切要,实《诗》学之权舆云。”(《顾氏音学五书叙》)季立不足,炎武所得,已尽见其中。

按陈第《毛诗古音考自序》《读诗拙言》《屈宋古音义自序》和《后跋》诸篇,所论古诗无叶音,皆至为精当。顾炎武于《音论》卷中

① 陈第《毛诗古音考自序》。

② 《焦氏笔乘》卷三《古诗无叶音》,页十一。清刻本。

《古诗无叶音》条详引其说。然所考《毛诗》古音,多有未安。曹学佺所言“--字数音,未有条理”者,《韵补正序》所言陈第之作,“袭才老所引用,别为次第而已”者,今按之《毛诗古音考》,皆不能免。如“反”字有三音:音显、音贩、音番。“来”字亦有三音:音釐、音力、音利。与平协者读平,与去协者读去,与人叶者读入,字无定读矣。<sup>①</sup>而一字二音,则屡屡可见。顾炎武讥之为“劳唇吻、费简册”。袭才老所引用者如“子”字,音止。注云:“古子有二读,与纸叶者声近济水之济;与语叶者如今读籽梓一类。凡《诗》悉止音,晋宋时犹此音,如阮籍《咏怀》、潘岳《悼亡》、谢灵运《今咏行》、曹摅《思友人》,皆可考而知也。”(卷一)其本证有《麟之趾》《何彼襮矣》《旄丘》《衡门》《皇矣》《抑》等篇章,其中协韵字有“趾、李、耳、里、已、祉、土”等,皆止韵字,何须音“止”?考之《韵补》,卷三上声纸韵有“子”字,注曰:“奖礼切。……古子有二读,与纸叶者,声近济水之济;与语叶者,如今读。籽梓一类皆放此。”(3.4)陈氏之注说即本此。而不知才老注“子”叶读奖礼切,只因才老时音或方音中支脂之三韵精系字读如鱼韵,故此。而陈第盲从之,岂不以宋人之时音误作古音!它如“思音西”、“俟音矣”、“死音洗”(卷一)、“士音始”、“斯音其”、“耜音以”、“涖音矣”(卷二)、“似音以”、“视音始”、“试音西”、“史音始”(卷三)、“祀音以”、“使音始”(卷四)等等,皆本《韵补》而赘注。

柴绍炳批评陈第之失曰:“季立刻于只字,昧于通部,每就本通之韵别求转叶,过费推寻,不悟其赘。又生产闽中,读音不正,如南叶心而云音宁,天叶人而云音汀之类,俱吐属讹谬,未足谐声。”<sup>②</sup>

<sup>①</sup> “来”有三音:音釐者,《毛诗古音考》卷一引《终风》诗“莫往莫来,悠悠我思”为证;音利者,卷三引《小雅·南有嘉鱼》“翩翩者雏,烝然来思;君子有酒,嘉宾式燕又思”为证,其中“来、又”相韵;音力者,证以《小雅·采薇》“忧心孔疚,我行不来”,并注疾“音急”。

<sup>②</sup> 见柴绍炳《古韵通·古今韵学纯驳说》。清刻本。

“吐属讹谬”姑且不论，而“每就本通之韵别求转叶”这一点而言，季立实难委其责。上举“思音西”“俟音矣”之类即如此。又如书中凡山摄之字，注为先仙韵字或元韵字（举平赅上去，下言某韵者同此），亦是“过费推寻，不悟其赘”。如下列字注音：

千音坚 言音延 泉音钱 颜音研 垣音延 关音坚  
乾音坚 难音年 餐音干 阪音显 还音旋 间音坚  
贯音眷 乱音恋 卷音权 宪音轩 幡音掀 反音番  
献音轩 蕃音轩 完音延 蛮音眠 安音烟 宣音先  
丸音延 檀音田 叹音天 颜音研 绊瑚涓切 闲瑚涓切  
翰瑚涓切 燔瑚涓切

其中，先韵字有：先天田年烟涓千坚研眠；仙韵字有：泉钱涟延旋乾权宣；元韵字有：言显轩掀垣著幡燔。若言洪音与细音之间，其协韵稍有“不顺口”外，而细音与细音相协，就毫无必要改读，“乾音坚”，“宣音先”，有何不协？若此异韵改读（仙先）尚有可言，而“泉”与“钱”，皆在仙韵，“蕃幡燔”与“掀”皆在元韵，改读为“掀”，有何必要（其中声纽错误唇喉音不分且不说）。是可见季立拘于“沈韵”而律三百篇者。究其原因，是因为朱考亭《集传》于上述字多有叶读之音，且叶音亦是将洪音改读为细音。季立为反其说，将其中叶读音概曰《毛诗》古音，遂失古音条理，此又为朱氏叶音所牵拘而不能寤者。

下面我们将其上述音注还之于《诗经》篇章韵下。按其书“本证”例，《诗经》篇章如：

(1)《邶风·泉水》二章：出宿于干（音坚），饮饯于言（音延）。三章：我思肥泉（音钱），兹之永叹（音天）。（按，《集传》干叶居焉反，叹叶它涓反。）

(2)《卫风·氓》二章：乘彼坳垣（音延），以望复关（音坚）。不见复关，泣涕涟涟。尔卜尔筮，体无咎言（音延）。以尔车来，以我贿迁。（按《集传》关叶圭员反。）

(3)《邶风·君子偕老》三章:蒙彼绉緜,是继袿(瑚涓切)也;子之清扬,扬且之颜(音研)也。(按《集传》袿叶汾乾反,颜叶鱼坚反。)

(4)《魏风·伐檀》一章:坎坎伐檀(音田)兮,真之河之干(音坚)兮;河水清且涟漪。不稼不穡,胡取禾三百廛兮?不狩不猎,胡瞻尔庭有县貆(音暄)兮?彼君子兮,不素餐(音千)兮。(按《集传》檀叶徒沿反,干叶居焉反,餐叶七丹反。)

(5)《小雅·小弁》八章:莫高匪山(音先),莫浚匪泉(音钱),君子无易由言(音延),耳属于垣(音延)。(按,《集传》山叶所旃反。)

以上篇章用韵,若依陈氏改读,读者谅难接受。如“泉”字,《毛诗》古音为“钱”,理由何在?考《毛诗》,“泉”字六用,《泉水》《下泉》《大车》三诗皆与“叹”韵,《公刘》三章与“原”韵,五章与“单原”韵,《小弁》诗与“山言垣”韵,音“钱”安在!

由此看来,陈第知宋人叶音之误,而不知其所以误。其所缺憾,是昧于古今音分合之大关节,为宋人叶音所牵拘,误将宋人语音作“古音”者。故其《古音考》之作,虽苦心经营亦难折宋儒叶音说之犄角。要摧垮宋儒叶音之说,就必须对《毛诗》音加以全而研究。于是《诗本音》应运而生。

## 第二节 经学复兴与《诗》本音思想的建立

顾炎武《诗》本音思想的建立,是基于他的反宋学反明学的经学复古思想。因为宋明理学言心言性,空谈性命,感悟良知,将真正的孔孟之学加以歪曲和支解,使之变得庸俗化、禅理化。经学也由此荒殖。明之亡,阳明实难推诿其责。顾炎武以经学救国为己任,对明季心学深恶痛绝。《日知录》有一段非常深刻的话,其曰:

刘石乱华,本于清谈之流祸,人人知之。孰知今日之清谈有

甚于前代者？昔之清谈谈老庄，今之清谈谈孔孟，未得其精而已遗其粗，未究其本而先辞其末。不习六艺之文，不考百王之典，不综当代之务，举夫子论学论政之大端一切不问，而曰一贯，曰无言，以明心见性之空言，代修己治人之实学。股肱惰而万事荒，爪牙亡而四国乱。神州荡覆，宗社丘墟！昔王衍妙善玄言，自比子贡，及为石勒所杀，将死，顾而言曰：‘呜呼！吾曹虽不如古人，向若不祖尚浮虚，戮力以匡天下，犹可不至今日。’今之君子，得不有愧乎其言？<sup>①</sup>

“神州荡覆，宗社丘墟”，此明之空疏心学之祸烈。而炎武一生为学，为扭转清初空疏学风，不遗余力。高举“经学即理学”之大旗，力倡经世致用之学，曾言：“君子之为学，以明道也，以救世也。”<sup>②</sup>音韵之学，虽为小学，但切关经学之宏旨。而世人不谙古音，常有改经之病。《答李子德书》云：“三代六经之音，失其传也久矣。其文之存于世者，多后人所不能通，以其不能通而辄以今世之音改之，于是乎有改经之病。始自唐明皇改《尚书》。而后人往往效之，然犹曰：旧为某，今改为某。则其本文犹在也。至于近日锓本盛行，而凡先秦以下之书，率臆径改，不复言其旧为某，则古人之音亡，而文亦亡。此尤可叹者也。……嗟夫！学者读圣人之经与古人之作而不能通其音，不知今人之音不同乎古也，而改古人之文以就之，可不谓之大惑乎！”<sup>③</sup>又说：“魏正始中又立古文、篆、隶三字石经，自是以来，古文之经不绝于代。传写之不同于古者，犹有所疑而考焉。天宝初，诏集贤学士卫包改为今文，而古文之传遂泯。此经之一变也。……及朱子之正《大学》《系辞》，径以其所自定者为本文，而以错简之说，注于其下，已大破拘挛之习。后人效

① 见《日知录》卷七《夫子之言性与天道》。黄汝成《日知录集释》本，参四库全书本。按“刘石乱华”句，四库本作“永嘉南渡”，又“今日”作“明代”。

② 见《亭林文集》卷四《与人书》之二十五。

③ 此书信载《亭林文集》卷四，又附于五书之前。下引文同。

之,《周礼》五官互相更易,彼此纷纭;《召南》《小雅》,且欲移其篇第。此经之又一变也。”经文屡改,必丧失其本来面目,而圣人之意亦由此荒矣。因此顾炎武认为,“愚以为读九经自考文始,考文自知音始。以至诸子百家之书,亦莫不然。”只有“考文”“知音”,才能使经学还其本来面目,不至于后人不知古音而妄改经文。于此可见音韵之重要性。在顾炎武看来,它是通经之钥匙。而通经才能明道,明道则可以救世。所以考正三代古音,尤为重要。而考正三代之音的主要依据是《诗经》,顾炎武反复强调“《诗》三百篇,古人之音书也”。然而,自沈韵出而古音微,自朱熹以叶音注《诗经》而古音亡。<sup>①</sup>要向人们建立《诗》本音的思想,又谈何容易。为此,顾炎武一生孜孜以求,矢志不移,著《音学五书》,以“羽翼六经”,“以续三百篇以来久绝之传”,“有王者起,将以见诸行事,以跻斯世于治古之隆”。<sup>②</sup>可见,顾炎武研究古音,是和他的“治古之隆”的政治理想结合在一起的。在他看来,欲“跻斯世于治古之隆”,必谐之于治古之音。天之未丧斯文,必有圣人复起,举今日之音而还之淳古者。<sup>③</sup>此所以顾炎武一生孜孜于古音之学者。于是我们可以理解顾炎武所言“还之淳古者”之真正内涵,一切都是为了他的政治理想而已,其中又隐含了他强烈的反清复明的爱国思想。因为在顾炎武看来,满清入主中原,以蛮夷习俗语言,强加于我周孔后裔,而我数以千年的汉唐文化,将会因此变种或荡然无存(如剃发穿满服,有反清嫌疑的书籍被销毁等),所以复兴经学就是复兴民族精神,全为“保种”而已。而亭林隐衷,后人不知晓者多,仅以“复古”

① 按清儒病叶音说者多有此看法。如顾炎武《音学五书序》言沈约《四声谱》之作,“于是今音行而古音亡,为音学之一变。”毛先舒序《柴氏古韵通》亦言:“是沈氏撰近韵而古韵微,朱氏叶古韵而古韵亡。”又如柴绍炳言:“蒙阳大儒,注《诗》《骚》亦辄称叶韵,不必有本。韵学于是灭裂矣。”(《古韵通·古今韵学纯驳说》)

② 以上参见《亭林文集》卷六《与杨雪臣》及《蒋山佣残稿》卷一《与人书》等。

③ 参见《音学五书序》。



责之，是江永之辈知其一而不知其二者。<sup>①</sup>

在这种“复古”思想支配下，他认为三代之音最为淳正，这是确立《诗》本音的基础条件。他说：“三代之时，其文皆本于六书，其人皆出于族党庠序，其性皆驯化于中和，而发之为音，无不协于正。然而《周礼》：大行人之职，九岁属瞽史，谕书名，听声音。所以一道德而同风俗者，又不敢略也。是以《诗》三百五篇，上自《商颂》，下逮陈灵，以十五国之远，千数百年之久，而其音未尝有异。帝舜之歌<sup>②</sup>，皋陶之赓<sup>③</sup>，箕子之陈<sup>④</sup>，文王、周公之系，无弗同者。故三百五篇，古人之音书也。”<sup>⑤</sup>当然，夏商周三代，时隔遥远，其语音“无弗同者”是不可能的。尤其是夏代那么遥远，无多少语言材料可稽，仅凭“帝舜之歌”“皋陶之赓”，焉能说明？但我们无需追究这些。顾炎武此说之本旨，是要说明《诗经》三百篇为古人之音书。

在确立《诗》本音之观念时，顾炎武有两个重要的概念：古曰音，今曰韵。“音”“韵”之分始于何时？其考曰：

魏晋以下，去古日远，辞赋日繁，而后名之曰韵。至宋周顒、梁沈约而《四声》之谱作。然自秦汉之文，其音已渐戾于古，至东京益甚。而休文作谱，乃不能上据《雅》《南》，旁摭《骚》子，以成不刊之典。而仅按班、张以下诸人之赋，曹、刘以下诸人之诗所用之音，撰为定本。于是今音行而古音亡，为音学之一变。

① 参见江永《古韵标准例言》所论。

② “帝舜之歌”即所谓《南风歌》，《史记·乐书》云：“昔者舜作五弦之琴，以歌南风。”其辞曰：“南风之薰兮，可以解吾民之愠兮；南风之时兮，可以阜吾民之财兮。”

③ “皋陶之赓”出自《尚书·皋陶谟》。其歌三章，如下：

股肱喜哉！元首起哉！百工熙哉！

元首明哉！股肱良哉！庶事康哉！

元首丛脞哉！股肱惰哉！万事堕哉！

④ “箕子之陈”即所谓《麦秀歌》，又名《伤股操》，相传为殷末箕子所作，《史记·宋微子世家》载其歌曰：麦秀渐渐兮，禾黍油油；彼狡僮兮，不与我好兮。”

⑤ 见《音学五书序》，此以下数段引文皆出于此序，不另出注。

沈约《四声》之谱,是否取韵于班固、张衡乃至曹植、刘桢等人诗赋用韵,已无从可考。此姑且不论。而所言《诗经》古音之变迁,却极为精深,所谓“自秦汉之文,其音已渐戾于古,至东京益甚”。可见两汉语音有别,是顾炎武一个非常鲜明的观点。而《唐韵正》之考证亦可见之。如古韵鱼部麻韵字之音变,阳部庚韵之音变,皆有考论。今人罗常培、周祖谟研究汉代语音,别之以西汉和东汉两时期,亦是非常有见,《汉魏晋南北朝韵部演变研究》即是(下简称《汉韵研究》)<sup>①</sup>。是又可见顾炎武“古音”之界定在《诗经》及秦汉之时,而汉魏之时则为古音之变,晋宋以后则为今音之始。

顾炎武又曰:

下及唐时,以诗赋取士,其韵一以陆法言《切韵》为准<sup>②</sup>,虽有独用同用之注,而其分部未尝改也。至宋景祐之际,微有更易<sup>③</sup>。理宗末年,平水刘渊始并二百六韵为一百七,元黄公绍作《韵会》因之,以迄于今。于是宋韵行而唐韵亡,为音学之再变。世日远而传日讹,此道之亡盖二千有余岁矣。

看来,要把“今音还之于淳古”,必须经过两大步骤,首先是将宋韵恢复到唐韵,再由唐韵恢复到《诗经》本音。“于是,据唐人以正宋人之失,据古经以正沈氏、唐人之失,而三代以上之音,部分秩如,至蹟而不可乱。”而《诗》本音思想也就因此真正得以建立。此顾炎武苦心经营者。

在《诗》本音思想指导下,顾炎武对古今音韵的分合关系作了深刻的研究。注《诗经》和《周易》,正朱熹叶音之误,补陈第古音考

---

① 该书只完成了两汉音韵研究,故作如此简称。后凡本书言称《汉韵研究》者,均指此书。

② “其韵”句,五书所附顾氏自序作“其书”,此从文集改。

③ “更易”,五书本原作“更定”,此从文集改。

之不足,考正三代古音。在此基础上离析唐韵,该移出的移出,该并合的并合,立古音十部,完成了他的《诗》本音研究。

建立《诗》本音思想,就是以《诗经》音作为古音标准,来审核群经诸子之音,别其异同,辨其是非,并以之旁证《诗经》之音。然后从《诗经》古本音出发,考察其发展变化。江永《古韵标准例言》对此阐述颇为精当,其曰:

三百篇者,古音之丛,亦百世用韵之准。稽其入韵之字,凡千九百有奇,同今音者十七,异今音者十三。试用治丝之法,分析其绪,比合其类,综以部居,纬以今韵,古音犁然。其间不无方言差池,临文假借,案之部分,间有出人之篇章,然亦可指数矣。以《诗》为主,经传骚子为证,《诗》未用而古今韵异者,采它书附益之。标准既定,由是可考古人韵语,别其同异。又可考屈宋辞赋、汉魏六朝唐宋诸家有韵之文,审其流变,断其是非。视夫泛滥群言,茫无折衷,概以后世淆讹之韵为古韵者,不有间乎!

江永这段话把顾炎武《诗》本音思想解释得颇为深刻。它有几个要点:第一,《诗经》音为古人用韵之准,凡古韵部居划分都得以此为依据;第二,它与经传骚子用韵表里相依;第三,以此为标准审核古人韵语之异同;第四,以此为标准审核语音之流变,断其是非。而《唐韵正》在考证古音时正是如此。它以《诗经》音为主,对群经诸子韵语都作了考察。然后以此“审其流变,别其是非”,自何时何人开始“误入”今韵。

考察群经诸子用韵,是研究《诗经》古音不可缺少的一步。《日知录》对经传诸子用韵也多有论述,如该书卷二十一《五经中多有用韵》《易韵》等条即是。另外,《教文格论》亦多有论述。按照顾炎武论述,古人言语,音韵淳和,自然而合于音,故群经诸子中散文之体亦常常用韵。其曰:“古人之文化工也,自然而合于音,则虽无韵

之文而往往有韵。”<sup>①</sup> 有时候,群经诸子用韵与《诗经》音往往有齟齬处,这就需要以《诗经》音为标准,加以辨别是非。如《周易》中耕部字多与真部字合用,《诗经》中并无此用法。所以顾炎武从《诗》本音思想出发,把它解释为方音现象。所谓“当繇方音之不同,未可以为据也。《诗》三百五篇并无此音。”<sup>②</sup> 然而“令、苓、零”等字亦是耕清青韵字,在《诗经》中却与真部字押,所以顾炎武视之为真部韵字。《说文》谐声系统和《诗经》音是一致的,但有时也会不一致。遇此情况时,顾炎武也是从《诗》本音出发,舍谐声而就《诗经》。如“令苓零”三字在真部,而从令得声的“领”字却仍在耕部。“求”声字在幽部,而“裘”字却在之部。当然,这样做难免会有过失,有时过分牵就《诗》音而不惜舍弃谐声系统上的一致性。钱大昕对此就多有责难之言。<sup>③</sup> 毋庸置疑,从《诗》本音思想出发,研究古韵,有着非常重要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但顾炎武《诗》本音观念中,他的“四声一贯”说和“古人韵缓”说又与之联系在一起,在具体研究中也有其局限性和不足之处。因此,《诗》本音思想也要进一步的发展和完善。理论和原则的提出是很重要的,而具体研究中的失误是可以纠正的,这就是我们对待顾炎武《诗》本音思想的一个基本态度。

### 第三节 《诗本音》对朱熹叶音说之驳正

不破不立,顾炎武《诗》本音思想的建立,必须首先破除叶音说的谬误。而《诗本音》之作即如此。朱熹《诗集传》叶音之误,一是以今音协读古音,而不知古本音如此;二是不明韵例,随意取叶,一

① 见《日知录》卷二十一(五经中多有用韵)。

② 《易音》卷二(乾·象传)注。

③ 参见《潜研堂文集》卷十五(答问十二)。

字多音而无定读；三是四声赘注，不明古人诗歌有四声互用；四是以其时音混淆古音，如子叶奖履反，汜叶养里反之类；五是不明通韵与合韵关系，“韵缓”之处，古本相通，无需赘注，如《考槃》一章“涧、宽、言、援”相韵，而注涧叶居贤反，宽叶区权反之类，不知古人之音亦有部居之分，概以今韵部分律之。江永说，朱熹《集传》叶音，旨在“便学者诵读，意不在辨古音”，<sup>①</sup>这只是一种委婉的回护之言。

考朱熹《诗集传》叶音不当，代有人指正，然而皆未能从根本上加以纠正。其所纠正者，仅在其叶音体系上作个别韵例上的修改而已。如元儒许谦《诗集传名物钞》卷二《击鼓》诗曰：“末章‘阔活’正不须叶，‘信’字当正作师人切，恐非叶，或本误耳。”<sup>②</sup>又《十亩之间》诗，“一章《释文》‘还’本作旋，恐不必叶，若作本字读，则‘闲’亦不必叶。”<sup>③</sup>

杨慎《古音略例》析《集传》韵例之误，略有可取。然而随意掇拾，所遗甚多。又以叶音之谬归咎才老而回护朱子，后人不服。<sup>④</sup>

① 参见江永《古韵标准例言》。

② 《邶风·击鼓》诗末章为：“于嗟阔兮，不我活兮。于嗟涧兮，不我信兮。”《集传》阔叶苦劣反，活叶户劣反，似无必要。二字皆在《广韵》末韵，合口呼，本相谐。“信”字《集传》叶师人反，去声读平声，本于《释文》：“信，毛音申，极也。案信即古伸字也。”

③ 《魏风·十亩之间》一章诗为：“十亩之间兮，桑者闲闲兮。行与子还兮。”《集传》间叶居贤反，闲叶胡田反，还叶音旋。似无必要。按，朱熹《诗集传》叶音多本于吴棫《诗补音》，但有些叶音错误不能归咎于才老。笔者有考证，将另文发表。然而《诗补音》不传，我们立论时只能以《诗集传》为依据。

④ 如《驹虞》诗“虞”字两叶，杨慎归咎才老而回护朱子。杨贞一《诗音辨略》辨曰：“杨用修不惜详辩，而为吴才老尤也。如此，余案徐藏《诗补音序》云云，则才老增损定本，当时已亡。今殆未可尽泥，而一切古音载在《韵补》，亦已大备。学者舍是将奚之焉？其东韵内固未尝收‘虞’字也。麻韵且转声通歌，又何得有牙音？朱子自谓‘协韵乃吴才老所作，某续添之’。噫，二音是续添与否，无敢置喙也。正恐后人复有因是添入《韵补》者耳。”（卷上，页八）其后清儒钱大昕亦有辨正之言，见《潜研堂文集》卷二十七《跋吴棫〈韵补〉》。

后有杨贞一《诗音辨略》，逐篇分析，始见其精，且对朱子之误，较有认识。如《汝坟》诗曰：“‘枚梅’等字，固有本然之雅音，以合支韵，无不谐者。自《唐韵》妄并入哈，一时任兴通押。诵其诗者，乃始转展迁就，曲以合之，几令面目尽改耳。方幸一二古咏，可启末俗之迷，而顾以依稀本音，标之为叶，毋乃倒授之炳乎？……余谓不若省事之为愈矣。”（卷上，页4）《驹虞》诗曰：“《驹虞》一诗，既以‘虞’叶为牙而合‘羝’韵，又以虞叶为五红切，而强合‘蓬’韵。夫诗之作也，出自一人之手，韵自合用一方之音，而二章之内，遽分两韵，是非古音也，百舌之音也。”（上，8）《干旄》诗曰：“诗之‘旄’自读旄，‘郊’自读郊，不必转音叶韵，而于韵未尝不叶矣。”（上，14）此论叶音为赘者。笔者以为明儒《诗经》音学研究，杨贞一最为朱子铮臣，且有功于《集传》者。然而其对叶音说之错误，虽有一定认识，但在观念上还是维护那个叶音体系。他如何楷《诗经世本古义》、张次仲《待轩诗记》等，对朱子误叶亦多有订正，对某些典型韵误也有所共识，如《行露》诗“家”字是否入韵问题。虽然，只是稍稍修补而已，未能脱离叶音之根本。归根结底还是在“叶”字上。<sup>①</sup>

顾炎武著作《诗本音》，是从根本上扭转。一是于古韵相通之处仅注《广韵》韵目，而于古今音异之字才考注其古音某。二是于章末注明四声通押，尽破世俗之拘挛。三是明确《诗经》韵例。而其中韵例分析，尤为重要。朱熹叶音之误，也往往是不明韵例。如《召南·行露》诗一“家”字，叶音谷又叶音各空反。《诗本音》正曰：“一‘家’也，忽而谷，忽而公，歌之者难为音，听之者难为耳矣。此其病在乎以后代作诗之体，求六经之文，而厚诬古人以谬悠忽怛不可知不可据之字音也。岂其然乎！朱子复生，其必以愚为知言也

<sup>①</sup> 如张次仲《待轩诗记》卷一《麟之趾》一章后注曰：“补协云：末句是叹美之词，不必与上句叶。”（1.17）又《行露》“谁谓女无家”下注曰：“旧以牙叶五红反，家叶各空反。今按牙家自成韵，不必改音。”（1.26）但全书仍以“叶”字注音。

夫。”(1.12)又《驹虞》诗“虞”字之叶音,也是一个非常典型的错误,同一篇诗歌两变其音,一音牙,一音五红反。《诗本音》析曰:“首章以‘葭稊虞’为韵,二章以‘蓬豨’为韵,而‘虞’字则合前章。《集传》不得其解,乃以首章之‘虞’叶音牙,二章之‘虞’叶五红反,一诗之中而两变其音。及至秦诗《权舆》之篇则无说矣。首章以‘渠余舆’为韵,二章以‘簠饱’为韵,而‘舆’字则合前章,正与此诗一律。虽有善叶者,不能以‘舆’而叶‘簠饱’也。故愚以为此古人后章韵前章之法。不得此说而强求之上句,宜其迷谬而不合矣。”(1.16)

朱熹错误的根本原因是昧于古音,不明古人字有定读,而误以为古人诗歌可以随意取押,所以顾炎武又曰:“古人之字必有定音,非尽音而可叶也。若‘中’字,止有竹冲、竹仲二反,或通为‘仲’字,自古及今,惟此三音而已。《集传》于《桑中》之篇则曰诸良反,于《小戎》篇则曰叶诸仍反,何‘中’字之多音哉!”(4.2)按,《桑中》诗“期我乎桑中,邀我乎上宫”,二句自韵,《集传》叶读为阳韵非。《小戎》“中”叶诸仍反乃在蒸韵,以和下句“骖”字韵。《集传》不明古音而误叶,《诗本音》亦多有指正。如《小雅·鹿鸣》一章,本“鸣苹笙”一韵,“簧将行”一韵,而《集传》误作一韵,注鸣叶音芒、苹叶音旁、笙叶师庄反,行叶户郎反。<sup>①</sup>《诗本音》曰:“‘苹’字从平,‘笙’字从生,遍考三代秦汉之书,凡‘鸣平生’字,无入阳唐韵者。知此章自‘吹笙鼓簧’以下别为一韵。《集传》叶音皆非。”(5.1)亭林此说极是。

又如《商颂·烈祖》一诗凡三换韵,“祖祜所酷”一韵(鱼部),“成平争”一韵(耕部),“疆衡觶飧将康穰飧疆尝将”一韵(阳部)。《集传》不得其解,合“成平争”于“疆衡”韵中,因为“衡”在今之庚韵,故注“成叶音常”“平叶音旁”“争叶音章”,而注“衡叶户郎反”。此朱

<sup>①</sup> 原诗为:“呦呦鹿鸣,食野之苹。我有嘉宾,鼓瑟吹笙。吹笙鼓簧,承筐是将。人之好我,示我周行。”

熹不明今之庚韵“衡行明英”等字古音在阳部,宜其所误。《齐风·鸡鸣》二章“东方明矣”与“昌光”字韵,而《集传》注明叶谟郎反。《诗本音》析曰:“按‘鸣明’二字,今人混为一音,不知鸣弥平反,明弥郎反,截然二音,而不可互读也。今若此诗用‘鸣’字则以‘盈声’二字为韵,而他诗之用‘鸣’者莫不以‘平生成征’诸字从之;用‘明’字则以‘昌光’二字为韵,而他诗之用‘明’者,莫不以‘方王将良’诸字从之。何其密也。谓三百五篇,即古人之音书,岂不信夫!后之混为一音者,其亦未尝学《诗》耳矣。”(3.12)

又如“能”字,今音登韵,而古音在之部。《小雅·宾之初筵》一章“各奏尔能”与“又、时”韵。而《集传》不知,误与上句“子孙其湛”韵,注能叶奴金反。《诗本音》曰:“《释文》:徐奴代反又奴来反,与下文‘又时’为韵,《集传》叶上‘林湛’非。考‘能’字,《诗》一见,《易》二见,《中庸》一见,《楚辞》二见,并同。后人误入十七登韵。”(7.17)

顾炎武于《诗本音》中虽没有很多直斥朱熹的话,然而以古本韵注疏其音,而朱熹叶音之误亦不言而喻矣。

#### 第四节 《诗》本音思想指导下的方法论

顾炎武古音研究之方法论,归纳起来大致有三:一曰经韵合一、以经为本的思想,考证古音须先以经证经,然后下探汉魏六朝之文;二曰“古者同文,声与形应”的观点,故研究古音,必须佐之以文字的谐声偏旁;三曰考正三代古音须以唐韵为参照。顾炎武认为,唐韵承江左末流,分韵虽有舛误,但部分未改,从中犹可考见古音,“欲审古音,必从唐韵始”,所以必须把唐韵作为古今音离合的基础。此三点结合,便构成了古音研究的基本原则和方法,从而奠定了清代古音学的理论基础。而乾嘉时期古音研究,学者如江永、段玉裁、王念孙、江有诰等,走的都是这条路子。这是顾炎武“开



山”之处，也是清代古音学之所以能够兴盛的原因。

关于经韵合一，顾炎武论曰：

《诗》三百篇即古人之韵谱。经之与韵，本无二也。病在后之学者执韵而论经，其不能通，则改经而就韵。夫道若大路然，安用此多歧乎？休文之四声，神珙之翻切，三代之所未有也。颜师古、章怀太子始有叶韵之说，而汉以前亦未之有也。乃援今而议古，焉得不圆凿而方枘乎？且经学自有源流，自汉而六朝而唐而宋，必一一考究，而后及于近儒之所著，然后可以知其异同离合之指。如论字者必本于《说文》，未有据隶楷而论古文者也。<sup>①</sup>

此段话就其研究古音的方法和原则，所论明白无遗。“援今议古”，此乃宋元明以来研究古音之通病。入清以来，此病犹未消除，甚至变本加厉，如毛奇龄之流便是，故这些人研究古音，圆凿方枘而不可通。而究其根本，是未能确立以三百篇为古音标准的思想，即《诗》本音思想。其后江永以此为鉴，立《诗经》音为古韵标准，始延伸亭林正路。而元明诸儒研究古音之缺陷还在于，既未能正本，又未能清流，即不能以《诗经》音为起点，探索其演变的轨迹。所以顾炎武强调，研究古音虽然以经为本，但还须考其源流，也就是探讨古音流变之轨迹，然后可以知古今音之间，“其异同离合之指”。

关于文字与音韵的关系，顾炎武论曰：

古者同文，声与形应，凡字旁从某，音必从某。后世不悟音讹，反谓古书为叶，皆非也。唐韵承江左末流，部居悉舛，分合之间，纷不可治。今当以《诗》《易》周秦之文为正，质验字旁，分者并之，合者离之，使古书无二音，然后得复其旧。<sup>②</sup>

按顾炎武此言虽短，而其论古音研究之方法却非常精要。有

① 见《亭林文集》卷四《与人书》之四。

② 转引自李光地《榕村全集》卷三十三《顾宁人小传》，页五。

三:一是谐声偏旁与古音的关系,所谓“凡字旁从某,音必从某”,此实际上就是段玉裁“同声必同部”的理论先声;第二是以群经诸子之韵佐之文字谐声的研究原则,所谓“以《诗》《易》周秦之文为正,质验字旁”;第三是离析唐韵,“分者并之,合者离之”。而《唐韵正》离析唐韵,考正古音,基本上是如此。此以《说文》谐声推考古音言之,单个韵字在以群经诸子之韵文考证后,则曰《说文》某字从某某声;一类韵之音变则曰凡从某从某之属皆入此,此是从谐声系统上看问题。

关于研究古音,须以唐韵为参照,顾炎武论曰:

《广韵》之中,或一字而各韵至三收四收五收,又或一字而本韵中至两收三收,或各义或同义,盖古人之音必有所本。如《汉书》则服虔一音,应劭一音,如淳一音,孟康一音,晋灼一音;《庄子》则简文一音,司马彪一音,李轨一音,徐邈一音。作韵之人,并收而存之。书不惟以给作诗之用,盖所以综异闻,备多识,而不专于一师之学也。于今千载之下而得以推明秦汉以上之音者,不为无助。自宋《礼部韵略》专为科举之用,病其繁复,一切删而并之,如“牝”字删五旨并十六辘,而《老子》《淮南子》《家语》《太玄经》,皆不可读矣;“等”字删十五海,并四十三等,而《管子》《韩非子》、贾谊《新书》皆不可读矣(并详《唐韵正》本字下)<sup>①</sup>。昔人并收之苦心,没而不见;后之学者面墙之立,既罕淹通,胶柱之调,复多拘阂。故宋韵出而古音乃全亡矣。欲审古音,必从唐韵始。愚所以列唐宋异同之辨于书之首卷欤。<sup>②</sup>

以上为顾炎武以唐韵作为古今音参照之主要理由。其好处有二:一是唐韵广收又音,可以作为考正古音之线索;二是韵部二百

<sup>①</sup> “牝”字、“等”字古音考分别见于《唐韵正》卷八上声十六辘韵和卷九上声四十三等韵,考论极为精当。

<sup>②</sup> 引文见《音论》卷上《唐宋韵谱异同》。

六部(顾氏视《广韵》为唐韵)未合并,从中可考见古今音分合之轨迹。而《礼部韵略》删并又音,而后平水刘渊等又并合韵部,难以从中考见昔人分韵之由。例如柴绍炳研究古韵,从平水诗韵出发,有全通半通之说,拘限甚多,如其《古韵通》言七阳独用八庚半通,而八庚含《广韵》庚耕清三韵,其中半通者仅仅是庚韵之半“英京明行”等字,而耕清二韵不与焉。又如言六鱼七虞十一尤通,十一尤中含尤侯幽三韵,尤韵中有半通之韵者(“牛丘谋”等字),而通鱼虞者多为侯韵而已。如此泛言相通,纠缠不清。故顾炎武有言:“后之学者面墙之立,既罕淹通,胶柱之调,复多拘阂。”那时《广韵》流传甚少,人们为平水诗韵所蔽,研究古音只能如此。考明清以来古韵研究,断自江永为止,以《广韵》作为古今音参照的,除顾炎武以外,并不多见。“欲审古音,必从唐韵始”,此亭林之卓识!故江永曰“顾氏书悉用唐韵,最为有见。”<sup>①</sup>

自江永之后,《广韵》广为流传,于是清儒研究古音,大都能从二百六部出发,加以离析综合。夏忻曰:“《唐韵》虽不合古音,然二百六部乃韵书之祖,其中支脂之、元寒、真文之分,脉理可寻。统会以求其合,离析以求其分,舍《唐韵》无可依据。凡论古音,必于二百六部以外别立名目者,非也。”<sup>②</sup>章炳麟亦认为,“《广韵》者,今韵之宗,其以推迹古音,犹从部次。”而“旧音绝响,多在其中”。<sup>③</sup>是可见“欲审古音,必从唐韵始”之意义。

① 《古韵标准例言》。

② 《诗古韵表二十二部集说》卷下《古韵表集说缀言》,页四十。

③ 《国故论衡》上卷《小学略说》,页三。浙江图书馆校刊本。

## 第四章 顾炎武对《诗经》 用韵方面的研究

古人读《诗》，必辨章句，辨章句须明韵读。故孔颖达《毛诗正义》开篇即于《关雎》诗后阐发之。项安世《项氏家说》专立《诗句押韵疏密》《诗押韵变例》诸条，亦见此意。杨慎、陈第等人著作，也有相关言论。<sup>①</sup>而杨贞一《诗音辨略》从韵例上分析朱熹《诗集传》的错误，尤为可取（参见上章讨论）。在此方面，顾炎武博采众长，对《诗经》用韵特点和规律作了精深的研究。而如何处理好《诗经》通韵合韵的关系，也是研究《诗经》古音的一个重要方面的内容。顾炎武的研究是坚持《诗》本音一贯的思想，有所得也有所失。

关于顾炎武这方面的研究，今之学者很少注意。今以《日知录》和《诗本音》所论为主，详细介绍如下。

### 第一节 顾炎武对《诗经》韵例的阐释

#### 一、韵例分析的重要意义

研究《诗经》用韵是研究古韵分部的第一步，而其中韵例分析尤为重要，王力先生说：“韵例的研究很重要，只有了解了《诗经》的

---

<sup>①</sup> 参见杨慎《古音略例》和陈第《读诗拙言》等著作所论。

韵例,才能更好地了解《诗经》时代的韵部。”<sup>①</sup>

朱熹《诗集传》叶音之误,其中往往是韵例不明,强韵于我。《行露》诗一“家”字,叶音谷又叶各空反就是如此。韵而不韵,不韵反韵,皆失古人之意。“其误不在古人而在于我”,此江永切肤之言。故《古韵标准》前特附《诗韵举例》一文,总结《诗经》韵例二十余条。后曲阜孔氏踵其武,于《诗声类》后亦附韵例分析一文。然江、孔韵例多取则于《诗本音》。顾氏虽未勒专文,而其韵谱分析及有关阐述已发凡起例,所论《诗经》韵例格式大体定型,其不完善处已由后人补正。今人王力先生集清儒研究之大成,著《诗经韵读》,附《诗经韵例》一文,对《诗经》韵例作出了全面总结,弥补了顾、江等人不足。

研究《诗经》韵例非常棘手,陆志韦先生感触颇深,“《诗》韵没有一定的体例。……古诗随口唱来,随口用韵,随时转韵,不遵照任何规律。”<sup>②</sup>然而“规律”还是有,只是形式灵活而已。顾炎武认为,《诗经》韵例“错综变化不可以一体拘”<sup>③</sup>,何处用韵何处不用韵,完全取决于诗意的需要,故古人之诗“不以韵而害意”<sup>④</sup>。见解颇为深刻。

下面我们先介绍《日知录》在这方面的研究。

## 二、《日知录》对《诗经》用韵的一般性研究

### (一)《诗经》用韵的常格与变格的基本韵式

《日知录》论曰:

---

① 王力《诗经韵读》,《王力文集》卷六,山东教育出版社1990年6月,第46页。以下引文仅标明页码。

② 见陆志韦《诗韵谱序》,《陆志韦语言学著作集》〈二〉,第4页。中华书局1999年3月。

③ 《日知录》卷二十一《五经中多有用韵》。黄汝成《日知录集解》本,参四库全书本。下同。

④ 见《日知录》卷二十一《古诗用韵之法》。

古诗用韵之法大约有三:首句、次句连用韵,隔第三句而于第四句用韵者,《关雎》之首章是也,凡汉以下诗及唐人律诗之首句用韵者源于此。一起即隔句用韵者,《卷耳》之首章是也,凡汉以下诗及唐人律诗之首句不用韵者源于此。自首至末,句句用韵者,若《考槃》《清人》《还》《著》《十亩之间》《月出》《素冠》诸篇,又如《卷耳》之二章三章四章、《车攻》之一章二章三章七章、《长发》之一章二章三章四章五章是也,凡汉以下诗若魏文帝《燕歌行》之类源于此。

自是而变则转韵矣。转韵之始亦有连用、隔用之别,而错综变化不可以一体拘。于是有上下各自为韵,若《兔置》及《采薇》之首章、《鱼丽》之前三章、《卷阿》之首章者。有首末自为一韵、中间自为一韵,若《车攻》之五章者。有隔半章自为韵,若《生民》之卒章者。有首提二韵,而下分二节承之,若《有瞽》之篇者。此皆诗之变格,亦莫非出于自然,非有意为之也。(《古诗用韵之法》)

下面,我们把顾氏古诗用韵之法常格、变格再诠释一下。

### 1. 常格不换韵式

(1)首句、次句连用韵,隔第三句而于第四句用韵者,即 AAOA 式。这是《诗经》中最常见的格式,江永称之为“连句韵”,王力称之为“首句韵”(第 66 页)。如《关雎》首章: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

(2)一起即隔句用韵者,即 OAOA 式。王力称之为“偶句韵”(第 61 页)。如《卷耳》首章:采采卷耳,不盈倾筐。嗟我怀人,寔彼周行。

(3)自首至末,句句用韵者,即 AAAA 式。如《清人》一章:清人在彭,驷介旁旁。二矛重英,河上乎翱翔。

### 2. 变格转韵式

(1)上下各自为韵者,即 ABAB 式。王力称之为“交韵”(第 79 页),如《兔置》一章:肃肃兔置(鱼部),椽之丁丁(耕部)。赳赳武夫(鱼部),公侯干城(耕部)。

(2)首末自为一韵、中间自为一韵者,即 ABBA 式。王力称之为“抱韵”(第 85 页)。此种押韵格式在《诗经》中少见,王力举例有五。如《车攻》五章:决拾既饮,弓矢既调;射夫既同,助我举柴。此章诗“饮柴”一韵(脂支合韵)、“调同”一韵(王力云:调读如同)。

(3)隔半章自为韵,即 AABB 式,或 AABCCB 式。这是一种较复杂的换韵格式,顾炎武所举《大雅·生民》卒章例子就属后一种格式。诗曰:叩盛于豆,于豆于登,其香始升。上帝居歆,胡臭亶时,后稷肇祀,庶无罪悔,以迄于今。

《诗本音》将此分析为“登升”一韵,“时祀悔”一韵,“歆今”抱韵,即 OAABCCCB 式。顾炎武分析是对的。但王力先生将“登升”与“歆今”作蒸侵合韵(第 378 页),则失斟酌(江有诰亦是如此,段玉裁从顾氏)。

(4)首提二韵而下分二节承之者,即 AB-AABB 式。如《周颂·有瞽》:有瞽有瞽,在周之庭。设业设虞,崇牙是羽。应田县鼓,鞀磬祝圉。既备乃奏,箫管备举。喤喤厥声,肃雍和鸣,先祖是听。我客戾止,永观厥成。

“瞽”与“虞羽鼓圉举”相协(顾氏“奏”入韵)、“庭”与下文“声鸣听成”一韵,此所谓前提二韵而下分二节承之者。后人如江有诰、王力(第 424 页)等皆如此分析。

以上常式变式七种,仅就韵在章中的位置而言,至于韵在句中或篇中的位置,《诗本音》有论。下面我们再讨论《诗经》押韵的另外两种特殊形式:无韵诗和重韵诗。亦是《日知录》所论。

## (二)无韵诗的特点和形式

顾炎武论曰:

古人之文化工也,自然而合于音,则虽无韵之文而往往有韵,苟其不然,则虽有韵之文而时亦不用韵,终不以韵而害意也。三百篇之诗,有韵之文也,乃一章之中有二三句不用韵者,如“瞻彼洛矣,维水泱泱”之类是矣。一篇之中有全章不用韵者,如《思齐》

之四章五章、《召旻》之四章是矣。<sup>①</sup>又有全篇无韵者，《周颂·清庙》《维天之命》《昊天有成命》《时迈》《武》诸篇是矣。<sup>②</sup>说者以为当有余声，然以余声相协而不入正文，此则所谓不以韵而害意者也。（《五经中多有用韵》）

可见无韵诗的特点是无韵而往往有韵，即“以余声相协”。而顾炎武在《诗本音》里又认为无韵之诗可能有音节上的“和声”。卷十《周颂·维天之命》诗下注曰：“凡《周颂》之诗多若韵若不韵者，意古人之歌必自有音节，而今不可考矣。朱子曰：《周颂》多不叶韵。疑自有和声相叶。清庙之瑟，朱弦而疏越，一唱而三叹。叹即和声也。”（10.1）“清庙之瑟”三句引自《礼记·乐记》（原文唱作倡），郑玄注曰：“倡，发歌句也；三叹，三人从叹之也。”可见顾氏“和声”之说亦有所本，而“余声”“和声”之说，实为表里。

王力先生说：“《诗经》的诗，一般都是有韵的，只是在《周颂》中有极少数无韵的诗章。有人说，《周颂》恐怕还有‘和声’（帮腔）；又有人说，《周颂》有许多似韵非韵的地方，想来也有另一种押韵法，但是已不可考了。”（第89页）

### （三）重韵诗的类型及原因

重韵是一种特殊韵例。是指一章诗中反复使用同一个字作韵脚，如《行露》首章：“厌浥行露，岂不夙夜，谓行多露。”连用二“露”字。顾氏认为：古人之诗但取文理明白，不忌重韵，而重韵的类型

① 按，此二篇诗歌后人分析皆有韵，如江有诰《诗经韵读》，《思齐》四章前二句无韵，后二句“式人”相韵（职緝合韵），五章“造士”合韵（幽之合韵）。《召旻》四章“茂止”叶韵，幽之合韵。王力先生同此。

② 按，此数篇章用韵问题，后人处理不一。如江有诰《诗经韵读》《维天之命》全篇有韵，《时迈》中间数句有韵：“及河乔岳，允王维后”两句一韵（侯部），“明昭有周，式序在位，载戢干戈，载橐弓矢”四句，“位矢”相韵（脂部）。陆志韦《诗韵谱》同江氏。王力《诗经韵读》则又不同，《清庙》《时迈》《昊天有成命》《武》诸篇无韵。《维天之命》前四句无韵，后四句“收筭”叶韵，幽觉通韵。



不一。他说：

……故有四韵成章而唯用二字者，“胡为乎株林，从夏南；匪适株林，从夏南”是也。有二韵成章而惟用一字者，“大人占之，维熊维罴，男子之祥；维虺维蛇，女子之祥”是也。……如《采薇》首章连用二“豷豸之故”句，《正月》二章连用二“自口”字，《十月之交》首章连用二“而微”字，《车辚》三章连用二“庶几”字，《文王有声》首章连用二“有声”字，《召旻》卒章连用二“百里”字。又如《行露》首章起用“露”字，末用“露”字。又如《简兮》卒章连用三“人”字，《那》连用三“声”字。其重一字者，不可胜述。（《古人不忌重韵》）

顾炎武所说的“重韵”，实际上包含了王力先生的“叠句”“叠韵”例和“回环”例。如《陈风·株林》首章“从夏南”是回环例，《十月之交》首章“彼月而微，此日而微”是叠韵例。

顾氏又认为，重韵原因是“意转而韵须重”，其论曰：

诗有以意转而韵须重者，如“今夕何夕，见此良人。子兮子兮，如此良人何”，“嚶其鸣矣，求其友声。相彼鸟兮，犹求友声”，“有杕之杜，其叶萋萋。王事靡盬，我心伤悲。卉木萋止，汝心悲止”，“于论鼓钟，于乐辟雍。于论鼓钟，于乐辟雍”……此皆承上文而转者，不容别换一字。（引文同上）

### 三、《诗本音》对《诗经》特殊韵例的阐释

《诗本音》对韵例分析很多，限于篇幅，我们只引述其中较典型的几种。

#### （一）韵在语助辞之前和语助辞可以作韵说

韵在语助辞（虚词）之前，这是《诗经》中最常见的一种押韵类型，后人一般称之为句中韵。因虚词可衬托韵字，故王力先生称之为“富韵”（第47页）。《诗本音》卷一开篇即曰：

凡《诗》中语助之辞皆以上文一字为韵,如今、也、之、只、矣、而、哉、止、思、焉、我、斯、且、忌、猗之类皆不入韵。又有二字不入韵者,《著》之“乎而”是也。若特用其一,则遂以入韵,“其君也哉”、“谁昔然矣”、“人之为言,胡得焉”是也。(1.1)

“我”字虽非语助辞,但如毛先舒所说,放在句末则为“余声”。毛先舒《韵学通指》云:“古诗歌以虚字收句者,用韵俱在虚字上一字,其虚字则余声耳。”<sup>①</sup>又说:“又有用实字为余声者,《邶·北门》第二、三章,《小雅》‘坎坎鼓我,蹲蹲舞我’,皆以我字前一字叶韵,是以我字为余声也。”

顾炎武把虚字称作“句之余”(1.7),即句子的余声。之所以要以虚字作尾,是因为古人诗歌“言尽而意长,歌止而音不绝”(1.7),故用虚字嗟叹之。另一个原因,就是古人诗歌“如意尽而文不足”(9.7),则加一虚字作余声。故“余声”可以自相协韵,也可与诗中实字相韵。如《周颂·敬之》前八句:“敬之敬之,天维显思,命不易哉!无曰高高在上,陟降厥士,日监在兹。维予小子,不聪敬止。”顾炎武析此诗韵为:之思哉士兹子止。其中“之思哉止”皆为虚字,因“意尽而文不足”置于句末和韵。《诗本音》的处理是对的。但下一首诗,虚字也应当入韵,而顾氏却徘徊其中。《周颂·赉》:

文王既勤止,我应受之,敷时绎思。我徂维求定,时周之命,  
於绎思!

《诗本音》注曰:“无韵,或‘止之思’为韵,然《诗》无全用语助为韵者。”(10.13)无韵是错误的。<sup>②</sup>江有诰《诗经韵读》首句不入韵,

<sup>①</sup> 见《韵学通指·声韵丛说》第三条,下引文出于本篇第三十六条。清刻本,页三十二,页四十三。

<sup>②</sup> 段玉裁、王念孙《赉》诗均无韵。段玉裁《敬之》韵“之思哉兹”,上声“士子止”不入韵,此拘于四声之别而误(见《六书音均表》第一部韵谱)。

王力先生“止之思思”相韵。是可见顾炎武对语助入韵与否,有的处理较好,有的欠妥。

(二)一句之中兼用二韵说

《诗本音》卷四《曹风·候人》四章:

荟(十四泰)兮蔚(八未)兮,南山朝隰(十二齐)。婉(二十阮)  
兮变(二十八獮)兮,季女斯饥(六脂)。

括号内是顾氏标注的韵目,凡韵处皆如此。顾氏曰:

《诗》有一句之中而兼用二韵,如“其虚其邪”是也。此章则“荟蔚”自为一韵,“婉变”自为一韵,而“隰饥”又自为一韵。古人属词之工,比音之密如此。所谓天籁之鸣,自然应律而合节者也。

(4.16)

此韵例如果从《诗经》总体押韵看,一句之中可以不自为韵,但从其个别特殊情况看,一句之内押韵也未尝不可。因为句中往往有虚字作语助停顿,形成音节上的韵律节奏感。故江有诰亦从顾说,于“荟兮蔚兮”,“婉兮变兮”二句之中亦注其韵目。王力《诗经韵读》虽于此诗未从顾说,但于《邶风·式微》“式微式微”(第183页)、《王风·扬之水》“怀哉怀哉”(第207页)、《郑风·蔣兮》“蔣兮蔣兮”(第218页)等皆作句中韵处理。江有诰也是如此。

(三)一章之内首尾相韵说

此韵例虽然《日知录》有说,但未作考证。顾炎武于《诗本音》里对此例现象作了详尽的考证。此韵例最典型的例子是《小雅·车攻》五章:“决拾既佞,弓矢既调;射夫既同,助我举柴。”顾氏论曰:

此章首尾为一韵,中二句为一韵,盖《诗》之变体。《周颂》“思文后稷,克配彼天。立我烝民,莫匪尔极”,“稷”与“极”为韵,“天”与“民”为韵。《仪礼·士昏礼》“往迎尔相,承我宗事;鬯帅以敬,先妣之嗣,若则有常”,“相”与“常”为韵,“事”与“嗣”为韵。《楚辞·

天问》“雄虺九首，倏忽焉在？何所不死，长人何守”，“首”与“守”为韵，“在”与“死”为韵。<sup>①</sup> 宋玉《风赋》“被丽披离，冲孔动楗；泐涣灿烂，离散转移”，“离”与“移”为韵，“楗”与“烂”为韵。汉《安世房中歌》“安其所，乐终产；乐终产，世继绪”，“所”与“绪”为韵，二“产”为韵，皆同此例。或疑中二句无韵，但以“攸柴”为韵。(5.21)

顾炎武的考证是正确的，后人把这种韵例称作“抱韵”。

#### (四)一篇之内数章遥韵说

隔章遥韵的诗在《诗经》里常有之，其韵句置于章末以和声感叹，顾炎武称之为“章之余”。它在诗篇中有两种押韵形式：一是不与本章韵，“章之余”自为韵；二是与首章有关诗句韵，然后隔章遥韵。顾炎武对此两种类型都有精当之论，其看法有二：

##### 1. 章之余合数章自为韵

《周南·麟之趾》全篇三章之末都有“于嗟麟兮”一句，不与本章韵。《诗本音》论曰：

古人之诗，言尽而意长，歌止而音不绝也。故有句之余，有章之余。句之余若上篇所谓一字二字之语助是也。章之余如“于嗟麟兮”、“其乐只且”、“文王烝哉”之类是也。《记》曰：“言之不足故长言之，长言之不足故嗟叹之。”凡章之余皆嗟叹之辞，可以不入韵。然合三数章而歌之，则章之末句未尝不自为韵也。(1,7-8)

##### 2. 不能断章取韵

请看《召南·驹虞》诗：

彼茁者葭，壹发五豝。于嗟乎驹虞！

彼茁者蓬，壹发五豮。于嗟乎驹虞！

<sup>①</sup> 按，江有诰、王力的《楚辞韵读》“死”字不入韵，“首在守”为韵（幽之合韵），王念孙《古韵谱》同。段玉裁以“在守”为韵。

而朱熹《诗集传》不明韵例，断章取韵。前一“虞”字叶音牙，后一“虞”字叶五红反，与“蓬豮”为韵，殊失古人之意。顾炎武对《诗集传》断章取韵的错误作了深刻的批判。曰：

首章以“葭菼虞”为韵，二章以“蓬豮”为韵，而“虞”字则合前章。《集传》不得其解，乃以首章之“虞”叶音牙，二章之“虞”叶五红反。一诗之中而两变其音，及至秦诗《权舆》之篇则无说矣。首章以“渠余舆”为韵，二章以“簋饱”为韵，而“舆”字正合前章，正与此诗一律。虽有善叶者，不能以“舆”而叶“簋饱”也。故愚以为此古人后章韵前章之法，不得此说而强求之上句，宜其迷谬而不合矣。

或曰：如《驺虞》《权舆》之诗若断其第二章歌之，则其韵何所承乎？曰：古人歌诗如宗庙朝会之乐，皆用全篇。春秋列国卿大夫赋诗始有断章。如《驺虞》《权舆》之诗必无去其首章但断二章之理，且古人之诗有义同而必二章三章者，非故为是重叠之辞也，取其被之管弦，音长而节舒。若一章而止，则短促不成节奏，必合二三章为一阙，故可以后章韵前章也。（1.16）

顾炎武从古诗弦乐歌唱的角度解释了后章韵前章的理由。其解释还是可以令人接受的。

以上为顾炎武《诗经》韵例研究的主要方面。

当然，顾炎武限于当时的认识水平，其《诗本音》在《诗经》韵例分析上还存在一定的错误。主要原因是他的古韵分部过于宽缓（只有十部），又牵拘于“四声一贯”说，从而“亦有求之太过反生葛藤”处（江永语）。后人如江永《古韵标准》、刘维谦《诗经叶音辨讹》以及江有诰《诗经韵读》等皆有辨正。

《诗经》韵例千变万化，各人理解不一，韵例也就有所不同。后人加以深入研究，又发现了很多韵例，如句首韵，一句首腰尾自韵等。此以章太炎先生话说之：“《诗》之韵不专在句末者，《召南》有

‘草虫’、‘阜螽’，《唐风》有‘角枕’、‘锦衾’，此韵于句中者也。其韵在句末者，不专以二句相间，《小雅》有‘决拾既饮，助我举柴’，此韵于起止者也。自钱晓徵始见端兆，及孔撝约作《诗声类》，例亦繁矣。”<sup>①</sup> 清末丁以此作《毛诗正韵》，其例又密于孔氏，有所谓经韵、纬韵、起韵、收韵、线韵、正射韵等等数十例，亦是过于求密。不叙。

## 第二节 顾炎武对《诗经》通韵合韵处理之得失

《诗经》用韵，与今韵异者，六朝人称之为“协句”“协韵”，颜师古注《汉书》辄曰“合韵”。然而非清儒所言“合韵”之义。古韵自有部居划分之后，然后才有“合韵”之义，即韵部之间的某种联系。自吴棫以来，人们多以“通”“转”解释之。然而由于古韵部界限不清，通转之说终究还是一片混乱。直到段玉裁创“合韵”之说，始将古韵部以及古韵部之间的联系解释清楚，这是段玉裁在古音学上的一个重大贡献。顾炎武与江永也划分了古韵部，但对宋人通转叶音之说矫枉过正，只讲通韵不承认合韵，因此对古韵部之间的合韵现象仍难以解释。此为顾炎武古音学的历史局限性。

古人歌诗，咏唱之间，音近相借，唯其所适。故《诗经》“合韵”现象在所难免。顾炎武从其当时认识水平出发，对后人所谓合韵现象作了不同的处理和解说。由于顾炎武古韵宽缓，只有十部，且平入同部，故通韵多合韵少。后人分韵渐密，合韵亦随而增生。顾炎武限于当时的历史条件，又极力反对叶音说，所以只强调通韵而不承认有合韵。又“合韵”之名，与叶音说相似，颜师古“合韵”说，

<sup>①</sup> 见章太炎《毛诗正韵序》，《章太炎全集》之四《太炎文录初篇》卷二，第202页。

被顾炎武斥为“叶韵”之始<sup>①</sup>。因此,《诗经》中凡有合韵现象,顾炎武基本上以三种方式对待它:(1)以无韵视之;(2)以“阙之”或“未详”存疑;(3)以各种的理由解释它,或溯其又音异读,或辨其文字假借,或释为方音现象,等等。其对合韵的处理,从其古韵十部出发和《诗》本音出发,有得有失。

为叙述方便,本文“合韵”,以段氏《六书音均表》为据,而王力先生《诗经韵读》中“对转”“旁转”之类皆视为合韵。为不苛求古人,入声韵附之阴声韵。本文在此仅讨论顾炎武对《诗经》通韵合韵处理方式上的得失,其他方面暂阙而不论。分析时以段玉裁、江有诰、王力三家古韵说为参照。

## 一、顾炎武对《诗经》合韵的处理方式

### (一) 绕开合韵字,以不入韵视之

这就是段玉裁所批评的,凡遇合韵处皆不入韵。如《陈风·东门之枌》二章,韵家一般认为“差原麻娑”相叶,歌元对转,而《诗本音》“原”字不入韵(4.8)。又《大雅·瞻卬》七章后六句,韵家一般以为“后巩后”相叶,侯东对转,而《诗本音》“后祖后”相韵(顾氏侯韵字归鱼部)，“巩”字不入韵(原诗:不自我先,不自我后。藐藐昊天,无不克巩。无忝皇祖,式救尔后)。又如《小雅·巷伯》六章前四句:“彼谮人者,谁适与谋。取彼谮人,投畀豺虎。”韵家一般认为“者谋虎”相协,之鱼合韵。而《诗本音》将此分析为抱韵,“谋”字不入

---

<sup>①</sup> 《亭林文集》卷四《与人书四》:“颜师古、章怀太子始有叶韵之说。”又《四库全书提要》言师古,“不能知音有古今,又不知齐梁以前无平仄四声之别,故其注《汉书》,动以合声为言,遂开后来叶音之说。”(《匡谬正俗提要》)。

韵。<sup>①</sup>(6.25)

在《诗本音》里,有合韵但视作无韵的还包括那些章句,如《小雅·谷风》三章“鬼萎怨”相韵,而顾氏于章末注云:“末二句无韵,未详。”(6.26)末二句指“忘我大德,思我小怨”。此类现象较多,主要表现在《大雅》诗和《颂》诗的一些篇章里。后来段玉裁皆把它们看作合韵,得失参半,此不赘述。

## (二)坚持《诗》本音思想,舍谐声而取《诗》韵

顾氏考证古音时,皆从《诗经》音出发,并验之谐声偏旁。顾氏的这种研究方法无疑是可取的。但有时两者并不统一,因为《诗经》音与汉字谐声时代,两者并不完全一致。顾炎武遇此情况时,取《诗》韵而舍谐声,这样做,得失见于其中。得者,如“裘”从求声,而“求”在幽部,顾炎武据《诗》韵将“裘”字归支部(实际上是之部,顾氏支脂之一部),后人多从之。如《秦风·终南》一章“梅裘哉”相韵,《豳风·七月》四章“狸裘”相韵,皆如此。失者,“领”字依谐声在真部。顾氏“令零苓”三字皆在真部,因为此三字在《诗经》里皆与真部字协韵(《诗经》“苓”字入韵二、“令”入韵四、“零”入韵一,皆如此)。如《秦风·车邻》一章“邻颠令”相韵,《邶风·定之方中》三章“零人田人渊千”相韵,《邶风·简兮》四章“苓”与“榛人人人”韵。又“命”字入韵四次皆与真部字押。而《小雅·节南山》七章“领”与“骋”韵,《桑扈》二章“领”与“屏”韵,《诗本音》据此析为耕部,段玉裁、江有诰等人析为真耕合韵。又如“近”字,《小雅·杕杜》末章与“偕迓”相韵,《诗本音》依《崧高》诗郑笺读如“记”,从而使合韵变成通韵(王力“近”字不入韵)。而微韵斤声之字如“旂圻沂”等字,《唐

<sup>①</sup> 胡秉虔认为,《巷伯》六章前四句应“断当如顾氏读”,并批评“段氏失之密”(见《古韵论》卷中页五)。胡氏之说是。夏燮《述韵》亦持同样看法,“《小雅·巷伯》‘彼谮人者’,与‘投畀豺虎’隔两句韵遥韵,而‘谁适与谋’谋字不入韵……段氏悉取之以证之鱼之合,非也。”(卷二《论合韵》)



韵正》据《诗经》押韵等，离析出来归殷韵。

在通韵与合韵的问题上，段玉裁与顾炎武的做法恰好相反，取谐声而舍《诗》韵，除少数字如“裘”字外，基本上是如此。顾、段二人都各持一端。段氏讥顾氏“以合韵惑本音”（十五部“古合韵”注），而段氏有时泥于合韵之说而不知本音之变。此问题后文将要讨论。

### （三）取假借字的又音作通韵

如“戎”字，在《大雅》诗里常借用为“汝”，《民劳》四章“戎虽小子”，郑笺：“戎，犹女也。”《烝民》二章“纘戎祖考”，《韩奕》一章“以佐戎辟”之“戎”，皆如此。又《小雅·常棣》四章“戎”与“务”韵，《大雅·常武》首章“戎”与“父祖”韵，顾氏皆据郑玄音义而读“汝”。《诗本音》卷五“烝也无戎”下注曰：

考“戎”字，《诗》凡四见，《旄丘》三章与“东同”韵，《出车》五章与“虫齏忡”韵，此章则与“务”韵，《常武》首章与“父祖”韵。疑古“戎”字有“汝”音，故又训为汝。《民劳》《崧高》《烝民》《韩奕》笺并云“戎犹女也”。元熊朋来《五经说》曰：此诗“外御其务”当以《左传》侮字为据。“烝也无戎”与《常武》“以修我戎”并当音汝。《崧高》“戎有良翰”即“汝有良翰”，《民劳》“戎虽小子”即“汝虽小子”。可见古者戎汝同音。吴氏改“务”音蒙，而不顾《左传》引《诗》之文，失之矣。（5.4）

此为顾氏通韵之依据。又顾氏《音论》认为，《常棣》《常武》二诗“戎”音为“汝”，为方音现象。案之宋人说《诗》，如朱熹《诗集传》、杨简《慈湖诗传》、王质《诗总闻》等皆认为上述诗中“戎”为“汝”（除《常棣》外）。而顾氏认为“古者戎汝同音”则是错误的，它们只是音转关系。段玉裁把《大雅·常武》首章“戎”与“父祖”相韵看成是合韵则是对的。

### （四）叶音转读，变为通韵

如《邶风·蟋蟀》“雨母”相协，之鱼合韵。顾氏读“母”为满补

反,入鱼部,从而使合韵变成了通韵。《诗本音》卷一于《周南·葛覃》三章“归宁父母”句下注曰:“古音满以反。考母字,《诗》凡一十七见,其十六并同,唯《蝮螭》二章与雨韵。要当以满以反为正。”(1.2)可见“母”字作满补反乃临时改读,但有别于朱熹的叶音。对此,顾炎武有个解释,其《音论》说:“此或出于方音之不同。今之读者不得不改其本音而合之,虽谓之叶亦可,然特百中之一二耳。”

叶音转读,段玉裁、江有诰等人亦有此弊,但他们主张的是“合韵”前提下的转读。如《六书音均表》十五部“古合韵”之“怨”字下注曰:“怨,本音在第十四部(元部),《诗·谷风》合韵嵬萎字,读如伊。此与《北门》之敦读堆,《采芑》之焯读推,《硕人》之颀读畿,《新台》之鲜读师,《杕杜》之近读幾正同。”既然是合韵,而又叶音改读,实无必要。王力先生说,讲合韵不要讲“叶音”(《诗经韵读》第40页),就是这个意思。

顾氏对合韵处理不当,段氏看法有三:(1)“不知有合韵,则或以为无韵”;(2)“或指为方音”;(3)“或改本音以就韵,如毛诗《新台》之鲜,顾氏谓古音徙(按《诗本音》古音犀),《小雅·杕杜》之近,顾氏谓古音悸(按《诗本音》古音记)是也”,<sup>①</sup>“所谓以合韵惑本音也”。当然顾炎武对《诗经》韵例的处理也有可取之处,段氏批评不足为定论之言。

## 二、顾炎武在处理《诗经》合韵上的三点贡献

### (一)考证合韵字古有又音异读

以“难”字为例,有韵在歌部者,也有韵在元部者,请看下列诗章。

《小雅·桑扈》三章:之屏之翰,百辟为宪,不戢不难,受福不那。

《小雅·隰桑》首章:隰桑有阿,其叶有难,既见君子,其乐如何?

<sup>①</sup> 引文见《六书音均表·古合韵说》。下一句引文为其十五部“古合韵”“近”字注。

《小雅·常棣》二章：脊令在原，兄弟急难。每有良朋，况也永叹。

“难”字入《诗》韵尚见于《板》《小毖》《中谷有蓷》数诗，兹略而不列。顾氏认为，《桑扈》《隰桑》二诗之“难”应读乃多反，而其他诗则读乃丹反（平声）或乃旦反（去声）。因此，顾氏将《桑扈》三章析为二韵，“翰宪”一韵，“难那”一韵。《诗本音》考之曰：

此字有二音，《中谷有蓷》、《常棣》音乃丹反，《板》《小毖》音乃旦反，平去同为一音。此章及《隰桑》音乃多反。《礼记·月令》“命国难”、“天子乃难，以达秋气”、“命有司，大难”，并音乃多反，与“雉”同。《左传·襄十八年》“刘难、士弱”，“难”音乃多反，是其证也。今韵书止收入二十五寒、二十八翰二韵。（7.13）

《桑扈》诗，段玉裁、江有诰、王力等皆作歌元合韵处理，即“那”在歌部，“翰宪难”元部。《隰桑》诗，除段玉裁作歌元合韵外，江有诰、王力皆作通韵，读“难”为乃多反，与顾炎武一致。既然《隰桑》诗“难”可在歌部，那么顾炎武《桑扈》诗的分析也是对的，强合二韵为“合韵”，岂不是多此一举！而“难”当读如《卫风·竹竿》“巧笑之瑳，佩玉之雉”之雉，即《毛传》：“雉，行有节度。”陈奂《毛诗传疏》亦云：“难，古雉字。”

#### （二）考证了合韵字是异文假借

《诗经》中有些合韵的字部类之间相距很远，可能是经文传写中的讹误。顾炎武综合前人注说加以考证，将所谓合韵问题变成了通韵问题，这是顾炎武的一大贡献（上例“难”字音亦可归为假借之类，但顾氏只作又音考证，故此）。兹述之如下。

1.《小雅·六月》一章“我是用急”，“急”字与“饬服焮国”相叶。而“急”为侵部入声，“饬服焮国”为之部入声，元音相近而韵尾不同（ək, əp, 王力）。而《诗本音》认为，“急字非韵，《盐铁论》引此作‘我是用戒’，当从之”。（5.17）如是，则“戒”字入韵。《诗本音》卷

五《采薇》五章“岂不日戒”下注曰：“按戒字古有入音。《常武》首章与国韵，《易·震象传》与得韵，并音纪力反。《楚辞·九章·惜往日》亦与得韵。”(5.8)此顾氏以“戒”为“急”的两点重要理由。

2.《陈风·墓门》二章“歌以讯之”，“讯”与“萃”韵。而“讯”在文部，“萃”在物部，虽有对转关系，但“对转”之法亦不可泛滥，不是对转的就不必说成是对转。《诗本音》正曰：“《释文》讯作淬，徐音息悴反。《广韵》六至部中有淬字，引此诗作‘歌以淬止’。《楚辞章句》引此亦作‘淬予不顾’。考《雨无正》四章亦以‘讯’与‘退遂瘁’为韵，明是淬字之误。”(4.10)

3.《陈风·月出》三章“劳心惨兮”，“惨”与“照燎夭”为韵。顾炎武根据“惨燥”二字在古籍中常常异文，考定说，“惨”是“燥”之误，并云“《五经文字》作燥。”(4.11)然后又引毛晃和陈第的有关考证，又将汉入有关异文一一列举，言之凿凿。而《大雅·抑》十一章“我心惨惨”，“惨”与“昭乐藐教虐耄”为韵，皆为“燥”之误。

4.《小雅·小旻》三章“是用不集”，“集”与“犹咎道”相韵，顾氏云：“集字非韵，宋王应麟《诗考序》言：朱子从韩诗作‘是用不就’，今本仍作集。”(6.16)

5.《小雅·无将大车》一章“祇自疚兮”，“疚”与“尘”为韵。顾氏云：“宋刘彝曰：疚当作瘠，病也，音民。”(7.2)

6.《小雅·雨无正》四章“听言则答”，“答”字与“退遂瘁讯(淬之误，顾氏已考)退”为韵。“答”字为“对”之误，顾氏曰：“答字《新序》《汉书》皆作对，对字入韵。”(6.15)

7.《大雅·绵》二章“周原膺膺”，“膺”与“饴谋龟始兹”相韵，顾氏云：“《文选·魏都赋》注引韩诗作腓。莫来反，入韵。今作膺不入韵。”(8.5)

按，以上数例异文，宋元入多有考定，顾氏亦有引述，而清入如

戴震、钱大昕等人所考则更为详尽，可以补证顾氏的观点。<sup>①</sup>

就《诗》韵来说，顾氏考正有的被后人采纳，有的没有被采纳。试以段玉裁、江有诰、王力三家《诗》韵作比较。

《墓门》“歌以讯之”，“讯”作“谗”，段、江、王皆从之。《月出》等诗“惨”作“慄”，江、王从之，段或从之，或合韵。《六月》“我是用急”，“急”作“戒”，段、王合韵，江从顾说。《小旻》“是用不集”，“集”作“就”，江、王从之，段合韵。《无将大车》“祇自戢兮”，“戢”作“瘖”，江氏作“瘖”，段、王合韵。《绵》“周原膺膺”，“膺”作“牒”，江从之，段、王合韵。《雨无正》“听言则答”，“答”作“对”，段、王合韵，江氏视之无韵。

以上七例之依违，段从二违五，江从六无韵一，王从三违四。而上述异文，顾氏及后人皆证之凿凿。段氏负其创建“合韵”之功，不肯降心以从。又同一“惨”字，《月出》诗为合韵，而《抑》诗却改为“慄”字，变为通韵。一字两属，实为骑墙。故夏燮《述韵》（韵字原作均，今以意改之，下同）对段氏合韵上的处理常有不满之处，如《六月》诗“我是用急”，段氏定为合韵，夏氏曰：“按急乃戒之假借字，假借多取转声，不必同部也。若必强之以为合韵，适足以病古音耳。”又《月出》诗“惨”字段氏合韵，夏氏曰：“宵与侵相去甚远，惨字《诗》凡二见，顾氏据陆氏《释文》及《开元五经文字》证为慄字之误，详见《诗本音》。段氏定为合韵，孔（广森）杂引汉以后之书，今皆不取。”（均见卷二《论合韵》）而江从顾说，颇有见地。推究王力先生四例合韵之析，大概是音值相同原因，《无将大车》：尘（dien）戢（gie）为真支合韵，主元音为 e。《雨无正》：退（thuət）遂（ziuət）瘖

<sup>①</sup> 如戴震《毛郑诗考正》、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陈奂《毛诗传疏》、马瑞辰《毛诗传笺通释》、胡承珙《毛诗后笺》及段玉裁《诗经小学》等对上述异文都有考证，且看法均与顾氏一致。如戴氏《考正》：“惨，盖慄字转写误为惨耳”。“讯乃谗字转写之讹”，“（膺），以韵读之，当以《韩诗》作牒为正。”

(dziuət) 谄(siuət)与答(təp)为物缉合韵,主元音为ə。《六月》:急(kiəp)与服(biuək)炽(thjiək)国(kuək)为职缉合韵,主元音亦为ə。而《绵》中之“旃”及《小雅·小旻》五章之“旃”,皆为“腓”之借(《释文》云韩诗作“腓”),而段氏于韵读不顾,犹坚持合韵之说(按夏燮认为段氏此合韵不当)。有异文假借之字当破读之,否则再视之为合韵,分析《诗经》韵读当如此。

### (三)用方音之说解释某些合韵现象

方言现象客观存在,《诗经》中以方音入韵并非怪事。顾炎武以方音解释,自有道理,不可太拘泥段氏合韵之说而否认之。其实两者并不矛盾,合韵因方音而客观存在,方音是合韵的客观原因。请看顾炎武的解释。

《秦风·小戎》三章后七句“膺弓滕兴”与“音”叶,为蒸侵合韵。《诗本音》曰:“古蒸侵二韵不相通,此以音与兴韵,《大明》七章以林心与兴韵,岂方音之不同耶?”(4.3)又《豳风·七月》八章首二句:“二之日凿冰冲冲,三之日纳于凌阴。”“冲阴”相叶,东(冬)侵合韵。《诗本音》曰:“侵韵字与东同用者三见,此章之阴,《荡》首章之湛,《云汉》二章之临;《易》四见,《屯》《比》《恒》象传之禽深,《艮》象传之心,若此者盖出于方音耳。”(4.21)又《音论》卷中“古诗无叶音”条论曰:

然愚以古诗中间有一二与正音不合者,如“兴”,蒸之属也,而《小戎》末章与“音”为韵,《大明》七章与“林心”为韵;“戎”,东之属也,而《常棣》四章与“务”为韵,《常武》首章与“祖父”为韵;又如箕子《洪范》则以“平”与“偏”为韵,孔子系《易》,于《屯》于《比》于《恒》,则以“禽”与“穷中终容凶功”为韵,于《蒙》于《泰》则以“实”与“顺巽愿乱”为韵。此或出于方音之不同。

清儒江永等对顾炎武用方音解释《诗经》合韵现象极为赞赏。如江氏论侵部韵说:“此部字《诗》及《易》间有与东冬蒸登韵者,方

音也。”<sup>①</sup>夏燮论东蒸侵三部合韵说：“东蒸侵三部为洪细之限，而方音呼蒸之朋瞢等字、侵之风字，有似于东；及其呼东之东公等字，又有似于蒸者。故此类之流变，虽在古人，恐不免也。”<sup>②</sup>林语堂对顾氏方音说亦极为赞赏，曰：

清代古音家有一大毛病，就是专讲分部，不问方音；专讲规则，不注意例外。方法上最对的还是昆山顾炎武，以后江水、孔广森也有同样的见解。乃专家如段玉裁、顾儒如钱大昕，反讥顾氏方音之说（原注：见《六书音均表》卷三页三及《潜研堂文集》）。段氏只说‘合韵’而‘合韵’条理未曾过问。周秦九百年之久，中国几千里之遥，岂能有齐齐整整永不改易的呼音？”<sup>③</sup>

此见解非常精辟。语音有古今之分，亦有南北之别，是为陈第以来研究古音的基本思想。经后人研究，周秦时代东土西土之间确实存在着很大的方言差别，如侵部与蒸部、侵部与冬部的合韵就是如此。因为这些诗的地域都比较集中在西北地区，如秦地邕地等。大概西土方音以阳声韵旁转为多，而东土方音以阴阳对转为多。如郑玄《诗》笺和《礼记》注，常言齐人鲜读如斯，献读如莎，殷读如衣等，<sup>④</sup>皆阴阳对转之类。若以《诗经》地域之别求之于合韵，其方音之迹历历可见。即以段玉裁十七部合韵表视之，阴阳之转多见于东土之诗，阳声韵之间的合韵多见于西土之诗。故“敦”与

① 《古韵标准》平声第十二部总论，页六十四。

② 《述韵》卷二《论合韵》，页五。然而夏氏对顾炎武《易音》中“圣人不能改方音”之说不同意。

③ 《读汪荣宝〈歌戈鱼虞模古读考〉书后》。《国学季刊》1923年第一卷第三期，第473页。

④ 此三例出处是：《小雅·瓠叶》：“有兔斯首”，郑笺：“斯，白也。今俗语斯白之字作鲜，齐鲁之间声近斯。”《礼记·郊特牲》“汁献浼于醑酒”，郑注：“献读当为莎，齐语声之误也。”《礼记·中庸》“壹戎衣而有天下”，郑注：“衣读如殷，声之误也。齐人言殷声如衣。”

“遗推”相韵见于《邶风·北门》,“差原麻娑”相韵见于《陈风·东门之枌》;而“冲阴”合韵见于《豳风·七月》,“音”与“兴”韵见于《秦风·小戎》。又之幽合韵多见于《大雅》,读“戎”为“汝”亦见于《大雅》,东土之诗未见有此音也。罗常培、周祖谟先生也认为,清人所认为的《诗经》合韵,是一种方音现象。<sup>①</sup>

### 三、对顾氏及后人通韵合韵之说的再检讨

顾炎武析韵基本上以韵尾收音为界,各韵类之间不能通合,自段玉裁创合韵之说,尽破顾氏藩篱,有功于古韵之学。又自江永戴震师徒力倡阴阳入相承,入声为相配之枢纽,而后曲阜孔氏发悟其中,创阴阳对转之说(孔氏无人声),合韵之说才有了理论根据。

然而,分析《诗经》通韵合韵,有几种关系要处理好,通合与否,全在其中。

甲、《诗》韵与谐声的关系;

乙、本音与方言音变的关系;

丙、韵例分析与韵部互证的关系。

顾氏以《诗》音为准,皆为通韵;段氏多以谐声为准,故为合韵。而其间可斟酌之余地甚多。王力先生曾主张,遇上《诗》韵与谐声不一致时,应以《诗》韵为主,因为谐声时代早于《诗经》时代,故有

---

<sup>①</sup> 《汉韵研究》认为,汉代方音与《诗经》《国风》中所反映出来的方音现象一致。并说:“由此可以推知《诗经》中清人所指出的一些合韵的例子,其中可能有很多依当地的方音读起来是相协的。即如《邶风·新台》一章‘汎汎鲜’三字押韵,‘鲜’与支部字‘泚’、脂部字‘瀟’押韵,是‘鲜’无韵尾辅音-n;《鄘风·蝮螭》二章‘雨母’二字押韵,是之鱼两部音近;《秦风·小戎》二章‘中驂’押韵,三章‘膺弓膝兴音’押韵,《豳风·七月》八章‘冲阴’押韵,是侵部字韵尾-m读为-ng。诸如此类都很值得我们注意。”(第75页)此与顾炎武看法桴鼓相应!又,周祖谟先生《汉字上古音东冬分部问题》亦把冬侵合韵看成方音现象。关于《诗经》的东土西土的方音问题,请参看王健庵《诗经用韵的两大方言韵系》,中国语文 1992.3。



音变现象。<sup>①</sup>我们虽然在前面批评了顾炎武在这方面的失误,但回头看来,其得还是大于失。得者,如“裘”字求声而归支部(之部,顾氏支脂之不分),“牡”字土声而在幽部,“侮”字每声而在鱼部(侯部,顾氏侯鱼不分),“股”字殳声而在鱼部,“矜”字今声而在元部,段玉裁、江有诰、王力皆尊从之。另外二字,段、江未从而王力依之,“倩”字青声而在元部(真部,顾氏真文元不分),“颀”字斤声(此字《说文》未收,当从斤声)而在支部(王力微部)。这里,我们就有疑问了,为什么诸家取韵或遵《诗》韵或取谐声,依违不一?究其原因,或为“凡同声者必同部”所藩篱,而忽视了音变之事实。

“倩”字入《诗韵》一,《卫风·硕人》二章与“盼”相韵,又《论语》引诗亦与“盼绚”相韵,或其音变在真部。而段、江二人将它归之谐声本音耕部,并无多大道理。又“颀”字,亦见于《硕人》诗,与“衣妻姨私”相韵,仅此一见,段、江二人却硬要把它看成是脂文合韵。

又如“领”字,我们在前面曾以此为例批评《诗本音》的失误,但仔细推敲起来,顾氏将“领”字入耕部也未尝不可。因为它在《诗》中两见,皆与耕部字押韵(《节南山》与“骋”韵,《桑扈》与“屏”韵),段、江、王三家皆视之真耕合韵,此本之谐声。段玉裁说,古合韵即音转之权舆(第一部“古合韵”注)。既然如此,为什么“领”字不可以看成是由真部到耕部的音转呢?大概段氏的旁证是《小雅·小宛》四章中“令”与“鸣征生”合韵。其实这个“令”字可以不入韵,它与前三章一样首句不入韵,偶句押韵,一韵到底。“令”字入韵,完全是一种取巧的行为。故江有诰视之可韵可不韵(原诗:题彼脊令,载飞载鸣。我日斯迈,而月斯征。夙兴夜寐,无忝尔所生)。讲

<sup>①</sup> 《诗经韵读》(第20页)、《上古韵母系统研究》等皆有此论。而《研究》之论尤为精当,“假使我们拘泥于段氏学说(按指“凡同声符者必同部”),我们只能说是合韵。但是,如果我们把谐声时代认为在《诗经》时代之前,则此种声音的演化并不足怪,我们尽可以把同声符的两个字归入两个韵部,认为极和谐的押韵。”(王力文集卷十七,第120页)

合韵而不讲变音,不是研究古韵的正确态度。

古韵之中有本音也有方言音变问题。比如说“敦”字,《邶风·北门》三章与“遗摧”相韵,是正音合韵呢?还是某方言读“敦”就是“堆”呢?顾炎武以音变视之,则为通韵(《释文》云“郑音都回反”);段玉裁以谐声视之,则为合韵。孰是孰非,实难以公断。

这里着重要说明的是,顾炎武以《诗》音取韵与吴棫、朱熹的通转叶音之说,有着本质的区别,二者不可同日而语。

韵例分析如何亦是合韵与否的重要因素。如《大雅·生民》末章:“卬盛于豆,于豆于登,其香始升。上帝居歆,胡臭亶时,后稷肇祀,庶无罪悔,以迄于今。”此诗顾炎武分析为三韵,即“登升”一韵,“歆今”一韵,“时祀悔”一韵,这样分析是对的,故段氏从之。而江有诰合“登升”与“歆今”为一韵,所谓侵蒸合韵,是自生枝节,全无必要。

综上所述,顾炎武从《诗》本音出发,讲变音不讲合韵,是其认识上的局限;段玉裁讲合韵不讲变音,惜其不足。而段氏合韵之流弊则不论远近,皆可合韵,如《大雅·抑》“言行”则是,故“失分别部居之本意”,“而十七部之围溃矣”,江有诰和夏燮之言乃一针见血。<sup>①</sup>江有诰对合韵的处理虽比较谨慎,但亦有迁就己意之处,如《大雅·生民》的例子就是。

顺此说一下江永、孔广森等人对通韵合韵的处理。江氏《古韵标准》通韵合韵皆遵守顾说,少有出入。如上文提到的《东门之枌》之“原”、《瞻卬》之“巩”、《巷伯》之“谋”等皆不入韵;《节南山》七章、《桑扈》二章“领”归耕清;《杕杜》卒章“近”读渠岂切,《桑扈》《隰桑》

<sup>①</sup> 分别见江有诰《音学十书》所附《寄段茂堂先生原书》和夏燮《述韵》卷二《论合韵》。江夏二人对段氏合韵之说多有抉摘,如江氏曰:“近者相合,以音相类也;远者亦谓之合,则茫无界限,失分别部居之本意矣。”夏氏曰:“段氏以《常棣》戎韵务为东之合于幽,又以此章戎韵祖父为东之合于鱼,而十七部之围溃矣。”合韵之说初创,此类弊病实在难免。

之“难”入歌部读乃多反，等等。并对顾氏以方音解释合韵极为赞赏。孔氏《诗声类》无合韵之名，有“兼入”之说。凡对转者皆“兼入”，旁转者则“附考”。一般是阴声韵“兼入”阳声韵字并读之为阴声韵，如歌部兼入“原”（《东门之枌》）读鱼何反，“难”（《桑扈》《隰桑》）转音雉；脂部兼入“近”（《杕杜》），转音颀上声。旁转合韵字则以又音方音解释之，如《蟋蟀》“雨母”相协，孔氏云：“唯此章读为姥，盖方音也。”《巷伯》“谋”字云：“是在当时固可两读矣。”对通韵合韵的处理，孔氏实际上是调和了顾氏与段氏之间的分歧，纳段氏“合韵”而取顾氏《诗》音，并以对转之说去解释之；又强调阴阳对转皆方音之变，所谓“转阳转阴，五方之殊音”<sup>①</sup>，诗入读此韵如彼韵，理论上还是偏于顾氏一边。在遇阴阳对转的合韵上，顾氏考之读阴声韵，只有一个“西”字例外，《小明》与“天”韵读为先，而孔氏做法恰好是如此。又孔氏《北门》之“敦”，《硕人》之“颀”更是直接入脂部，而未作“兼入”处理。可见孔氏阴阳对转之说实萌发于顾、段通韵合韵的调和（孔氏东冬分立亦是合韵的产物，“令苓零”归耕部亦是如此），而其中顾氏“遗传”很多。<sup>②</sup>然而孔氏为自护其说，将《墓门》之“讯”、《月出》之“惨”、《六月》之“急”仍坚持认为是本字，并非假借异文，是为孔氏之泥。而段氏、江氏（有诰）在坚持“合韵”说的前提下，将合韵字转读（其中大多数是阳声韵转读为阴声韵），实际上还是向顾氏妥协了，只舍去了顾氏通韵上的做法，却不自觉地吸收了其方言音变之说。

① 孔广森《诗声类序》。

② 孔氏《诗声类序》曰：“广森学古音，幸生于陈季立、顾宁人二君子之后，既已辨去叶音之感，而识所指归。近世又有段氏《六书音均表》出，藉得折衷诸家，从其美善。”观孔氏之书，其古音学实多“折衷”于顾段二家，愚以为阴阳对转之类亦如此。

## 第五章 顾炎武关于古韵分部和古韵演变的研究(上)

### ——阴声韵的离合及相关问题

#### 第一节 顾炎武古韵分部概说

古韵家研究古韵的目的,不外乎三:1. 考订古读;2. 重新划分古韵部,以重建古韵模式;3. 追寻古音发展的踪迹以探讨古音分合的原因。而这三方面是相互联系不可分割的。顾炎武的研究也是如此。其古韵分为十部,其间之所以分之所以合,顾炎武都下了一番很大的气力来研究它。先看其十部的划分,《音论》叙曰:

愚按,古音止有十部:

一、东冬钟江;

二、脂之微齐佳皆灰咍;

三、鱼虞模侯;

四、真淳臻文殷元魂痕寒桓刪山先仙;

五、萧宵肴豪幽;

六、歌戈;

七、阳唐;

八、耕清青;

九、蒸登;

十、侵覃谈盐添咸銜严凡。

宋齐以下作韵书者,于此十大部固不必分。而分其支韵字半入脂之,半入歌戈;麻韵字半入歌戈,半入鱼虞;庚韵字半入阳唐,半入耕清;尤韵字半入脂之,半入萧宵。宋齐以下作韵书者,于此四小部又不当合而合。上去二声仿此。入声之中,别多舛错,今随条正之。<sup>①</sup>

从上述十部中,我们可以看出下列特点:

1. 支韵、麻韵、庚韵、尤韵离析为二;
2. 尤侯幽三韵次序不再相挨,已按古韵关系有所调整;
3. 抵颚音(-n)自真以下十四韵皆为一部;
4. 闭口音(-m)自侵以下九韵皆为一部;
5. 穿鼻音(-ng)已按主要元音性质不同分为四部;
6. 古韵十部的划分,除离析和调整之外,基本上按照《广韵》

韵部的次序相近原则划分。

这六点当中,有可取者,有缺憾者。最可取者是所谓“四小部”的离析,其离析的精当为后来古韵家所赞许并加以接受。除少数字在归韵上有争议外,而大部分字归韵与后人研究的结果是一致的。其次是鼻音四部的划分,亦为杰作。东冬钟江一部、阳唐一部、蒸登一部、耕清青一部,后世韵家并无多大异议。后来孔广森东冬分部,更为精密。第三是幽侯尤三韵的次序及所归韵部的重新编排。《广韵》注此三韵为同用,而三韵在古音来源上却各有所承。顾炎武的发现,实在是惊世骇俗之作。就这三点来说,是顾炎武对古音学的巨大贡献,具有“开山”之功。

这十部划分的不足也有四:一是抵颚音真淳以下十四韵统为一部;二是闭口音侵覃以下九韵归成一部;三是支脂之微齐佳皆灰咍等韵统为一部;四是侯韵归鱼虞模而未独立。这四点不足中,既有审音上的错误,又有考古上的疏漏。从某种意义上说,也是古音

<sup>①</sup> 《音论》卷中《古人韵缓,不烦改字》条。

观念和方法上的错误。但这四点不足比起上面三点长处来,还是“瑕不掩瑜”。因为这四点不足,只要稍作修补就可以“完美”起来。于是,后人对其“不足”进行了修补。

兹以江永以后清儒古韵研究言之。<sup>①</sup>江永的修补工作是按语音的夤侈关系,将真元分立、侵谈分立,并把侯韵及虞韵一部分字从鱼部中分离出来,把尤幽韵即幽部字从宵部中分离出来,再分萧宵肴豪一部分字,组成幽部(但此部离合仍未得当),共成十三部。江永算是初步完成了对顾氏十部的修补工作。而更进一步的完善工作由段玉裁等人完成。段玉裁首先对支脂之三部进行了划分,这是对古音学的卓越贡献。段氏又在江永的基础上,将侯部独立,真部中再分出文部,分古韵为十七部。接着孔广森又从东部中分出冬部,分古韵为十八部。后来江有诰、王念孙各分古韵为二十一部,脂部中分出至部(王念孙)和祭部(戴震已先发其声),侵谈二部入声独立。古韵分部后来越分越密,“前修未密,后出转精”,以至今人章炳麟的二十三部,黄侃的二十八部,王力的三十部(先秦二十九部)。虽然如此,但都是在顾炎武古韵十部的基础上建立的。此借莫友芝话说:“后有作者,虽更小有密于二家(顾炎武、江永),亦其支流而已。”<sup>②</sup>故王念孙说,顾氏于古韵实得十之六七。<sup>③</sup>

顾炎武古韵分部更值得称道者是变更入声韵的配伍关系。在《广韵》里,入声韵皆与阳声韵相配,而顾炎武通过《诗经》押韵和谐声偏旁的研究发现,除侵覃以下九韵有人声外,其他阳声韵皆无人声,入声只与阴声韵相承(除歌戈麻外)。这是顾炎武卓越的发现。关于入声韵问题,将在另外一个章节里详细论述。下面我们着重探讨

---

① 江永之前,万光泰在顾炎武十部基础上分古韵十九部,其中包含了段玉裁、江有诰他们的支脂之三分,真文分立,侯部独立,至部祭部独立等。参见本书第五编第七章所论。

② 莫友芝《韵学源流》,第17页。罗常培校点本。

③ 参见《与李方伯论古韵书》,《古韵谱》前所附。

顾炎武对古韵分合及其演变的研究,其他一些问题暂阙而不论。

## 第二节 关于支韵的分合

《广韵》五支韵,《韵补》有叶读于歌部者,如“仪移宜”读牛何切,“皮罢”读蒲波切,收入下平七歌韵下,似为离析之椎轮。又明人承吴才老之说,有“古叶”之类,如潘恩《诗韵辑略》、茅溱《诗谱本义》于歌韵“古叶”类皆列有支韵“仪移”等字,然皆非古音意义上的离析。至清初又有柴绍炳《古韵通》所谓“全通”“半通”之类,略有离析之渐。而真正的离析工作是从顾炎武开始的。顾炎武依据《诗经》用韵和谐声关系将支韵一分为二,“支知危”等字古韵属支部,“离池移”等字古韵属歌部。《唐韵正》证之颇详,曰:“凡从支、从氏、从是、从兒、从此、从卑、从虺、从尔、从知、从危之属皆入此(脂之)”,“凡从多、从为、从麻、从垂、从皮、从育、从奇、从义、从罢、从离、从也、从差、从丽之属皆入此(歌戈)”。自汉以后,这两部分字开始合流,并与脂微齐灰等韵混押。<sup>①</sup>《唐韵正》曰:

按:二韵在古诗截然不相入,《楚辞》亦然。黄石公《三略》始以“施、加、宜、移、化、随”入支字韵,汉司马相如《大人赋》以“驰、离、河、沙”入脂之微灰字韵,卓文君《白头吟》以“离、为”入支字韵,枚乘《七发》以“离”入支字韵,东方朔《七谏》以“池”入脂微字韵,《列女传·鲁秋胡妻颂》以“河”入之微字韵,扬雄《甘泉赋》以“驰、迤”入脂微灰字韵,《反离骚》以“驰”入脂字韵,《冀州牧箴》以“多”入脂皆字韵,张衡《西京赋》以“施、罢、仪、驰”入支字韵,《南都赋》以“池、螭”入微齐灰字韵,《思玄赋》以“蒿、亏”入支字韵。王逸《九思》以“施、戏、峨、为”入支脂字韵,祢衡《鹦鹉赋》以“讎、离、仪、奇、宜”入支字韵,蔡琰《胡笳十八拍》以“为、离、亏、宜、移、

<sup>①</sup> 本文所论顾氏古今韵分合主要以平声为主,举平赅上去,下同。

随、垂”入支字韵,古诗《行行重行行》以“离”入支字韵,《冉冉孤生竹》以“阿、萝、宜、跛、为”入支微字韵,《满歌行》以“嚙、穉、移”入支字韵,《焦仲卿妻诗》以“移、为、施、仪、离、奇、池”入支微灰字韵,王延寿《王孙赋》通篇出入支离二韵,至《七谏·哀命》一篇则“忧、尤、知、离”,三韵合用。是则此韵之讹,其来久矣。(2.30)

以上所举例子皆两汉韵文,而以东汉为多。

关于支韵的分合问题,罗常培、周祖谟的《汉韵研究》考证颇详,可以印证顾氏观点。根据该书研究,西汉时,歌支两部相叶比较普遍。至东汉时,歌部支韵字已并入支部,从此两韵完全合流。<sup>①</sup>

我们再来看个别字的情况,《唐韵正》卷二考曰:

按随字自《素问·天元纪大论》“知迎知随,气可与期”,始入之韵。(2.15)

按仪字自汉中山王焉《文木赋》“载重雪而稍劲风,将等岁于二仪”,始与“枝雌知斯”为韵。(2.20)

(罢字),晋陆云《答兄诗》“倾景倏坠,夕不存罢”,始与“饥”为韵。(2.21)

(离字),按《老子》“载营魄抱一能无离,专气致柔能婴儿。涤除玄览能无疵,爱民治国能无为,天门开合能无雌,明白四达能无知”(按,顾氏引文均在句末省略一“乎”字),“知其雄,守其雌,为天下溪;为天下溪,常德不离,复归于婴儿”,《庄子·马蹄篇》“同乎无知,其德不离”,《在宥篇》“若彼知之,乃是离之”,始以“离为”二字与知为韵。(2.22)

(施字),按《楚辞·大招》“娉修滂浩,丽以佳只;曾颊倚耳,曲眉规只,滂心绰态,姣丽施只;小要秀颈,若鲜卑只;魂兮归来,思

<sup>①</sup> 参见该书第二章《周秦韵部与两汉韵部的分合》及第三章《两汉韵部分论》。如曰:“到西汉时期歌支两部相叶更为普遍。几乎支部的字都跟歌部字押韵。(下省其例证)……可是,到了东汉,歌部和支部有了新的变化。鱼部的麻韵一系的字并到歌部里来,而歌部的支韵一系的字并入到支部里去。这是一个很大的转变。”(第25-26页)



怨移只”，始以“规施移”三字入支佳韵。(2,25)

可见歌部支韵字的弱化并不一致，而在战国时，“离施”等字就有游离歌部的倾向。其与支部支韵字的完全合流则在东汉之时。上面的例子可以看成是合韵，因为歌部字与脂部字在两汉时通押的情况也很多。“罢”字在两汉韵文中似乎不见做韵脚用，按理也应在东汉时转入了支部而并非在晋时。

### 第三节 关于支脂之微齐佳皆灰哈 等韵合用同部的问题

《广韵》这九韵，自段玉裁起，古韵家一般分作三部（今人王力先生脂微分部），顾炎武、江永看作一部。分作三部是对的，合成一部则泯灭了古韵的界限。顾氏分作一部的原因，大概见此九韵在古诗中常合用（实际上是有分别的）。又受毛先舒“收音说”的影响，如皆佳等韵皆收音 - i，虽然这些韵的主元音有细微差别，但以“收音相类为韵部相附”，故顾氏将此九韵视作一部。下面是顾氏所谓证明。

按支脂之微齐佳皆灰哈同用之证，如《诗·南山》首章兼用六脂八微十四皆十五灰。《出车》六章、《烝民》八章兼用六脂八微十二齐十四皆。其用二三韵者甚多。《易传》《楚辞》诸子先秦之书无不同者。(2,40)

按，《南山》首章为：“南山崔崔（灰），雄狐绥绥（脂），鲁道有荡，齐子由归（微）。既曰归（微）止，何又怀（皆）止。”此章“崔绥归归怀”相韵，是为脂微部。《出车》六章韵“迟（脂）夔（齐）喈（皆）祁（脂）归（微）夷（脂）”，亦是脂微部，即段玉裁的十五部。《烝民》八章韵“騤（脂）喈（皆）齐（齐）归（微）”，亦是如此，并不杂之哈部字，

也不杂支佳韵字。顾氏又说:

即汉魏而下,如《古诗》:“西北有高楼,上与浮云齐。交疏结绮窗,阿阁三重阶。上有弦歌声,音响一何悲。谁能为此曲,无乃杞梁妻。清商随风发,中曲正徘徊。一弹再三叹,慷慨有余哀。不惜歌者苦,但伤知音稀。愿为双黄鹄,奋翅起高飞。”兼用六脂八微十二齐十四皆十五灰十六哈。《苏武诗》:“黄鹄一远别,千里顾徘徊。胡马失其群,思心常依依。何况双飞龙,羽翼临当乖。幸有弦歌曲,可以喻中怀。请为游子吟,泠泠一何悲。丝竹厉清声,慷慨有余哀。长歌正激烈,中心怆以摧。欲展清商曲,念子不得归。俯仰内伤心,泪下不可挥。愿为双黄鹄,送子俱远飞。”兼用六脂八微十四皆十五灰十六哈。(2.40)

虽然如此,但仍然没有支韵之韵字。顾氏又引魏武帝《苦寒行》为例,说明“兼用五支六脂八微十二齐十四皆十五灰十六哈,其他出入四五韵或二三韵者不可胜述”。然而魏武帝《苦寒行》共十二韵:“巍摧悲啼霏怀归徊栖饥糜哀”,亦未见之韵字。这是顾氏忽略的地方,也是令人遗憾的地方。假如凭顾氏考古之功力,加以审辨的话,是可以把支部、脂部、之部三韵区分开来。就顾氏所举《诗经》至汉魏诗歌的例子来看,实际上并没有《广韵》中之韵字支韵字(唯《苦寒行》“糜”字属支韵,但魏晋之时支、脂、之三部常有合韵现象,参见丁邦新《魏晋音韵研究》有关韵谱所列),大部分是脂韵微韵字,一个眼光敏锐的古韵家是可以发现这一点的(如段玉裁)。段玉裁说:“五支六脂七之三韵,自唐人功令同用,鲜有知其当分者矣。今试取《诗经韵表》第一部(之部)第十五部(脂部)第十六部(支部)观之,其分用乃截然。且自《三百篇》外,凡群经有韵之文及楚骚诸子、秦汉六朝词章所用,皆分别谨严。”又说:“三部自唐以前分别最严,盖如真文之与庚青与侵,稍知韵理者皆知其不合用也。自唐初功令不察,支脂之同用,佳皆同用,灰哈同用,而古之画

为三部始湮没不传。迄今千一百余年,言韵者莫有见及此者矣。”<sup>①</sup>大概顾炎武把支脂之微齐佳皆灰哈归为一部的主要理由(也是错误)有四:

1. 据今音读,将支脂之三韵归为一部。因为唐人功令此三韵同用,此时主元音的相同相近并无多大区别。又《诗经》中脂韵与微韵、皆韵、灰韵合韵最多,支韵与佳韵合用最多,而之韵除了与哈韵联系紧密外,而脂韵字(如龟)皆韵字(如霾)灰韵字(如煤梅)又掺杂其中,而顾氏未能将它们梳理出来,而是采用通转的系联法将此九韵归为一部。例如哈韵,实际只有个别字如“哀”常与脂韵微韵合用,顾氏便以为一韵皆同用。这是顾氏的错误之处。然而要把这九韵之间相互牵连的“合用”现象一一梳理开来,也并非易事。顾氏将此九韵合成一部,并不能责怪他考古上的失误,也不能指责他审音不精,主要是方法论上的欠缺,不能像段玉裁那样,从《相鼠》《鱼丽》诗中三韵分章使用以及与人声关系上去考察(如职德只与之哈韵合用,质术栻物迄等韵只与脂微等韵合用,锡只与支佳合用等。其实,《唐韵正》人声字的音注和音证材料已做到了这一步,可惜他没有“悟”出来)。对此,我们不能苛求。不过段氏之前有蒋驥者,雍正中著《山带阁注楚辞》,根据支、脂、之三韵与其他韵部的合韵关系,提出支脂之三部划分之说。后又有万光泰将此三部作了比较圆满的划分。

2. 在《诗本音》中,韵例分析的错误,“四声一贯”的绝对化,而常常将此九韵误析为通押。如《周南·葛覃》三章,本来是“归衣”一韵,“否母”一韵(依王力《诗经韵读》),而顾氏却以为“氏归私衣否母”通韵,并云:“此章以平上通为一韵。”(1,2)实际上“氏”(纸韵)不入韵,“私”字亦可不入韵(原诗:言告师氏,言告言归。薄汙我私,薄澣我衣。害澣害否,归宁父母)。又如《召南·摽有梅》三章:

<sup>①</sup> 《六书音均表》表一《第一部、第十五部、第十六部分用说》。页八。

“摽有梅，顷筐塈之。求我庶士，迨其谓兮”，应为交互韵（江有诰），而顾氏却析为一韵到底，即“梅（灰）塈（至）士（止）谓（未）”相韵，并云“此章以平上去通为一韵”（1.14）。又如《邶风·静女》三章“自牧归荑（齐），洵美且异（志）。匪女之为美（旨），美人之贻（之）”，本为交互韵，“荑美”一韵（脂部），“异贻”一韵（之部），而顾氏以为通韵，并注曰“此章以平上去通为一韵”。（2.13）。此类情况甚多。韵例分析的错误，“四声一贯”的绝对化，是顾氏把支脂之微齐佳皆灰哈归为一部的重要原因。

3. 受毛先舒“收音说”的影响，将九韵归为一部。《唐韵正》卷二平声十六哈韵下注曰：“毛先舒曰：《唐韵》之佳灰即《中原》韵之皆来。今曲凡唱皆来韵者，其音后必收如衣。衣字乃支微齐之韵。古诗乐府在昔本亦歌唱，以收音相类为韵部相附，故佳灰通支微齐也。”（2,40）按，毛氏用的是《平水韵》韵目，其说见于其《韵学通指·韵问》。“以收音相类为韵部相附”，是毛氏古韵认识上的片面性，韵部划分不仅韵尾（收音）应相同，且韵腹也应相同。所以，顾炎武引毛氏“收音说”来说明佳灰等韵与支（脂之）微齐通，也是不正确的。且古音支脂之微齐诸韵，其韵腹并不见得都是读如“衣”。

4. 受“古人韵缓”说的影响。《唐韵正》九麻韵“麻”字下注曰：“昔人读麻为磨，不知古音宽缓，歌麻之合而为一，正犹支微齐佳灰之合而为一也。”（4,5）又《韵补正》于吴才老平声十三佳“古转声通支”下注曰：“转声者，改此之声以就彼之韵，如才老注佳为坚奚切、来为陵之切之类是也。古人韵缓，不必改字。”陆德明“韵缓”之说，对顾炎武影响至深。这种影响有消极的一面，限制了顾炎武对古韵分析的深入。

#### 第四节 关于麻韵的古音分合及音变问题

《广韵》九麻古韵来源有二：“凡从麻、从差、从高、从加、从沙、

从坐、从过之属”，来自歌部；“凡从者、从余、从邪、从华、从夸、从段、从且、从巴、从牙、从吾之属”，来自鱼部。《唐韵正》证之颇详，令人至信不疑。自汉以后，先是鱼部麻韵字从本部中游离出来，并入歌部，一直维持到魏晋宋齐梁以后。陈隋之际，才完全独立出来。而鱼部麻韵音变的原因，顾炎武认为是方言影响，而九麻韵独立出来的原因，则是受西域乐曲和梵语的影响。

### 一、鱼部麻韵音变受方言影响

《唐韵正》卷四麻韵论曰：

韵中之字与鱼虞模韵者甚多。盖繇昔人作韵，兼采方言，而此韵有新旧二音，故或从鱼，或从麻，或两收而并存之。此正鹤山先生所谓鱼歌二音并入于麻，而鱼麻二韵一字二音，以至上去二声亦莫不然者也。今考以上诸字，并当入鱼虞模，而“麻、嗟、瘥、嘉、加、珈、鲨、沙”等字，则自入歌戈。见于《三百篇》者，井然具列也。(4.27)

又于本卷麻韵“诸”字下注曰：

今此字两收于九鱼九麻部中。九麻部既云“姓也”，而九鱼部众义之外复云“又姓”。《集韵》：“诸，止奢切。姓也。”《风俗通》：“汉有洛阳令诸于。”今此姓甚多，皆作止余反，不闻麻部之音，惟越大夫诸稽郢，《史记·世家》作柘稽，或其所本尔。是知昔人作韵兼采方言，本非一律，而鱼麻二韵一字二音者，皆可以类求之矣。(4.12)

鱼部麻韵的游离，是否因方言影响，则不能一概而论。而鱼麻二韵一字二音现象则确为事实，《汉韵研究》亦可证，如“野”“车”二

字常押鱼歌二部则是。<sup>①</sup>

## 二、鱼部麻韵字游离本部后与歌戈合流

根据顾氏的研究,首先是鱼部麻韵字先游离本部,然后与歌戈合流,然后又与歌部麻韵字游离出来,一起组成麻韵,即由[u]→[o]→[ɑ](顾氏读)。如《唐韵正》卷四麻韵“遮”下注曰:

按“遮”本音“摭”,转平声则音“诸”,故《唐韵》于“遮”下收入“诸”字。《易·晋》卦辞“康侯用锡,马蕃庶”,郑康成读庶为遮。《释名》:“庶,摭也。”庶音摭,遮亦音摭。《楚茨》以庶韵客是也。至汉“车”“华”等字并转入歌戈,而司马相如《上林赋》“遮”字与“和波歌”为韵;扬雄《羽猎赋》“遮”字与“罗波”为韵;班固《西都赋》“庶”字与“化歌”为韵。虽与古不合,然亦可以证遮庶之同音矣。(4.12)

不过,首先提出这一见解的是陈第。而陈氏疏于考证,认为魏晋时鱼部麻韵字才开始转入歌韵(见《毛诗古音考》卷一“华”“家”“车”等字下注)。《唐韵正》对此驳正甚多,如“华”字注(4.13)、“瓜”字注(4.17)、“家”字注(4.18)、“瑕”字注(4.20)等等。这些字,陈第皆以为是魏晋时转入歌麻韵,而顾炎武则引述大量的汉人韵文材料,说明在汉时已叶入歌麻韵,只是上声的情况稍有不同。到魏晋之后才转入歌麻韵。如卷九马韵“野”下注曰:“按野字自《后汉·郡国志》《陇头歌》‘陇坻流水,流离四下。念我行役,飘然旷

---

<sup>①</sup> 参见该书第三章《两汉韵部分论》,如曰:“还有一种事实我们须要留意,就是‘野’字和‘车’字的读音问题。‘野’字在东汉除冯衍、李尤、赵壹作品里和歌部押韵外,其余像班固、张衡、崔瑗、王延寿等都和鱼部字押韵。(下省其例证)……我们猜想在东汉的时候可能有两种读音。”又曰:“至于‘车’字在西汉是鱼部字,但是在东汉有的跟鱼部字押韵,有的就跟歌部字押韵。……这种情形和‘野’字一样,我们想‘车’字在当时也是有两种读音的。”(第23-24页)

野。登高望远,涕零双堕’,始入哿果韵。”(9.10)但只是“始入”而已,顾氏又于本卷“絮”字下注曰:“自齐梁以后,‘处渚宇雨与’则入语麌韵,‘野’‘者’则入马韵。”(9.26)。

根据今人的研究,九麻韵的分合情况基本上如此。罗常培、周祖谟先生说:“另外我们还可以看出一种事实,‘家’‘华’一类平声字在西汉已经有和歌部押韵的例子。但是‘马’‘下’‘寡’‘雅’一类的上声字就绝对没有这种例子,到了东汉还是不十分多,直到魏晋以后才完全和歌部字押韵。”(《汉韵研究》第23页)从此麻韵与歌韵合流一直维持到齐梁以后,才完全独立出来,此为《切韵》次麻于歌戈之后的原因。丁邦新、王力先生于此有论。<sup>①</sup>那么,麻韵产生的原因是什么呢?顾炎武作了探讨。

### 三、九麻韵的出现受西音影响

《唐韵正》卷四考证曰:

又考汉武帝时,张骞入西域,得《靡河》《兜勒》二曲,习而传之。李延年因胡曲更造新声二十八解,故魏应璩《与满公琰书》即有“牙旷高徽,义渠哀激”之语。苻坚之末,吕光平西域,得胡戎之乐,因又改变,杂以秦声,号为秦汉伎。魏太武平河西,得沮渠蒙逊之伎,宾嘉大礼皆杂用焉。宣武以后,尤爱胡声。……杨泽《新声神白马》之类,生于胡戎,非汉魏遗曲。故其乐器声调悉与书史不同。而杜氏《通典》以为,此音所由源出西域诸天诸佛,韵调委

① 丁邦新《魏晋音韵研究》,其麻韵字皆在歌部。王力《汉语语音史》隋唐韵谱里才有麻部,并说:“魏晋南北朝时代,歌麻同属一部[ɑ],到了隋唐时代,分化为歌麻两部[ɑ][a]。唐代诗人用麻韵,不杂歌戈韵字。”(文集卷十,第267页)又周祖谟先生认为:“《广韵》歌戈麻三韵,在魏晋宋时期完全合用,惟有麻韵的上去二声字在晋宋时期大部分的作品里是独用的,演变到齐梁的时候,麻韵的平声字也完全独用了,所以要分歌麻两部。”(《齐梁陈隋时期诗文韵部研究》,《语言研究》1982年第1期)这些都可印证顾炎武的看法。

罗胡语。感其声者,莫不奢淫躁竞,跷脚弹指,撼头弄目。形貌如此,心亦随之者也。以今论之,九麻一韵亦大抵本西音。故汉时有圣人制《礼乐篇》,全以邪字为韵,正如梵书所谓真言。而乌孙公主嫁昆弥,始有琵琶之制。《世说》王丞相之语胡人曰“兰闍”。兰闍,郑译述龟兹人赤祇婆所奏七声曰婆陀力,曰沙识,曰沙侯加滥,曰沙腊。而天竺之书曰“南无”曰“曩谟”,并读如麻音。其书中所用无非“闍迦伽邪沙叉吒”等字。又《唐书》所载吐蕃突厥西域人名地名,亦多此类,岂非其出于西音邪?(4.27)

从境外语音对华夏语音的影响,来推阐古韵的音变,确实不失为一个好方法,开今人以境外译音来研究汉语古音之先河。但顾炎武之论断:“九麻一韵亦大抵本西音”,则失之牵强。因为语音的演变是个复杂的历史过程,而整个韵类的演变不是某些境外语音的影响就能奏效的。

## 第五节 关于尤侯幽三韵的划分及相关问题

### 一、尤侯幽三韵划分的意义

《广韵》注尤侯幽三韵同用,语音似相近而无区别。案之古音,三韵却各自不同,《唐韵正》遂将它们一一详加分析,分别指出它们的各自归属与分合情况。尤侯幽三韵古音不同来源的发现及其离析,是顾炎武对古音学作出的重要贡献。其时人如柴绍炳、毛先舒等,对古音学亦有精深的研究,却蔽于《平水韵》的合并而不能发现这三韵的古音区别。柴绍炳作《古韵通》,顾炎武参阅过,然而柴氏却始终不肯接受顾炎武的正确意见,而是把尤侯幽三韵全归鱼虞模。《古韵通》说:“或曰:《唐韵》尤部(平水韵)缕析之,侯宜全入鱼虞,幽则全入萧肴豪,尤则有人支微齐佳灰者;今概通鱼虞,无乃伤混乎?夫尤部与支及萧肴豪或间通或旁通,余已收载。其通鱼虞者则



举大凡耳。”<sup>①</sup> 可见柴绍炳与顾炎武古韵分部一个显著的区别:一是“缕析”,一是“举大凡”,而“举大凡”者,必“伤混”韵类之间的界限。

## 二、尤侯幽三韵内部划分的《诗》韵证明

按照顾炎武的分析,“侯宜全入鱼虞,幽则全入萧肴豪,尤则有人支微齐佳灰者”。而此中最值得称道者,是尤韵的一分为二。尤韵的古音来源实际为二:一是来自支部(之部,顾氏支脂之不分),一是来自古韵幽部。其分合的时间,顾氏作了详细的考证。

《唐韵正》卷六平声十八尤韵后论曰:

按《唐韵》十八尤十九侯二十幽、十九侯则全入鱼虞模,《郑·羔裘》首章之侯,《无羊》二章之馼,《行苇》三章之猷,《山有枢》首章之娄是也。<sup>②</sup>二十幽则全入萧宵肴豪。《隰桑》三章之幽,《角弓》七章之漈是也。<sup>③</sup>

十八尤则有人支脂之微齐佳皆灰哈者:《载驰》四章、《四月》四章之尤,《绿衣》三章之就,《宾之初筵》四章之郵,《黍苗》二章、《丝衣》之牛,《氓》首章、《巷伯》七章之丘,《丝衣》之杯,《终南》首章、《大东》四章之裘,《兔置》二章、《宾之初筵》二章之仇,<sup>④</sup>《丝衣》之休,《泉水》首章、《氓》首章、《皇皇者华》三章、《十月之交》五章、《小旻》五章、《巷伯》二章、《绵》三章之谋是也。有人萧宵肴豪者:《泉水》四章、《载驰》首章、《兔爰》二章、《蟋蟀》三章、《唐·扬之水》二章、《角弓》八章、《民劳》二章之忧、《月出》二章之鬯,《角弓》八章、《常武》五章之流,《采芣》二章之秋,《小星》二章、《采芣》四

<sup>①</sup> 见《古韵通》卷一《杂说·古韵通部第断限说》,页十五。按,柴氏误将平水诗韵视为《唐韵》,不可取。

<sup>②</sup> 按,此四诗“侯馼猷娄”四字实际上只与虞韵一部分字押,如《山有枢》首章“枢榆娄馼榆”相韵,《羔裘》首章“裘侯渝”相韵即是。顾氏以为鱼虞古音读完全一致,故把侯韵字概归入鱼虞模,不知古音鱼虞有别。

<sup>③</sup> 按,《诗本音》卷七于《角弓》诗下注“漈”为宵韵,盖取又音。

<sup>④</sup> 按,“仇”字应归幽部,《兔置》“仇”字韵“逵”,而《宾之初筵》二章“仇”字并不入韵。

章、《斯干》首章、《小旻》三章、《鼓钟》三章、《白华》二章之犹，《泉水》四章、《载驰》首章之悠，《泉水》四章、《江汉》首章、《常武》三章之游，《清人》三章之抽，《鼓钟》三章之妯，《风雨》二章之嫪，《下泉》二章之周，《鼓钟》三章之洲，《笃公刘》二章之舟，《抑》六章之雝，《彤弓》三章、《瓠叶》四章之酌，《遵大路》二章之槐，《桑扈》四章、《丝衣》之柔，《蟋蟀》三章、《桑扈》四章、《民劳》二章、《江汉》六章、《丝衣》之休，《泮水》五章之囚，《小星》二章之稠，《桑扈》四章、《江汉》首章之求，《民劳》二章之逮，《桑扈》四章、《丝衣》之馘，《角弓》八章、《江汉》首章之浮，《秦·无衣》首章之矛是也。其入支而又入萧者一字，《秦·无衣》首章以仇韵袍是也。

即《唐韵》之三部——求之于《三百篇》，而其中条理粲然可睹。汉以下每多混用，唐人因此注曰同用，至宋末刘渊遂并为一韵矣。(6.31)

尤侯幽三韵内部划分情况基本如此。

### 三、关于尤韵的分合

尤韵，顾炎武离析为二：“尤牛丘紕裘谋”等字“入支”，“忧流秋犹悠游抽周逮求”等字“入萧”（参见上引《诗》韵）。“入支”者，后入归入之部；“入萧”者，应当独立才是，并将上列《诗》韵中的萧宵肴豪的字离析出来而成幽部。但顾炎武未能认识到这一点。其“入支而又入萧者”之“仇”字，从谐声关系和《诗》韵看应“入萧”，两属是错误的。《唐韵正》卷二平声脂韵“馘兀頄”三字离析后入“忧流州鸠韵”（《唐韵正》称入萧者之尤韵为“忧流州鸠韵”，以别于入支之尤韵），是对的。而《兔置》诗“仇”字析为“入支”，大概见其韵字为“逵”，而“逵”字属脂韵，故如此。不知“逵”字亦如“馘兀頄”一样“入萧”。《诗本音》卷一《兔置》二章“公侯好仇”下注曰：“此字有二音。此章音渠之反，《秦·无衣》首章音渠犹反，后人混入十八尤韵。疑古元有二音之字，如‘母、戎、兴、难’之类。然《三百篇》中亦不过

四五字而已。或以为逵当作馗,音求,与仇字同音,甚协。而经文未可辄改,故阙所疑。”(1.5)段玉裁说:“古逵馗同字。读若仇。”<sup>①</sup>段玉裁的话是对的,案之《说文》,“馗”之或体为“逵”。

顾炎武离析《唐韵》的依据是“《诗》本音”(即古本音),如果遇上与谐声字系统不一致的时候,只好取《诗》音而舍谐声,此有得亦有失。从九得声的“仇”字“入支”是其失,而从求得声的“裘”“俅”离析则为其所得。《秦风·终南》首章、《豳风·七月》四章、《小雅·大东》四章之“裘”皆与“梅哉狸试”等字相协,《丝衣》之“俅”与“紕基牛萧”相韵,故“入支”。《诗》音与谐声不一致时,以《诗》音为准,这条原则定得很好,后人多遵从之,只是在具体问题的处理上不能太偏执一端(如“俅”仅见于《丝衣》诗,段玉裁、江有诰、王力先生以合韵关系归之幽部,仍可再斟酌)。

“入支”之尤韵字虽说与“五支之半六脂七之同用”,但《诗本音》和《唐韵正》的反切下字或音读除个别例子外,都是之韵字。如尤,古音羽其反;牛,古音疑;丘,古音去其反;裘,古音渠之反;谋,古音媒。上去二声亦然,如妇,古音房以反;旧,古音忌;有、右、友,古音以。这可以说明两点,一是顾炎武注意了韵类的一致性,二是顾炎武或知之韵与支韵脂韵之间古音稍有差异。

“入支”之尤韵与“入萧”之尤韵的合流,顾炎武认为是汉魏之际。试看《唐韵正》卷六对下列字的分析。

按尤字自汉东方朔《七谏》:“内怀情之洁白分,遭乱世而离尤”,始与“忧”为韵(6.6)

按牛字自汉王褒《九怀》:“历九曲兮牵牛”,始与“州修游流休悠浮求情俅袖”为韵。《古辞·西门行》“饮醇酒,炙肥牛”,与“忧”为韵。(6.7)

按丘字自汉王褒《九怀》:“飞翔兮灵丘”,始与“萧条嫫嗶留”

<sup>①</sup> 《六书音均表》表四《诗经韵分十七部表》第三部“古本韵”注。页十五。

为韵。扬雄《反离骚》“览四荒而顾怀兮，奚必云女彼高丘”，与“流”为韵。班彪《游居赋》“建封禅于岱宗，瘞玄玉于此丘”，与“流僚”为韵。以后冯衍《显志赋》、张衡《归田赋》、边让《章华台赋》无不读为去鸠反矣。(6.8)

按裘字自魏文帝《善哉行》：“策我良马，被我轻裘”，始与“忧”为韵。(6.11)

按谋字自魏文帝《煌煌京洛行》：“贤矣陈轸，忠而有谋”，始与“救”为韵。(6.15)

又按“尤牛”等字与“忧流州鳩”本不相通，而汉人于支韵中字往往混读入此。……汉人用此韵之误且最多者，无若班婕妤《自悼赋》，前以“时思诗郵兹滋灾期”与“周求幽流休”为韵，后以“擗蒸期之”与“流忧浮休”为韵。其它诗文亦多出入二韵。至晋宋以下而“尤牛”等字始合于“忧流州鳩”，与支脂之判然为二矣。(6.31)

下面，我们就顾炎武提出的问题稍作讨论。关于之部尤韵字的流变问题，案之《汉韵研究》，两汉时，平声“谋尤郵不”，上声“有友妇负”，去声“右祐宥富”还在本部，而“牛丘、久疚、旧”等字则流入幽部。但《淮南子》《易林》“牛丘”等字仍与之部字押。所以尤韵分合的情况比较复杂。而东方朔《七谏》和班婕妤《自悼赋》的“尤”“郵”字只能看成是之幽合韵。自魏晋以后，“谋尤郵”等字始入幽部，虽然如此，而在邵正的诗文里，“尤”字仍与之部字押，如《释讥》：“虞帝以面训为戒，孔圣以悦己为尤。若子之言，良我所思。将为吾子，论而释之。”又“行止有道，启塞有期。我师遗训，不怨不尤。委命恭己，我又何辞”。前一节“尤思之”相韵（戒字亦可入韵），后一节“期尤辞”相韵，或是仿古现象。所以顾炎武认为，自晋宋以后，之部尤韵字才完全与“忧流州鳩”合流，“与支脂之判然二矣”。

#### 四、侯韵归鱼虞模的主要理由

顾炎武将侯韵归入鱼虞模，从《唐韵正》的分析来看，其主要理

由有四:一是《诗经》及群经诸子中侯韵字皆与虞韵字押,尤其是汉人诗赋古韵侯部字并入鱼部,鱼虞模侯通押不分;二是谐声上,侯韵字与虞韵字相互谐声的很多,如“区”声有“讴”,“娄”声有“屡”有“楼”,“俞”声有“偷”,“取”声有“陬”,等等;三是两韵字在《广韵》里相互又音很多,如“娄”字,两收于虞韵及侯韵;四是受毛先舒“收音说”的影响,以为侯韵字收音“乌”[-u],与鱼虞模读音相同。这是顾炎武将侯韵归入鱼虞模的主要根据。然而顾氏却忽略了一点,凡侯韵与虞韵互谐与互押的字绝不与鱼韵通,而虞韵字只有少部分与鱼模押,如“虞夫肤,父雨字”等字,而这些字又绝不与侯韵字押。故江永将虞侯相韵的字从鱼部中分离出来,与“入萧”的尤韵字组成一个新的韵部。

《唐韵正》曰:“按古侯韵与鱼虞模同用,无与忧流州鳩同用者。魏陈思王《箜篌引》、晋刘琨《重赠卢湛》始合而为一,唐人遂以尤侯幽三韵同用,而古音亡矣。”(6.48)

又曰:“毛先舒曰:今曲凡唱侯韵者,其音后必收如乌,而乌字乃鱼虞之韵。古人亦以收音相类为韵部相附,故侯通鱼虞也。”(6.48)

现在,我们来讨论一下顾氏与江永在侯韵处理上的得失。

顾氏侯归鱼,江氏合侯于幽,各有得失。江氏拘于今韵,谓通侯之虞韵(如愚隅渝驱等字)古读如尤韵侯韵音,遂谓“侯”字等古读皆如今音,所谓“侯,户钩切。《诗》侯字皆本音”。并以此来驳正顾氏“侯,古音胡”,而其例证却软弱无力。《邶风·载驰》首章本“驱侯”一韵,“悠漕忧”一韵,而江氏却强韵于我,析为通韵;又举《郑风·羔裘》首章、《小雅·白驹》三章为例,而此二诗“侯”字前韵“濡渝”,后韵“驹”,而“游”字并不入韵,若入韵只能看成是合韵(如江有诰《诗经韵读》)。原诗为:“皎皎白驹,赅然来思。尔公尔侯,逸豫无期。慎尔优游,勉尔遁思。”而此诗段玉裁只韵“思期思”,“驹侯游”皆不入韵,王力先生从之(《诗经韵读》第299页),可见“侯”字并不与尤韵字通。江永转引顾氏上段话之后而难之曰:“案《载驰》《白

驹》二诗,侯之通悠忧游三字分明如此,顾氏必欲避之何邪?即据顾氏所考头字,自卓文君《白头吟》始与流韵,岂至魏晋始合为一邪?<sup>①</sup>顾氏非“欲避之”,其《诗本音》分析甚明,是江氏自己误析韵例而固执己说而已。

顾炎武还从《诗经》同一篇诗歌而尤侯分用中,看出了古韵尤侯的区别。《唐韵正》卷十上声四十五厚韵论曰:

按此韵与上“柳鬻”以下等字(权按,指本卷上声有韵“柳鬻丑朽手”等字)不同韵之证,在《南山有台》之诗甚明。四章“栲栳寿茂”自为一韵,五章“枸椽肴后”自为一韵,其截然不紊如此,他可以类推矣。(10.35)

又案之段玉裁《群经韵表》和江有诰的《群经韵读》,侯韵虞韵字鲜与尤韵通者,知顾氏所谓古侯韵“无与忧流州鳩同用者”确非虚言。<sup>②</sup>又据今之古韵家研究,侯韵在两汉时与鱼部通押,至魏晋以后才与尤韵通押<sup>③</sup>,从而陆法言将侯韵次于尤韵之后,而唐人功令遂将尤侯幽三韵同用。而由此知顾氏所云自魏晋以后,侯韵与尤韵“始合而为一”,亦并非虚言。而在汉时(主要是东汉),侯韵字确有与尤韵相押者,如枚乘《七发》“酒口”相韵,王褒《僮约》“扫涤帚斗”相韵,张衡《归田赋》“丘流钩留”相韵,马融《广成颂》“舟棹流讴浮游”相韵,卓文君《白头吟》“头流”相韵,崔駰《酒箴》“酒缶后”相韵,等等。其中“钩讴头,口头后(上声)”皆侯韵字。但此只能看

① 见《古韵标准》第十一部总论,页六十四。

② 就《诗经》来说,侯韵字有与尤宵部相韵者,如平声“哀”,《常棣》二章与“求”韵;上声“杜”,《还》二章与“道”等字相韵。去声“戍”,《吉日》一章与“祷好阜阜醜”相韵,但《唐韵正》把这些字离析在尤宵部。《诗本音》并改其音读,如“戍”古音“毫”之类。顾氏论断仅就其离析之后而言。

③ 以上请参见《汉韵研究》鱼部韵谱(第141页)和丁氏《魏晋音韵研究》幽部韵谱(第63页)等。

成是合韵,正是侯韵与尤幽通押的过渡时期,何况鱼韵虞韵字与尤幽韵合韵的很多,非独侯韵字。<sup>①</sup>

由此看来,顾氏所得,在于严辨古侯韵与尤韵幽韵有别,至两汉犹然;而其所失则在不辨古侯韵与鱼韵虞韵之间有亲疏远近的关系,至两汉时才混而不分。江氏所得,在于侯虞相谐相韵的字从古韵鱼部中分离出来;所失则在不辨古侯韵与尤幽有别,而在魏晋以后三韵才混而不分。

段玉裁评曰:“顾氏误合侯于鱼为一部,江氏又误合侯于尤为一韵,皆考之未精。顾氏合侯于鱼,其所引据皆汉后转音,非古本音也。”<sup>②</sup>

### 五、幽韵归萧宵肴豪

在《广韵》里,幽韵字少,上去二声亦是如此,所以《唐韵正》只列举了幽韵五个字分析:幽彪瀛然缪。其中入《诗》韵平声有“幽瀛”二字,《隰桑》三章“幽胶”相韵,《角弓》七章“瀛消骄”相韵,皆为宵韵字。又上声黝韵“纠”字亦两见于《诗》,《月出》首章“皎僚纠悄”相韵,《良耜》“纠赵蓼朽茂”相韵,除“朽茂”二字外,皆小篠韵字。朽,有韵,顾氏转入小篠韵;茂,侯韵,顾氏音“耄”,转入号韵。鉴于此,顾氏将幽并入萧宵肴豪。后人如段玉裁将尤幽与萧宵肴豪相韵相谐者独立成幽部,而萧宵肴豪之半自成宵部。就这样,段玉裁取顾江二人之长而舍其之短,幽侯分立,与宵部三分鼎立,于是成古韵鱼、侯、幽、宵四部划分的格局。<sup>③</sup>

① 以上请参见《汉韵研究》幽部合韵谱,第136·137页。

② 《六书音均表》表一,第三部第四部第五部分用说。

③ 不过,在段玉裁之前,万光泰已将此四部分开,且各部所收韵字与段玉裁一致。

## 第六章 顾炎武关于古韵分部和古韵演变的研究(中)

### ——阳声韵的离合及相关问题

顾炎武阳声韵分六部，以收音为界域。其中穿鼻音(-ng)分东、阳、蒸、耕四部，最为可取。尤其是蒸部独立，深得古韵之本。而江韵的古韵归属和庚韵的古音分合的研究，则是顾炎武古韵分部中非常成功的地方。而真淳以下十四韵及侵覃以下九韵，各统归为一部，又是其失误所在。这里面主要是观念上的错误和方法论上的偏差。然而其中关于先韵与真韵的古音关系的论证，真淳韵与耕清韵以及侵韵与东冬韵的合韵问题的讨论，却仍有许多可取之处，它对后人古韵分部或有所启发。下面详论其中得失及其原因。

#### 第一节 关于真淳以下十四韵同用合部的问题

真淳臻文欣元魂痕及寒桓刪山先仙十四韵，收音-n，前人谓之抵颚音，顾炎武把它们统作一部。其间差别，顾氏以考据著称，却未能深究，实令人遗憾，故江永“每与东原叹惜之”，谓顾氏过信“古人韵缓”之说，所言极是。今观《音学五书》所论，真淳以下十四韵合为一部的理由(亦是原因)，细析起来有三，兹述之如下。



## 一、理由之一：古人韵缓，不烦改字

《音论》卷中“古人韵缓，不烦改字”条，引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曰：

陆德明于《燕燕》诗以“南”韵“心”，有读“南”作泥心切者，陆以为“古人韵缓，不烦改字”，此诚名言。今之读古书者，但当随其声而读之。若“家”之为姑、“庆”之为羌、“马”之为姥，声韵全别，不容不改。苟其声相近可读，则何必改字？如“爨”字必欲作符沿反，“官”字必欲作俱员反，“大”字必欲作铁因反之类，则赘矣！<sup>①</sup>

又引杨慎话说：

才老《诗》中所叶如“扬且之颜”为鱼坚反，“鹳之奔奔”为通民反，凡百余字皆改古音以就沈约之韵也。不思古韵宽缓，如字读自可协，何用劳唇吻，费简册哉！况四声之分在齐梁间，成周之世岂知有沈约韵哉！

然陆氏“韵缓”之说，仅就《诗经》韵读而言，陈、杨二人阐释亦是如此，并不关乎古韵分部。就韵读言之，“不烦改字”仍有可取一面，不至于韵例不明而随叶取读。而顾氏把“韵读”与古韵类划分混淆了。吴棫（朱熹）随叶取读，任意通转固不可取，但从“韵缓”出发，对其中差别不作考辨，亦不可取。又陈、杨二人言论多以抵颚音十四韵为例，顾氏蔽于此，误以为此十四韵古读音近，无须改读，更无须从韵类上划分，此又顾氏泥而不悟者！

## 二、理由之二：十四韵在《诗经》中常常“同用”

《唐韵正》卷四下平声二仙韵之后注曰：“按《诗·北门》首章真

<sup>①</sup> 顾氏引文与原文略有出入。本文谨遵其旧。

殷魂山同用,《皇矣》八章元寒山仙同用,《鳧鷖》五章文殷魂山同用,《崧高》首章真元寒仙同用,其二三韵同用者不能尽载。汉魏以下并然。”(4.2)

顾炎武的看法是错误的,其实“同用”是有条件的,只是某些韵很有规律地与其中某些字同用互押,如真韵与先韵中的“天”“田”、山韵中的“艰”等字通押。顾氏不辨真淳臻文殷痕诸韵与元寒桓删山仙等韵古音有别,拘于其中一二字相通,便谓十四韵皆通。《北门》首章“门贫艰”相韵,《鳧鷖》五章“饗熏欣芬艰”相叶,而不知山韵“艰”从“艮”声,从文部中来。《皇矣》八章“闲言连安”相韵,并不杂真文诸韵。而《崧高》首章其实是两韵,“天神申”一韵,“翰蕃宣”一韵。而顾氏却以“其二三韵同用者”为由,通作一部,理由并不充分。

《古韵标准》第四部总论云:“自十七真至下平二仙凡十四韵,说者皆云相通,愚独以为不然。真淳臻文殷与魂痕为一类,口敛而声细;元寒桓删山与仙为一类,口侈而声大。而先韵者界乎两类之间,一半从真淳,一半从元寒者也。《诗》中用韵本截然不紊,读者自紊之耳。”江永的话是对的。“口敛而声细”,“口侈而声大”,是两大韵类的根本区别。而顾氏拘于“韵缓”之说和“同用”之见,于此却不考究,故江永又叹息说:“以顾氏记览之富,蒐讨之勤,蔽于十四部通为一韵之说,此等处全无所考,令人叹其书之未完。”

在江永之前,柴绍炳已将真淳臻文殷魂痕与元寒桓删山先仙两类韵分开,但精细上不如江永。而两大部类的划分,却比顾炎武有见识并导夫江永之先路。柴氏曾劝顾炎武将此二类韵分开,可惜顾炎武坚持己说,没有接受这个建议。

### 三、理由之三:先仙韵与真韵最相近

应当说,这是顾氏的发现,但以此类推论真元两大部类不分立却是错误的。《唐韵正》卷四下平二仙韵后考曰:

先仙部中之字,其偏旁多从真部中字,古人本为一韵,不必一一而注之也。如“天田”二字,见于经者必与“人”为韵。颜师古注《急就章》云:“古者田陈声相近”,而郑氏笺《诗·东山》《常棣》云:“古者声寔填尘同音”,陆德明云:“依字皆是田音”。故陈公子完奔齐以田为氏。而《说文》云:“田,陈也”。《水经注》:“洧水又东南迤辰亭东俗谓之田城,非也。”盖田辰声相近。《诗》“信彼南山,维禹甸之”,韩诗作“畿”。而《周礼》《尔雅》注引《诗》“应棘县鼓”,今文仍作“田”字。笺云:“田当作棘,声转字误变而作田”。又《稍人》注曰:“四丘为甸,读与‘维禹畿之’之畿同。”《史记·天官·封禅书》“镇星”皆作“填星”,而《高帝纪》“镇国家,抚百姓”之类亦并作填。《周礼·典瑞》“王执镇圭”,《小行人》作瑱。其它可以类推矣。(4.2)

顾氏极力从《诗》韵和训诂材料上说明先仙韵与真韵相通,例证确凿,使人不可置疑。就《诗》韵来说,“天田”与“人”同押的例子很多,计有二十余例。如《定之方中》三章、《黍离》一、二、三章、《大叔于田》一章、《甫田》一、二章等等。可惜顾炎武未能在此基础上作进一步的考察,而是从“古人韵缓”的原则出发,把它们通作一部了。但顾氏先仙与真“本为一韵”之论及其考证,却对后人先韵的离析以及真部元部的分立,有一定的启示作用。

## 第二节 关于江韵的古韵归属与发展

江韵古韵属东冬钟,《唐韵正》不厌其烦作了详细的考证。平上去三声共列了 58 个字详加分析。分别从古诗文押韵、前人训诂、古今方音、文字谐声、《广韵》又音异读等多方面予以证明。以不可辩驳的事实,证明了江韵古韵属东冬钟。

先是,时人柴绍炳、毛先舒等发现了江韵字古读与东冬钟同。柴氏著《古韵通》,其《杂说》部分有“辨三江七阳不通说”条(按柴氏

用的是平水韵),对江韵通东冬钟不通阳唐,有独到的见解。因此,顾炎武在立说时多引柴氏之说为据。

关于江韵的古音归属及其发展,顾炎武的看法主要有三:(1)江韵古音属东冬钟而不通阳唐,至魏晋南北朝犹然;(2)唐以下始杂入阳韵;(3)汉时江阳虽有少数杂用现象,只是“间出”(合韵),非正音。顾氏论曰:

按江韵与东冬钟同用,南北朝犹然,唐以下始杂入阳韵。宋吴棫因之有通阳之说,元周德清《中原音韵》乃以江阳合韵。《洪武正韵》始并江入阳。毛先舒曰:江本从工,是东之属,即降幢庞淙诸字,其偏旁无不从东冬韵中字者。柴绍炳曰:考古《易》《诗》《书》及《楚辞》汉歌,凡江韵中字无阑入阳韵者。其用阳韵成篇者,如汉相如《琴歌》、宋子侯《董娇娆》、张衡《同声歌》、魏文帝《燕歌行》、陈思王《五游》《斗鸡》诸篇、晋傅玄《秋胡行》、枣据《杂诗》,并属长调,未尝杂入阳韵。即有一二如《紫玉》《河梁》之类,要不得以间出为通例也。(1.27-28)

顾氏看法是正确的,江韵与东冬钟同用,两汉魏晋都是如此。现代古韵学家周祖谟和丁邦新先生的研究完全可以证明这一点。丁邦新《魏晋音韵研究》,其江韵仍置于东部(第117页)。至于顾氏说“南北朝犹然”,则要讨论。王力先生《魏晋南北朝诗人用韵考》则以为,江韵在齐梁以后才开始从东冬韵中分化出来,似乎独立成部。曰:“江之归阳,并非在唐宋以后,而是在隋代以前。”(第37页,王力文集卷十八)而周祖谟《齐梁陈隋时期诗文韵部研究》则表明:“在梁代北齐的时候,(江韵)大部分跟冬钟两韵合用,到北周陈隋之间,大部分跟阳唐两韵合用。”

至于江阳合韵问题,顾炎武否认了陈第、柴绍炳等人所认为的自汉时江韵“始入阳韵”。《唐韵正》卷一四江“邦”字下引柴氏言:“柴绍炳曰:邦字《易林·颐之渐》:姬奭姜望,为武守邦。藩屏燕齐,周室以强,子孙亿昌。始入阳韵。”顾氏辨之曰:“按《易林》用邦字,

如《蒙之比》《离之大畜》《咸之节》《家人之涣》《升之渐》《涣之豫》，皆入阳韵，不独此卦。而它字东阳合用者甚多，又不独邦字，不可以为据也。”(1.18)案之《汉韵研究》，《易林》“东部和其他阳声韵押韵很广泛。除与阳部通押极多外，还与蒸、侵、谈、耕、真、元等部字押韵。”(第93页)这只是“幽州冀州的方音了”(第97页)。看来顾炎武的辨正是正确的。

关于《楚辞》中江阳合韵问题，顾氏解释说：“然古人长篇中固有一二句不韵者，即以为韵，可谓之叶，而不可谓之正音。即以《楚辞》为据，亦不得舍《离骚》《云中君》《天问》《风赋》之四而从《东君》之一也。”(1.21)不能以偶然相叶看成正音，这是顾炎武对江阳合韵的看法，《楚辞》“降”字皆与东冬钟韵协，如《离骚》“庸降”、《云中君》“降中穷仲”、《天问》“躬降”相韵则是。<sup>①</sup>

顾炎武又说：“又按汉人用韵已杂东冬阳唐，往往并见。如《淮南子·兵略训》：‘兵失道而弱，得道而强；将失道而拙，得道而工；国得道而存，失道而亡。’则工字亦入阳韵。……《史记·龟策传》：‘暴得者必暴亡，强取者必后无功，入于周地得太公望，兴兵聚卒与之相攻。’则功、攻二字亦入阳韵，不可以为据。”(1.28)江韵的正音与合韵关系，至此已辨之甚详。

### 第三节 关于庚韵的分合

《广韵》下平十二庚，古韵来源有二：“庚更羹觥亨瞠英京明兵兄迎行”等字来自阳唐韵，“平鸣驚榮莹生”等字来自耕清或者说庚部本音，上去二声亦如此。两类字在《诗经》及群经诸子用韵中划然不紊，谐声偏旁亦是如此。《唐韵正》对此证之颇详，信而有徵。

《唐韵正》卷五庚韵“甥”字下注曰：

<sup>①</sup> 按，正力《楚辞韵读》《东君》诗“降”字不入韵(第497页，正力文集卷六)。

按:以上诸字(指“平鸣荣莹生朔莘笙”等字)及耕清青三韵,古人无与阳唐同用者。《易》《诗》之文固已截然不紊。又如《尔雅·释天》:“春为青阳,夏为朱明,秋为白藏,冬为玄英;春为发生,夏为长赢,秋为收成,冬为安宁。”尤可见二韵之不相入也。西京以下则杂矣。然若汉《郊祀歌·景星篇》:“空桑琴瑟结信成,四兴递代八风生。殷殷钟石羽籥鸣,河龙供鲤醇牺牲。百末旨酒布兰生,春尊柘浆析朝醒。微感心攸通修名,周流常羊思所并。穰穰复正直往宁,冯蠲切和疏写平,上天布施后土成,穰穰丰年四时荣。”魏《鼓吹曲·初之平篇》:“初之平,义兵征;神武奋,金鼓鸣;迈武德,扬洪名;汉室微,社稷倾;皇道失,桓与灵;阍宦炽,群雄争;边韩起,乱金城;中国扰,无纪经;赫武皇,起旗旌;麾天下,天下平;济九州,九州宁;创武功,武功成。”二篇用韵最多而无一杂。又如李陵《录别诗》用“生、鸣”等凡一十字,蔡邕《王子乔碑辞》用“灵、贞”等凡一十六字,《胡根碑铭》用“灵、莹”等凡一十四字,蔡琰《悲愤诗》用“精、零”等凡二十七字,苦县《老子铭》用“清、营”等凡二十七字,魏陈思王《弃妇篇》用“青、荣”等凡一十七字,亦无一杂。其它用韵少者,不能具述。(5,52)

汉时,阳部庚韵字开始转化。在东汉诗文里,它们常与耕清青韵字通押,并与“平鸣生荣”等字合流,并入耕部。所谓“西京以下则杂矣”,只是少数合韵现象而已。《唐韵正》考曰:

按横字自汉傅毅《舞赋》“罗衣从风,长袖交横”,始与“倾声并鸞轻清冥”为韵。(5.7)

按苻字自魏王粲《思亲诗》“咨于靡及,退守襁苻”,始与“宁征婴”为韵。(5.8)

按亨字自汉王延寿《鲁灵光殿赋》“荷天衢以元亨”,始与“精宁”为韵。(5.11)

按英字自班固《西都赋》“轶埃壙之混浊,鲜颢气之清英”,始与“荣生嵘茎刑庭宁”为韵。(5.14)

按烹字自魏陈思王《矫志诗》“芝桂虽芳,难以餌烹”,始与“名”为韵。(5.14)

按京字自汉韦孟《讽谏诗》“乃眷南顾,受汉于京”,始与“宁征平”为韵。(5.16)

按明字自《素问·四气调神大论》“秋三月此谓容平,天气以急,地气以明。早卧早起,与鸡俱兴,使志安宁,以缓秋刑。收敛神气,使秋气平。无外其志,使肺气清”,始杂入“平清”等字为韵。然古文中亦有一二不拘者,此篇“明兴”二字亦可不入韵。《六韬·奇兵篇》“将不智,则三军大疑;将不明,则三军大倾”,乃音之始变也。(5.26)

按兵字自魏王粲《刀铭》“相叶阴阳,制兹利兵”,始与“清呈形灵”为韵。(5.30)。<sup>①</sup>

按卿字自陈思王《精微篇》“关东有贤女,自字秦来卿”,始与“倾生零名颈”为韵。(5.32)

按行字汉以上唯《淮南子·说林训》“兔丝无根而生,蛇无足而行,鱼无耳而听,蝉无口而鸣”,入后人清青韵。后汉则曹昭《东征赋》“唯永初之有七兮,余随子兮东征。时孟春之吉日兮,撰良辰而将行”,其始变也。(5.44)

按衡字自《庄子·胠篋篇》“剖斗折衡,而民不争”,始入耕清韵。(5.46)

以上“合韵谱”庚韵十一字,顾氏皆考证了其所谓变音之始。其中以东汉以后诗文为多。顾氏虽然列举了“衡”“明”“京”“行”等字的音变,但只能看成是阳耕合韵,因为在西汉之时,阳部庚韵字还在本部。考之西汉诗文用韵,与耕部合韵的字,平声韵似乎只有“明京兄行”四字(兄字顾氏遗而未举),与耕部字合韵六次<sup>②</sup>。而真正音变是在东汉以后,故顾炎武“行”字引《淮南子》之后,又补

<sup>①</sup> 按兵字,傅毅《宴将军北征赋》与“旌形廷”为韵,不始于王粲。

<sup>②</sup> 见《汉韵研究》耕部合韵谱(第196页)及《淮南子》合韵谱(第260页)。

引后汉班昭《东征赋》，曰“其始变也”。又“明”字引蔡琰《胡笳十八拍》用韵后曰：“自此以后，庚耕清青四韵中字杂然同用矣。”(5.27)。是顾氏认为阳部庚韵字自东汉以后才与耕部字合流。后人研究也可说明这一点，《汉韵研究》云：“西汉韵文本部字都在一起押韵，是和《诗经》一样的。惟有庚韵一类字，像京明行兄等字偶尔和耕部字押韵。到了东汉，这一类字大半都转入耕部，惟有行字或跟本部叶，或跟耕部叶，没有一定的属类，只可两部兼收。这种转变正是东汉音和西汉音不同的一点。”(第34页)这和顾炎武研究的结果基本上是一致的。

#### 第四节 关于真淳臻与耕清青合韵的问题

真淳臻诸韵与耕清青在《诗经》中合韵甚少，而在《易经》中合韵较多，自宋吴棫、明杨慎至清初毛奇龄等人，皆视作通转，顾炎武坚决将它们切分开来。之所以会出现真淳臻与清青合韵的现象，顾炎武认为，主要是方音的原因，不可以为据。顾氏《易音》论曰：

按：真淳臻不与耕清青相通。然古人于耕清青韵中字，往往读入真淳臻韵者，当繇方音之不同，未可以为据也。《诗》三百五篇并无此音。孔子传《易》，于《屯》曰：“虽盘桓，志行正也；以贵下贱，大得民也。”于《观》曰：“观国之光，尚宾也；观我生，观民也；观其生，志未平也。”是“平、正”皆从“民”字读矣。于《革》曰：“天地革而四时成。汤武革命，顺乎天而应乎人。”于《兑》曰：“说以利贞，是以顺乎天而应乎人。”于《节》曰：“天地节而四时成，节以制度，不伤财，不害民。”于《系辞传》曰：“君不密则失臣，臣不密则失身，几事不密则害成。”是“成、贞”皆从“人、民、臣”字读矣。至屈宋亦多此音，《离骚》以“名”从“均”读，《卜居》以“耕、名、生、清、榷”从“身”读，《九辩》以“清、平、生、声、鸣、征、成”从“人”读。而秦汉之书，亦时有之。又如“天、渊”二字，古与真淳同韵者也，而《乾



象传》“形、成、贞、宁”皆从“天”读,《文言》“正、精、情、平”皆从“天”读,《讼象传》“成、正”皆从“渊”读,《大畜象传》“正”从“贤、天”读,又《萃象传》、《临》、《晋》、《姤》三象传“正”从“命”读。吴人读耕清青皆作真音,以此知五方之音,虽圣人有不能改者。(2,1)

按照顾炎武的说法,孔子的方音里,读耕清青韵字如同真淳臻等韵字,故有如此合韵现象。江永对顾氏之说深为赞许,说:“案此说甚善。又当知圣人传《易》,意在明理,不在辨音,苟其音相近可用则借用之矣。故《易》韵大抵从宽。”<sup>①</sup>而钱大昕却说:

此顾氏之轻于持论,以一孔之见窥测圣人也。夫士女之呕吟,词旨浅近;圣贤之制作,义理闳深。深则难晓,浅则易知。《七月》末章,已有歧音;《清庙》一什,半疑无韵。非无韵也,古音久而失其传耳。夫依形寻声,虽常人可以推求;转注假借,非达人不能通变。如但以偏旁求音,则将谓《国风》之谐畅,胜于《雅》《颂》之聱牙,而周公亦囿于方音矣。有是理乎?<sup>②</sup>

钱氏为了解释真淳臻与耕清青合韵关系,提出了“正音”“转音”之说和双声亦可取韵的看法,但他的解释是非常牵强的。如他说:“天”“汀”声相近(皆为透母),故《乾象》以韵“形成”,《乾文言》以韵“情平”,此皆因“天”声如“汀”(双声)。这种通过双声而转韵的办法实在是太取巧了。钱氏之说终不如江永“音近可借用”之稳妥。而钱氏以所谓“词旨浅近”和“义理闳深”来回护圣人,亦无必要。

夏燮对顾炎武《诗经》侵韵与东韵合用的方音说,表示赞成,然而对《易经》真耕合韵说却有异词,盖忌讳“圣人”之尊。他说:“大抵《三百篇》即古人之韵书,故区别较诸经为详。《易》音古质,又行

① 《古韵标准》第四部总论。页二十八。

② 《潜研堂文集》卷十五《答问十二》。

文之体,仅取通叶而已。以为孔子系《易》不免方音,则臆度之见矣。”<sup>①</sup> 夏氏“通叶”之说可取,但完全否定“方音”现象亦太固执。语音变化一系乎时一系乎地,方音现象实属难免,顾氏之说,亦未必全非。对此,林语堂先生曾有精辟见解,他批评段玉裁、钱大昕等人研究古韵,只讲古今,而不问南北,认为“方法上最对的还是昆山顾炎武”。<sup>②</sup>黄侃先生论音之变迁由于地者曰:“往者輶轩之使,巡游万国,采览异言,良以列土树疆,水土殊则,声音异习,俗变则名言分。虽王者同文,而自然之声,不能以力变也。《汉书·地理志》云:‘民有刚柔缓急音声不同,系水土之风气,故谓之风。’……要之因地殊音之理,终古不易也。”<sup>③</sup>

## 第五节 侵覃以下九韵同用及其相关问题

### 一、侵覃谈盐添咸衍严凡九韵合成一部的的问题

侵覃以下九韵合成一部,是顾炎武审音与考古之失,泥于“古人韵缓”之说不能自拔。其同时人柴绍炳在这点上却比他高明,将侵韵独立,不与覃谈八韵混。曰:

若侵之与覃盐咸同属闭口,似乎可通。然侵近真,覃盐咸近寒删先,故宜析而二之。考之《风》《雅》《骚》赋,侵多独用。其覃盐咸可通者,祇“南男覃耽三黔潜廉咸”凡数字有本耳。如“节彼南山”、“终朝采蓝”、“乱之初生”诸篇章,自以覃盐咸为部,并不入侵可徵已。<sup>④</sup>

① 《述韵》卷一《易音》页二。

② 参见《读汪荣宝〈歌戈鱼虞模古读考〉书后》。国学季刊1卷2期,1923。

③ 《声韵略说·论音之变迁由于地者》,《黄侃论学杂著》,第103-105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4月。

④ 《古韵通》卷一《杂说·古韵通部第断限说》,页十三。

柴氏的看法是对的。但柴氏只是将侵韵独立,而没有离析“南男三僭”等字归属于侵韵。后来江永在此启发下,将这些字离析出来归侵部,而其他字则属谈部(江氏十三部)。

顾氏将闭口九韵合为一部的理由,如同将真淳以下十四韵合为一部的理由一样,不外有二:一是“古人韵缓”说,因为陆德明此说的例子就是《燕燕》诗的“南”字,所谓“南如字。沈云协句,宜乃林反。今谓古人韵缓,不烦改字”;二是《诗经》中此九韵常有合韵的现象。《唐韵正》去声范韵下注曰:“《易·坎六三》‘来之坎坎,险且枕,入于坎窞’,《诗·大车》二章‘大车槛槛,毳衣如裳。岂不尔思。畏子不敢’,《泽陂》三章‘彼泽之陂,有蒲菡萏。有美一人,硕大且俨,寤寐无为,辗转伏枕’,皆同用之证也。”(10.42)

按照顾氏第二个理由,侵韵字与覃谈盐添诸韵字在《诗经》中同用现象确实很多,如《燕燕》三章“音南心”相韵,“南”在覃韵;《摽有梅》二章“三今”相韵,“三”在谈韵;《小雅·鹿鸣》三章“苓琴琴湛心”相韵,“湛”在覃韵;《小雅·抑》九章“僭心”相韵,“僭”在添韵去声,如此之类。但顾氏忽略了“南”“湛”等字只是与侵韵字押,如江永所说:“若‘岩詹谈餽甘槛’等字,《诗》中固不与‘心林钦音’等字为韵。”<sup>①</sup>可惜顾氏在“古人韵缓”的藩篱下,不深究这些差别,而简单地把它们归作一部了。

## 二、侵覃九韵多四声同用

《唐韵正》卷七下平二十九凡韵下注曰:

此韵(指侵至凡九韵)字少,又闭口之音不可旁通他韵,故《诗》中多四声同用。《氓》三章“甚耽”、《节南山》首章“谈斩监”则平上同用;《鼓钟》四章“钦琴音南僭”、《抑》九章“僭心”、《殷武》四

<sup>①</sup> 《古韵标准》平声十二部总论。页六十八。

章“监严滥”则平去同用;《小戎》二章“骖合邑”、《常棣》七章“合琴翕淇”则平入同用。

以字言之,如针之从十,砭之从乏,则因人得平;贴之从占,则因平得人;嗜之从誓,则因上得人;垫之从执,黠之从盍,则因人得去。故《礼记·郊特牲》“腥肆烝臠”注:“烝或为臠”。《说文》引《春秋》“次于聂北”作“岳北”。《方言》:“斟,汁也。北燕朝鲜冽水之间曰斟,关西曰汁。”而《释名》曰:“饮,奄也”,“念,黏也”,“含,合也”,“衾,广也”。《后汉·舆服志》薛综曰:“鬮之言函也”。此皆足以证四声之相通,而学者可以三隅反矣。(7.3)

按,在古音中,入声韵与阴声韵相承,唯侵覃九韵古有入声(顾炎武说),故针从十声,砭从乏声,垫从执声,文字偏旁可证。《诗》韵是否如此,则不尽然。如“僭”,添韵去声,江永、江有诰等皆作平声用。又如古韵分部,自江有诰等人将侵、谈两部入声各自独立,后人一般从之,如此看来,《常棣》七章应是隔句相韵,即“合翕”一韵(缉部)、“琴淇”一韵(侵部),并非平入相韵<sup>①</sup>。如此之类,并非顾氏考古不足,审音不精,而是对古韵的认识不如后人成熟。虽然如此,而顾氏提出的韵字少而四声同用的看法,对后人分析《诗》韵还是有一定的启发作用。

### 三、侵韵与东冬钟合韵的问题

侵韵字与东冬钟韵字合韵现象,在《易经》《诗经》里均为常见。如《豳风·七月》八章“冲阴”相韵,《大雅·公刘》四章“饮宗”相韵,《荡》一章“湛终”相韵,《云汉》二章“甚虫宫宗临躬”相韵,等等。顾炎武认为,此方音现象,侵韵字可能有读如东韵者。《诗本音》卷四

<sup>①</sup> 原诗为:妻子好合,如鼓瑟琴。兄弟既翕,和乐且湛。又按,《诗本音》卷五于此章诗下注曰:“合与翕、琴与湛各以平入相协,亦可通为一韵。”是顾氏于四声同用与四声分用之间,犹豫不决,徘徊其中。

《七月》诗“三之日纳于凌阴”下注曰：“侵韵字与东同用者三见：此章之阴，《荡》首章之湛，《云汉》三章之临；《易》四见：《屯》《比》《恒》象传之禽深，《艮》象传之心，若此者盖出于方音耳。”(4.21)然而顾氏于《唐韵正》卷七平声二十一侵下注曰：“韵中禽字，旧音巨今反，与琴同，本无可疑。而夫子传《易》三用此字，并入东韵。……或古有此音，不敢强为之解。”顾氏考证曰：

或疑侵韵在古可入东者。《诗·七月》八章“二之日凿冰冲冲，三之日纳于凌阴”，则读阴为雍矣。《云汉》二章“后稷不克，上帝不临。耗斁下土，宁丁我躬”，则读临为隆矣。《荡》首章“天生烝民，其命匪湛。靡不有初，鲜克有终”，则读湛为戎矣。《楚辞·天问》“比干何逆，而抑沈之；雷开何顺，而赐封之”，则读沈为虫矣。《九辩》“愿赐不肖躯而别离兮，放游志乎冤中。乘精气之沓沓兮，騫诸神之湛湛。骖白霓之习习兮，历群灵之丰丰”，则读湛为虫矣。《素问·调经论》“血并于阴，气产于阳，故为警狂。血并于阳，气并于阴，乃为灵中”，《太玄经·进次四》“日飞悬阴，万物融融”，则亦读阴为雍矣。……

后汉避殇帝讳改“隆虑”为“林虑”，《荀子》书亦作“临虑”，则读林为隆矣。又如汉司马相如《长门赋》以“宫中崇穷”与“心音临风淫阴檐吟南”同用，而又杂一“閤”字。又若《易·豫九四》“朋盍簪”，荀爽本作“宗”；《书·洛诰》“毋若火始焰焰”，《汉书·梅福传》引作“庸庸”；《诗》“我躬不阅”，《表記》引作“我今不阅”；“与尔临冲”，韩诗作“隆冲”。《春秋》“公孙敖会宋公陈侯，郑伯晋士谷盟于垂陇”，《公羊》《谷梁》作“垂斂”。《左传》“懿公夺閤职之妻”，《史记·齐世家》作“庸职”。而《周礼》《礼记》《左传》“窆封”三字通用。《礼记·明堂位》“鲁有崇鼎”，《吕氏春秋》以为“岑鼎”。《风俗通》：“空侯者，孝武时乐人侯调所作，本名坎侯。”此盖出于土俗之殊，要不得以为正音耳。(7.2)

按照顾炎武的意见，侵韵字在当时一些方音和土俗之音里，有读如东韵者，所以在《诗经》和《楚辞》里有合韵现象，在典籍中有异

文互用情况。江永亦如此认为,“此部字《诗》及《易》间有与东冬蒸登韵者,方音也”。<sup>①</sup> 而孔广森则从二者关系中敏锐地意识到,冬部字“古音与东钟大殊而与侵声最近,与蒸声稍远”<sup>②</sup>,主张东冬分立。后来章太炎先生索性将冬部并入侵部,<sup>③</sup> 王力先生从之,《诗经韵读》冬部并入侵部,皆作侵韵读。然而孔广森的东冬分部是否感悟了顾炎武古韵说和考证,不好轻论。因为孔氏冬部字绝大部分是与侵韵有合韵关系的字,如“宗终中穷躬虫”等等。在侵韵与东冬合韵问题上,罗常培、周祖谟与顾氏看法基本上一致,即:(1)方音现象;(2)侵部字读如冬韵。<sup>④</sup>

① 《古韵标准》平声十二部总论。页六十八。

② 《诗声类》卷五冬部韵注。

③ 见章太炎《韵学余论》,其曰:

自孔氏《诗声类》始分冬于东、钟、江,自为一部。然其所据声母,无过“冬中宗众躬虫戎农夆宋”十类而已。遍列其字,不满百名,恐古音不当独成一部。按《诗·七月》“二之日凿冰冲冲,三之日纳于凌阴。”冲阴为韵。《小戎》:“骐骝是中,騊駼是驂。”中驂为韵。《思齐》:“雍雍在宫,不显亦临。”宫临为韵。《笃公刘》:“食之饮之,君之宗之。”饮宗为韵。《荡》:“其命匪谿,鲜克有终。”谿终为韵。《云汉》:“蕴隆虫虫,自郊徂宫,靡神不宗,上帝不临,宁丁我躬。”虫宫宗临躬为韵。此六事者,皆冬与侵同用,是知冬当并入侵部,非自为一部也。——《章太炎全集》(五)《太炎文录续编》卷一。第68页。

按,《大雅·凫鹖》四章亦为冬侵合韵:众宗宗降饮崇。冬侵同用事有七,参见下注。

④ 如《汉韵研究》曰:“《秦风·小戎》二章‘中驂’押韵,三章‘騊駼兴音’押韵,《邶风·七月》八章‘冲阴’押韵,是侵部字韵尾 - m 读为 - ng。诸如此类都很值得我们注意。”(第75页)又周祖谟先生《汉字上古音东冬分部的问题》曰:“《诗经》里冬侵通押的例子只有这么七处。这些诗大体都是公元前六、七世纪以前的诗,地域范围都在关中,也就是古代的雍州。至于《诗经》中周南、召南、邶、鄘、卫、王、郑、齐、魏、唐、陈、桧、曹诸国诗,押侵韵的只有十二处,押冬韵的有七处,就是没有冬侵通押的例子,而诸国都在关之以东,地域包括甚广。由此可见冬侵通押不是普遍现象,而是《诗经》时代部分地区所有的早期的方音现象,不能做为《诗经》的一般现象看待。”(《周祖谟学术论著自选集》第119页)愚以为周祖谟先生之说最可取。

## 第六节 顾炎武古韵分部的原则及其得失

现在,我们对顾炎武的古韵分合研究稍稍作个总结,入声韵暂阙而不论。

顾炎武古音分部的原则大致有四。

首先,按韵尾不同分部是顾氏古韵部划分的原则之一,凡韵尾不同就不能看成是一个韵部。因此,真淳臻与耕清青相协,侵韵与东冬钟韵相韵,不能看成是正音,只能以合韵视之。这样做是可取的。

第二,即使韵尾相同,而主要元音相差较大,亦不能看成同一个韵部。如东冬钟江、阳唐、蒸登、耕清青四大韵部,虽然韵尾相同(-ng),但主要元音之间差别还是很大,按照顾炎武的音读,大概东部读ong,以区别于阳唐ang,所以“江”古音“工”,而不是古音“岗”。耕部读eng或æng,故阳部庚韵字“行兵庆京”等与耕清青有别。而蒸部读ing,所以不能与耕部相混。

第三,如果某类韵的收音与他类韵的主元音相同,亦可同为一部,如侯韵归鱼虞模,佳皆灰哈归支脂之微齐。按照顾炎武的读音,侯韵收音为“乌(-u),正好与鱼虞模(y,u)一致,所以“以收音相类为韵部相附”。而佳皆灰哈收音为“衣”(-i),与支脂之微齐(i,e)相同或相近,故可作为一个大韵部。

第四,主元音相近似(实际上并不近似,如真与元,侵与谈)且韵尾一致,就可以归为一个韵部,所谓“古人韵缓,不烦改字”。这种韵部实际上具有韵摄的性质。例如,尤韵(忧流州鳩)与萧宵肴豪,顾氏明知其读音之间稍有差别,却说“按此韵中字可不必改音,亦如佳皆灰哈之与支脂之微齐也”(6,30)。而抵颚音真淳至先仙十四韵归为一部,侵覃以下九韵归为一部都是因为这个原因。

以上四点是顾炎武分韵立部的基本原则。既有审音,又有考

古。第一点和第三点是基于音理上的分析,第二点是审音与考古的结合,第四点是考古与审音上的不足。

顾炎武在研究古韵分合上的可取之处有如下几点:

第一是在支、麻、尤、庚四韵各自分合的考辨上,非常精当。此四韵在《诗经》时代各自一分为二,有不同的历史来源,秦汉时渐离本部有并合之势,至东汉时基本合流。对此,顾炎武都作了详尽的考辨。考其分,辨其合,源流脉络,清楚明白。而顾炎武在《音学五书叙》里提出的音韵变迁大势,正是基于这四韵的分合研究。所谓“秦汉渐戾于古”,“至东京尤甚”。今人罗常培、周祖谟二位先生的两汉音韵研究,完全可以验证顾炎武考辨上的正确性。下面,我们不妨引述他们的一段言论证之。

到了东汉时期,韵部的部数与两汉相同,但是鱼部麻韵一系的字(家,华)转入歌部,歌部支韵一系的字(奇,为)转入支部,蒸部的东韵字(雄,弓)转入冬部,阳部庚韵一系的字(京,明)转入耕部,这都是很大的变动。就这点来看,东汉音事实上和西汉音并不完全相同。(《汉韵研究》第13页)

第二,阳声韵东、阳、蒸、耕四部的划分,奠定了古韵部研究的基础。其中对江韵的古音归属及其发展的考辨,与今人研究的结论相当一致,如罗常培、周祖谟、丁邦新和王力等人有关研究,都可印证顾炎武的结论。

第三,真元两大部类虽未分开,但顾炎武考证了先仙两韵的字与真韵字的关系。这为江永真元分立作好了材料上的准备工作。

第四,考证了侵韵字与东冬钟韵字有合用和相互异文的现象,提出了侵韵字有可能读如东韵的假说,这对后人东冬分立和处理冬侵关系会有所启发。

第五,对麻韵产生的原因探讨,为后人研究古音提供了一种史料上的新思路。如汪荣宝作《歌戈鱼虞模古读考》,用域外译音来



比较的研究方法,无疑是受了顾炎武的启发(其中亦有钢和泰等人的影响)。<sup>①</sup>

顾炎武在古韵分合研究上的不足,主要有二:一是观念上的错误,拘于陆氏“韵缓”之说,而于抵颚音真淳至先仙十四韵,侵覃以下九韵不作考究,统混一部。二是方法上的欠缺,不知道从合韵关系以及四声通押(主要是阴入通押)上去辨别韵类。例如支、脂、之三部的独立,如果仅从《诗经》押韵上去看,确实难以切分,支脂之微齐佳皆灰咍之间都有二三韵“同用”,但如果从它们各自对应的人声韵上去考辨,界限就很清楚了。而段玉裁正是这样做的,这是段氏高明之处。再如从谐声和《诗经》押韵上看,侯韵只与虞韵合用,不与鱼、模通。顾氏严辨侯不与尤韵(忧流州鳩)通则是对的,而合侯于鱼又是不够精审。可惜顾氏只走对了一半,只要再跨半步就够了,而方法的欠缺限制了他。

---

① 钢和泰有《音译梵书与中国古音》,载《国学季刊》1923年1卷3期。

## 第七章 顾炎武关于古韵分部和古韵演变的研究(下)

### ——入声韵的离合及阴入相配问题

顾炎武对入声韵的研究,其贡献有三:(1)以敏锐的眼光发现了入声韵与阴声韵有着密切的关系;(2)离析了入声韵,变更了原有的搭配格局;(3)-K尾入声韵的离析,为后人入声韵的分部和阴入相配打好了基础。另外,顾炎武还探讨了入声韵和阴声韵的相互转化问题,在他的第二部入声的音注及音证材料中隐含了职、锡、质、月四部切分的雏形,这对后人研究有一定的启示。

#### 第一节 古音学上重大发现: 古今入声相配格局不同

《音论》卷中“近代入声之误”论曰:

韵书之序,平声一东二冬,入声一屋二沃,若将以屋承东,以沃承冬者,久仍其误而莫察也。屋之平声为“乌”,故《小戎》以韵“驱彝”,不协于东董送可知也。沃之平声为“夭”,故《扬之水》以韵“凿褫乐”,不协于冬肿宋可知也。术转去声而音“遂”,故《月令》有“审端径术”之文;曷转去声而音“害”,故《孟子》有“时日害丧”之引。质为“传质为臣”之质,觉为“尚寐无觉”之觉。没音“妹”也,见于子产之冯;烛音“主”也,著于孝武之纪。此皆载之经

传章章著明者。至其韵中之字,随部而误者十之八;以古人两部混并为一而误者十之二。是以审音之士谈及入声便茫然不解,而以意为之,遂不胜其舛互矣。兹既本之五经,参之传记,而亦略取《说文》形声之指,不惟通其本音,而又可转之于平上去。三代之音久绝而复存,必自今日始乎!

夫平之读去:“中—中,将—将,行—行,兴—兴”;上之读去:“语—语,弟—弟,好—好,有—有”,而人不疑之者,一音之自为流转也。去之读入:“宿—宿,出—出,恶—恶,易—易”,而人疑之者,宿宥而宿屋,出至而出术,恶暮而恶铎,易寘而易昔。后之为韵者,以屋承东,以术承諄,以铎承唐,以昔承清,若吕之代羸,黄之易羊,而其统系遂不可寻矣。……故歌戈麻三韵旧无人声,侵覃以下九韵旧有人声,今因之,余则反之。

顾炎武从《诗经》用韵、经籍异文、文字谐声及《广韵》又音等材料中,发现了上古入声与阴声韵的密切关系,除歌戈麻三韵旧无人声和侵覃以下九韵旧有人声外,余则反之。顾炎武这一发现,可谓汉语史上捅破浑沌之说,“卓然远识”<sup>①</sup>,“一洗前人分配之谬”<sup>②</sup>。顾氏认为“近代入声之误”有三:一是“统系”上的错误,以屋承东以铎承唐之类简直是“若吕之代羸,黄之易羊”,这是根本性的错误;二是收字上的错误,“至其韵中之字随部而误者十之八”;三是古韵分合上的错误,“以古人两部混并为一而误者十之二”。而顾氏要把错误纠正过来,其依据是“本之五经,参之传记,而亦略取《说文》形声之指”,使得“三代之音久绝而复存”。这无疑是古音学史上破天荒之说。

此前,没有人会怀疑上古入声相配有误,更没有人会从古音上重新更配其相承关系。宋元人韵图异平同人,那只是从今音考虑

① 王念孙《与李方伯论古韵书》,《古韵谱》前附。

② 江有诰《音学十书·入声表凡例》。页一。

而非古音研究如此。<sup>①</sup>所以李光地说：“宁人讲人声，直千古未有”。<sup>②</sup>不过，毛先舒也发现了入声韵旧配格局有误。其曰：“余作《唐人韵四声表》，唯穿鼻(-ng)抵颚(-n)无人声，余俱有人声。顾宁人《音论》谓直喉韵歌麻亦无人声，顾氏之论未尽。愚案人声除闭口外，其余多近于直喉，而曷黠二部则歌麻嫡派也。”<sup>③</sup>可见毛氏与顾氏对人声的看法基本上一致，不同处是歌戈麻的人声有无。不过毛氏所论肤浅，在具体论证上也不够精粹。不能像顾炎武《唐韵正》那样对入声转入三声作具体的分析论证，更不能像顾炎武那样离析入声韵部，并派人相应的阴声韵。

## 第二节 离析入声韵部，改变旧配格局

按《唐韵正》分析，顾氏离析入声韵及阴入相配情况如下。缉盍以下九韵从略，方括号内为《古音表》相配之韵目。

韵目、字数	移出字数及例字	转入去声某韵	《古音表》
-屋 120	(1)27. 屋独读谷哭秃木啄速禄 鹿族扑仆斛	御遇暮	[御]
	(2)65. A. 暴瀑 B. 蹙蓼复缩六陆戮逐轴熟淑	啸笑幼	[啸]

① 如《切韵指掌图》、无名氏《四声等子》、刘鉴《切韵指南》等，皆异平同入。又戴震考证，宋淳熙初年，有杨侠《韵谱》，以阴阳入相承，“其书亦即等呼之说，于旧有人者不改，旧无人者悉以入隶之，与江先生《四声切韵表》合”（《答段若膺论韵书》）。旧言明儒章黼《韵学集成》始变更入声分配，江有诰言：“韵学谈及入声尤难，有明章氏著《韵学集成》，分配全误。顾氏一正之。”（《寄段茂堂先生书》，《韵学十书》前附）实际上，章氏仍以入声配阳声而未与阴声相配。后有叶秉敬作《韵表》，有以入声兼配阴声者。《提要》云：“旧称无人十三部分配入声自章黼始。然考黼《韵学集成》，皆仍旧谱。其以意分配，实始自秉敬此书。”然而所有这一切，均非古音意义上之阴入相配。

② 李光地《榕村语录》卷二十，页二十八。

③ 毛先舒《韵白·音韵琐语二十五条》，页二十七。

	育肉祝倏筑鞠覆宿日		
	(3)28. 褊幅伏服郁罔牧彘曷辐	泰卦怪夫代废	[宥]
二沃 26	(1)23. A. 沃襮熇 B. 毒笃酷督	效号	[笑]
	增		
	(2)3 齠儻	御遇暮	[遇]
三烛 37	(1)35. 烛玉狱局属辱束欲绿	御遇暮	[暮]
	曲谷续粟		
	(2)2 旭勛	救幼	[宥]
四觉 83	(1)41A. 觉学 B. 较乐驳掉翟	啸笑效号	[效]
	爵藐		
	(2)42 角捉朔款数浊握琢确	御遇暮	
五质 60	质日实秩悉窒漆吉逸溢栗疾失	寘至志	[寘]
	室必密笔暨毕--七		
六术 15	术淬卒恤律出休	寘至志	[至]
七栝 3	栝滴瑟	寘至志	[志]
八物 22	物弗尉屈掘蔚拂蕪拔绂	未	[未]
九迄 5	迄吃乞	未	[未]
十月 25	月伐罚越颉竭揭伐成蹶发	祭泰废	[泰]
十一没 22	没汨勃突忽兀窟滑卒	队	[卦]
十二曷 31	曷但獭达褐渴葛割	泰怪夫	[怪]
十三末 37	秣末拨括夺豁脱掇撮活	泰废	[夫]
十四黠 20	黠拔八察轧杀	怪夫队	[队]
一五辖 8	刮晰辖	泰怪	[代]
十六屑 71	屑楔切结穴节缺迭蔑矣阙埴截	霁	[霁]
十七薛 79	薛衰泄列热折灭绝雪别烈晰阅	祭	[祭]
	设		
十八药	(1)30 药栝灼缴弱虐削爵约跃	啸笑效	[号]
	跻躄绰谑		
	(2)17 略若惹臄缚攫著却	御遇暮	[禡]
	(3)1 掠	漾	

十九铎 69	(1)61 铎度莫落作错各愕恶涸 膊霍廓囊柝藿壑博获酢	御遇暮	[御]
	(2)7 乐鹤凿	啸笑号	[号]
	(3)1 潢	漾	
二十陌 58	(1)57 陌貉白伯柏戟隙走客格 宅泽择魄给赫	御遇暮禡	[候]
	(2)1 展	真	[志]
二十一麦 34	(1)23A 麦革馘 B. 脉画责摘	真卦	[废]
	(2)9 获咋哑索	御遇暮	[候]
	(3)2 馥缴	(改入药韵)	[号]
二十二昔 57	(1)41 昔迹绎掖奕释尺斥石席 悻硕炙夕籍射	御遇暮	[候]
	(2)16 积脊益蜴适刺役易辟璧	真至志	[志]
二十三锡 59	(1)25 锡析惕击僻历敌绩滴咭 惕	真至志霁祭	[祭]
	(2)33A 激栌的翟溺 B. 迪戚	啸笑	[号]
	(3)1 覩	御	[御]
二十四职 53	识织职直力敕食息饰式极弋侧 棘翼稷副	真至志	[志]
二十五德 15	(1)12 德得则刻克特塞黑忒贼	队代废	[废]
	(2)3 路仆	御遇暮	[候]

说明:1. 各韵例字皆摘自《唐韵正》,僻字不录。2. 括号里面的数目表示该韵分出的类数,如锡韵共分(1)(2)(3)类,(2)类中的 A、B 两类表示后人分开的类别,而顾氏没有分开。

以上为《唐韵正》离析入声韵的情况。从表上可以看出,只是收音 -k 的屋沃烛觉等韵作了离析,收音 -t 的五质至十七薛没有离析,只是改变了原来的相配关系。所有的入声韵皆转为去声韵(少数先并入入声后再转去声)。

屋沃烛觉药铎六韵基本上分为二,一支转去声入啸笑效号

韵,一支转去声入御遇暮韵。只有屋韵再分出一支归职德韵,转去声入寘至志韵。陌麦昔锡四韵的离析与分配关系并不一致,其中陌韵没有离析,转去声入御遇暮禡韵;麦韵一分为二,一入寘卦韵,一入御遇暮韵;昔韵的离析基本上与麦韵一致;而锡韵的离析却一支入寘至志霁废韵,一支入啸笑韵。

看得出,以上各韵的阴入相配与《古音表》多有出入。<sup>①</sup>下面,我们把上面的表格再简化一下。关于入声韵的离析及阴入相配的情况,后文还将详细讨论。

寘至志未卦队代祭泰夬废 (第二部)	御遇暮禡 (第三部)	啸笑效号幼 (第五部)
分屋一部分 分麦昔锡一部分 收入质至薛十三韵	分屋沃烛觉药铎一部分 分麦昔一部分	分锡一部分 分屋沃烛觉药铎一部分 收入陌韵

① 《唐韵正》与《古音表》阴入相配不一致的原因,主要是《唐韵正》是对韵类逐字的实际分析,由于等呼关系等各种原因,每类韵的入声字派入阴声韵时并不统一,如屋(1):“读”,去声音渡(暮韵);“鹿”,平声音庐(鱼韵);“速”,去声音数(遇韵)。故屋(1)转去声为御遇暮韵。《古音表》为表格形式。需简化,一入声不可能承众多去声,此其一;其二是《古音表》阴入相配基本上是按照《广韵》韵目次序编排的,故不合处甚多。请看三部阴入相配:

I、寘-质,至-术,志-栉音(2) 职,未-物迄,霁-屑,祭-薛锡(1),泰-月,卦-没,怪-曷,夬-末,队-黠,代-辖,废-麦(1)德(1),宥(通志之部分)-屋(3)。

II、御-屋(1),遇-沃(2),暮-烛(1)觉(2),禡-药(2),候-铎(1)陌麦(2)昔(1)。

III、啸-屋(2),笑-沃(1),效-觉(1),号-药(1)铎(2)锡(2)。

除支部入声音职屑薛锡韵有“插队”行为外,其它各部入声基本上按韵目次序列之,故候韵之后连列铎陌麦昔四韵,号韵后连列药铎锡三韵。从某种意义上说,顾氏《古音表》实际上是很不成功的表格,既没有考虑等呼也没有考虑与《唐韵正》分析的一致,故江永、江有诰皆非其相配之误。然而大江小江皆未“读懂”《古音表》,也没有深究《唐韵正》的离析及音注音证,仅以《表》误而不言顾氏入声韵类分析之正,实在是应该。

### 第三节 -k 尾入声十韵的离析： 功盖千古，启牖后人

#### 一、屋沃烛觉的离析精审于江永、段玉裁

研究顾炎武的人声分部有两点要注意：第一不能局限于其阴声韵部的划分；第二不能局限于其《古音表》上阴入相配的规定，而要看其《唐韵正》里对入声韵的具体离析和古音读的分析。例如屋韵，《唐韵正》离析为三，其一转去声入御遇暮，其二转去声入啸笑幼，其三归职德韵然后转去声入寘至志。屋韵三分，从韵类上看，离析无误，而与去声韵相配的规定有误差。如果我们仅仅看到后一点，就会埋没顾炎武在入声研究上的贡献。而江永、段玉裁、江有诰等人，往往非其《古音表》相配之误，而缄口不言其韵类切分之正，是不可取的态度。例如顾氏屋(1)入御遇暮者，实际上是后人的侯部入声屋部，屋(2)入啸笑幼者，为后人幽部入声觉部，屋(3)入寘至志者，为后人之部入声职部。顾氏古韵宽缓，侯鱼不分，幽宥不分，支脂之不分，故有如此相配。然而察其《唐韵正》古音读和音证材料等，其屋(2)入啸笑幼者，古音读绝大部分为尤韵字(举平赅上去，下同)，屋(3)入寘至志者，古音读及音证材料绝大部分为古韵之部字(后文将详细讨论)。而清儒入声的研究实悟发于其中。

今观顾氏屋沃烛觉四部入声的离析，案之江永、段玉裁的人声分配，比起顾炎武来实有差的，不如顾氏精辨。顾炎武屋韵三分，而江、段二人实际上只有两分，顾炎武的屋(1)屋(2)皆并作一类(除屋(2)A类外)，顾氏的沃(1)(除A类外)沃(2)亦被合成一类。



江永将顾氏的屋(1)屋(2)、沃(1)沃(2)及烛(1)觉(2)等归成一部,为入声第一部。段氏从之,为第三部(幽部)入声。而屋(1)屋(2)的合并和沃(1)沃(2)的合并,实际上是混淆了侯部入声和幽部入声的界限。由于江永平声合侯虞于尤幽,而段玉裁虽将侯部独立却无入声,并之于幽部。因此,二人的错误性质一样但各出有因。二人的高明之处是将顾氏的屋(2)A类及沃(1)A类划分出来,归之于药部。所以从韵类划分的角度看,江、段二人虽出顾后,而精审却不如顾氏。而与阴声韵的相配,三人的错误又“各有千秋”,从某种意义上说,段氏错误更甚于顾、江,合侯部入声于幽,殊失体例一致。后来江有诰出面调停,才使这四部入声的划分有一个比较得当的位置。那就是:顾炎武的屋(1)沃(2)烛(1)觉(2)归之为侯部入声,顾炎武的屋(2)B类沃(1)B类烛(2)觉(1)A类归之为幽部入声,另将顾氏屋(2)A类、沃(1)A类与觉(1)B类归为宵部入声(王念孙亦如此,由于王、江二人古韵分部基本上相同,故略去王氏之说,后同)。今人王力、周祖谟先生从之。但江有诰的划分绝大部分是得力于顾炎武韵类上的划分。

顾炎武的屋(2)虽说转去声入嘯笑幼,但其音注却大多是尤韵字。如:

戮:平声音留	复:去声扶究反	缩:平声音羞
陆:去声音溜	鞠:平声音鳩	逐:去声直救反
轴:平声音稠	熟:去声殊溜反	肉:去声如柚反
育:去声音柚	蹴:去声七秀反	覆:平声方浮反
祝:平声音州	筑:去声张紂反	宿:平声音羞
奥:去声音奥	叔:去声式诏反	倏:去声式诏反

以上除“奥”“诏”等字外,皆尤韵三声字。可知顾氏在阴入相承上,还是斟酌了一下。

## 二、段玉裁说,顾氏之功在于药铎离析为二

顾炎武将药韵离析为二:药(1)转去声入啸笑效韵;药(2)转去声入御遇暮韵。后来古韵学家将药(1)视作宵部入声,即药部;药(2)为鱼部入声即铎部,如段玉裁、江有诰、王力、周祖谟等皆如此。《唐韵正》的离析及分配与后来韵家一致。

铎韵离析及分配亦如药韵。铎(1)转去声入御遇暮,“凡从罍、从度、从莫、从各、从毛、从斥、从石、从乍、从若、从白、从尊、从萑、从郭之属皆入此”(18,23);铎(2)转去声入啸笑效号韵,“凡从乐、从高、从凿、从暴之属皆入此。”(18,25)亦与后来韵家分析一致。

比较一下江永的研究,《古韵标准》将药(1)药(2)铎(1)铎(2)皆并作一部(入声第四部),把药部与铎部之间的界限抹杀了,这是江永不如顾炎武的地方。江永拘泥于《广韵》二百六韵的等呼关系和“数韵共一入”的观点,将鱼部入声和宵部入声混在一起,反而批评顾炎武的离析为非。《四声切韵表·凡例》云:“顾氏分药为模豪入,是不知辨等也;毛先舒通以药为鱼虞入,是不知辨类也,又不知宵小笑尤相近也。”其实是江氏拘于等呼,不知辨类。故江有诰从维护真理出发,说江永“以药铎全韵配鱼模,复以全韵配宵豪,则不若顾氏割其半之为确”。<sup>①</sup>又铎韵绝大部分为鱼部之入,少数几字为宵部之入,但江永硬要从“数韵共一入”出发,见“凿”字在各切又在到切,便把整个铎韵亦看作宵部入声,实在是不应该。

而江永说顾氏“不知辨等”,此言亦太过。大概江氏只见《古音表》上阴入相配,而未深究《唐韵正》里的有关音注分析。在《古音表》里,药之半承豪号皓,而在《唐韵正》的音注里,其反切下字或直音字皆为二、三、四等字,并未有一等字。如:药,去声音效;灼,去声之邵反;弱,去声如诏反;虐,去声鱼要反;约,平声音腰,去声音

<sup>①</sup> 江有诰《音学十书·入声表凡例》,页四。

要；削，平声音宵，去声音笑；且最后注曰：“以上字转去声则入啸笑效韵”。(18.6)是顾氏考虑了古今韵的等呼关系。《古音表》上大概阴入相配之韵数多寡不一，故在排列上有挤格不一致处，而入声与阴声相配往往与《唐韵正》不尽一致，且“舛误”甚多。如麦之半“麦脉”之类，《古音表》配废，而《唐韵正》入真卦韵，前非后是。此类情况甚多。江氏只看《古音表》的相配，而不看《唐韵正》的注释，是不“知”顾氏矣（江永在《古韵标准例言》称自己为知顾氏者）。

顾氏药铎的高析和分配，曾得到了戴震、段玉裁等人的高度评价，皆认为功盖江永，为韵学之独得。戴震说：“顾药铎有别，而江不分，此顾优于江处。”<sup>①</sup>段玉裁更是把顾氏药铎之分与自己的支脂之三分相提并论，其云：“顾氏之功在药铎为二；江氏之功在真文元寒为二；段氏之功在支脂之为三，尤侯为二，真文为二；戴氏之功在脂微去入之分配真文元寒为二；孔氏之功在屋沃为二，东冬为二，皆以分配侯尤；足下（江有诰）继起之功实有见于屋沃之当为二，术物与月末之当为二。”<sup>②</sup>这是段氏垂暮之年对诸家分韵的评价，其中虽有遗漏，但对顾氏药铎之分仍给予很高的地位。

### 三、陌麦昔锡四韵的高析和阴入相配多合后人之意

1. 陌韵 陌韵基本上没有高析（只高析了一个“戔”字），全部为御遇暮禡的入声，这是顾炎武的成功之处。顾氏主要是根据《诗》韵和谐声偏旁来确定的。陌韵中的字大部分与铎(1)相韵相谐，如各声，铎韵有洛落络阁等字，陌韵有额格客等字；铎韵有“铎”，陌韵则有“泽择”等。所以《唐韵正》在对陌韵字分析时，先是注其古音为铎(1)字，然后再注其平上去三声之古读近鱼虞模麻（含上去）。下面是“伯”字的古音证：

① 《答段若膺论韵》，《戴震文集》卷四，中华书局排印本第77页。

② 《答江晋三论韵》，江有诰《音学十书》前附，页十五。

伯,博白切,古音博。《诗·蓼兮》首章“蓼兮蓼兮,风其吹女。叔兮伯兮,倡予和女”,“蓼”与“伯”为韵,二章同。……上声则音补。《诗·载芣》“侯主侯伯,侯亚侯旅”。去声则音霸,霸,博故反。《左传·成二年》“五伯之霸也”,《正义》:郑玄云、天子衰,诸侯兴,故曰霸。霸,把也,把持王者之政教,故其字或作伯或作霸也。《汉书·律历志》“共工氏伯九域”,《地理志》“穆公称伯”,颜师古并曰“伯读曰霸”。……(18.29)

先证明“伯”与铎韵通,然后证明其上声读“补”,去声读“霸”。陌韵的音证方式基本如此。顾氏将陌韵转去声入御遇暮禡韵,后人视之为鱼部入声即铎部,与后人意见一致。

《广韵》陌韵尚有“磔嫡履嘖簧”等少数字,古韵并不属铎韵。《唐韵正》只离析了“履”字,而“嘖”字放在麦韵,嫡字放在锡韵。江有诰曰:陌韵当析为二,其一支归铎韵,其一支归支韵之入即锡部,并举“嫡履嘖”为例。顾氏盖见字少,放在又音里分析。

2. 麦韵 麦韵离析为二,麦(1)转去声入真卦韵,麦(2)转去声入御遇暮韵。从韵类着眼,两类分析都没有错。按后人分析,麦(1)应当再分出A类“麦馘革核”等字,作为之部入声,《诗》韵皆与职德韵押。《唐韵正》一方面能够证明“麦革”等字与职德同用,并证明“革”音“棘”;另一方面又把之部入声与支部入声相混。顾氏因支脂之不分,故入声亦混在一起,实在不能对他求全责备。麦(2)作为鱼部入声是正确的,段玉裁、江有诰皆如此。今人王力、周祖谟亦如此。

3. 昔韵 顾氏昔韵亦离析为二,昔(1)转去声入御遇暮韵,昔(2)转去声入真至志韵。后人如段玉裁、江有诰等将昔(1)视作鱼部入声,昔(2)为支部入声,今人王力、周祖谟先生亦如此。

4. 锡韵 锡韵离析为二,锡(1)转去声入真至志韵,锡(2)转去声入啸笑韵。锡(2)如按江有诰分析,应当分两类,A类“激的”

等字为宵部之人, B类“戚迪”等字为幽部之人。顾氏合尤幽于萧宵肴豪, 故入声亦一类, 且云: “凡从敷、从乐、从勺、从狄、从条、从叔、从周、从瞿、从戚之类并入此”。(19. 35)

昔(2)锡(1)虽云转去声入寘至志韵, 但《唐韵正》的音注和音证材料却多为支佳韵字, 实际上还是入寘韵。这是后文话题。总的来说, 陌麦昔锡这四部入声的离析和配伍还是多合后人之意。

现在, 我们再对上面内容作个小结。

顾炎武对 -K 尾入声的离析, 是个了不起的创造, 为后人入声分部和阴入相配打好了基础。不足之处是有些韵类的阴入相配的“标签”有误。

拿顾炎武与江永作个比较: 顾氏鱼部入声和侯部入声相合, 幽部入声与宵部入声相合, 但顾氏这两大类的界限很鲜明, 不容混淆。江永鱼部入声与宵部入声不分, 侯部入声与幽部入声不分, 两人错误看似对等, 但在韵类划分上江氏不如顾氏。因鱼部入声与宵部入声有别, 顾氏屋韵除屋(3)“福服”类外, 再将屋韵划分为二, 药铎二韵各分为二, 而江永于此三韵皆不分析, 实在是个错误。而顾氏主要是误在“标签”上, 江有诰将顾氏屋(1)贴上侯部入声就非常自然了。而江永的成绩, 是将顾炎武支部分为四部, 即质部、月部、职部、锡部。这是江永古音学的一个重要贡献。

顾炎武对 -K 尾入声韵类的划分工作实际上已大体完成(侯鱼两部入声不在同一个韵里), 后人修补的工作只是将顾氏幽部入声与宵部入声混在一起的韵类再分开来, 那就是顾氏的屋(2)、沃(1)、觉(1)、锡(2)再切成 AB 两类。除此之外, 再就是将顾氏已分开的韵类再重新调整“标签”而已, 如昔(2)“积刺”类、锡(1)“历滴”类贴上个支部入声即可。可见, 韵类的划分工作基本上由顾炎武完成, 而顾炎武的离析实在是功盖千古, 启牖后人。

## 第四节 第二部入声音释与古韵 职、锡、质、月四部的关系

### 一、音注上,四部入声各不相同,互为区别

顾炎武的第二部入声有:

1. 屋(3)“福伏服”之类、职韵德韵;2. 麦(1)“责摘革”之类、昔(2)“积役辟”之类、锡(1)“锡析击”之类;3. 质术栻物迄没屑;4. 月曷末黠辖薛。

后人将顾炎武的第二部入声再进一步划分,第1类为之部入声,第2类为支部入声,此无异议。第3类和第4类比较复杂,后人划分及阴入相配上皆不一致。江永基本上将第3类和第4类划开,而屑韵各分其半,与其平声真元分部基本上一致。段玉裁将质栻屑等韵作真部入声(第十二部),余下第3类和第4类皆为脂部入声(十五部)。江有诰将第3类和第4类分开,而黠韵两分,第3类为脂部入声,第4类为祭部入声。今人王力、周祖谟先生又与清儒稍有不同,此略而不述。今日四部,以江有诰之部、支部、脂部、祭部入声为准,即今人所说的职、锡、质、月四部名称。

细绎《唐韵正》对这四部入声字的分析,其音注字却各不相同,阴入各自有承,而音证材料的分析尤其是这样。例如屋(3)“福服伏”一类字,除了证明其古音读为职德韵外,而其转化为平上去三声的字绝大部分为古韵之部字。如:福,古音方墨反,上声方以反,去声音富;伏,古音蒲北反,去声音备;郁,古音于极反,上声于纪反;辐,古音方墨反,去声音富。在屋(3)28个字当中,只有三个字的音注才不是之部字。伏服,古音蒲北反,去声蒲昧反;偈,古音方墨反,去声彼二反。“昧”“二”脂部字。

最能说明问题的是质、月两部入声,此两部十三韵四声转读所含的之部、支部字甚少,而各自对应着自己的脂部和祭部。如质韵60字,其音注字(直音和切下字)为:(1)A.尸资毗夷,妣,致至利鼻类祕媚(至);B.既(未)猥(贿),C.齐黎,礼,闭髻(霁);(2)支卑题,譬;(3)鄙背试。

(1)组A、B、C三类皆为脂部字,(2)组为支部字,(3)组为之部字,但(2)(3)组字只使用了一次。

《唐韵正》曰:质术栉三韵,转去声则入真至志韵。而实际上是人至韵,转读真志韵的甚少。以下数韵阴入相配基本一致,物迄二韵转去声入未韵,音注字亦如此(除吠字外)。没韵转去声入队韵,只有两个例外字。屑韵转去声入霁韵,大部分音注字如此。而月部注音字尤为“整齐”,绝大部分是祭泰夬废字。只有薛韵才用了几个它韵字,如“贄(至)底(荠)酌(队)帝(霁)知(支)”数字。这些对后人如段玉裁、江有诰等古韵分部及阴入相配不无启发。

## 二、音证上,四部入声与阴声韵各自相韵相谐

要把《唐韵正》中这四部入声的音证材料列出来,在这小小篇幅里是不可能的,也是没有必要的。但是可以肯定地说,这四部入声的音证材料相互区别着,除少数例外及合韵现象以外,基本上是如此。也就是说,与职部对应的音证材料是之部字,与锡部对应的音证材料是支部字,质部与月部各自对应的是脂部与祭部。所以段玉裁从中只看到了三点区别,而江有诰却从中看到了四点(祭部独立始于戴震)。

下面我们不妨举《唐韵正》卷十九职韵“识”字的音证材料为例。“识”字韵文23条,其与阴声韵相协的情况如下:

诗·宾之初筵五章:识又	东方朔·七谏:志识
诗·瞻卬四章:忒背极愿倍识事织	易林·巽之节:识事
庄子·山木篇:识疑来	刘向·九叹:识极思

列女传·太仓女颂:识备意事	楚辞·天问:识喜
九章·惜往日:代意置载备异再识	冯衍·显志赋:试识
宋玉·神女赋:喜意记异识志	后汉中常侍樊君碑:识德事
吕氏春秋·君守篇:识事	江表传:笥识
管子·枢言篇:戒异思识备	束皙·玄居释:峙识思志伏试
荀子·成相篇:戒识意	卢谌·赠刘琨:值意饵识
后汉书·杜栾刘李传赞:炽识志忌事	哀公篇:嗣识
六韬·军势篇:克默意识	谢灵运·撰征赋:贻治志识事
枚乘·七发:识来意侧翼	(19.40-41)

上面的韵脚字据顾炎武所列诗文所摘,而与“识”字相韵的阴声韵却毫无例外地都是之部字:疑贻喜思嗣试饵忌异治事意置记志、来载再倍背代、备、戒、又。

锡部、质部、月部的音证材料亦是如此,尤其是月部,其音证材料基本上是祭泰夬废四韵中的字。由此可见,顾炎武的第二部入声的音注和音证材料实际上隐含了职、锡、质、月四部入声的雏形。

### 三、戴震对顾炎武入声分合的认识及其他

这里,我们以戴震的话为中心,对上述讨论作个总结。戴氏《答段若膺论韵》说:

顾氏分古音十部,入声仅分为四部。侵已下如旧,余则以配其无入之韵。其第五部虽误以尤幽合萧宵肴豪,而分一屋之半、二沃之半、四觉之半、十八药之半、十九铎之半、二十三锡之半为萧宵肴豪之入者,独得之。其第三部虽误转侯以合于鱼虞模,又误以一屋之半、二沃之半、三烛、四觉之半为鱼虞模之入,而不知此乃尤侯幽之入也。[权按,此为侯部之入。戴氏古韵师从江永,尤侯幽不分,真文不分,故此。]其以十八药之半、十九铎之半、二十陌、二十一麦之半、二十二昔之半为鱼虞模之入者,亦得之。其第二部虽混淆不分,从而分之:以五质、六术、七栉、八物、九迄为脂微齐灰之入,十月、十一没、十二曷、十三末、十四黠、十五辖、十



六屑、十七薛为皆祭泰夬废之人。二十一麦之半、二十昔之半、二十三锡之半为支佳之人,二十四职,二十五德、一屋之半为之咍之人。此四者之平上去,昔人混淆不分,而入声有分。顾氏因其平上去不分,并入声亦合之。

戴震这段话还是比较有见地的。戴震肯定了顾炎武的离析之功和某些阴入相配的“独得”,惜其第二部入声的平上去不分而于其中四部入声有别却并合之。而后人却可从其离析之中,“从而分之”。戴震这段话道出了顾炎武入声的离合对后人的启示,如段玉裁支、脂、之三分,主要是从入声分用入手的。因为《唐韵正》的音注和音证材料充分显示了这几个韵部阴入所对应的不同。段玉裁说:“职德为第一部之入声,术物迄月没曷末黠辖薛为第十五部之入声,陌麦昔锡为第十六部之入声。顾氏于三部平声既合为一,故入声亦合为一。”<sup>①</sup>按照戴、段二人之说,是顾氏心知此三(四)部入声有别,而碍于平声不分,只好也将它们合而为一了。

关于入声韵与阴声韵的转化问题,放在后一章四声一贯内容中去讨论。

<sup>①</sup> 《六书音均表》表一,页八。

## 第八章 顾炎武古人四声一贯说的实质和主要内容

古人四声一贯,是顾炎武一个重要的古音观。其言“一贯”者,本指古人诗歌不拘四声之限,非如后人作诗,拘于“沈韵”四声之别而无敢出人。四声一贯说,在理论上是可以成立的。《诗经》用韵,无论是哪一个古韵家怎样分析,都无法绕过四声通押这样一个客观事实。而且,在没有完全弄明白古人声调性质以前,用四声一贯说来分析《诗经》用韵,可以避免很多纠葛。王力《诗经韵读》和《汉语语音史》所列先秦古韵二十九部韵字表不以“四声”别之,其用意亦如此。故顾炎武四声一贯说在古音学理论及其实际研究中都有着重要的意义。只是顾炎武在表述它的时候,有不够完善甚至错误的地方,并且《诗本音》在韵例分析中也有不正确之处,而这些都是难免的。这为当时历史研究水平所局限,不能因此而否认它的理论意义和实际应用价值。

不过,顾炎武古人四声一贯说,讨论的不是古声调问题,而是《诗经》用韵问题。顾炎武力倡此说,旨在反对宋儒随意转叶并救正陈第之失。今之学者于此所论极多,褒贬不一,见仁见智,各持

一端。<sup>①</sup>为理清杂说,让读者全面了解顾炎武四声一贯说的本质和内容,下面我们以《音论》篇为主,详论其源流始末于后。

## 第一节 《诗经》用韵与古人四声一贯问题

顾炎武“古人四声一贯”说,其实质就是为了反对叶音说和纠正陈第《毛诗古音考》之失。叶音说的表现之一就是《诗经》中四声互押之韵字,皆注叶音,以求一致。如“反”字,在《广韵》上声阮韵,但在《诗经》中或与平声字押,或与去声字押。《集传》和《古音考》都有平上去三声之注音。胪列于下,其中诗章皆取自《古音考》之本证所引。

(1)《邶风·载驰》二章前四句:既不我嘉,不能旋反。视尔不臧,我思不远。

(2)《卫风·氓》末章数句:及尔偕老,老使我怨。淇则有岸,隰则有泮。总角之宴,言笑晏晏。信誓旦旦,不思其反。

(3)《小雅·宾之初筵》三章中间六句:其未醉止,威仪反反;曰既醉止,威仪幡幡;舍其坐迁,屡舞仙仙。

例(1)“反”与“远”韵,皆上声,故《集传》未注叶音,而《古音考》赘注“音显”,并云:“远音演,《诗》皆此读。又(反字)有去、平二声,见后。”(卷一)

例(2)“反”字与“怨”(愿韵)“岸”(翰韵)“泮”(换韵)“宴”(霰韵)“晏”(谏韵)“旦”(翰韵)韵,皆为去声。《集传》以“宴”字为基准音,岸叶鱼战反(线韵),泮叶匹见反(霰韵),晏叶伊佃反(霰韵),旦

<sup>①</sup> 论文如:朱晓农《顾炎武的“四声一贯”说》(温州师院学报,87.1),孟蓬生《“四声一贯”说之我见》(河北学刊,92.3),杨荣祥《从顾炎武对入声的认识看其古音研究的得失》(荆州师专学报,92.1),龙异腾《顾炎武江永的古声调理论》(贵州师大学报,89.3)等等。另外,张思禄、王力、周祖谟等人在有关著作中对顾炎武四声一贯说也多有评说。

叶得绢反(线韵),反叶孚绚反(霰韵)。而《古音考》“本证”取《氓》诗和《民劳》为例,注“反音贩”(愿韵)(陈氏《氓》诗仅引“信誓旦旦,不思其反”二句。其它字不知如何读)。

例(3)“反”字与“幡”(元韵)“仙”韵,《集传》“反叶分遭反”(仙韵。幡字叶音同此),《古音考》本证取本诗为例,注“反音番”。

按,“反”字入《诗》韵凡七,除上三诗外,尚见于《齐风·猗嗟》三章,与“委婉选贯乱”韵,《小雅·角弓》一章与“远”韵,《大雅·民劳》末章与“谏”韵,《周颂·执竞》与“简”韵。《集传》于《猗嗟》诗“反”仍注叶孚绚反,其他二诗未注。《古音考》卷二“贯”字注“音眷”,“乱”字注“音恋”,而注“选”字“旋去声”,“反,去声”。看来,《集传》以“反”作上声读为本音,而平去二声则为叶音;《古音考》则认为“反”字古音有平上去三声,从而否定叶音。二者孰是孰非,得有个评判的标准和理论依据。顾炎武认为,朱熹、陈第二人皆误。其理论依据就是“古人韵缓,不烦改字”。其考古依据就是:四声之限,古人未有,而四声之论,始自江左,古人诗歌,四声一贯。顾炎武论曰:

一字之中自有平上去入。今一一取而注之,字愈多,音愈杂。而学者愈迷不识其本,此所谓大道以多岐亡羊者也。陈氏之书盖多此病。至其末卷乃曰:“四声之辨,古人未有,《中原音韵》此类实多。旧说必以平叶平,仄叶仄也。无亦以今而泥古乎?”斯言切中肯綮。不知季立既发此论,而何以犹扞格于四声,一一为之引证。亦所谓劳唇吻而费简册者也。方子谦(名日升)之《小补》抑又甚焉。今之为书,取前人一字而叶两三声者尽并之,使学者之视听一而不乱,其庶乎守约之旨也夫!(《古人四声一贯》)<sup>①</sup>

可见顾炎武倡言“古人四声一贯”说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反对

<sup>①</sup> 按,关于古人诗歌四声互用问题,宋儒已有论述,不始于陈第。如魏了翁《鹤山集》引时人李肩吾言:“九经中考出古无四声韵,只共有九韵。”(卷108《师友雅言》)又程迥所言“四声互用,切响通用”亦是此意。

叶音说和纠正陈第《古音考》之失。当然，顾炎武所言“一字之中自有平上去入”是错误的。“今之为书”者，指《诗本音》而言。下面我们将要分析。

## 第二节 古人四声一贯说的历史考证

顾炎武在讨论古人四声一贯问题前，先就齐梁时代四声称名之始作了考证。认为四声之限始于齐梁，而《诗经》时代四声并用，不若后人之拘。其结论就是：古人诗歌四声不拘，四声之论起于江左。顾炎武论曰：

今考江左之文，自梁天监以前，多以去入二声同用，以后则若有界限，绝不相通。是知四声之论，起于永明而定于梁陈之间也。《艺文类聚》载武帝清暑殿效柏梁体联句，帝云：“居中负宸寄纁纁”，而司徒左西属江革和云：“鼎味参和臣多匱”，以去和入，则其时未用四声可知。乃约所自作《冠子祝辞》，读“化”为平，《高士赞》读“緇”为去，《正阳堂宴劳凯旋》诗读“傅”为上。今《广韵》“化”字、“傅”字，无平上二声，而去声有“滓”字无“緇”字。【原注：《论语》涅而不緇，《楚辞》及《史记·屈原列传》并作“泥而不滓”，《索隐》曰：泥音涅，滓音緇】是约虽谱定四声而犹存古意，不若后人之昧而拘也。（《四声之始》）

细绎顾氏之意，似言四声之名立于梁陈间，而非言古无四声至梁陈时才有。顾炎武在《古人四声一贯》中认为，古人诗歌有迟疾轻重之分，故平多韵平，仄多韵仄，是承认古人言语中有四声之别。然而顾炎武又似乎认为，古人虽有四声，但四声之别不是很明显，所谓“自梁天监以前，多以去入二声同用，以后则有界限，绝不相通”。又承旧说，谓四声由沈约谱定，云云。今在此稍作辨正。

今考梁陈之前，凡汉魏晋以来诗文用韵，所谓“去入二声同用”者，仅限于少数几个韵部，如收音 -t 的人声质部、月部与阴声韵

的脂部去声和祭部有同用现象,但与它们各自独用相比较,比例极少。罗常培、周祖谟二先生所著《汉韵研究》和丁邦新《魏晋音韵研究》,可以考见。兹以《汉韵研究》质、月、脂、祭四部言之,两汉时质部独用 67 次,<sup>①</sup>与祭部合用 3 次,与脂部合用 1 次,与月、祭、脂三部合用 1 次。月部独用 46 次,与祭部合用 9 次。又脂部去声独用 48 次,与质部字合用 10 次,与月部合用 2 次,与月部质部合 1 次,祭部(主要是《广韵》祭泰夬废四韵和怪霁二韵一部分字)独用 65 次,与月部合用 7 次,与质部合用 2 次。而其中“合用”者,仅仅是本部字内夹杂一二外部字。如脂质合用:

杜笃《论都赋》韵“渭类实溉遂”。王逸《荔支赋》韵“味气出贵”。张衡《西京赋》韵“醉萃屈绂遂贵”。《东京赋》韵“戾洎质贲二”。蔡邕《胡广黄琼颂》韵“类懿位绂饗蔚贵遂二”。

其中“实出屈绂质”等字皆入声质部字,间杂于脂部韵中。可见去入二声同用有一定的范围和数量,并非所有的韵部都有去入合用现象。魏晋音韵也是如此,此不赘述。顾炎武所举例子实际上仅仅是少数合韵的例子。如梁武帝清暑殿效柏梁体联句,全诗凡十二句,只有最后一句才用了去声韵,其余皆是入声韵:绂术弼物密汨秩实质匹一匱。<sup>②</sup>其中合韵一个“匱”字并不是很奇怪的事情。又按沈约诗作,存世凡一百七十余首,<sup>③</sup>笔者考其用韵,基本上是平上去入四声分用。如《昭君辞》押歌部平声“河蛾波多罗峨歌过”,《齐讴行》押阳部上声“昶壤敞网”,《长歌行》之一押先部去声“变彦箭电荐穉宴殿绚倦”,《长歌行》之二押入声月部字“雪结节缺灭璿绝别裂设”。诸多诗篇中混入一二个异声字是正常现象。

① 统计数字未将该书后面所附《淮南子》和《易林》等韵谱考虑在内。

② 原诗为:“居中负良奇纁绂,言慚辑湊政无术,至德无垠愧违弼,夔赞京河岂微物,窃待两宫断枢密,清通简要臣岂汨,出入帷宸滥荣秩,复道龙楼歌榭实,空班独坐惭羊质,嗣以书记臣敢匹,謇参和鼎讲画一,鼎味参和臣多匱。”

③ 沈约诗,今人逯钦立所辑《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凡 176 首。

考沈约诗文用韵,其四声互用者主要见于下列诗篇:

(1)《八咏诗》韵:薇葦飞围归衣。(葦字,《广韵》上声尾韵)

(2)《梁大壮舞歌》韵:人伦薪晨旻津震人轮新陈寅。(震字去声)

(3)《梁鼓吹曲》韵:安翰澜。(翰字去声)

(4)《冠子祝文》韵:加化除华车家。(化字去声)

(5)《正阳殿宴劳凯旋》韵:枯杜户贾傅。(傅字去声)

(6)《高士赞》韵:志事俱截织异缙记。(缙字平声)

(7)《豫章行》韵:驶思异嗣亟志炽事俱寄。(驶字上声,思字平声亦见于去声)

在沈约一百七十余首诗两百多个韵段中,有上述四声合用的现象不足为奇。其中有些韵字的使用可能是因为仿古或借读方音等。纪昀《沈氏四声考》于此有说。<sup>①</sup>如例(1)“葦”字考曰:“按葦字《广韵》载人上声七尾。考陆德明《经典释文》,《尔雅·释草》‘葦’字注曰:‘于鬼反,谢于归反。’则‘葦’字原有平声,谢为陈国子祭酒谢峤,其人距休文时甚近,盖当时皆如此读。”(卷上,页22)案,谢峤“葦”读平声或为当时方音。纪氏又考“震”字曰:“按《汉书叙传》:‘票骑将军,飙勇纷纭,长驱直举,电击雷震。’颜师古注音之人反。又卢照邻《中和乐歌》曰‘休兵宇县,献馘天闾,旆海凯入,耀耀震震。’则震字唐人犹有平音。”(上,30)又认为“傅”字为“溥”字之误,考曰:“按溥字,诸刊本俱作傅字,误也。傅字非韵,且‘因流王觞傅’,文义亦不通。”(下,77)至于“化”字,汉代诗文多作平声用,至魏晋之时才与去声字押。考沈约诗文,“化”字入韵三,除例(5)与平声韵外,余二例与去声韵。《齐故安陆昭王碑铭》“化”与“驾夜谢”韵,《梁北郊登歌》与“驾”韵,似读去声。例(5)“化”字与平声韵或为借读。周祖谟先生研究齐梁时期诗文用韵后认为,“在齐梁时

<sup>①</sup> 纪昀《沈氏四声考》,畿辅丛书本,丛书集成初编本影印。

期的韵文里,谢朓,沈约审音最细,用韵最严。”<sup>①</sup>

又按古人虽无平上去入四声之名,但言语当中实有四声之别,“四声”并非沈约所能谱定。诸如吕静、段宏、李概、杜台卿、阳休之等皆有韵书,他们四声分韵已见于今天出土的《切韵》王仁昫刊本韵目之注中,这些人或与沈约同时,或在沈约之前。故四声之分和四声之名在齐梁之前就应有之。赵翼《陔余丛考》言:“今按《隋经籍志》,晋有张谅撰《四声韵林》二十八卷,则四声实起于晋人。”(卷19,第377页)

总之,在沈约以前,四声之分及其名称,就业已存在。古人声调及其本原问题,是个极其复杂的历史问题,还有待于我们去进一步研究。顾炎武当时也不可能把这些问题讲清楚。所以他关心的不在此方面,其所要说明的是古人诗歌用韵问题。他还要告诉人们的是,沈约虽谱定四声但不为之所拘,其诗歌四声一贯,“犹存古意,不若后人之昧而拘也”。所以最后的问题还是要落实在“古人四声一贯”上。

### 第三节 古人四声一贯说的主要理据 及四声转读之规律

细绎《音论》之言,顾炎武所谓古人四声一贯说的主要理据有三。述之如下。

#### 一、古人字音本有定读,但咏唱时可转读四声

顾炎武论曰:

---

<sup>①</sup> 《齐梁陈隋时期诗文韵部研究》,《周祖谟学术论著自选集》第230页。



四声之论,虽起于江左。然古人之诗,已有迟疾轻重之分,故平多韵平,仄多韵仄。亦有不尽然者,而上或转为平,去或转为平上,入或转为平上去,则在歌者之抑扬高下而已,故四声可以并用。“騏骝是中,騊駼是驂,龙盾之合,鑿以艘輶,言念君子,温其在邑,方何为期,胡然我念之。”“合輶邑念”四字皆平而韵“驂”。“一之日觶发,二之日栗烈。无衣无褐,何以卒岁”,“发烈褐”三字皆去而韵“岁”。今之学者必曰此字元有三音有两音,故可通用(吴才老《韵补》实始此说)。不知古人何尝屑屑于此哉!(《古人四声一贯》,下同)

按顾炎武此论,其“四声一贯”说主要就古人诗歌用韵特点而言,并非讨论古人声调问题。“四声一贯”说的前提条件是古人言语中有四声之别,由于“歌者之抑扬高下”而改变声调,故四声可以并用。其错误之处是“转”字,平上去入四声,平不能转为仄,只能由声调之短促往长缓方向转。此顾氏臆说,固不可取。《秦风·小戎》诗以数个人声去声字迁就一个平声“驂”字,《豳风·七月》以三个人声字迁就一个“岁”字,“岁”字何以不能转读入声?讲古人四声一贯,只讲古人诗歌四声并用就行了。如此解释,亦是劳唇吻费简册而已。

总之,字有定读,歌者视其所用临时变读,这是顾炎武“四声一贯”说的一个重要观点。

## 二、四声一贯本于声调的物理机制

顾炎武又从发声原理上论述四声产生的机制,在于人的出辞吐气的疾徐轻重不同。先儒训诂所言疾言徐言、长言短言之类,就是一种声调的描绘,而五方之音不同,又产生一字多音的现象。其论曰:

五方之音,有迟疾轻重之不同。《淮南子》云:“轻土多利,重土多迟;轻水音小,浊水音大。”陆法言《切韵序》曰:“吴楚则时伤

轻浅,燕赵则多伤重浊,秦陇则去声为入,梁益则平声似去。”约而言之,即一人之身,而出辞吐气先后之间,已有不能齐者。其重其疾则人为去为上,其轻其迟则为平。迟之又迟,则一字而为二字,茨为蒺藜、推为终葵是也。故注家多有疾言、徐言之解,而刘勰《文心雕龙》谓疾呼中宫,徐呼中徵。夫一字可以疾呼徐呼,此一字两音三音之所繇昉已。

平上去入之名,汉时未有,然《公羊·庄二十八年传》曰:“《春秋》伐者为客,伐者为主。”何休注于“伐者为客”下曰:“伐人者为客,读伐长言之,齐人语也。”于“伐者为主”下曰:“见伐者为主,读伐短言之,齐人语也。”长言则今之平上去声也,短言则今之人声也。

按顾炎武上述言论,主要谈了两点,第一是古人四声调值的问题,所谓其重其疾者为仄,其轻其迟者则为平。现在我们通过试验可以知道,决定字调的是音高曲线,古人没有实验仪器,只能这样描绘。第二是古人有关声调的描述,所谓疾言缓言、长言短言之类。现代学者对此有不同看法,或以为是元音抑或介音问题,或以为是声调问题。王力先生曰:“这里所谓长言短言,是否我们现在所谓声调,还不得而知;因为尽可以是‘音长’的关系,而不是‘音高’的关系。也许我们还可以说,当时所谓长言短言就是入声与非入声的分别;长言就是‘非入声’,短言就是‘入声’。”<sup>①</sup>后一句话与顾炎武看法相同。而顾炎武描述古人声调的特征和引述古人有关言论,目的还是为了说明他的“四声一贯”之说,即古人疾言缓言、长言短言之间,产生声调上的变化。这是四声一贯的物理机制。

---

<sup>①</sup> 参见王力《汉语音韵学》第二章《汉语音韵学名词略释》第十二节《四声》,第93页。王力文集本。后引文同。

### 三、四声一贯出于歌者的“时措之宜”

顾炎武又论证说，古人四声一贯，完全是出于歌者的“时措之宜”。并说了一句非常有名的话，“有定之四声以同天下之文，无定之四声以协天下之律”。其论曰：

平上去三声，固多通贯，惟入声似觉差殊。然而“祝”之为“州”，见于《谷梁》；“蒲”之为“毫”，见于《公羊》；“迨”之为“促”，见于《周礼》；“提”之（是支反）为“折”（常列反），见于《檀弓》，若此之类，不可悉数。迨至六朝，诗律渐工，韵分已密，而唐人功令，犹许通用。故《广韵》中有一字而收之三声四声者，非谓一字有此多音，乃以示天下作诗之人，使随其迟疾轻重而用之也。后之陋儒，未究其旨，乃谓四声之设，同诸五行四序，如东西之易向，昼夜之异位，而不相合也。岂不谬哉！

按顾炎武在此考论入声与阴声的相互转化是可取的，但言《广韵》所收一字多音是为了便于诗人取用，则又是错误的。《广韵》又音是历史的层积物，所收又音旨在存古，非为诗而作。毛先舒曾驳正其说曰：“愚按顾氏此说非是。夫《广韵》一字数音者，必原有数音者也，非示作者可随意用之也。若果尔，则凡字皆当收数音，何以间有之而不收数声者多也？”<sup>①</sup>不过，《广韵》又音是个比较复杂的问题，其中含有古音，但多为古之变音或方音等，与《诗经》古音不可同日而语。它是不同历史层次的东西，顾炎武想表达这个意思，但没有表述清楚。顾炎武又说：

且夫古之为诗，主乎音者也；江左诸公之为诗，主乎文者也。文者一定而难移，音者无方而易转，夫不过喉舌之间，疾徐之顷而已。诸于音顺于耳矣。故或平或仄，时措之宜，而无所窒碍。《角

<sup>①</sup> 见毛先舒《韵白·音韵琐语二十五条》。

弓》之“反”上,《宾筵》之“反”平,《桃夭》之“室”入,《东山》之“室”去,惟其时也;《大东》一篇两言“米”,而前韵“疾”后韵“服”,《离骚》一篇两言“索”,而前韵“妒”后韵“迫”,惟其当也。有定之四声以同天下之文,无定之四声以协天下之律。圣人之所以和顺于道德而理于义。非达天德者,其孰能知之!

按《东山》诗第三章“埵室室至”相韵,若依据王力古音说,“至”字今去声,古音应为人声在质部。《离骚》篇“妒”字也是如此,在铎部。《大东》诗,二章“来疾”相韵,四章实际上是平入分韵,交互韵,“来裘”一韵,“服试”一韵,“子”字非韵(《诗经韵读》第326页)。而《诗本音》则析之句句入韵,故平上去入通为一韵。<sup>①</sup>顾炎武古韵不分平入,四声一贯,故如此。然而顾炎武之拘限在于,只承认古人诗歌四声并用,而不承认古今四声有别,今之四声不同于古之四声,四声之字也是可以发展变化的。既然《诗经》音不同于今之音,为什么《诗经》之四声又必同于今之四声呢?此顾炎武通人之蔽。顾炎武以古人四声一贯立论,其目的是反对朱熹的叶音说和纠正陈第之失,因为如果承认某字古今四声不同,恐又会落入陈第藩篱。四声通押不必赘注是对的,但某些字也不应否认古本为某声,后来又衰变为今之某声,此即江有诰《唐韵四声正》所考论者。顾炎武只看到古人言语中“有定之四声”,而又把诗歌中四声通押错误地理解为“无定之四声”,“有定”和“无定”之间,在于诗人的“时措之宜”。这是“古人四声一贯”说的是非所在。

#### 四、四声一贯之四声相转规律

四声一贯说的核心是四声之转。顾炎武是如何解释这个“转”字呢?在他看来,四声之转并不是随意通转。其“转”是有条件的,

<sup>①</sup> 原诗为:东人之子,职劳不来;西人之子,粲粲衣服;舟人之子,熊黑是裘;私人之子,百僚之试。

他说：

夫一字而可以三声四声，若《易》爻之上下无常而唯变所适也。然上如其平，去如其上，入如其去，而又还如其平。……

或曰：一字而可以三声，则“天”可读为上去乎？曰：“天”不可去而“地”可平。《楚辞·天问》“启棘宾商，九辨九歌，何勤子屠母，而死分竟地”是也。“东”不可去而“北”可平，汉司马相如《上林赋》“东西南北，驰骛往来”是也。是以四声同用，则歌者以上为平而不以平为上，以入为去而不以去为入。何则？歌之为言也，平音最长，上去次之，入则讙然而止，无余音矣。凡歌者贵其有余音也。以无余从有余，乐之伦也。

此所谓古人诗歌四声一贯之规律：入→去→上→平，由音短向音长转化。其转化的条件须是同部之内，上如其平，去如其上，入如其去，而又还如其平。以区别于宋儒叶音随意取叶，平上去入，四声不定。然而，过分地强调“原则”又是错误的。平声字多，仄声字少，尤其是去声字，因同一声类字少难以同声相押，故杂用在平上声里，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但入声在声韵上的特点，在古人用韵上已自成一类，强转平上去三声，过于一律。且《诗》三百篇中，“入与入为韵者什之七，入与平上去为韵者什之三”，如果剔除其中“古人韵缓”的因素，入声自韵者会达到什之八九。凡事绝对化就容易走极端。如司马相如《上林赋》，“北”字并不入韵，顾炎武为求“一贯”而与“来”韵，殊不知“来”字与上句“恣”韵。原诗句为：“荡荡乎八川分流，相背而异恣；东西南北，驰骛往来。”五臣注《文选》“来”读“力代反”，即以“恣来”相韵，这是对的。

总结顾炎武“四声一贯”之说，有几个要点需要把握。

第一，顾炎武“四声一贯”之说，主要是就《诗经》古诗用韵特点而言，并非是讨论古人声调问题。然而其讨论内容，与古人声调既有联系又有区别。

第二，顾炎武立“四声一贯”之论，主要是为了救正宋儒以来

《诗经》叶音之弊及补正陈第古音说之不足。

第三,“四声一贯”说的前提是“有定之四声”,而不是古无四声。凡今之学者所认为的“四声一贯”就是古无四声,都是错误的理解。至于《诗本音》于《葛覃》诗注“古无平上去入,四声通为一音”,那只是表述上的问题。或者是旧说删改未尽。因为顾炎武早期韵学研究,是认为古无四声的(见第一章所论)。

第四,“四声一贯”说的表现形式是四声之转。古人歌咏之下,时措之宜,不拘四声之限。所论四声之转的规律是音短向音长之转,以无余从有余,此与宋儒叶音之说,仍有区别。或以为四声一贯说为宋儒叶音通转说的最后一个堡垒者,愚以为过矣。愚又以为王力先生在《汉语音韵学》中对顾炎武四声一贯说的思想阐释较好,说:“第三篇《古人四声一贯》,以为古人虽有四声,而可以并用;平上去三声,古多通贯;入声与人声为韵者占十分之七,入声与平声为韵者占十分之三。”(第250页)又说:“依顾炎武的意思,古人虽有四声,但每字并不限定读某声,字的声调可以随时看情形而变化的,所以他以为古人四声一贯。”(第391页)

如果想对顾炎武“古人四声一贯”说有一个更深的理解,还必须研究《诗本音》对《诗经》四声互用的处理。见下章所论。

#### 第四节 顾炎武四声一贯说 与阴入对转问题的探讨

顾炎武四声一贯说及其《唐韵正》对人声韵古今分合的研究,实际上是探讨了上古时期入声韵和阴声韵的相互转化问题

经顾炎武研究,周秦时期入声韵与阴声韵有着密切的关系;于今得到公认。这种密切的关系残存于《诗经》等韵文材料、文字谐声偏旁、经籍异文、汉人训诂及《广韵》的又音之中。顾炎武的历史

功績在於把這些材料都發掘出來了。對此,《唐韻正》用了六卷的篇幅探討入聲韻與陰聲韻的關係,得出來的結論是“凡入聲之字并可轉為去聲,亦可轉為平聲上聲”。(14.1)

如《音論》論陰入互轉曰:“平上去三聲,固多通貫,惟入聲似覺差殊。然而‘祝’之為‘州’,見於《谷梁》;‘蒲’之為‘毫’,見於《公羊》;‘趨’之為‘促’,見於《周禮》;‘提’(是支反)之為‘折’(常列反),見於《檀弓》。若此之類,不可悉數。”又:“去之讀入:宿—宿、出—出、惡—惡、易—易,而人疑之者,宿宥而宿屋、出至而出術,惡暮而惡鐸,易真而易昔。”又考證古人人聲與平上去三聲的關係說:“《詩》三百篇中往往用入聲字,其入與入為韻者什之七,入與平上去為韻者什之三。以其什之七而知古人未嘗無人聲也。以其什之三而知人聲可轉為三聲也。”<sup>①</sup>

入聲轉化為三聲,而韻隨調轉,入聲韻也就相應地轉化為陰聲韻了。後人的研究可以補證顧炎武的觀點。

先是段玉裁力主古無去聲之說,在《詩經韻分十七部表》里,去聲字被派入相應的人聲或平上聲,而入聲字又不同程度地被派入到平上聲里,如第二部(宵部)的人聲皆作平聲。王力先生納段氏之說,亦將絕大部分去聲字作入聲字處理,所謂“長入”,而後轉化為去聲。入聲轉化為去聲,也就是入聲韻轉化成了陰聲韻(入聲韻尾脫落了)。陰入互轉的現象完全是由漢語聲調的特點決定的。發音時,一個音節的調值的長短、曲折抑或舒緩、緊促的變化,必然要影響到原有的調類或意義,久而久之,便變成了另一個調類。王力先生的“長入”“短入”說和顧炎武四聲一貫說,都是基於聲調的特點而提出的。

顧炎武是清代語言學史上第一個從古音學的角度,有意識、有

---

<sup>①</sup> 以上言論均見於《音論》卷中“古人四聲一貫”,“人為國聲”,“近代人聲之誤”諸條。

系统地研究入声转化现象的人。他的《唐韵正》一书,对入声转化现象几乎作了穷尽性的考察。在研究中,顾炎武综合各种语言材料加以论证,诸如诗文用韵、谐声偏旁、经籍异文、汉儒声训、文字假借、《广韵》又音等。如卷十四屋韵“轴”下注曰:“平声则音稠。《诗·清人》见平声抽字下(按,《清人》诗‘轴抽’相韵),《说文》轴从车由声,《释名》:轴,抽也。入毂中可抽出也。”(14.10)卷十五觉韵“卓”下注曰:“去声竹到反。魏李兴《表诸葛忠武侯闻文》:遐哉邈矣,厥规卓矣;凡若吾子,难可究已。……《释名》:超,卓也,举脚有所卓越也。《吕氏春秋》齐淖齿作卓齿。又按《说文》悼淖掉蹕皆以卓得声。”(15.12)

入声韵转化为阴声韵的规律是与去声最近。“去人为一类”并非段氏所专。《唐韵正》对此现象考证颇详,并于每部入声(缉盍九韵除外)离析出来的韵类之后注曰:以上字转去声入某某韵。笔者对《唐韵正》入派三声的现象作过统计,除去缉至乏九韵不算,25部入声1063个字中(其中有些去声字顾氏作入声字处理),其转化三声情况如下:

1. 只转一声的:平声 65,上声 47,去声 752;
2. 同时转两声或三声的:平上 3,上去 40,平去 45,平上去 6;
3. 不转三声只改入相应的入声韵:105。

可见,入声转读去声的为绝大多数,占70%以上。而入派三声以一声之转为多,并非“同时”任意转为三声!由此,我们对顾炎武四声一贯说与段玉裁古无去声说之间的关系,会得出一个比较全面的认识。

在《唐韵正》里,还有一种值得注意的现象,就是许多去声字作入声字处理,同时又有少量入声字作去声字处理。如“藉”“炙”二字本在昔韵,却兼入去声禡韵(又音)。“咪咪”二字,一般作去声看待(队韵),而顾氏入末韵。一般说来,凡又音有去入二读者,顾氏一律视之入声。《唐韵正》曰:“今考古书,咪字有读去声者,有读入



声者，具列于左：……”又说“窃疑凡昧昧等字并从本末之末，而其音可去可入。”(17.4)《唐韵正》曰：“按滞字濫字《广韵》俱作去声。无人声者……则皆依古以去入同用者也。”“又敝字亦有人音”，“汨字亦有人音”。(17.55)以上引文均略去了大段的音证文字。按照顾氏看法，古时很多去声字读如入声，到后来才转去声(段玉裁、王力均把上述字作入声处理)。

在这里，我们以顾炎武关于入声字“恶”字“索”字为例，具体阐释顾炎武对入声韵与去声韵关系的认识。顾炎武认为，去声与入声之间没有彼此很清楚的界限之分，二者之间可以互转，只不过是发言轻重之间而已。如“恶”，今有两读，一读乌各反，入声，为丑恶之恶；一读乌路反，去声，为爱恶之恶。但古人诗歌用“恶”字时，或读入声，或读去声，没有意义上的区别。如《小雅·雨无正》二章“恶”与“夜”字叶，屈原《离骚》“恶”与“寤”“古”韵，又与“字”韵，又《汉书》赵王友歌“恶”字与“寤”韵，《易林·比之既济》“恶”与“蠹”叶，晋木华《海赋》“恶”与“暮”“露”叶，等等。《唐韵正》论曰：

先儒谓一字两声各有意义，如恶字为爱恶之恶则去声，为美恶之恶则入声。《颜氏家训》言此音始于葛洪、徐邈，乃自晋宋以下同然一辞，莫有非之者。今考恶字，如上七见皆美恶之恶，而读去声。若汉刘歆《遂初赋》：“何叔子之好直兮，为群邪之所恶；赖祁子之一言兮，不免乎徂落。”魏丁仪《厉志赋》：“嗟世俗之参差兮，将未审乎好恶。咸随情而与议兮，固真伪以纷错，……”则爱恶之恶而读入声。乃知去入之别，不过发言轻重之间，而非有此疆尔界之分也。(18.16)

而“索”字，据顾炎武考证，古诗文或与平声协韵，或与上声去声协韵。如《释名》：“疏，索也。获索相远也。”此平声。《管子·内业篇》：“卒乎其如何与索，眇眇乎其如穷无所。”此上声。《离骚》：“众皆竞进以贪婪兮，凭不厌乎求索；羌内恕己以量人兮，各兴心而

嫉妒。”此去声。故顾炎武曰：“按《离骚》一篇之中两言求索，而前韵妒后韵迫，可见去入之变，与时推移而无一定。即四声之周流而互用，亦从此知之矣。末学拘儒自生畛域，不亦昧乎！”（18.18—19）

以上所叙，大致可见顾炎武关于古音阴入对转问题的一些认识。其中有关入声韵与去声韵相互转化的讨论，可以看成是段玉裁“古无去声说”和“去入为一类”的理论先声。这些研究，对后人进一步探讨古音入声韵与阴声韵的关系，无不有着重要的启示。

## 第九章 古人四声一贯说的 理论意义及其应用价值

### ——《诗本音》四声关系处理模式分析

上章已叙，顾炎武“四声一贯”说主要是用来反对宋儒叶音说和纠正陈第《古音考》之失。因为在没有明白古人声调问题以前，以四声一贯分析《诗经》用韵，可免很多纠葛。陆志韦先生对此表示充分肯定，说：“声调的拘执，顾氏幸而没犯，因为清初的人还没发现诸声上古平上声跟去入声的界限。《诗本音》时常注上‘此章以上入通为一韵’，‘此章以平去通为一韵’等等解释。段氏主张‘古无去声’，只发现了问题的一方面。至于平上声跟去入声的关系反而不及顾氏说得通顺了。”<sup>①</sup>在这里，陆志韦指出了顾炎武古人四声一贯说的理论价值及其实际研究中的重要意义。而江永诠释顾炎武四声一贯说，最能揭示其本质特征。曰：

四声虽起江左，案之实有其声，不容增减，此后人补前人未备之一端。平自韵平，上去入自韵上去入者，恒也。亦有一章两声或三四声者，随其声讽诵咏歌，亦有谐适，不必皆出一声，如后人诗余歌曲，正以杂用四声为节奏。《诗》韵何独不然？前人读韵太拘，必强纽为一声，遇字音之不可变者，以强纽失其本音。顾氏始去此病，各以本声读之。不独《诗》当然，凡古人有韵之文，皆如此

<sup>①</sup> 《诗韵谱序》，第3页。

乙、平上去三声与人声通韵：

平人 1 上人 12 去人 40 平上人 5 平去人 9 上去人  
9 平上去人 4

《诗本音》全部韵段大致为 1681 个，四声互用甲乙之和为 352，占总韵段的 20.8%。

暂且不排除其中韵例分析等方面的错误，仅从这些数字出发，可以看出《诗经》四声互用上的特点：第一，平上、平去二声互用最多；第二，人声与去声关系最近；第三，四声互用以两声互用为多，真正“四声”平上去入互用者很少；第四，在《诗经》一千六百多个韵段中，四声互用所占的比例仍然很少。这就可以说明这样一个问题，《诗经》押韵仍以四声分用为主，而四声互用只是少数。虽为少数，但不可否认《诗经》四声一贯的客观存在！

在这里，我们还要对《诗本音》四声互用问题作个补充说明。以上统计数字，仅仅是从其注文出发。除此之外，《诗经》篇章中有很多韵段以《广韵》四声视之，仍可构成四声互押之例。但其中某些韵字在《广韵》中又音很多，顾炎武往往取其中又音构成同调相协，而未注四声一贯。如“乐”字有去入二读，《关雎》与“芼”韵，《韩奕》与“到”韵，《诗本音》取其去声，从而构成同调相押，而未注明“此章以去入通为一韵”之类。又如“膏”字，《广韵》古劳切，平声豪韵；又去声号韵古到切。而桧诗《羔裘》三章“膏”与“曜悼”韵，曹诗《下泉》四章“膏劳”相韵，《诗本音》前读去声，后读平声，从而未能构成四声合用之例。至于“予”作平上二声读，“令”字、“翰”字、“誉”字，作平去二声读，“好”字、“怒”“寿”字作上去二声读，“食”字、“识”字作去入二声读，“祝”字作平入二声读，等等，如此之类，不可悉数。顾炎武这样做的目的，大概有两点：一是不好轻易判定某字古有某声，二是贯彻他的四声一贯的原则精神，所谓四声之转不过在歌者抑扬轻重之间耳。

今人王健庵先生曾以王力《诗经韵读》为基础，从《广韵》四声

乙、平上去三声与人声通韵：

平人 1 上人 12 去人 40 平上人 5 平去人 9 上去人  
9 平上去人 4

《诗本音》全部韵段大致为 1681 个，四声互用甲乙之和为 352，占总韵段的 20.8%。

暂且不排除其中韵例分析等方面的错误，仅从这些数字出发，可以看出《诗经》四声互用上的特点：第一，平上、平去二声互用最多；第二，人声与去声关系最近；第三，四声互用以两声互用为多，真正“四声”平上去入互用者很少；第四，在《诗经》一千六百多个韵段中，四声互用所占的比例仍然很少。这就可以说明这样一个问题，《诗经》押韵仍以四声分用为主，而四声互用只是少数。虽为少数，但不可否认《诗经》四声一贯的客观存在！

在这里，我们还要对《诗本音》四声互用问题作个补充说明。以上统计数字，仅仅是从其注文出发。除此之外，《诗经》篇章中有很多韵段以《广韵》四声视之，仍可构成四声互押之例。但其中某些韵字在《广韵》中又音很多，顾炎武往往取其中又音构成同调相协，而未注四声一贯。如“乐”字有去入二读，《关雎》与“芼”韵，《韩奕》与“到”韵，《诗本音》取其去声，从而构成同调相押，而未注明“此章以去入通为一韵”之类。又如“膏”字，《广韵》古劳切，平声豪韵；又去声号韵古到切。而桧诗《羔裘》三章“膏”与“曜悼”韵，曹诗《下泉》四章“膏劳”相韵，《诗本音》前读去声，后读平声，从而未能构成四声合用之例。至于“予”作平上二声读，“令”字、“翰”字、“誉”字，作平去二声读，“好”字、“怒”“寿”字作上去二声读，“食”字、“识”字作去入二声读，“祝”字作平入二声读，等等，如此之类，不可悉数。顾炎武这样做的目的，大概有两点：一是不好轻易判定某字古有某声，二是贯彻他的四声一贯的原则精神，所谓四声之转不过在歌者抑扬轻重之间耳。

今人王健庵先生曾以王力《诗经韵读》为基础，从《广韵》四声

出发,诗分东土、西土二地域,统计《诗经》四声分用与通用的结果如下:

西土诗:

A、四声分用:平 483 上 196 去 53 入 165

B、四声互用:平上 70 平去 72 上去 34 平上去 25

平入 2 上入 5 去入 55 平去入 1 上去入 5

平上去入 2

东土诗:

A、四声分用:平 240 上 95 去 45 入 83

B、四声互用:平上 18 平去 36 上去 17 平上去 3 去入 4

平去入 1 平上去入 1

王力《诗经韵读》入韵字 1825,韵段 1711,西土诗四声分用共 897,占总韵段的 76.8%;四声互用数 271,占 23.2%;东土诗四声分用共 463,占 85.3%;四声互用 80,占 14.7%。如果把东土、西土诗四声互用数加在一起,则为:

甲、平上 88 平去 108 上去 51 平上去 28

乙、平入 2 上入 5 去入 59 平去入 2 上去入 5 平上去入 3

甲乙之和为 351,占总韵段数的 20.5%。<sup>①</sup>

以上统计数字,与顾炎武《诗本音》所注四声互用的总量是一致的(王 351,20.5%;顾 352,20.8%),只是某些项类稍有出入。出入的原因不外乎韵例的分析、古韵部的宽窄、古韵阴阳入的分合格局等不同而已。

段玉裁提出古无去声说,王力先生从之,把大部分去声字都归于入声。虽只剩下三声,但古人四声一贯的现象仍是存在。王力先生曾以段氏《六书音均表》为材料,统计 -k 尾六部入声与阴声

<sup>①</sup> 以上参见王健庵《诗经用韵的两大方言韵系》,《中国语文》1992年第3期。

韵互押凡 77 例,这个数字略大于王健庵对《诗经韵读》的统计(全部阴入通押 76)。后来,郭锡良先生依照王力先生的古韵分部,对《诗经韵读》全部阴入通押例做了统计,也是 76 次。<sup>①</sup>

看来顾炎武提出的“古人四声一贯”说,基本上可以成立,经得起后人的检验。下面,我们对《诗本音》四声一贯的数量模式作番分析。

在《诗本音》中,组成四声并用的韵段凡 352,如果以清儒古韵 22 部为基准,其中不合者大致有 53 例(少数合韵例不在其中)。可见其错误率并没有人们所想象的那样可怕,即错误率和正确率各占总数的 15% 和 85%。我们对 352 个韵段都进行了认真的分析,即使像《小雅·大田》四章“止子亩喜祀/黑稷祀福”相韵(之职同部),顾氏注“上入通为一韵”,我们都列入错误例中。如此,也仅仅为 53 个错误。其中平上去三声互用误析例 36,阴入相韵而误者 17。错误范围,绝大部分集中在他的支部韵,即后人支、脂、之、祭

① 以上参见郭锡良《也谈上古韵尾的构拟问题》,《汉语史论集》第 157 页。又张日升《试论上古四声》曾以高本汉二十五部排次《诗经》四声独用、合用之结果为:

平声独用 2186,与上去入三声合用 367;上声独用 882,与平去入三声合用 275;

去声独用 316,与平上入三声合用 265;入声独用 732,与平上去三声合用 123。

四声独用总和为 4116,四声合用数为 1030。大致各占总数的 80% 和 20%。由此可见,无论采用哪一家古韵部分析,《诗经》四声通押的比例,都要达到 20%。顾炎武四声一贯说难以否定。(张文见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学报》1968 年创刊号)

又周法高《论上古音》就高本汉《汉文典》所作声符与谐声字与调类关系的统计结果亦大致如此。表列如下:

声符	谐平声	谐上声	谐去声	谐入声	总和
平 624	2215	576	658	44	3493
上 266	221	615	190	23	1049
去 247	115	110	564	110	899
入 307	6	14	165	1009	1194
总和 1444	2527	1315	1577	1186	6635

读者不难看出谐声字声符与其所谐四声之间的关系。周文见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学报》1969 年第二卷第一期。

四部,共有49次之多。古韵宽缓及其韵例误析,是其主要原因。其余则为鱼部和宵部的错误。如《大雅·抑》一章“漏觀”一韵,“格度射”一韵,顾氏侯鱼不分,而将两韵误合在一起,注“去入通为一韵”。而其他韵部的四声并用,基本上可以成立。因为《诗经》用韵,各韵部界限分明,又因为顾炎武已将支、麻、尤、庚等韵离析,所以依《诗经》韵例分析,不会有很大的纠葛。尽管顾炎武古韵宽缓,仅有十部,诸如鱼侯不分,真、文、元不分,但《诗经》用韵,各有畛域(少数合韵是例外),不容人为因素改变。也就是说,韵段是客观的材料,而“韵部”及其名称又是人为的。例如《小雅·巧言》五章“树数口厚”相韵,而顾炎武称此韵段为鱼部字,江永称幽部,段玉裁称为侯部。但不管称呼如何,韵段还是这样一个,以《广韵》四声视之,为上去通为一韵。

为什么顾氏支部有如此多的错误?主要是因为古韵之部字有“止”“之”“子”“已”“矣”等字,这些字除“子”字外,多在句末作语气助词,本为过渡闲句不入韵,但此句上下恰好有支、脂部字,所以顾炎武误以为入韵,而上下联成一段。另外就是这几部字的数量大,使用频率高,一章之内前后同时出现的几率明显高于其他韵部,这就很容易让人误以为上下为同一韵段。如下列诗章:

- (1)召南草虫 3:薇(子)悲(止)(止)夷
- (2)小雅小旻 6:止否谋/艾败
- (3)小雅大田 3:妻祁私穧/惠利
- (4)小雅蓼莪 3:母恃/恤至
- (5)小雅节南山 5:惠戾届/夷违
- (6)大田 4:止子亩喜祀/黑稷祀福

例(1)“子止止”三字并不入韵,而《诗本音》误以为韵,注平上去通为一韵;例(2)本为两韵,即之部和祭部;例(3)至(5)情况同此,两部分用而误作一部。例(2)注平去通为一韵,例(3)注平上去通为一韵,例(4)注上去入通为一韵,例(5)注平去入通为一韵,其错



误原因皆如此。例(6)与其说是“错误”,倒不如说是古人用韵就是如此,因为江有诰《诗经韵读》就视此章通为一韵。在《诗本音》中,四声互用的支部韵有145次之多,占其总数三分之二以上。无怪乎支部韵中有如此多的错误。

通过对《诗本音》四声一贯的数量模式分析,我们似乎可以得出这样一个结论:第一,顾炎武“古人四声一贯”说,基本上以《诗经》用韵为基础,其前提是四声分用;第二,古韵阴人相谐也是事实,《诗本音》阴人相韵例有80,排除其中错误仍有63个,约占入声韵总数的20%以上;第三,顾炎武对《诗经》四声一贯的分析,其中错误为数不多且有所范围,剔除其中错误成分,绝大部分可以让人接受。《诗本音》对四声关系的处理,为“古人四声一贯”说提供了一个基本的数量模式。而这个数量模式对于我们认识《诗经》古韵的特点,是很有帮助的。本章之后将会附录《诗本音》四声互用的所有篇章,读者可以检验。在这里要补充一句的是,韵例分析不能完全以后之清儒如段玉裁、江有诰等人为标准,应当择善而从。另外合韵要排除在错误之外,如《邶风·鸛鸣》一章“子室”之类即是。

## 第二节 《诗本音》对四声通用 与分用的谨慎处理

顾炎武倡言古人四声一贯,似乎给人这样一种印象,只强调四声的“一贯”而漠视四声分用。而事实并非如此。实际上,《诗本音》在分析《诗经》用韵时,对四声分用和互用的处理是非常谨慎的。这可以从两个方面看出来,一是某韵段押韵的字,皆同属于他的古韵某部,前后相属,声调各异,然而顾炎武却还是分做几个韵段,而未注四声并用。另外就是在四声并用的章节后注明“此章亦

可以某声某声通为一韵”。如下列篇章：

- (1)唐风无衣 1:衣衣/七吉
- (2)曹风候人 4:萑蔚/隰饥
- (3)小雅采薇 1:作莫故/家居
- (4)采薇 5:騤依腓/翼服戒棘
- (5)大雅皇矣 1:翳榭/辟剔
- (6)桑柔 6:僂逮/穉食

这些篇章,《诗本音》皆分作两个韵段,而没有视为四声通韵。由此看来,顾炎武对四声分用与通用之间,仍是有所斟酌,尤其是阴入通韵之类(上面有五例属此)。可惜顾炎武在研究《诗经》古韵时未能一以贯之,为其观念所牵拘,徘徊于其中,遂于某些诗章四声分用而注“亦可”通为一韵。如下列篇章：

- (7)秦风终南 1:有止/梅裘哉
- (8)陈风墓门 1:斯知/已矣
- (9)株林 2:马野/驹株
- (10)郑风将仲子 1:子里杞母/怀畏
- (11)邶风载驰 4:麦极/尤思之
- (12)小雅小宛 5:扈寡/栗狱卜
- (13)我行其野 3:菑特/富异
- (14)斯干 3:阁橐/除鱼去芋

以上为四声分用而注“亦可以通为一韵”者。(7)(8)(9)为平上分用,(10)为上声与平声分用,(11)为平入分用,(12)为上入分用,(13)为去入分用,(14)为平去与人分用,《诗本音》皆把它们分析为两个韵段,然后再注以“亦可以通为一韵”。以上例子除(8)(9)(10)不属于同一个韵部外,其他都属于同一个韵部,如(7)为之部,(11)和(13)为之职部,(14)为鱼铎部,从宽处着眼,实际上都可以视为“一韵”(如江有诰《诗经韵读》即如此,(11)(13)(14)阴入相韵皆未分开)。但因为声调的关系,顾炎武还是把它们分开了。

《诗本音》四声分用而注“亦可”通为一韵者共 35 例。其中大多数为平上去三声与人声分用而注亦可通用者，共 23 次。此又可见顾炎武对阴入相韵的谨慎处理。而不是像一般人所认为的，顾炎武四声一贯说是毫无准则，如同宋人叶音说一样通转无方。

以上例子似乎可以充分说明，顾炎武虽倡言“古人四声一贯”，但并非滥用之，对四声分用仍是很谨慎的，尤其是人声与阴声韵的关系，该分开的一定要分开。在全书所注平上去三声与人声互用的 80 例中，除少数误析外，大多数可以成立（以《广韵》视之），阴入相谐的事实无法回避。如《大雅·常武》五章“塞来”平入相韵，《豳风·七月》一章“发烈褐岁”相韵，《东山》三章“埵室室至”相韵，去入互谐，《大雅·假乐》一章“子德”上人相韵，《大雅·旱麓》四章“载备祀福”上去入相韵，《郑风·清人》末章“轴陶抽好”平上入相韵，《唐风·扬之水》一章“皓绣鹄忧”平上去入通为一韵，等等，都是无法回避的客观事实。虽然可以把“岁”“至”二字解释为“古无去声”，但郑风唐风二诗，你无论如何也回避不了阴入相协的事实。在没有完全弄清楚上古声调的特征以及某字的具体读音前，检验的办法“姑且”以《广韵》四声为标准。这是没有办法的办法，你完全可以认为某字古有某声，或某字古有二读三读等。如某些去声字就很有规律地与平上声字相韵，如“信”字、“顾”字、“翰”字、“庆”字等即是。

《诗本音》于卫诗《芄兰》中有一段注解文字，从中可以看出顾炎武在《诗经》四声分用与互用关系上的认识。其曰：

古人音部虽宽而用之则密，故同一部而有亲疏。如此章“支知”平与平为韵；“遂”去与去为韵，而合之则通为一也；《干旄》二章“旗都”平与平为韵，“组五予”上与上韵，而合之则通为一韵；《木瓜》二章“桃瑶”平与平为韵，“报好”去与去为韵，而合之则通为一也。同一声而有亲疏。如秦诗《黄鸟》之首章“棘息特”为韵，“穴慄”为韵，而合之则通为一也。分之而不乱，合之而不乖，可以

知其用音之密矣。(2.27)

“分之”是而“合之”非。惜顾炎武徘徊其中,不能勇决。《诗本音》或将它们各自分开,独立成韵(如黄鸟诗);或在章末注上“此章亦可以某某声通为一韵”(如芄兰诗);或直接注上四声合用。如此之为,反映了顾炎武对《诗经》四声分用与合用关系的一种非常复杂而又矛盾的思想。

### 第三节 《诗本音》入声转读平上去三声之误

“人为闰声”亦为四声一贯之内容,按照顾炎武的考证,《诗经》中入与入相协者什之七,与平上去三声协者什之三。入声与平上去三声相协时,转音成去,或上或平。《诗本音》于入声与平上去三声相协者,大部分没有注明入声字转为某声,只是泛言阴入相叶而已。但也有少数篇章,于入声字下注明转读某声,然后又在章末注明平上去三声与入声的通押。入声字注明转音某声者,实为赘注,仅言平上去三声与入声相韵即可。下面我们谈谈《诗本音》在这方面的错误。

《周南·葛覃》诗二章“谷莫澍綌斲”相韵,皆入声。《诗本音》于此注曰:“按谷音欲,乃史之入声,莫乃模之入声,澍乃胡之入声,綌乃区之入声,斲乃余之入声。本同一韵,后人分属三四部,而其条理遂不可寻矣。凡入声字仿此,详见《音论·近代入声之误》条。”(1.2)此段言论是入声转读阴声的发凡起例。

然而寻绎《诗本音》之注,只有鱼侯尤萧部入声字转读,支脂之部的入声则不转读。请看下面例子。

(1)邶诗《谷风》五章韵“慆慆售鞠覆育毒”,注“此章以平去入通为一韵。”(2.8)但“慆”字下却注“转音许求反”,“鞠”字注“转音居求反”,“覆”字“转音方浮反”,“育”字“转音余求反”,“毒”字“转

音徒留反”，皆转读平声，似无必要。

(2)王诗《中谷有蓷》二章韵“脩歎歎淑”，注：“此章以平去入通为一韵。”(2.32)但“歎”字注转音萧，“淑”字转音殊聊反，皆转读平声。而“歎”注去声三十四啸，非人声，何以转读，转读之下又岂不与“平去入通为一韵”相矛盾？

(3)秦诗《小戎》一章韵“驱续毂鼻玉屋”，注：“此章以平去入通为一韵。”(4.2)而“续”字注：“徐邈音辞屡反，今当转为平声”，“毂”转音姑，“玉”转音鱼，“屋”转音乌。皆为平声。

(4)本诗二章后数句，《诗本音》韵“驂合軻邑念”，注“此章平去入通为一韵。”然而注“合”转音含，“軻”转音南，“邑”转音乌含反，“念”字本去声，亦转音奴占反。

(5)幽诗《东山》首章后数句韵“蠋野下”，注“此章以上入通为一韵。”(4.22)但“蠋”字却注“转音主”。

(6)《小雅·角弓》七章韵“木附属”，注“此章以去入通为一韵。”(7.21)但“木”注转音“暮”，“属”转音“树”。皆为去声。

(7)《小雅·桑柔》五章韵“削爵濯淑溺”，皆人声，而“削”转音肖，“爵”转音醜，“濯”转音直孝反，“淑”转音殊料反，“溺”转音奴吊反。不知为何要转音为去声？而本诗第十一章也是押入声韵，却全都转读平声。

本诗十一章韵“迪复毒”，皆入声韵。而“迪”注“转音徒吊反”，“复”转音扶究反，“毒”转音徒到反。(9.9)入声本相自谐，何须转读平声？

好在《诗本音》仅有此数例入声转音某。而其他阴入相叶并无此转读。此或《诗本音》当时修改之时，于入声是否转读平声，不能坚持其论，又不能完全抛弃入为闰声说，故刊削未尽而稍稍存疑于此，让后人去评说。

其实，只讲《诗经》四声一贯就够了，而言入声转音平上去三声，实在是多余。这应该说是顾炎武的严重错误。《召南·行露》诗

二章“家”字本不入韵,《集传》叶音谷,以和本诗“角屋猷猷足”协读,这是朱熹的错误,《诗本音》对此也有认识。然而《诗本音》却从朱熹的错误跑到另外一种错误上,认为“角屋”等字可转读平声,如此“家”字亦可入韵,《诗本音》于“家”字下注曰:“音姑。《集传》叶音谷非。此句本不入韵,然‘角屋猷足’皆可转为平声,则‘家’亦未尝非韵也”(1.11)又说:“况此二章之‘家’,平入相通,固不得谓之非韵也,”(1.20)《集传》读“家”入声“谷”为非,又何以见得“角屋猷足”转读平者不为非?

江永不赞成人声转读平上去三声之说。其曰:“人声与去声最近,《诗》多通为韵。与上声韵者间有之,与平声韵者少,以其远而不谐也。韵虽通,而人声自如其本音,顾氏于人声皆转为平为上为去大谬!”<sup>①</sup>周祖谟先生评顾炎武四声一贯说曰:“盖诗中去入通协者有之,入与平上通协者绝寡。凡顾氏《诗本音》中所谓上人通为一韵者,往往不同一部;所谓平与人通为一韵者,往往平入分用。既非一韵,又非同部,平自读平,入自读入,不可转人为平也。如《秦风·小戎》首章二章平入分别画然,而顾氏必以为通韵,遂改入为平。又《豳风·七月》六章上人分用不乱,而顾氏谓入可转上,因定为一韵。是则入或为平,或为上,通转无方矣。”<sup>②</sup>

按,江永及周祖谟先生批评《诗本音》人声转读三声之误极是。但我们在评判其失时,有些问题还得作具体分析。如《诗本音》注某章诗四声通韵与“亦可以”四声通韵是有区别的。后者首先在韵段上分开了,最后在注释上提出了“亦可以”通为一韵。如上人通为一韵,在《诗本音》中虽有12次,但至少要有9次可以成立。并非“往往不同一部”。列之如下:

(1) 幽鸛鴒 1: 子室

① 见《古韵标准》卷四人声第一部总论,第三页。

② 周祖谟《古音有上去二声说》,《周祖谟学术论著自选集》卷三,第124页。

- (2)七月 6: 奠菽/枣稻酒寿  
\* (3)东山 1: 蠲野下  
(4)小雅楚茨 4: 祀食福式稷敕极亿  
(5)大田 4: 止子亩喜祀/黑稷祀福  
(6)假乐 1: 子德  
(7)大雅生民 1: 祀子敏止稷  
(8)抑 8: 德止贼则/李子  
(9)周颂潜: 鲔鲤祀福  
\* (10)周颂良耜: 耜亩(活)  
(11)大雅桑柔 12: 谷穀垢  
(12)周颂载芟: 伯旅

例(11)侯屋通韵,例(12)为鱼铎通韵,例(2)为幽觉通韵,(4)(5)(6)(7)(8)(9)六例,为之职通韵,皆“同部”。清儒阴声与入声同部,不能苛求。能分作两部者也只有《七月》《大田》和《抑》三诗。至于例(4)“稷”字,段玉裁、江有诰、王力等皆析为与其上二句“夙育”合韵,那只是各人韵例分析不同而已。陆志韦先生《诗韵谱》从顾氏(第44页),并批评段玉裁如此之为是割裂诗章。“往往不同一部”者,只是《良耜》和《东山》二诗。另外《豳风·鸛鷖》一章“子室”上入合韵,段玉裁同。江有诰别以句中求韵,即“子”与本句“取”字合韵,“室”与本句“毁”韵,似为牵强。王力无韵。此可不论。

除直接注明“此章以上入通为一韵”者外,《诗本音》另有八例是注明“此章亦可以上入通为一韵”者。应该说,“亦可以”是顾炎武对阴入通协的一种谨慎处理,不能与未注“亦可以”者一概而论。即以《豳风·七月》六章而言,《诗本音》将此诗处理为三个韵段:奠菽 | 枣稻酒寿 | 瓜壶苴樗夫。顾氏于“七月享葵及菽”句下注曰:“转上声则奠音懊,菽音少,与下枣稻酒寿为一韵。”(4.20)虽有如此之注,但该章诗末并未注“此章以上入为一韵”者(我们在统计时

根据其注文补于上人通韵例)。可见形式上还是把它看成上人分用。

《诗本音》平人通为一韵者实际上只有一例,另外有六例是平人分用而注为“亦可以”通为一韵者。其中一例是之职分用,一例是支锡分用,一例是侵缉分用,如以古韵平人不分视之,则此三例“亦可”通为一韵,另外三例是职部与脂部分押,不可合用。

总而言之,顾炎武人声转读三声为其缺陷,但一概否定《诗经》四声一贯的客观事实,也是不可取的态度。尤其是以今人古韵分部的眼光来审视古人研究,甚至以此苛求之,更不可取。我们既要研究顾炎武倡言古人四声一贯说的实质,更要研究《诗本音》在《诗经》四声关系的具体处理方式;既要看到顾炎武四声合用的错误分析,更要看到他对四声分用的谨慎处理。这样才会有助于对顾炎武四声一贯说的全面深入的理解,而不至于简单而又武断的是非认定。至于《音论》中一些错误解释,应当区别对待。

下面我们顺此讨论一下段玉裁、江有诰等人四声分韵上的拘阂之处(段氏只有三声,此泛言之)。段玉裁、江有诰等人以声调类别《诗经》韵例,这无疑有可取之处。但有时拘于声调,往往有割裂诗章之病。如《大雅·瞻卬》四章:

鞠人忒忒,僭始竟背。岂曰不极,伊胡为慝。如贾三倍,君子是识。妇无公事,休其蚕织。

此章诗句句用韵,古韵之部,《诗本音》注之为上去入通为一韵,应该说是对的。而段玉裁《六书音均表》第一部,将“忒背极慝识织”置于入声,另将“倍事”二韵字置于上声。江有诰《诗经韵读》亦从之,于“如贾三倍”下注曰:“音备,与事叶。”如此隔句割裂并无多大道理。王力《诗经韵读》处理为之职通韵才还其本来面目。

又如《小雅·大东》四章:



东人之子，职劳不来。西人之子，灿灿衣服。舟人之子，熊黑是裘。私人之子，百僚是试。

《诗本音》认为“此章以平上去入通为一韵”，句句入韵，是可以接受的。而《六书音均表》却将此诗处理为三个韵段：“裘试”置于平声，四“子”独立成韵在上声，“来服”置于入声。既然平去可以互协（裘试），平人可以互协（来服），何以上声“子”不能与之同协？江有诰四“子”独立成韵，而“来服裘试”为韵，亦是割裂诗章。

又《大雅·抑》十二章：

於乎小子，告尔旧止。听用我谋，庶无大悔。天方艰难，曰丧厥国。取譬不远，昊天不忒。回遹其德，俾民大棘。

此诗前四句本通韵，平上通协，古韵之部。而段玉裁因平上之隔，“谋”字不入韵，江有诰、王力先生亦从之。江氏《诗经韵读》此章除“听用我谋”句不入韵外，其余皆句句入韵，既然“天方艰难”与“取譬不远”隔句平上可以相韵，又何以“谋”字不能与上下句相韵，岂不自乱其例！又本诗十一章韵“昭乐惨（当为慄）藐教虐辜”，本为平上去入四声一贯，《诗本音》分析亦如此。而江氏《诗经韵读》却将平声“昭”、入声“乐虐”和上声“藐”（此字两收于小韵和觉韵），皆读去声，不知为何。平自读平，入自读入，有何不协？江氏此类变读甚多，不胜枚举。

又如《殷其雷》一、二、三章之末二句“振振君子，归哉归哉”，自相为韵，平上通协，古韵之部。而段氏因平上之隔，遂以“归哉归哉”之“归”，三章遥韵在脂部平声。如此割裂，于《诗经》韵读何益？

有时拘于声调之限，会弄出很多令人啼笑皆非的事。如《小雅·巷伯》七章：

扬园之道，猗于亩丘，寺人孟子，作为此诗，凡百君子，敬而听之。

此诗通章押之部韵。二“子”字可入韵或不入韵。而江有诰《诗经韵读》拘于声调之别,却将二“子”字与“道”字合韵,注曰:“一三五句可作之幽通韵。”既然上声与平声不谐,而不同韵部又何来之谐?注之部通押何其直捷,而注之幽通韵诚为赘疣。

看来,否定《诗经》四声一贯说,在古音研究上也会产生一些弊端。

### 附:顾炎武《诗本音》四声并用之篇章

说明:取韵一依原文,并省去原文韵字下所注《广韵》韵目;以( )表示原文误韵之字,用/线表示两个韵段当分开而顾氏没有分开者,以\*表示原文误析之韵。据韵目注文而成四声并用但原文未注者补之,并加以注明。各篇章用韵依顾氏十部类聚:支鱼歌宵真东阳蒸耕侵。篇目之后数字表示章次。使用版本为中华书局影印光绪观稼楼仿刻本。

#### 甲、平上去三声的关系

##### 一、平上通为一韵(102)

###### 【支部】

\*周南葛覃 3:(氏)归私衣/否母

\*殷其雷 1.2.3:雷斯/子哉

邶谷风 1:非体违死

新台 1:泚泚鲜

\*秦渭阳 1:氏之

小雅采薇 3:疚来

鱼丽 6:有时

雨无正 1:威罪罪

巧言 1:威罪

\*召南草虫 3:薇(子)悲(止)(止)夷

摽有梅 1.2:梅上

谷风 2:迟违迤畿莽弟

魏陟岵 3:弟偕死

豳七月 1.2:火衣

鱼丽 5:旨皆

十月之交 5:时谋莱矣

小旻 2:讵哀违依底

巷伯 1:萋斐

谷风 3: 鬼死萎

\* 四月 4: (卉)梅尤

大雅文王 1: 时右

思齐 2: 妻弟

生民 8: 时祀梅

公刘 4: 依济几依

\* 卷阿 6: (飞)止土使止

\* 韩奕 4: 妻子止里

\* 振鹭 1: 飞止

\* 噫嘻 1: 尔私里

\* 商颂玄鸟: 里海祁

【鱼部】

定之方中 2: 虚楚

王扬之水 3: 蒲许

小雅祈父 1: 父牙居

信南山 4: 庐瓜菹祖枯

桑扈 1: 羽胥枯

大雅卷阿 10: 车马

韩奕 5: 土訏甫曠虎居誉

鲁颂闕宫 2: 武绪野虞女旅父鲁宇

① 此条原缺注,依韵目注文补之。

【歌部】

卫竹竿 3: 左琫雉

裳裳者华 4: 左宜

【宵部】

召南小星 3: 昴稠犹

郑遵大路 2: 手穉好

采芣 4: 雉老犹丑

信南山 5: 酒牡考刀毛臂

生民 7: 揄蹂叟浮

大东 2: 来疚

\* 瞻彼洛矣 1: 矣止/茨师

旱麓 6: 巖枚回

文王有声 8: 芑仕谋子哉

抑 12: 子止谋梅

\* 洞酌 2: 兹壘子归

\* 瞻卬 3: (妇)鸛阶

周颂我将 1: 牛右

丰年 1: 第醴妣礼皆

敬之: 之思哉土兹兹子止

千旄 2: 旃都组五予

豳七月 7: 圃稼夫

十月之交 4: 徒夫马处

采菽 3: 股下紓予<sup>①</sup>

桑扈 2: 扈胥

韩奕 3: 祖屠壶鱼蒲车且胥

周颂访落: 下家

小雅小弁 7: 倚地

桑柔 16: 可歌

野有死麋 1: 包诱

小雅出车 2: 郊旄旄悄旄

正月 12: 酒馥

车鞅 3: 酒馥

江汉 6: 首休考寿

【东部】

周南羔羊 3: 缝总公

颂长发 5: 共雁龙勇动竦总

【阳部】

卫氓 4: 汤裳爽行

齐载驱 3: 汤彭荡翔

豳七月 8: 霜场飧羊堂觥疆

小雅天保 4: 享尝王疆

蓼萧 2: 灋唐爽忘

楚茨 3: 踰羊尝亨将祈明皇飧庆疆

信南山 6: 享明皇疆

頍弁 2: 卜柄臧

车辇 5: 仰行

大雅瞻卬 6: 罔亡养亡

周颂载见: 王章阳央觥光唐享

我将 1: 享方飧

商颂殷武 2: 乡汤羌享王常

烈祖: 疆衡觥康穰飧疆当将

【耕部】

小雅无将 2: 冥颖

【真部】

廊君子偕老 3: 展祥颜媛

卫淇奥 1: 侗咺媛

氓 4: 陨贫

秦小戎 3: 群錡苑

小雅楚茨 4: 燠愆孙

伐木 3: 阪衍践远愆

大雅公刘 2: 原繁宣叹岷

角弓 2: 远然

周颂维清 1: 典裡

【侵部】

卫氓 3: 萋耽耽耽

小雅四牡 4: 駸駸

节南山 1: 岩瞻惨斩监

鲁颂泮水 8: 林颙音琛金

二、上去通为一韵(50)

【支部】

召南采芣 1: 沚事

\* 魏陟岵 2: 岵母/季寐弃

郑风雨 3: 晦已喜

小雅彤弓 2: 喜右

采芣 1: 芣亩止试止

十月之交 8: 里晦

北山 1: 杞子事母

大雅大田 1: 戒事耜亩

宾之初筵 2: 礼至

\* 宾之初筵 5: 史否耻(谓)海

\* 大雅文王 2: 已子子(世)士(世)

绵 4: 止右理亩事

\* 大明 5: (子)妹滑

\* 皇矣 4: 类比/悔祉子

假乐 4: 纪友士子/位暨

桑柔 10: 里喜志

周颂载芟：济积穉醴妣礼

【鱼部】

邶日月 1：土语顾

齐东方未明 2：圃罍夜莫

小雅伐木 2：许冀矜父顾

六月 4：茹穫

巧言 5：树数口厚

黍苗 3：御旅处

大雅绵 9：附后奏侮

云汉 4：沮所顾助祖予

鲁颂有駉：鹭下舞

王葛藟：许父父顾

魏风硕鼠 1：鼠黍女顾女士所

\* 天保 1：固(厚)除庶

我行其野 2：野故

宾之初筵 2：鼓奏祖

何草不黄 3：虎野暇

皇矣 8：禡附侮

周颂有瞽：虞羽鼓圉奏举

【宵部】

郑叔于田 2：狩酒好

陈宛丘 3：缶道翻

小雅南山有台 4：栲栳寿茂<sup>①</sup>

吉日 1：戊栲好阜丑

周颂闵予小子：造考孝

秦駉駉：阜手狩

月出 3：照燎绍惨<sup>①</sup>

车攻 2：好阜草狩

大雅思齐 3：庙保

良耜：纠赵蓼朽茂

①惨，“慄”之误。原注：《五经文字》作“慄”。②此条原缺注，今补之。

【真部】

卫氓 6：怨岸泮宴晏且反

甫田 2：婉变弗见弁

小雅小弁 5：先墮忍陨

齐猗嗟 3：变婉选贯反乱

郑大叔于田 3：慢罕<sup>①</sup>

大雅既醉 6：壶胤

①此条原缺注，依韵目注文补之。

三、平去通为一韵(83)

【支部】

干旄 1：紕四异

郑子衿 2：佩思来

豳东山 2：畏怀

\* 小雅正月 9：怀载载

\* 何人斯 6：易知(来)祗

宾之初筵 2：能仇又时

将仲子 1、2、3：怀畏

魏葛屨 2：提辟捺刺

小雅车攻 3：攸柴<sup>①</sup>

\* 南有嘉鱼 4：(雝)来又

\* 大田 3：萋祁私稗穧/德利

\* 大雅文王 6：(师)帝易

板 5: 檠毗迷尸屎葵资师

荡 7: 时旧

\* 周颂酌: 师晦熙介嗣师

①此条原缺注,依韵目注文补之。

【鱼部】

召南鹊巢 1: 居御

郑遵大路 1: 路祛恶故

齐著 1: 著素华

唐蟋蟀 1: 莫除居鬻

绸缪 2: 台隅迤近

羔裘 1: 祛居故

陈墓门 2: 顾予

小雅无羊 2: 猷具

宾之初筵 4: 嘏豆

角弓 3: 裕瘡

大雅皇矣 2: 柘路固

生民 2: 去呱訏路

板 8: 怒豫谕驱

抑 5: 度虞

\* 桑柔 16: 寇予

云汉 6: 去故莫虞怒

【歌部】

小雅车攻 6: 驾猗驰破

北山 6: 议为

【宵部】

邶谷风 4: 舟游求救

卫氓 5: 劳朝暴笑悼

卫木瓜 2: 桃瑶报好

小雅鹿鸣 2: 蒿昭桃傲敖

彤弓 3: 昭棗好醕

小弁 6: 醕究

车鞶 2: 教鷩

抑 6: 雛报

大雅文王 7: 臭孚

文王有声 3: 欲孝<sup>①</sup>

①原注: 欲,《礼记》引作犹。元熊朋来曰: 此诗自有《礼记》“匪革其犹”可证。

【东部】

邶击鼓 2: 仲宋仲

郑丰 1: 丰巷送

小雅节南山 10: 涌誼邦

小旻 1: 从用邛

出车 5: 虫蠹仲降仲

【阳部】

鄘桑中 1: 唐乡姜上

小雅宾之初筵 1: 抗张

角弓 4: 良方壤亡

大雅大明 1: 上亡方

绵 7: 伉将行

【耕部】

唐杖杜 2: 菁巽姓

大雅抑 3: 政刑

周颂闵予小子: 庭敬

小雅节南山 6: 定生宁醒成政姓

江汉 2: 平定争宁

【真部】

麟蛻棘 2: 人姻信命

郑藻洧 1: 涣蘭

采苓 1: 苓巖言信旃然言焉

六月 6: 安轩闲原宪

巷伯 3: 翩人言信

采菽 3: 命中

大雅文王 7: 问天

卷阿 8: 天人命人

云汉 5: 川焚熏闻遯

常武 5: 暉翰汉

郑扬之水 2: 蕪人言信

唐扬之水 3: 鄰命人

小雅节南山 4: 亲信

雨无止 3: 天信臻身天

信南山 6: 山甸田

瓠叶 2: 燔猷

假乐 1: 人天命中

桑柔 2: 翩泯烬频

崧高 7: 番暉翰宪

【侵部】

小雅鼓钟 4: 钦琴音南僭

桑柔 9: 林潜

大雅抑 9: 僭心

商颂殷武 4: 监严滥

四、平上去通为一韵(37)

【支部】

\* 召南摽有梅 3: 梅壑士谓

\* 氓 5: 妇寐遂知之

\* 小雅小旻 6: 止否谋/艾败

\* 采菽 5: 维(子)葵(子)臝戾

洞酌 1: 兹饎子母

\* 召旻 6: 富时疾兹/稗替

召旻 7: 里里哉旧

\* 卫硕人 1: 顾衣(子)妻妹姨私

\* 秦渭阳 2: (氏)思(之)佩

\* 邶静女 3: 萋异美贻

\* 大雅既醉 5: 时子/匱类

\* 抑 10: 子否之事之耳(知)子

\* 洞酌 3: 兹溉子壑

\* 鲁颂访落: 止哉(艾)

【鱼部】

唐葛生 4: 夜后居

我行其野 1: 野樗故居家

角弓 5: 驹后龔取

小雅伐木 3: 潯酤鼓舞酒

谷风 1: 雨惧女子

大雅行苇 3: 句鋹树梅

烝民 6: 举图举助朴

【歌部】

小雅斯干 9: 地瓦仪穰

【宵部】

王兔爰 2: 罕造忧觉

桧匪风 2: 飘喋道弔

小雅斯干 1: 苞茂好犹

小旻 3: 犹集咎道<sup>①</sup>

大雅生民 5: 道草茂苞衰秀好

鲁颂泮水 2: 藻蹯蹯昭笑

①原注:集字非韵。宋王应麟《诗考序》言朱子从《韩诗》作“是用不就”。

【阳部】

周南汉广 1、2、3: 广泳永方

小雅彤弓 1: 藏貺翁

大雅桑柔 3: 往兢梗

【真部】

郑野有蔓草 1: 溥婉愿

大雅江汉 5: 瓚人田命命年

民劳 5: 安残缙反諫

板 1: 板瘁然远管亶远諫<sup>①</sup>

①此条原注平上通为一韵,“諫”为去声,不确。今正之。

乙、平上去三声与入声的关系

一、平入通为一韵

大雅常武 6: 塞来

二、上入通为一韵

豳鸛鳴 1: 子室

\* 七月 6: 奠菽枣稻酒寿<sup>①</sup>

东山: 蠲野下

小雅楚茨 4: 祀食福式稷敷极亿

\* 大田 4: 止子亩喜祀黑稷祀福

假乐 1: 子德

大雅生民 1: 祀子敏止稷

\* 抑 8: 德止贼则李子

周颂潜: 鲔鲤祀福

\* 周颂良耜: 耜亩(活)

大雅桑柔 12: 谷藪垢

周颂载芟: 伯旅

①此条原文缺注,今补之。

三、去入通为一韵

【支部】

(1)祭 - 月 召南野有死麋 3: 脱脱吠

邶泉水 3: 肇迈卫害

豳七月 1: 发烈褐岁

小雅正月 8: 结厉灭威



- |           |                 |                 |
|-----------|-----------------|-----------------|
|           | 雨无正 2: 灭戾勩      | 蓼莪 5: 烈发害       |
|           | 四月 3: 烈发害       | 鸳鸯 3: 秣艾        |
|           | 车鞅 1: 鞅逝渴括      | 大雅绵 8: 拔兑駉喙     |
|           | * 生民 2: 月达(副)害  | 荡 8: 揭害拔世       |
|           | 抑 6: 舌逝         | 召旻 6: 竭竭害       |
|           | 商颂长发 6: 旃钺烈达截伐桀 |                 |
| (2) 支 - 锡 | 大雅韩奕 7: 解位易辟    | 荡 1: 帝辟帝辟       |
|           | 商颂殷武: 辟绩辟適解     |                 |
| (3) 脂 - 质 | 幽东山 3: 坻室空至     | 大雅抑 1: 疾戾       |
|           | 桑柔 5: 嗔恤热       |                 |
| (4) 之 - 职 | 小雅采芣 5: 翼服戒棘    | 正月 10: 辐载意      |
|           | 大东 3: 载息        | 大雅绵 5: 直载翼      |
|           | 皇矣 2: 德配        | 生民 3: 字翼        |
|           | 崧高 2: 事式        | * 生民 4: 甸嶷食(旃穉) |
|           | * 荡 2: 克位服德力    | 桑柔 15: 极背克力     |

【鱼部】

- |                     |                 |
|---------------------|-----------------|
| 小雅楚茨 3: 踏硕炙莫庶客借度获格酢 | 雨无正 2: 夜夕恶      |
| 楚茨 6: 奏祿            | * 大雅抑 1: 漏觶/格度射 |
| 烝民 2: 若赋            | 车鞅 2: 誉射        |
| 周颂振鹭: 恶敷夜誉          |                 |

【宵部】

- |                |                |
|----------------|----------------|
| 小雅小明 3: 奥蹙菽戚宿覆 | 大雅板 4: 虐谿躅萑谿焯药 |
|----------------|----------------|

四、平上入通为一韵

- |                       |               |
|-----------------------|---------------|
| * 小雅楚茨 1: (茨)棘稷翼亿食祀侑福 | 宾之初筵 1: 秩旨偕设逸 |
| 周颂噫嘻: 夫谷糝             | 郑清人 3: 轴陶抽好   |

五、上去入通为一韵

- |                     |                 |
|---------------------|-----------------|
| * 邶君子偕老 2: 玼玼/翟髦拈皙帝 | * 小雅蓼莪 3: 母恃/恤至 |
| * 大田 2: 膳臧/穉火       | 正月 11: 沼乐炤虐     |
| * 大雅皇矣 3: 拔兑对季季(友)  | 旱麓 4: 载备祀福      |
| 瞻卬 4: 忒背极愿倍识事织      | 行苇 2: 席御酢罪炙臙号   |
| 荡 5: 式止晦            |                 |

六、平去入通为一韵

小雅出车 1:牧米载棘	* 小宛 2:克(知)富又
* 节南山 5:惠戾届阒夷违	大雅灵台 2:亟来匪伏
行苇 4:背翼祺福	王中谷有蕓 2:脩歎歎淑
邶谷风 5:慎雛售鞠覆育毒	秦小戎 1:驱续穀弄玉屋曲
小戎 2:驂合軻邑念	

七、平上去入通为一韵

唐扬之水 1:皓纁鹤忧	* 小雅杖杜 4:(来疾)至恤借近迓
大东 4:子来子服子裘子试	大雅抑 11:昭乐惨藐教虐耄 <sup>①</sup>

① 惨,原注:“当作保”

丙、《诗本音》平上去入四声分用而注“亦可”相通例(35)

一、平上去三声分用而注“亦可”相通例

1. 平上分用亦可相通例(韵字顺序稍作调整,韵段之间用|线表示,下同)

召南草虫 3:薇悲夷   子止止	秦终南 1:有止   梅裘哉
陈墓门 1:斯知   已矣	株林 2:马野   驹株
小雅巷伯 7:丘之   子子	南山有台 1:桀基期   子子
鲁颂駉 4:马野者   鱼祛邪徂	

2. 平去分用亦可通为一韵例

卫芄兰 1:支麟麟知   遂悻	小雅采薇 1:故故   家居
-----------------	----------------

3. 平上去分用亦可通为一韵例

郑风将仲子 1:子里杞母   怀畏	小雅楚茨 5:备戒位   止止起   尸归迟私
-------------------	-------------------------

二、平上去三声分用与入声“亦可”相通例

4. 平入分用而亦可通为一韵例

鄘载驰 4:麦极   尤思之	小雅六月 1:棲駉   伤服急德 <sup>①</sup>
斯干 4:翼棘革   微跻	大雅板 6:蔑圭携   益易辟辟
鲁颂闕宫 1:枚回依迟   稷福麦国稽	常棣 7:合翕   琴湛

① 急,原注:“急字非韵,《盐铁论》引此作‘我是用戒’,当从之。”

5. 上入分用而注亦可通为一韵例

周南采芣 2:苢苢   掇捋	召南草虫 2:蕨偯说   子止止子
----------------	-------------------

小雅六月 2: 则服 | 里止

瞻彼洛矣 2: 矣止 | 必窳

大雅文王 4: 止子子 | 亿服

江汉 3: 棘极 | 理海

江汉 6: 子已 | 德国

小雅小宛 5: 扈寡 | 衆狱卜谷

6. 去入分用而亦可通为一韵例

小雅我行其野 3: 蒿特 | 富异

绵蛮 3: 侧极 | 食海代

7. 平上二声与人声分用而亦可通韵例

召南殷其雷 2: 雷斯子哉 | 侧息

大雅抑 12: 子止谋悔 | 国忒德棘

8. 平去与人声分用而亦可通韵例

小雅斯下 3: 阁橐 | 除鱼去芋

大雅文王 6: 德福 | 帅帝易

9. 上去入分用而亦可通为一韵例

小雅采芑 1: 芑亩止试止 | 翼爽服单

车牵 1: 牵逝渴括 | 支止

鲁颂闾宫 3: 子祀耳 | 解忒帝稷

10. 平上与去入分用而亦可通为一韵例

豳七月 1: 火衣 | 发烈褐岁 | 耜趾子亩喜。

## 第十章 顾炎武古音学成就及其对后世的影响

### 第一节 顾炎武古音学主要成就及其不足

顾炎武古音学成就,总结起来主要有如下几点。

第一,建立了以考据学为基础的古音学体系。

这个体系在观念上和研究方法上都与前人有所不同。观念上以语音时地观为指导,强调以《诗经》音为基础的“古本音”,所谓“《诗》三百篇即古人之韵谱,经之与韵,本无二也”<sup>①</sup>。它强调从《诗》本音出发,充分地占有材料,考察“古本音”之流变,找出古今音之间内在的联系。在研究方法上,以先秦韵文材料为主,佐之以文字的谐声偏旁,对唐韵加以离析,从而形成古韵部的模式。此即顾炎武所说的“今当以《诗》《易》周秦之文为正,质验字旁,分者并之,合者离之,使古书无二音,然后得复其旧。”<sup>②</sup>

第二,离析唐韵,建立古韵十部。

离析唐韵,是古音研究上的重大突破。否则,部居之间藕断丝连的关系,只能像吴才老那样以通转视之,或者像毛奇龄那样,以

① 《亭林文集》卷四《与人书四》。

② 李光地《顾宁人小传》,《榕村文集》卷三十三,页五。

“五部三声两界两合”了之。只知道今音有合而不知道今音有分，是宋元明以来，古韵学家之通弊。明儒以来及清代前期古韵学家研究古音，皆从平水韵出发而考论古音，难有进展，顾炎武批评他们说：“乃援今而议古，焉得不圆凿而方枘”。

清儒研究古音，多得力于顾氏的离析。大部分的离析工作由顾氏完成，未完成的是古韵宽缓而遗留的问题，如顾氏归侯于鱼，故与侯韵相韵相协的虞韵字未能离析。若就江永古韵分部而言，萧宵肴豪四韵中与尤韵相协的那部分未能离析，介于真元两部间的先韵未能离析，介于侵谈之间的覃韵等未能离析。

顾氏在离析的基础上得古韵十部。视之后来古韵家分部是粗疏了点，但却有着划时代的意义。吴棫郑庠等也尝试过，但他们的部居之间纠缠不清，而顾氏十部之间没有通转关系。其真正意义还在于：它是考古所得且基于音理上的分析和审音上的分辨。按韵尾不同划分（入声除外），此基于音理；阳声韵收音 - ng 的四大部类划分（即东冬钟江、阳唐、耕清青、蒸登四类），是审音所得（主元音不同）。而后人古韵分部皆得在此基础上推阐加密，奠定之功，非常之大。今人潘重规、陈绍棠先生有言曰：“昆山顾氏起，分古音为十部，古音学乃由是而奠基焉。”<sup>①</sup>

### 第三，离析入声，改变旧配模式。

顾氏音学之功，首先在于古音阴入相承的发现。于是除缉盍以下九韵外，顾氏将入声相配关系重新做了调整，阴声韵除歌戈麻无入声外，余皆有之，与《唐韵》相反。并且对入声 - k 尾屋沃烛觉药铎陌麦昔锡职德等韵都作了离析，其离析之精当尤令人称叹。虽在阴入相配上稍有不正，但韵类的划分是正确的，后人在此基础上重新调整就是。另外，顾炎武还研究了入声的转化问题。这些

<sup>①</sup> 潘重规、陈绍棠《中国声韵学》第六章《历代声韵之沿革》，第214页。东大图书公司1981年10月再版。

都是对古音学的重大贡献。

第四,对《诗经》用韵研究多有发明。

“四声一贯”是古人诗歌用韵的一个特点。以前人们对顾炎武四声一贯说多有误解,认为“四声一贯”就是古无四声,这是不符合顾炎武本意的。“古人四声一贯”说的原义应该是:古人言语中有四声之别,只是在歌唱时,因情意表达所需而四声并用,所谓时措之宜而不拘于四声。因为古人歌唱纯出于自然,并无声律所限,四声之论起于江左,古人于此不拘。此顾炎武的基本看法,且《诗本音》对古人诗歌四声问题都作了实质性研究,可以说明顾炎武对古人四声问题的观点和立场。“四声一贯”之说,实际上是揭示了古人诗歌用韵上的特点:四声分押与通押的“常”“变”关系。认识这种常变关系尤为重要,朱熹不明白这一点,故于四声通韵处皆注上叶音以求声调上的一致。陈第也不明白这点,于四声通押处皆注上“古音”,过费推寻。后来段玉裁、江有诰、王念孙等人,以声调类别《诗经》韵段,虽有可取,但有时拘于声调,反生纠葛,遂有割裂诗章之病。顾炎武在讨论古人四声一贯说时,又揭示了古人声调上的一些特征,所谓轻重、疾迟、长短等,古人声调是否有这些特点,有待探讨。但顾炎武把这些问题提出来,却对我们的研究会有所启发。

韵例分析也是研究《诗经》用韵的一个方面。顾炎武在《日知录》和《诗本音》中,对一些基本韵例和比较特殊的韵例都有分析,纠正了《诗集传》以来一些错误的协读。其韵例分析,虽未著成专文,但对后人进一步研究却起了发凡起例的作用。其对《诗经》通韵合韵关系的处理,也有自己的特色,遇《诗》韵与谐声不一致时,遵《诗》韵而舍谐声,如“裘”字求声在之部,“牡”字土声在幽部,“矜”字今声在之部等,后来古韵家多择善从之。其突出贡献是合韵方音说,已得到现代古韵学家的证明。

第五,研究了语音史上一些重大的学术问题。

诸如“音”“韵”之历史发展,韵书的产生与沿革,《广韵》的性质及相关问题,以及唐宋韵谱异同的考定,其中不乏有许多独到之见和很有学术价值的发现。例如顾炎武从颜元孙《干禄字书》韵字列写的次序上,发现其韵目次序与今之《广韵》不同,又从《广韵》三钟韵的“恭”字小注中,发现陆法言分部上的不同,这些都启示着人们对《唐韵》及《切韵》作进一步的研究。今日出土的唐写本《切韵》残卷完全证实了顾炎武的推测。

反切起源于古人合声说,是顾炎武著名的音韵学观点。在《音论》中,顾炎武博考先秦以来有关反语,为后人研究反切起源问题,提供了材料上的准备工作和论证上的思路。尽管今人持有异说,认为反切与音译佛经有关、受梵语影响而致,等等,但先有本源尔后才有外来影响。笔者认为,顾炎武反切起源于古人合声说亦可自成一说,完全否认亦毫无道理。

另外,顾炎武在《唐韵正》中,论证入声与去声最近,探讨入声转化为三声的规律,这对于段玉裁“古无去声”说及清儒阴阳人对转问题,都有所启发。

以上皆为顾氏古音学之成就。其对传统古音学的贡献及其影响,林尹先生所论颇为精当,其曰:

离析《唐韵》而定古韵为十部,于是江永十三部,段玉裁十七部,王念孙二十一部,章太炎先生二十三部,及先师蕪春黄季刚先生之二十八部,相继发明。以入声为闰声而配阴阳,于是戴震之阴阳同入,孔广森之阴阳对转,及章太炎先生之对转、旁转、旁对转之说,亦因而兴。以古人四声一贯,于是有段玉裁古无去声及先师黄先生古音上作平声之说,虽后出转精,然炎武为开山之祖,其功不可没矣。<sup>①</sup>

<sup>①</sup> 林尹《顾炎武之学术思想》,国立台湾师范大学学报,1956.6,第143页。

可见自乾嘉之后古音研究,无不源于顾氏音学,清代古音学乃至现代古音学可谓一脉相承。余迺永先生在他的《上古音系研究》一书里,开篇第一句话就是:“古音之学,至清顾亭林先生而后可言。”诚为真见。又说古音学“系统之研究,待顾氏取先秦《诗》《易》古韵合谐声偏旁以离析《广韵》而始有也。”<sup>①</sup> 不对顾炎武音学乃至整个古音学史有相当深刻的研究,难有如此精深之论。陈新雄先生总结顾炎武古音学成就亦曰:“古音学之研究而有条理者,实自顾氏始。至古韵分部,虽前有郑庠六部,实疏略不足观,而书又散佚,建立规模,实由顾氏奠其基石。”<sup>②</sup>

顾炎武古音学,其所得在于他古音观念的更新和研究方法的改进,而其所失也在观念和方法上:观念上过信“古人韵缓,不烦改字”,失误皆由此而来。“韵缓”之说,对于扭转叶音之弊,无疑有着积极的作用,但过分强调,则又会成为古音研究上的桎梏。首先是古韵部的进一步分析,抵颚音(-n)真文以下十四韵,闭口音(-m)侵覃以下九韵,不辨其分,只求其同,各自合成一部,过于“宽缓”,此失成为韵学之常谈。他如侯韵归鱼虞,尤幽并萧豪之类,皆为“韵缓”之失。其次在“韵缓”思想指导下,过于信古而漠视等韵之学,不能吸收宋儒以来等韵学成果于古韵研究上,故江永言“考古之功多,审音之功浅”。对《诗经》通韵严于考辨却于合韵转韵不屑一顾,此即章太炎先生所言:“善分别而不明转变”<sup>③</sup>,又言“顾君考辨虽详,不暇求思理。”<sup>④</sup> 这些都可以成为定论之言。

① 余迺永《上古音系研究》甲编《上古音研究前溯与修正》之第一章《传统上古音学说之建立》,第3页。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83年。

② 陈新雄《古音学发微》,第二章《古韵说》,第117页。文史哲出版社1983年2月第3版。

③ 《重刊古韵标准序》,《章太炎全集》(四)《太炎文录初编》卷二第203页。

④ 《经籍旧音题辞》,同上书(五)文录续编卷二之十。第132页。



顧炎武在考證上是精深的，然而在分析《詩》韻時却少做了一步工作，那就是沒有把《詩經》各章押韻的韻段字，分門別類，歸納成一個大體的韻譜，如同段玉裁的《詩經韻分十七部表》。這是一個非常細緻而又必不可少的工作。然後在這個韻譜的基礎上再加以審核，即以《廣韻》為基點，觀察哪些韻經常在一個韻段里，哪些韻彼此之間相互聯繫又相互區別，它們之間肯定有一個遠近離合的關係。例如之韻字就很有規律與哈韻在一起，與入聲職德韻在一起，而不與入聲質術栲等韻在一起，而脂韻等字恰好反之。然後在此基礎上再離析唐韻，並參考群經諸子用韻，該移出的移出，該並合的並合。在分析過程中，暫存闕疑，舍去細末，趨向大同，如此而為，或許會有一個更圓滿的成就。而段玉裁成功的秘訣也在这里，因為他做了這一步的工作，所以有十七部的成就。顧炎武沒有做這一步的工作，其成就只能在十部上。考古是精深的，審理古韻的方法是並不完全的，並非僅僅是審音問題。

當然，我們不能說，顧炎武“完全”沒有做這步工作，否則，支麻庚尤四韻以及其它韻字的離析就無從可做，蒸登韻獨立成部，也就無從知道。他的韻譜是在頭腦里，而不是在紙面上，而紙面上的韻譜更直觀，更便於反復推敲和斟酌韻段的取韻範圍。譬如在他著《詩本音》的同時，再列寫一個韻字的韻譜，並在古韻十部的基礎上，再進一步分析，排比歸納，可能結果會更好一點。當然這只是我們後來人的眼光，真正要去做這些工作的时候，那是相當的艱難並需要格外的細心。顧炎武的成績是在於他的開拓性方面，開拓性的工作總免不了粗疏，而後人修補的工作則是細緻的。“前修未密，後出轉精”，這是學術史上的一般規律。顧炎武的缺陷和錯誤，都是由那個時代的認識水平和研究水平所決定，這是歷史的局限性。一個人的精力有限，視野有限，顧炎武能在當時歷史條件下，在古音研究上能取得如此成就，已足以令後人仰慕，清代古音學的奠基人及“開山祖師”之譽，皆當之無愧。

## 第二节 顾炎武古音学 在清代中期以后的发展和影响

在谈到顾炎武古音学这个话题的时候,我们顺此说一说它在清代的影响。

顾炎武古音学是清代古音学发展的主流,但它的发展却是非常艰难。自顾炎武《音学五书》康熙六年(1667)初刻问世至嘉庆十八年(1812)江有诰《音学十书》著成,<sup>①</sup>一百多年来人们围绕顾炎武古音学展开了激烈的论争。或怀疑,或拥护,或反对,或继承其说而加以修正。从康熙中到乾隆初大约七八十年之间,顾炎武古音学一直处于艰难曲折的发展之中。虽然其间有许多学者在古韵研究上接受了顾炎武古音说,但研究进展不是很大。直到乾隆十三年(1748),浙江秀水人万光泰在顾炎武研究的基础上,分古韵十九部,把顾炎武古音学推进了一大步。可是万氏著作当时没有刊布,在研究古韵的学者中没有影响。而顾炎武古音学真正发展,是在江永以后。江永著《古韵标准》,继其绪沿其波,尔后戴震、段玉裁、孔广森、江有诰、王念孙推波助澜,成洋洋大观。又有姚文田、张成孙、严可均、朱骏声、夏忻等辈,开掘其源,延伸发展。至清末民国初期,章太炎、黄季刚师徒,集其大成,使传统古音学发展到它的顶峰时期。此一脉相承之古音学史,大家熟知,可不必论之。我们在此主要介绍除此主流以外,一百多年来清儒对顾炎武古音学的态度。

如果以康熙二十一年(1682)顾炎武逝世为起点标志(江永于

---

<sup>①</sup> 此年八月段玉裁为《音学十书》作序。又此年三月至七月间,段江二人互有书信来往讨论古音学问题。

去年即1681年生),下断自乾隆五十七年(1792)孔广森《诗声类》刊刻问世,此间百年有余。考顾炎武古音学在当时的影响和发展,实际上,除江、戴、段、孔师生继承和发展其说以外,一般人对顾炎武古音说多采取怀疑的态度。就当时影响而言,顾炎武、毛奇龄、邵长衡三家音说并行,雍正之后,李光地音说也流行一时。当时在士子中影响最大的是邵长衡的《古今韵略》,因为它兼容古今,今音取阴氏《韵府》斟酌而成,比较典雅而精粹,适合场屋之用;而“古音”部分又比较平和,不像顾炎武那样专考周秦古音,而是斟酌唐人杜甫、韩愈诗韵而成,书中又附有才老、用修“古叶音”,因此对于那些考古不深而又忙于场屋功名之儒生来说,再好不过。且古韵部分又不像毛奇龄那样偏激,“五部三声两界两合”无所不转。所以邵氏之书在当时非常受欢迎,而顾炎武古音学反而受冷落。

顾炎武在生之时,拥护和坚持顾炎武古音学说的主要是李因笃和阎若璩等人。李因笃研究古韵成绩不大,但他是坚信和传播顾氏古音学的中坚人物。当时极力反对顾炎武古音学的主要是毛奇龄。李因笃与毛奇龄论古韵不合,一怒之下拔剑而出,在当时传为佳话。顾炎武身后,毛奇龄古音说盛极一时,顾炎武古音说受到挑战,遂为人们所怀疑。主要原因是顾炎武没有处理好合韵问题,古韵部之间彼此渗透的关系,解释的力度不够,给古韵通转说一个很大的发展回旋余地。因为站在通转的立场上看问题,顾炎武离析的韵部也是古韵通转叶音的问题,例如毛奇龄说:“令苓零每与真先二韵通押,正十七部通转之证。”<sup>①</sup>所以顾炎武离析唐韵的做法首先就不为人们所接受。当时人们受传统观念影响太深,加上当时古音研究,绝大多数是从文学即从诗歌创作出发,而不是从“小学”的基础上研究古音。诗歌创作尤其是古诗赋的写作,所考虑的是韵部的宽严,押韵的和谐,而不是考虑某字在《诗经》中有某

① 见《古今通韵》卷一,页二十。

音。又文学创作有着很强的继承和模仿性,而至汉代以后文学大家辈出,唐时更有杜甫、李白、韩愈等人。这些人的诗歌用韵已远离三百篇和屈赋了。所以人们看到的只是古韵通转如此而不是古今音分合才如此。这又与康熙皇帝“崇儒右文”政策有很大的关系。受其左右,时尚如此,一般人难以改变。

研究古韵,如果不从考古出发,不从文字训诂出发,或者说,对古音研究从未涉足过,不知其中艰难所在,尤其是不理解顾炎武研究古音学之目的之苦衷,那么一般人是很难理解顾炎武古音学。作为一般文人,顾氏外甥徐乾学等也不理解其舅父亭林之古音学,虽然《音学五书》上有徐氏三兄弟校订之名录,那只是顾氏借重他们在朝廷的名位而免遭清廷无端猜忌而已。毛奇龄《古今通韵》史馆刊刻,及后来改编成《韵学要指》(一名《古今定韵》),徐氏皆为之作序。如徐氏《古今通韵序》曰:“予于声律之学,少未尝究心,窃闻绪论于先舅亭林顾先生。先生尝述陆德明之言,以为古人韵缓,不烦改读,以正吴才老叶韵之失。所著五书,大要以四声一贯,与三声两合尤相齟齬,未及见检讨(毛奇龄)之书而墓木拱矣。检讨尝与予往复数十百言,守其说不能易。某无似不能为说,以通两家之邮。惟是二书各有归趣要指,积数十年精力为之,其必传于后无疑者。”<sup>①</sup>又《古今定韵序》曰:“萧山毛大可博极群书,作《古今定韵》一书,广引典籍以定正字声。又于李登至刘渊其间,唐宋韵书沿革源流,夫同用、通用、转用之故世所不审者,无不详备,诚古今韵学之大观也。”<sup>②</sup>徐乾学言论如此,那一般人就更加不理解顾炎武古音学了。时人习便就简,因此,邵长衡《古今韵略》在当时盛极一时。

稍在康熙之末,信守顾炎武古音说者有李光地。但李氏以理

① 徐乾学《古今通韵序》,《憺园集》卷二十一,页二。清刻本。

② 《古今定韵序》,同上书卷二十一,页十八。

学见长,小学基础不厚,研究古韵功底不足。其研究古韵,也是从实用出发,故于亭林之学亦只是稍能守其说而已。

顾炎武古音说虽在当时受到怀疑,但其影响已经相当深远。《康熙字典》所收“叶音”“古音”等,于《唐韵正》或《诗本音》所考某字古音多有采录。如“华”字,注曰:“又《诗本音》‘灼灼其华’注:音敷。”自顾炎武《诗本音》以“古音某”注音后,后来一些《诗经》注疏著作大多从之,诸如朱鹤龄《诗经通义》、严虞惇《读诗质疑》、李光地《诗所》等即是。就连毛奇龄门人范家相著《诗沈》,也是纳顾炎武而弃毛奇龄(详见本书第五编有关章节)。康熙末年,张德纯所著《离骚节解》亦力主古无叶音说,所注《离骚》古音多取正于顾炎武。如韵字“名均”条下注曰:“上本弥盈切,此当读如民音。下俱匀切,古无以耕清青字与真淳臻为韵者,自《骚》乃有之。考见顾炎武《唐韵正》。”然而,在《楚辞》注音中,像张氏这样主顾炎武之音说者,亦是很少,绝大部分以朱熹叶音为宗。如曹同春《楚辞约注》、王邦采《屈子》、姚培谦《楚辞节注》等皆如此。<sup>①</sup>

乾隆年间,对顾炎武古音学非常推崇的是王鸣盛。可惜王氏长于史学,对音韵研究不够。其《蛾术篇》卷三十三至三十六为音学篇,主要篇目有《论反切所自始》《音学五书及韵补正论古音》《读书偶得以佐顾氏》《段玉裁论古音》《吴下方言合于古音》《颜元孙所分与〈广韵〉异》等。畅论自己对古今音的看法,其中不乏真知灼见。如论古音曰:

<sup>①</sup> 《屈子》成书于康熙末,有康熙六十一年自序。是书采六家注汇而成篇,然后加以辨析。除王逸、洪兴祖、朱熹注说外,尚采有徐焕龙《楚辞洗髓》、林之铭《楚辞灯》、朱冀《楚辞辨》诸家音说。音取叶读或取韵,如《离骚》“吾以降”,注叶音洪,“以修能”,注“读若耐”。姚培谦《楚辞节注》成书于乾隆初,前有张奕枢乾隆六年序。后有刘维谦所作《楚辞叶音》一卷。姚氏大抵主朱熹叶音说,但略有自己看法。其书例言云:“古韵通转,《楚辞》与《三百篇》一也。其中自有条理,即不以今韵叶之,亦似无所不可。若齟齬不合之甚者,仍当依朱子,又或稍有变易,总期于谐畅而已。”

古音之变也久矣。《楚辞》《文选》，其音与《诗》三百已有不同。周顛、沈约、陆法言、孙愐之韵书出，去古益远。吴才老始有志复古，撰为《韵补》一编，杨用修益之，为《转注古音略》。然二家者，于古音本无所解，徒杂采群书之韵见异于今者，即以为古。是治丝而棼之也。迨至连江陈季立，有悟于“古人韵缓，不烦改字”之说，倡论谓古无叶音，于是古音始有端绪。而亭林顾氏复大畅其说，作《音学五书》，分古音为十部，条理精密，秩然不紊。欲明三代以上之音，舍顾氏其谁与归？叶韵者，六朝人谓之协句，小颜注《汉书》谓之合韵，一也。其言无病也，病在不以叶音为本音，而以为诗中自有叶音耳。自有亭林之论，始知音无不叶，叶必本音。又作《唐韵正》，如‘风’宜归侵，‘弓’宜归登之类，皆据古音以正唐韵之误。然当唐韵盛行之时，赖才老讲明，而世始知有古音递相推衍。至顾氏而始无遗憾。是考古之功，实自才老始。亭林又于五书外作《韵补正》，以正才老之误，而古音灿然复明。<sup>①</sup>

王氏此论非常精采，其对顾氏音学推崇亦并非一般人之见。在戴震、段氏之书尚未大行于世之前，倡言：“欲明三代以上之音，舍顾氏其谁与归”，确为当时研究古音高论。然而当时人们功令之下，并非都能如此。王氏下面一段言论可见人们古音研究之心态，其论韵书功过大小曰：

但有韵书，而古音日微，此则古韵不可不急讲也。抑齐梁至今千百年，唐以前韵书无一存者，即宋韵书虽仅存，人亦莫之考，仅守黄氏、阴氏，指为沈约韵，此又今韵不可不急讲也。顾氏亭林始极意古音，然专论古音，未适于用于斯时也。正当参酌古今定一书，如邵氏《古今韵略》，书名甚合，其著书之意亦甚佳。<sup>②</sup>

亭林考正三代古音志在“复古”，而后人知晓古音是写作诗文，

<sup>①</sup> 王鸣盛《音学五书及韵补正论古音》，《蛾术编》卷二十三，页九、页十。

<sup>②</sup> 《韵书功过大小》，同上书卷三十五，页二。

二者旨趣各异。故时人重邵子湘书而轻顾亭林书。这就是亭林之韵学在康熙中至乾隆初不为时人所接受的根本原因。笔者见乾隆三十九年(1774)一个《古音表》的手抄本,题天光居士抄。其中序言亦可证之,序曰:“《古音表》者,昆山顾炎武宁人氏所定也。近世学者作古诗赋颂、金石文字,率以毗陵邵子湘氏《古今韵略》为宗,而顾氏书罕有问津者。”乾隆四十年(1775),段玉裁《六书音均表》著成,“九月成书,为表五”。<sup>①</sup> 明年,戴震有古韵九类二十五部之说,又明年戴震著《声类表》,书未卒稿而歿(1777)。是可见段、戴古音说行世之前,顾炎武音说未能为一般人所接受。而自段、戴诸人继承和弘扬顾氏之学后,才逐步为一般人所认识所接受,从而大显于天下。戴震之后,乾隆四十五年(1780),潘相著成《毛诗古音参义》,取顾炎武古音说,于古音研究略有可取。<sup>②</sup> 嘉庆初,牟应震从顾炎武音学出发,先后著《毛诗古韵》《毛诗古韵杂论》等,研究古音可取者甚多。<sup>③</sup> 然而像潘、牟这样张扬顾炎武音说者毕竟不是很多。今再以戴震之前,时人所著几部韵书言之。

1. 乾隆初,旷敏本先后著《峒嵎韵语》《声韵订讹》和《峒嵎韵笺》等<sup>④</sup>,其古音分部仍以毛奇龄五部为宗。如《韵笺论例》言:“毛氏五部,或疑强分,要自有见。然既欲分部,则实止四部耳。东冬江阳庚青蒸七韵一部也,支微鱼虞齐佳灰、萧肴豪、歌麻尤十三韵一部也,真文元寒删先六韵一部也,侵覃盐咸四韵一部也。毛氏以

① 见段氏《与戴东原先生书》,《六书音均表》前附。

② 潘相字经峰,湖南安乡人。官云南昆阳州知州。书前有费南英乾隆四十五年序,刊刻于嘉庆五年(1800)。此书可取者是在古韵分部方面,如支脂之三部平声字混在一起外,上去声字基本上分开。此书未言江永、段玉裁古音如何,或未见之。

③ 牟应震,字寅同,山东栖霞人。乾隆四十八年进士,官禹城训导升青州教授等。书前有作者嘉庆十二年序。牟氏古韵分部颇为精当,阴阳入三分,取顾炎武、江水之长,舍其所短,足可称道。

④ 旷氏生平不详。此三书皆收于其《峒嵎丛书》中。《峒嵎韵语》前有自序,署乾隆壬申,即十七年(1752)。

有人无人分两界,今作四部,无所谓有人无人也,则亦无界可分矣。”旷氏通转比毛奇龄还要宽,所不同者只是阴阳都有入声。

2. 乾隆初,王霖苍著《韵法准说》,<sup>①</sup>其书主要研究等韵字母之学,而在古音问题上,却将顾炎武、毛奇龄、邵长衡三人比而视之。其自序曰:“顾氏宁人所著《音学五书》,毛氏奇龄所著《古今通韵》,邵氏长衡所著《古今韵略》等书,援据古音甚富;而于古人分韵之由,皆未之及。”又乾隆九年,陈梓著《毛诗正本》,所论古音仍以毛奇龄音说为据。

3. 乾隆三十五年,邱仰文著《楚辞约解》,仍取毛奇龄古韵通转说,以“通”与“叶”二例注韵。其序曰:“毛氏之功自不可殒也。吾用以为读古之一杭云尔,不知其他也。或曰既是通韵,又用叶音,不两歧与?曰:有之,是知其一不知其二也。不谐而不可为也,通韵以部分,叶音以类更。西河之所通,即才老之所叶,通犹族也,叶则其分支也。”

至乾隆末嘉庆初,怀疑顾炎武古音学的仍大有人在。如李光琼著《韵书音义考》<sup>②</sup>,其古韵分部一从邵长衡之书。如该书目录下注古韵通之目:

一东,古通冬江;四支,古通微齐佳灰;六鱼,古通虞;十一真,古通文元寒删先;下平二萧,古通肴豪;五歌,古通麻;七阳独用;八庚,古通青蒸;十一尤独用;十二侵,古通覃盐咸。

<sup>①</sup> 王霖苍,生平不详。嘉铨序其书有“丙辰复以五经获捷”之语,大致于乾隆元年进士及第。其书前有自序,署乾隆庚辰冬,即二十五年(1760)。

<sup>②</sup> 李光琼,字瑜华,号槃阿,庐江人。生平不详。书前有其友姜绍之序。序曰:“潜川李子槃阿,予老友也。……乙巳秋,客潜川,过其斋,见案头手集《韵书音义考》五卷。细玩之,其书一遵《佩文》韵,凡一字所有音义,兼考《字典》,并及经史。别有音义,悉详其下,每一音一义,引一典以证之。注释简而该,引证典而确,辨别详而精。……乙卯冬,予荷恩僭计入都,过秦淮,坊友适以是书开雕。”此可见该书内容及成书时间等。乙巳为乾隆五十年(1785),乙卯则为六十年(1795)。



又如海宁人周春,所著《十三经音略》,<sup>①</sup>仍极力提倡朱熹叶音通转之说,而力辟陈第、顾炎武古音说为谬。如《与卢抱经论音韵书》所论陈第之后古音学曰:

季立不谱字母,随意乱叶,儿于天可叶地,东可叶西。奋笔著书,罔顾天下后世识者姗笑。亭林亦不复谱字母,而“古人韵缓,不烦改字”两语,横亘胸中,偶见季立古无叶韵之说而喜之。凡其说有难通处,辄参以周德清《中原韵》,自矜为独得之奇。殊不知亭林之所谓本音即季立之所谓古音,季立之所谓古音即才老之所谓叶音。季立暗相剿袭,亭林称引加详,其实不过就《韵补》一书改头换面而已。……窃谓近时言韵者李文贞,恪守古法,最为醇正,其说一无可疵。潘稼堂《类音》穷极南北古今之变,尤推精妙。虽未尝攻击师说,而隐然与亭林异趋,赖此两家存绝学于一线。……阎百诗稍后出,以亭林为宗,妄谓叶音为不识字。于陆氏《释文》、颜氏《汉书注》、李氏《文选注》及朱子传注,莫不痛加排诋……随声附和,矮子观场。如百诗者,尚何足言音韵哉!又有邵子湘限于闻见,毫无发明。李笠翁词曲,专工意,主通俗,其所著本无足道,特以世所通行故附及之。……故四声一贯,详见于郑夹漈《七音略》,亭林不达斯者,以为近代人声之误,遂致尽变古法。江、戴又从而甚之,谓顾氏草创而自诩加密,殊令人齿冷也。

按周氏此论,亦是太狂妄。凡先儒时贤皆在攻击之中。所谓陈第、顾炎武皆“剿袭才老”,阎若璩宗亭林音说是“矮子观场”,邵子湘韵学“毫无发明”,而江永、戴震修补顾氏韵学,“令人齿冷”。所是者惟李光地、潘耒二人。谓李氏“恪守古法,最为醇正”云云,

<sup>①</sup> 周春,字苞兮,号松蘧,浙江海宁人,生于雍正七年(1729),卒于嘉庆二十年(1815),年八十七岁。乾隆十九年进士,官广西岑溪知县。著述颇富。《十三经音略》凡例署嘉庆纪元,盖于乾隆末已成书。今《丛书集成》初编本收之。书后附有《上座主武进钱公论韵书》《答钱官詹论毛诗叶韵书》和《与卢抱经论音韵书》等文。

实毫无韵识之见,不待辩而其陋自见。亭林疏于字母之学,诚为事实,而周氏攻其一点,不及其余,亦是妄人之妄,陋者之陋。

又有陈诒厚者,著《韵综》一书,<sup>①</sup>其古韵分部仍取《韵补》通转。如该书韵目古通某之注:

一东,古通冬转江,《韵略》通冬江;二冬,古通东;三江,古通阳;四支,古通微齐灰转佳;五微,古通支;六鱼,古通虞,《韵略》同;七虞,古通鱼;八庚,古通真,《韵略》通宵蒸;十蒸,古通真;十一尤,古无通,《韵略》同;十二侵,古通真,《韵略》通覃盐咸;十三覃,古通删;十四盐,古通先;十五咸,古通删。……

又如嘉庆初陈天道所著《诗叶考》,其《诗经》叶读一仍朱熹《诗集传》。其序曰:“朱子集诸儒之大成,用吴棫《韵补》标叶音以为宗,固已灿若日星。”又说“道夙承家传,屡经师授,不揣固陋,本朱子之反切,遵《汇纂》之叶音,按《佩文韵府》,参之以司马温公《指掌图》,正之以《康熙字典》,句句推敲,字字详核,名之曰《诗叶考》。”诸多韵书字书中,独不言亭林《音学五书》。是可知亭林古音学在当时发展之艰难矣。而当时像王鸣盛、牟应震及易本焯那样“伸顾”者,确实很少。道光年间,易氏为驳斥世人妄疑顾炎武古音说,特作《伸顾》一书。<sup>②</sup>虽力主顾说,但所研究不够,影响不大。于顾炎武古音学,亦是秋虫之鸣。甚至在光绪年间,有著韵书者,对顾炎武古音说仍表示怀疑,丹徒人谢庭兰所著《韵考略》即是。此书作于光绪九年(1883)。谢氏发明《诗经》字字有韵、句句有韵之说,

<sup>①</sup> 陈诒厚,字东庭,大梁人。生平不详。《韵综》之作,据自序,“是书之作也,始于乾隆甲寅春,成于嘉庆之甲子秋。”乾隆甲寅为五十九年(1794),嘉庆甲子为九年(1804),此书扉页题嘉庆壬申(十七年)开雕,琴心弓屋藏板。

<sup>②</sup> 易氏《伸顾》自序署“道光戊戌孟秋”,知是道光十八年。从易氏自序中,可以看出时人对顾炎武古音学的态度。其曰:“盖韵学之替久矣。斯文未丧,笃生我顾亭林。先生湛深经术,盩还古音,乃取前人之说而反之,援引经史,条理井然,千余年之谬妄,至此而始正,厥功甚伟,世之君子,尚诋其以臆见乱古法,嘻,过矣!”

所谓无字不协。其音说多从毛奇龄。如顾炎武《易音》曾论真耕相叶为方音，毛奇龄曾大肆攻击，谢氏亦从之曰：“毛氏斥之曰妄人无忌惮，敢侮圣言如此。按古有真淳诸韵乎？顾氏以后世《切韵》绳古音，宜其齟齬。乃诋古音多方音，圣人不能改，肆无忌惮甚矣。古经用韵，己则不知，至妄诋圣人，何其不自量也。”<sup>①</sup> 该书后附《张梅庐与友人论〈唐韵正〉书》一篇，以助其说。张氏曰：

昨论顾亭林所著《唐韵正》，欲分支部之半入歌戈韵，足下力主其说。且谓唐以前用韵如此，盛称其所考之精博。归检原书，乃大不然。亭林不识通韵，见支韵中字，古人有与歌戈韵中字同押者，遂欲挈此韵而归入歌戈。又见古人有与脂之等韵同押者，势不能并挈之。遂刊落二十余字，而使之入于脂之，此其识拘而心亦苦矣。

顾炎武古音学在清代之发展以及一般人对它的理解，是可见之一隅矣。

<sup>①</sup> 见该书卷二《易韵考略》，页二。